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Eagtop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唐明路 218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2025年5月

声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 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 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 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领域,且近年以来,公司根据下游产业发展趋势,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产量呈现快速增长态势。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车规级薄膜电容的市场需求快速扩张,带动包括公司在内的车规级薄膜电容生产企业陆续推出扩产计划。未来随着相关利好政策不断推动,车规级被动元器件发展前景良好,可能出现行业竞争者积极扩产以及新进入者增加的情形,从而加剧市场竞争。此外,下游新能源汽车的发展速度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吸引越来越多的整车企业参与竞争,补贴政策退坡标志着行业进入了市场化发展阶段,将加剧整车厂及公司在内的上游配套厂商对于产品创新、质量和成本管控等方面的竞争,短期内激烈的行业竞争导致整车企业采取产品降价等手段扩大市场份额。2023 年以来,各新能源车企进行了不同程度的降价调整,产品降价的压力也将传导至上游供应商。同时,在风电光伏补贴逐渐退坡、全产业链降本增效的背景下,风电光伏整机厂商和变流器、逆变器厂商需要向客户提供高质量且具有价格竞争力的产品,将加剧风电光伏产业链厂商对于技术创新能力和成本管控的竞争。如果公司未能通过进一步提高产品综合性能、有效控制成本等方式提高市场竞争力,可能导致产品价格、毛利率及销量下滑,面临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新能源汽车是国家战略发展重点行业,近年来行业规模保持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的快速普及也为车规级被动元器件行业带来了巨大发展机遇,公司在车规级薄膜电容、车规级升压电感等产品上进行了持续的研发和投入,并取得了显著成果。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3.70%、56.85%以及58.76%,已成为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而比亚迪作为2004年便开始布局新能源汽车赛道的厂商,经过多年的发展,其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已成长为全球销量第一的新能源车企。公司作为比亚迪车规级薄膜电容、车规级升压电感等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报告期内来自于比亚迪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分别为43.11%、32.62%和31.39%,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1.74%、52.85%和54.00%。因此,公司报告期各期客户整体较为集中。。考虑到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集中度等情况,公司预计短期内来源于核心客户的收入占比将维持在较高水平。如未来主要客户发生大范围的订单转移、比亚迪等客户的产品不能够持续获得终端消费者的认可或其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新客户的开拓不及预期,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车规级升压电感产品对 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 险	升压电感的下游应用领域包含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驱动升压场景和新能源汽车高压快充场景,除新能源汽车领域应用外,升压电感亦可应用于光伏领域,公司已量产光伏领域升压电感;公司相关技术储备亦可满足风电光伏配套储能的逆变电感市场需求。但是,报告期内公司升压电感产品主要应用于比亚迪的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驱动升压场景,报告期内,公司向比亚迪销售车规级升压电感产品收入占该类产品整体收入比重较高,分别为 100%、97.91%和 94.76%。 若车规级升压电感业务现有主要客户比亚迪的车型不能够持续获得终端

	消费者的认可、发生大范围的订单转移导致对公司原有产品的需求下降、 其他整车厂没有跟进该技术路线、公司如未能及时开发车规级升压电感新 客户或开发的新客户未能逐步产生相应的收入,则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 绩造成不利影响。
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下游应用领域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领域,均属于国家政策支持的新兴产业。 作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产业对优化能源消费结构、缓解能源供需矛盾、促进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等均具有重大意义,国家各部委亦出台包括补贴政策在内的相关行业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行业的发展。此外,为提升我国制造业竞争力,保持可持续发展,工业自动化亦成为近年来国家鼓励的重点行业领域之一。与此同时,随着上述行业的快速发展,预计国家将适时调整包括补贴政策在内的相关行业政策。根据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联合发布的《关于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于2022年12月31日终止;2018年起,我国开始规模化推进风电光伏补贴退坡及无补贴平价项目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陆续下发了有关平价上网项目的通知。虽然在补贴政策逐渐退坡和"双积分"政策出台的背景下,新能源汽车产业从政策驱动转型为市场驱动,风电光伏行业对政策的依赖程度也逐步下降,但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客户经营情况仍具有一定影响。若国家相关政策发生调整,可能会导致公司下游客户业绩发生波动,从而影响公司下游客户需求稳定性,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15%、21.18%及 15.48%,整体有所波动。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由于整车厂在产业链中占据优势地位,能够将整车降价的部分压力传递给上游供应商,一般会要求零部件供应商的产品价格每年有一定幅度的降低,一定程度上会挤压公司该领域产品的毛利率。如果公司未来无法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增强规模效应、提高产品研发能力等措施维持或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降低产品成本,或行业竞争格局、下游客户需求、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存在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含铜、铝、硅钢等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国际经济形势和供需环境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79.13%、76.93%及77.00%,为主营业务成本重要构成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造成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2023年四季度以来,公司主要原材料铜材价格处于相对高位,对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若未来铜价持续上涨,则可能进一步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 应收款项融资规模较大 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规模持续扩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分别为72,176.91万元、59,531.08万元及63,723.1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4.39%、65.20%及62.51%。未来,如果公司营业规模持续扩大,应收款项的余额有可能继续增长。如果公司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能及时回收货款、应收票据不能及时兑付,将会对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股东 履行特殊股东权利条款 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在特定条件触发的情况下,需要履行向股东彗通创投、海南极目、辰韬兴杭、珠海金藤、松创鹰众、双碳基金、宣城基金、泉石投资、张雪宁、金爱化进行回购的义务,但拥有回购权的股东均已承诺,不会在公司申报上市或挂牌审核期间行使上述回购权;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股东张凤山、持股平台鹰创

企管需配合履行股东双碳基金、宣城基金、泉石投资在股份转让限制、优 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清算财产权方面的特殊股东权利。 尽管公司不作为上述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当事人,但若未来公司相关股东要 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履行回购义务或者配合履行其他特殊股东 权利,存在因履行特殊投资条款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进而对公司经 营产生影响的风险。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	〔提示	2
目录		5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3
一、	基本信息	13
<u> </u>	股份挂牌情况	13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2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51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80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80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3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85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86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8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89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89
Ξ,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96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04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114
五、	经营合规情况	119
六、	商业模式	122
七、	创新特征	124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128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5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54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54
_,	表决权差异安排	154

\equiv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	的评估意见
		154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
员存在	生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56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57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57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59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59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6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65
→,	财务报表	165
_,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71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72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3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203
六、	经营成果分析	203
七、	资产质量分析	227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56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65
+、	重要事项	277
+-,	股利分配	279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83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88
第六节	附表	289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89
<u> </u>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97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302
第七节	有关声明	312
申请担	圭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312
由害却	生	313

穿	9八节 附件	.319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318
	审计机构声明	.317
	律师事务所声明	.316
	主办券商声明	.315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14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鹰峰电子 指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鹰峰有限	指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鸟·咩· 门 PK	1日	上海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11 日更名为上海鹰	
鹰创投资	指	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2月11日更名为工海岛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鹰创企管	指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红杉	指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紫槐	指	上海紫槐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理成贯晟	指	上海理成贯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建	1日	宁波彗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平潭汇通创	
彗通创投	指	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兴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平潭兴睿创	
兴芮创投	指	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沃赋睿鑫	指	苏州沃赋睿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浦新潮	指	南京金浦新潮吉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起势	指	嘉兴起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极目	指	海南极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睿华嬴	指 苏州清睿华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辰韬兴杭	指	上杭辰韬兴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雄浦创业	指	平潭雄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松创鹰众	指	上海松创鹰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珠海金藤	指	珠海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柏霖	指	深圳市柏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新潮	指	江苏新潮万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潮集团	指	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蓝郡	指	苏州蓝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硅谷天堂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17年3月3日更名为	
硅谷阳光	指	开化硅谷天堂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硅谷合众	指	上海硅谷天堂合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h 士 Ln 75	.LL	南京锦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海南锦泰投	
锦泰投资	指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珠海旭鼎	指	珠海市旭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檀英	指	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鼎擎	指	珠海市鼎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雄浦创业	指	平潭雄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小米智造	指	北京小米智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尚合臻	指		
松鹰创和	指	上海松鹰创和信息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 HIII #T -		合肥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嘉兴倚泽投	
合肥轩元	指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横琴旭勒	指	珠海市横琴旭勒投资管理企业 (有限合伙)	
湖北硕博纳	指	湖北硕博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智信联成	指	北京智信联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カルサ 人	44.	宁德人文机工成为实为从机农其人人体人从,(
双碳基金	指 指	安徽合产投开盛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宣城市经开区主导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宣城基金		宣城泉石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泉石投资	指 指	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鹰峰			
上海热拓	指	上海热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强鹰	指	上海强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鹰峰	指	香港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优悦科技	指	广东优悦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理成	指	理成(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辰韬资管	指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理能资管	指	上海理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鹰峰实业	指	上海鹰峰实业有限公司	
鹰银企管	指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鹰展企管	指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紫槐定基	指	上海紫槐定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田村	指	株式会社田村制作所	
尼吉康	指	尼吉康株式会社	
松下	指	日本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TDK	指	TDK 集团	
国巨	指	国巨股份有限公司	
风华高科	指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艾华集团	指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拉电子	指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京泉华	指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世	指	威世集团	
可立克	指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铜峰电子	指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伊戈尔	指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系全球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制	
比亚迪	指	造商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系全球领先的信息与通信技术	
	10	(ICT) 基础设施和智能终端提供商	
赛力斯	指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系新能源汽车造车新势力之一	
博格华纳	指	博格华纳公司(纽交所: BWA)及其关联方,系全球最大汽车 零件供应商之一	
雷诺集团	指	雷诺汽车公司(Renault)及其关联方,是全球知名的汽车制造企业	
日本电产	指	日本电产株式会社(NIDEC CORPORATION)及其关联方,是电子电气行业的一家日本上市集团企业	
大洋电机	指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002249.SZ)及其关联方,是全球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车辆旋转电器、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等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	
小鹏	指	广东小鹏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系新能源汽车造车新势力之一	
维斯塔斯	指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集团 (Vestas Wind Systems A/S) 及其关联方, 是世界排名领先的风力发电设备生产商,2023 年将旗下变流器 和控制面板业务出售给 KK Wind Solutions。	

加水市海	+1/2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300274.SZ)及其关联方,是一家专注
阳光电源	指	于新能源电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重点高新 技术企业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202.SZ)及其关联方,是中国风能
金风科技	指	风电领域的领先企业
		苏州铜盟电气有限公司,为风电装备、电力行业、新能源汽车
铜盟电气	指	提供全面解决方案,目前已成为国际知名风电企业的领先 OEM
		服务商
西门子歌美飒	指	西门子歌美飒可再生能源科技(中国)有限公司,系全球领先
四门丁叭夫飒	1百	的风电整机制造商
明阳集团	指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系中国领先的
为阳禾四	111	风机制造商,致力于兆瓦级风机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
台达电子	指	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系电源管理
1,0 8 4	7.1	与散热管理解决方案的领导厂商
丹佛斯	指	丹佛斯集团及其关联方,是一家总部设在丹麦的全球性跨国公司, 在\$\\\\\\\\\\\\\\\\\\\\\\\\\\\\\\\\\\\\
		在制冷、供热、水处理和传动控制造业中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124.SZ)及其关联方,是专注于工业自动化控制与驱动技术的上市科技公司,其中,新能
汇川技术	指	源汽车业务平台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联
		合动力
		施耐德电气有限公司(Schneider Electric SA)及其关联方,是
施耐德电气	指	总部位于法国的全球化电气企业,系全球能效管理和自动化领
7-21-14 p.G 21 - 4	7.	域的领先企业
ADD	+14	ABB 集团及其关联方,集团总部位于瑞士苏黎世,公司是电力
ABB	指	和自动化技术领域的领先厂商
西门子	指	德国西门子股份公司(SIEMENS AG)及其关联方,是全球电
		子电气工程领域的领先企业
科凯集团	指	KK Wind Solutions A/S 及其关联方
智新科技	指	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浙江伊控	指	浙江伊控动力系统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日产电动车	指	日产(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新宇电工	指	苏州市吴江新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添锐金属	指	上海添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越延金属	指	上海越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东睦科达	指	浙江东睦科达磁电有限公司
嘉德利电子	指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蜀实业	指	上海中蜀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铜陵有色	指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田铜业	指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东阁科技	指	四川东阁科技有限公司
正金铜业	指	芜湖正金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煜培模具	指	厦门市煜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一辉铜业	指	浙江一辉铜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GGII	指	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
中汽协	指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的行为	
日盛租赁	指	日盛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开租赁	指	上海融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台骏租赁	指	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力合租赁	指	上海力合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兴融资	指	法兴(上海)融资有限公司	
永赢租赁	指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君创融资	指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	指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6月28日更名为海发宝诚融	
\L\\\\\\\\\\\\\\\\\\\\\\\\\\\\\\\\\\\		资租赁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	指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远东宏信	指	远东宏信普惠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者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 包括: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纯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证券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成律师、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银信评估、公司资产评估机构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9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9月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	
1以口朔口朔小	111	专业释义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印刷电路板	
IGBT	指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控制器的主要零部件	
HEV	指	Hybrid Electric Vehicle,混合动力汽车	
PHEV	指	Plug-in Hybrid Electric Vehicle,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	
DC-link 电容	指	直流支撑电容	
	指		
BEV FCEV	指	Battery Electrical Vehicle,纯电动汽车 Fuel Cell Electric Vehicle,燃料电池电动车	
逆变器	指	把直流电能转变成定频定压或调频调压交流电的转换器	
世文 征	1日	72_00 2N0 (124,000 200 0 200 0 200 200 200 0 200	
变流器	指	使电源系统的电压、频率、相数和其他电量或特性发生变化的电气配件,包括整流器(交流变直流)、逆变器(直流变交流)、	
		交流变流器和直流变流器等	
		是一种开关直流升压电路,它可以使输出电压比输入电压高。	
Boost 升压	指	主要应用于直流电动机传动、单相功率因数校正(PFC)电路	
		及其他交直流电源中	
		由电容、电感和电阻组成的滤波电路,滤波器可以对电源线中	
滤波器	指	特定频率的频点或该频点以外的频率进行有效滤除,得到一个	
		特定频率的电源信号,或消除一个特定频率后的电源信号	
变频器	指	应用变频技术与微电子技术,通过改变电机工作电源频率方式 来控制交流电动机的电力控制设备	
磁性器件	指	以法拉第电磁感应定律为原理,实现电能和磁能相互转换的电子元器件,主要可分为变压器和电感	
被动元器件	指	在不需要外加电源的条件下,就可以显示其特性的电子元件。	

		路中无需加电源即可在有信号时工作
主动元器件	指	需电源来实现其特定功能的电子元件。主要包括电子管、晶体 管、集成电路等。一般用于信号的放大、转换等
铁氧体磁芯	指	是一种高频导磁材料,主要做高频变压器、高频磁环等
VMI 模式	指	供应商根据客户的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供应商管理库 存仓库,客户从仓库领用产品后,产品的所有权和控制权发生 转移,双方进行结算
迪链凭证	指	比亚迪及其成员企业根据负责运营比亚迪及其成员企业指定的 供应商货款结算的金融信息服务平台("迪链"平台)业务办 理规则签发的、显示基础合同项下付款人与基础合同交易对方 之间债权债务关系的电子记录凭证(电子债权凭证)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75430641XW		
注册资本 (万元)	10,492.9973		
法定代表人	洪英杰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年9月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年5月25日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唐明路 2	218 号	
电话	021-57847711		
传真	021-57847711		
邮编	201617		
电子信箱	ir@eagtop.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立新		
	С	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17	信息技术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1711	技术硬件与设备	
的所属行业	171111	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	
	17111112	其他电子元器件	
	С	制造业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的所属行业	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过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		
	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		
	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变压器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		
	部件加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		
	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 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件销售。(陈依法须经批准的》 主开展经营活动)	双日7下,汽昌业扒照依法目	
主营业务	电容、电感、母排、电阻等被动	加元 界	
工台业分	电谷、电芯、母排、电阻寺傚4 和销售	7.儿童计厂 阳时仰及、生厂	
	/IHTH 百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鹰峰电子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04,929,973

每股面值 (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 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 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 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2) 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六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控 制人、一致行 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 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 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股)
1	洪英杰	38,697,541	36.88%	是	是	否	-	-	-	-	9,674,385
2	理成贯晟	9,721,207	9.26%	否	否	否	-	-	-	-	9,721,207
3	上海紫槐	4,840,571	4.61%	否	否	否	-	-	-	-	4,840,571
4	鹰创企管	3,951,765	3.77%	否	是	否	-	-	-	-	1,317,255
5	海南极目	3,818,876	3.64%	否	否	否	-	-	-	-	3,818,876
6	彗通创投	3,600,007	3.43%	否	否	否	-	-	-	-	3,600,007
7	张凤山	3,418,389	3.26%	是	否	否	-	-	-	-	854,597
8	嘉兴起势	3,000,000	2.86%	否	否	否	-	-	-	-	3,000,000
9	珠海旭鼎	2,979,001	2.84%	否	否	否	499,750	-	-	-	2,645,834
10	双碳基金	2,978,222	2.84%	否	否	否	-	-	-	-	2,978,222
11	叶长生	2,451,378	2.34%	否	否	否	-	-	-	-	2,451,378
12	锦泰投资	2,432,751	2.32%	否	否	否	-	-	-	-	2,432,751
13	辰韬兴杭	2,318,672	2.21%	否	否	否	-	-	-	-	2,318,672
14	上海檀英	1,799,101	1.71%	否	否	否	449,775	-	-	-	1,499,251
15	珠海金藤	1,745,553	1.66%	否	否	否	-	-	-	-	1,745,553
16	松创鹰众	1,636,661	1.56%	否	否	否	-	-	-	-	1,636,661
17	清睿华赢	1,590,858	1.52%	否	否	否	124,938	-	-	-	1,507,566
18	珠海鼎擎	1,499,251	1.43%	否	否	否	374,813	-	-	-	1,249,375
19	张雪宁	1,348,061	1.28%	否	否	否	-	-	-	-	1,348,061
20	沃赋睿鑫	1,268,561	1.21%	否	否	否	-	-	-	-	1,268,561
21	宣城基金	1,265,743	1.21%	否	否	否	-	-	-	-	1,265,743
22	朱君斐	1,200,000	1.14%	否	否	否	-	-	-	-	1,200,000

23 平流検謝 999,500 0.95% 否 否 否 24,9875 - - 832,916 25 金浦新剛 990,001 0.86% 否 否 百 - - - - 900,001 26 江水新剛 600,001 0.57% 否 否 否 - - - - - 900,001 27 君尚音霖 600,000 0.57% 否 否 否 否 -												
25 金浦新閣 900,001 0.86% 香 杏 杏 杏 - - 900,001 26 江苏新閣 600,000 0.57% 香 杏 - - - 600,000 28 金変化 504,555 0.48% 香 香 杏 - - - 500,000 28 金変化 504,555 0.48% 香 香 杏 - - - - 500,000 28 金変化 504,555 0.48% 香 香 香 杏 - - - 500,455 30 台龍打元 499,751 0.48% 香 香 杏 百 - - 416,459 31 豚林映 499,751 0.48% 香 香 香 杏 - - 416,459 31 豚林映 499,751 0.48% 香 香 香 杏 - - 416,459 31 豚林映 499,751 0.48% 香 香 香 杏 - - -	23	平潭雄浦	999,500	0.95%	否	否	否	249,875	-	-	-	832,916
26 江苏新蘭 600,001 0.57% 香 香 香 - - - 600,001 27 君尚合霧 600,000 0.57% 香 香 香 - - - 600,000 28 金爰化 504,555 0.48% 香 香 香 - - - 600,000 29 松鷹砂和 499,751 0.48% 香 香 香 杏 124,938 - - - 416,459 30 倉肥軒元 499,751 0.48% 香 香 香 - - 416,459 31 陈怀映 449,971 0.43% 香 香 香 - - - 449,971 32 覃云輝 313,325 0.30% 香 香 香 香 - - - 291,103 33 泉石投資 223,367 0.21% 香 香 香 香 - - - 291,103 33 泉石投資 119,901 0.1% 香 香 香 香 -<	24	小米智造	999,500	0.95%				249,875	-	-	-	832,916
27 君尚合臻 600,000 0.57% 否 否 否 一 - - - 600,000 28 金変化 504,555 0.48% 否 否 否 一 - - - 504,555 30 合肥杆元 499,751 0.48% 否 否 否 百 124,938 - - - 416,459 30 合肥杆元 499,751 0.48% 否 否 否 否 百 124,938 - - - 416,459 31 除休晚 449,971 0.43% 否 否 否 否 - - 449,971 32 星云解 313,325 0.30% 否 否 否 - - - 221,103 33 泉石投设 0.21% 否 否 否 - - - 223,367 - - - - - 223,367 - - - - - 223,367 - - - - - - - -	25	金浦新潮	900,001	0.86%	否		否	-	-	-	-	900,001
金髪化 504,555 0.48% 否 否 否 504,555	26	江苏新潮	600,001	0.57%	否	否	否	-	-	-	-	600,001
29 松鷹创和 499,751 0.48% 否 否 否 否 否 百 124,938 - - 416,459 30 合肥千元 499,751 0.43% 否 否 否 百 百 - - 446,459 31 陈怀映 449,971 0.43% 否 否 否 百 - - - 449,971 32 覃云辉 313,325 0.30% 否 否 否 否 否 - - 291,103 33 泉石投资 223,367 0.21% 否 否 否 否 - - 223,367 34 機琴起制 199,901 0.19% 否 否 否 否 - - 165,884 35 肖建平 145,000 0.14% 否 否 否 - - - 106,584 36 陈美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 - - 106,584 37 徐海英 90,113 0.09% 否 否 否 - - - 90,113 38 左右英	27	君尚合臻	600,000	0.57%	否	否	否	-	-	-	-	600,000
30 合肥軒元 499,751 0.48% 否 否 否 否 百 百 124,938 416,459 31 陈杯映 449,971 0.43%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449,971 32 覃云辉 313,325 0.30% 否 否 否 否 否 291,103 33 泉石投资 223,367 0.21% 否 否 否 否 223,367 34 横琴旭勒 199,901 0.19% 否 否 否 否 否 166,584 35 肖建平 145,000 0.14% 否 否 否 否 - 109,891 37 徐海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否 - 109,891 37 徐海英 90,113 0.09% 否 否 否 否 - - 109,891 38 赵小玲 54,946 0.05% 否 否 否 百 - - - 54,946 40 张颢 50,000 0.05% 否 否 否 百 - - - 54,946 40 张颢 50,000 0.05% 否 否 否 百 - - - 50,000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百 - - - - 20,666 42 朱秀伟 17,191 0.02% 否 否 否 百 -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百 百 - - - 4,901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百 百 百 - - - 4,500 48 彭勇 1,930 0.00% 否 百 百 百 百 - - -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百 百 百 - - - 1,151 51 菅兴诗 1,123 0.00% 否 百 百 百 - - -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百 百 百 - - - 1,100	28	金爱化	504,555	0.48%	否	否	否	-	-	-	-	504,555
31 陈杯映 449,971 0.43% 否 否 否 否 449,971 32 覃云辉 313,325 0.30%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91,103 33 泉石投资 223,367 0.21% 否 否 否 否 否 223,367 34 模琴旭勒 199,901 0.19% 否 否 否 否 否 166,584 35 肖建平 145,000 0.14% 否 否 否 否 109,891 36 陈美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否 109,891 37 徐海英 90,113 0.09% 否 否 否 否 109,891 38 赵小玲 54,946 0.05% 否 否 否 否 54,946 39 杨晖东 54,946 0.05% 否 否 否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50,000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百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百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百 4,500 44 李海莲 4,901 0.00% 否 否 否 百 4,500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否 百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百 百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百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百 1,1000 71 ** *** *** *** *** *** *** *** *** *	29	松鹰创和	499,751	0.48%	否	否	否	124,938	-	-	-	416,459
32 覃云辉 313,325 0.30%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一 - - - 291,103 33 泉石投资 223,367 0.21% 否 否 否 一 - - - 223,367 34 横琴旭朝 199,901 0.19% 否 否 否 否 一 - - - 166,584 35 肖建甲 145,000 0.14% 否 否 否 否 一 - - - 145,000 36 陈茱萸 109,891 0.10% 否 否 否 否 - - - 109,891 37 徐海萸 90,113 0.09% 否 否 否 否 - - - - - 90,113 38 赵小玲 54,946 0.05%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 - -	30	合肥轩元	499,751	0.48%	否	否	否	124,938	-	-	-	416,459
33 泉石投资 223,367 0.21% 否 否 否 否 否 一 - - 223,367 34 横琴旭勒 199,901 0.19% 否 否 否 否 49,975 - - - 166,584 35 肯建平 145,000 0.14% 否 否 否 否 - - - - 145,000 36 陈美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 - - - 145,000 36 陈美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 - - 109,891 37 徐海英 100,00% 否 否 否 否 - - 90,113 38 赵小女 54,946 0.05% 否 否 否 否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 <	31	陈怀映	449,971	0.43%				-	-	-	-	449,971
34 横琴旭勒 199,901 0.19%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一 - - - - 166,584 35 肖建平 145,000 0.014% 否 否 否 否 - - - - - 145,000 36 陈美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否 - - - - - 109,891 37 徐海英 90,113 0.09% 否 否 否 否 - - - 90,113 38 赵小玲 54,946 0.05% 否 否 否 否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 - - - 20,666 42 朱秀伟 17,191 <	32	覃云辉	313,325	0.30%	否	否	否	33,333	-	-	-	291,103
35 肖建平 145,000 0.14% 否 否 否 否 - - - - 145,000 36 陈美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 - - - 109,891 37 徐海英 90,113 0.09% 否 否 否 - - - - 90,113 38 赵小玲 54,946 0.05% 否 否 否 - - - - 54,946 39 杨晖东 54,946 0.05% 否 否 否 -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 - - - - - 20,606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否 否 - - - - - 17,191 43 <	33	泉石投资	223,367	0.21%	否	否	否	-	-	-	-	223,367
36 陈美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109,891 37 徐海英 90,113 0.09%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90,113 38 赵小玲 54,946 0.05%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54,946 39 杨晖东 54,946 0.05%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一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一 - - - 50,000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否 百 - - - 20,666 42 朱秀伟 17,191 0.02% 否 否 否 否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td>34</td> <td>横琴旭勒</td> <td>199,901</td> <td>0.19%</td> <td></td> <td></td> <td></td> <td>49,975</td> <td>-</td> <td>-</td> <td>-</td> <td>166,584</td>	34	横琴旭勒	199,901	0.19%				49,975	-	-	-	166,584
37 徐海英 90,113 0.09% 否 否 否 - - - - 90,113 38 赵小玲 54,946 0.05% 否 否 否 - - - - 54,946 39 杨晖东 54,946 0.05% 否 否 否 -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 - - 20,666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否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否 否	35	肖建平	145,000	0.14%	否		否	-	-	-	-	145,000
38 赵小玲 54,946 0.05%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一 - - - - 54,946 39 杨晖东 54,946 0.05% 否 否 否 一 -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一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一 - - - 50,000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否 - - - 20,666 42 朱秀伟 17,191 0.02% 否 否 否 否 -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否 - - - - 4,901 45 李科伟 </td <td>36</td> <td>陈美英</td> <td>109,891</td> <td>0.10%</td> <td>否</td> <td>否</td> <td>否</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109,891</td>	36	陈美英	109,891	0.10%	否	否	否	-	-	-	-	109,891
39 杨晖东 54,946 0.05% 否 否 否 一 - - - 54,946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 - - - 50,000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否 6,200 - - - - 20,666 42 朱秀伟 17,191 0.02% 否 否 否 - -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否 - -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否 否 -	37	徐海英	90,113	0.09%	否	否	否	-	-	-	-	90,113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否 否 - - - - 50,000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否 6,200 - - - - 20,666 42 朱秀伟 17,191 0.02% 否 否 否 - -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 - - - - - 8,485 44 李海莲 4,901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4,901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否 否 否 - - - - - 4,500 46 钟志军 2,145 0.00% 否 否 否 否 否 - - - - 2,145 47 姜文文 2,059 0.00% 否 否 否 否 否 - - - - - - -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t< td=""><td>38</td><td>赵小玲</td><td>54,946</td><td>0.05%</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54,946</td></t<>	38	赵小玲	54,946	0.05%				-	-	-	-	54,946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否 否 否 6,200 - - - 20,666 42 朱秀伟 17,191 0.02% 否 否 否 否 -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 - - - - 8,485 44 李海莲 4,901 0.00% 否 否 否 - - - - - - - 4,901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4,500 46 钟志军 2,145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2,145 47 姜文 2,059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 -	39	杨晖东	54,946	0.05%	否			-	-	-	-	54,946
42 朱秀伟 17,191 0.02% 否 否 否 否 一 - - - 17,191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否 - - - - 8,485 44 李海莲 4,901 0.00% 否 否 否 - - - - - 4,901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4,500 46 钟志军 2,145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2,145 47 姜文文 2,059 0.00% 否 否 否 否 否 - - - -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1,930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否 - - - <td>40</td> <td>张颖</td> <td>50,000</td> <td>0.05%</td> <td>否</td> <td></td> <td>否</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50,000</td>	40	张颖	50,000	0.05%	否		否	-	-	-	-	50,000
43 张春颖 8,485 0.01%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1 8,485 44 李海莲 4,901 0.00%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4,901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4,500 46 钟志军 2,145 0.00%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2,145 47 姜文 2,059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1,930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1,123 51 菅兴海 1,23 0.00%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				6,200	-	-	-	20,666
44 李海莲 4,901 0.00%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4,901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4,500 46 钟志军 2,145 0.00%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2,145 47 姜文 2,059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1,930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1,151 51 菅兴寿 1,123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1,123 52 王云	42	朱秀伟	17,191	0.02%				-	-	-	-	17,191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 - - - 4,500 46 钟志军 2,145 0.00% 否 否 否 - - - - - 2,145 47 姜文 2,059 0.00% 否 否 否 - - - - -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 - - - - - 1,930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1,151 51 菅兴寿 1,123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1,1000	43	张春颖	8,485	0.01%				-	-	-	-	8,485
46 钟志军 2,145 0.00% 否 否 否 否 一 - - - - 2,145 47 姜文 2,059 0.00% 否 否 否 - - - - -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 - - - - 1,930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否 - - - - -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 - - - - 1,151 51 菅兴寿 1,123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1,000	44	李海莲	4,901	0.00%	否	否	否	-	-	-	-	4,901
47 姜文 2,059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2,059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 - - - - 1,930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否 - - - - -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 - - - - 1,151 51 菅兴寿 1,123 0.00% 否 否 否 - - - - - -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1,000	45	李科伟	4,500	0.00%	否	否	否	-	-	-	-	4,500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 - - - - 1,930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否 - - - - -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 - - - - 1,151 51 菅兴涛 1,123 0.00% 否 否 否 - - - - -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1,000	46	钟志军	2,145	0.00%				-	-	-	-	2,145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否 - - - - - 1,8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 - - - - 1,151 51 菅兴涛 1,123 0.00% 否 否 否 - - - - - -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1,000	47	姜文	2,059	0.00%			否	-	-	-	-	2,059
50 王淑茹 1,151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1,151 51 菅兴涛 1,123 0.00% 否 否 否 - - - - - -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否 - - - - - - 1,000	48	彭勇	1,930	0.00%	否	否	否	-	-	-	-	1,930
51 菅兴涛 1,123 0.00% 否 否 否 否 - - - - - - 1,123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否 - - - - - - 1,000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	否		否	-	-	-	-	1,800
52 王云 1,000 0.00% 否 否 否 1,000	50	王淑茹	1,151	0.00%						-	_	1,151
	51	菅兴涛	1,123	0.00%		否	否	-	-	-	_	1,123
53 郝然 800 0.00% 否 否 否 800	52	王云	1,000	0.00%	否			-	-	-	_	1,000
	53	郝然	800	0.00%	否	否	否	-	-	-	-	800

54	张铮	500	0.00%	否	否	否	-	-	-	-	500
55	赖杰武	500	0.00%	否	否	否	-	-	-	-	500
56	王宏开	400	0.00%	否	否	否	-	-	-	-	400
合计	-	104,929,973	100.00%	-	-	-	-	-	-	-	69,182,905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公司治理制度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重事会他市以信心拟路事务贝贝八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最近24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	
		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	□是 √否
		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共同标准		最近24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	
7		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	□是 √否
	A les blaces	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	□是 √否
	合规情况	政处罚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	口目 / 禾
		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	□是 √否
		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股子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是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1元/股	√是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是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 (万元)	10,492.9973

差异化标准——标准1

√适用 □不适用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54.79	10,441.82
уучш 1	(1.14)(14)(M. (2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	9,965.32	10,279.34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公司选择的挂牌标准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同时满足"(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9.51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 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 9,965.32 万元,不低于 600 万元。

因此,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创新层

共同标准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公司治理制度	对外担保制度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共同标准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制定
	专职董事会秘书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董事会秘书	是
	マ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最近 12 个月的合规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	□是 √否

	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	
	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	□是 √否
	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或者导致严重环境污	
	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	□是 √否
	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	□是 √否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差异化标准——标准1

√适用 □不适用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指标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54.79	10,441.82
	11.441919494 (74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	9,965.32	10,279.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9%	19.77%
标准 1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1.32%	19.47%
		最近2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15.40%
		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 3 计报告		否
	股本总额	页 (万元)		10,492.9973

差异化标准——标准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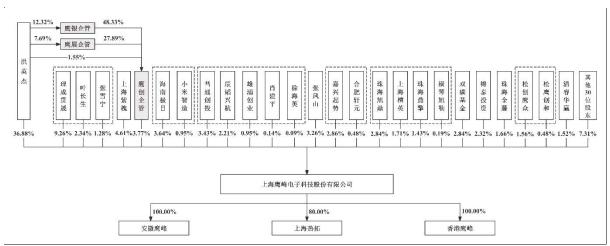
公司选择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标准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 "(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2022 年、2023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0,279.34 万元、9,965.32 万元,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 15.40%。截至目前,公司股本总额为 10,492.9973 万元。

因此,公司符合申请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条件。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注: 该股权结构图为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 56 名股东。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东人数超过二百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的规定,公司穿透后的股东人数共计 106 名,未超过 200 人。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洪英杰。洪英杰现直接持有公司 36.88%的股份,同时通过鹰创 企管间接控制公司 3.77%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40.65%的表决权。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1 2/11 1 1 2/11	
姓名	洪英杰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5月10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4年6月至1997年6月,任哈尔滨新马士电子有限公司
	电工、驻沪主任;1997年6月至1999年9月,任上海泓筌
	电机实业有限公司北方区主任; 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上海鹰峰实业有限公司电子事业部总经理; 2003 年
	9月至2016年4月,历任鹰峰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
	经理; 2020 年 4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兴峰(上海)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1 年 11 月至今, 任上海鹰创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
	经理。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洪英杰。洪英杰现直接持有公司 36.88%的股份,同时通过鹰创 企管间接控制公司 3.77%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40.65%的表决权。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洪英杰	38,697,541	36.88%	境内自然人	否
2	理成贯晟	9,721,207	9.26%	境内合伙企业	否
3	上海紫槐	4,840,571	4.61%	境内合伙企业	否
4	鹰创企管	3,951,765	3.77%	境内合伙企业	否
5	海南极目	3,818,876	3.64%	境内有限公司	否
6	彗通创投	3,600,007	3.43%	境内合伙企业	否
7	张凤山	3,418,389	3.26%	境内自然人	否
8	嘉兴起势	3,000,000	2.86%	境内合伙企业	否
9	珠海旭鼎	2,979,001	2.84%	境内合伙企业	否
10	双碳基金	2,978,222	2.84%	境内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77,005,579	73.39%	-	-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洪英杰	38,697,541	36.88		
1	鹰创企管	3,951,765	3.77	鹰创企管为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控制的企业	
	小计	42,649,306	40.65		
	理成贯晟	9,721,207	9.26		
2	叶长生	2,451,378	2.34	理成贯晟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理能资管,张雪宁	
2	张雪宁	1,348,061	1.29	系理能资管实际控制人程义全之配偶,叶长生 系张雪宁之母亲	
	小计	13,520,646	12.89		
	彗通创投	3,600,007	3.43		
	辰韬兴杭	2,318,672	2.21	, , , , , , , , , , , , , , , , , , ,	
3	雄浦创业	999,500	0.95	韬资管, 辰韬兴杭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辰韬资 管和上杭县兴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徐海英及	
3	肖建平	145,000	0.14	其配偶林新正合计持有辰韬资管 100%的股	
	徐海英	90,113	0.09	权, 肖建平为辰韬资管监事	
	小计	7,153,292	6.82		
	珠海旭鼎	2,979,001	2.84		
	上海檀英	1,799,101	1.71	珠海旭鼎、上海檀英、珠海鼎擎、横琴旭勒的	
4	珠海鼎擎	1,499,251	1.43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	
	横琴旭勒	199,901	0.19	限公司	
	小计	6,477,254	6.17		
	海南极目	3,818,876	3.64	小米智造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小米企业	
5	小米智造	999,500	0.95	管理有限公司,海南极目、北京小米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均为小米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	
	小计	4, 818,376	4.59	司的全资子公司	
	嘉兴起势	3,000,000	2.86		
6	合肥轩元	499,751	0.48	嘉兴起势、合肥轩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 海轩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小计	3,499,751	3.34	14 11 \ 2 12 \ \tau \\ \tau \ \tau \\ \tau \	
	松创鹰众	1,636,661	1.56	松鹰创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微正芯和企	
7	松鹰创和	499,751	0.48	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微正芯和企业 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松创鹰众的执行事务	
	小计	2,136,412	2.04	合伙人均为上海尚劭实业有限公司	

(五) 其他情况

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理成贯晟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理成贯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年10月29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320804868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理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宝山区爱辉路 201 号 3 幢 3303 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金融信息咨询服务;投资
	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
	代理记帐);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25,832,416	25,832,416	86.08%
2	上海新方程私募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2,167,584	2,167,584	7.22%
3	孙兴华	2,000,000	2,000,000	6.66%
4	上海理能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10,000	10,000	0.03%
合计	-	30,010,000	30,010,000	100.00%

(2) 上海紫槐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紫槐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1年7月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74104X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紫槐定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松江区中山中路 79 弄 9 号 1004 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林纹如	60,000,000	20,000,000	40.27%
2	任学宁	28,800,000	9,600,000	19.33%
3	鲍晓华	15,000,000	5,000,000	10.07%

4	陈立洋	12,300,000	4,100,000	8.26%
5	赵中华	9,000,000	3,000,000	6.04%
6	龚晖	9,000,000	3,000,000	6.04%
7	上海紫定咨询管理有限 公司	8,868,215	2,790,000	5.95%
8	邬国林	6,000,000	0	4.03%
9	上海紫槐定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31,785	10,000	0.02%
合计	-	149,000,000	47,500,000	100.00%

(3) 鹰创企管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1月10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85260632W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洪英杰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松江区乐都路 358 号 502 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0,000	2,030,000	48.33%
2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咨 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0,000	1,170,000	27.86%
3	付秀慧	250,000	250,000	5.95%
4	刘鹏	245,000	245,000	5.83%
5	廖文署	200,000	200,000	4.76%
6	洪英杰	65,000	65,000	1.55%
7	许飒	60,000	60,000	1.43%
8	罗青松	60,000	60,000	1.43%
9	江玲	50,000	50,000	1.19%
10	张凤山	40,000	40,000	0.95%
11	傅毅新	30,000	30,000	0.71%
合计	-	4,200,000	4,200,000	100.00%

(4) 海南极目

1) 基本信息:

名称	海南极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6月28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MA5U2DAL5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世伟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滨海大道 32 号复兴城 A1 区
	A5002-869 号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 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小米私募股权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10,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0	910,000,000	100%

(5) 彗通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彗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平潭汇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4月1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8MA8RYFNN7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 366 号 295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海南元宇宙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148,811,380	53.76%
2	刘冬梅	70,000,000	53,319,868	15.05%
3	胡冬霞	30,000,000	23,496,535	6.45%
4	陈冬梅	20,000,000	17,169,734	4.30%
5	陆引林	20,000,000	15,664,358	4.30%
6	林新正	20,000,000	14,459,359	4.30%
7	袁秀英	20,000,000	14,834,250	4.30%
8	钟春龙	10,000,000	7,832,180	2.15%
9	黄碧芬	10,000,000	7,832,179	2.15%
10	汪维珍	10,000,000	23,496,534	2.15%
11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2,154,651	0.65%
12	宁波博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00,000	30,165,146	0.43%
合计	-	465,000,000	359,236,173	100.00%

(6) 嘉兴起势

1) 基本信息:

名称	嘉兴起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7月1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BARK14W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轩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32 室-6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 有限公司	26,500,000	26,500,000	49.91%
2	江西省金控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15,529,000	15,529,000	29.24%
3	王荣进	2,491,000	2,491,000	4.69%
4	田洪梅	2,120,000	2,120,000	3.99%
5	熊伟	1,590,000	1,590,000	2.99%
6	刘永吉	1,590,000	1,590,000	2.99%
7	汪江海	1,060,000	1,060,000	2.00%
8	江运友	1,060,000	1,060,000	2.00%
9	丁昌明	1,060,000	1,060,000	2.00%
10	上海轩元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	0	0.19%
合计	-	53,100,000	53,000,000	100.00%

(7) 珠海旭鼎

1) 基本信息:

名称	珠海市旭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1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A4JY6E8C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林利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琴德路 66 号 3 栋 4 单元 202 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合肥汇科聚睿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	62,160,407	99.99%
2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0,000	0	0.01%
合计	-	70,010,000	62,160,407	100.00%

(8) 双碳基金

1) 基本信息:

名称	安徽合产投开盛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年6月3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00MA8QMED73J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肥国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彭昊)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 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	92,500,000	21.91%
2	宣城市产业链投资引导 基金有限公司	100,000,000	75,000,000	19.92%
3	宣城开盛光伏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37,500,000	19.92%
4	安徽省新材料产业主题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00,000,000	26,000,000	19.92%
5	宣城开盛产业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50,000,000	75,000,000	9.96%
6	合肥市科创投资基金有 限公司	40,000,000	20,000,000	7.97%
7	宣城开园创业投资基金 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0.20%
8	合肥国耀资本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	750,000	0.20%
合计	-	502,000,000	327,750,000	100.00%

(9) 锦泰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南京锦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海南锦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2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A91HAC7W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赖柏霖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漆桥街道双高路 238 号 117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990,000,000	50,000,000	99.00%
2	赖柏霖	8,000,000	800,000	0.80%
3	深圳为新企业咨询管理 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0	0.20%
合计	-	1,000,000,000	51,800,000	100.00%

(10) 辰韬兴杭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杭辰韬兴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1月1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3MA8UH66L8Q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杭县兴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杭县临城镇城北村二环北路 12 号汀江大厦四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
	管理服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
	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
	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刘冬梅	100,000,000	100,000,000	47.62%
2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 经营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33.33%
3	上杭县兴杭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4.29%
4	宁波炬兴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7,392,308	3.81%
5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2,000,000	1,918,077	0.95%
合计	-	210,000,000	209,310,385	100.00%

(11) 上海檀英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2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1JL1W313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青浦区五厍浜路 201 号 5 幢二层 E 区 238 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乐进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000,000,000	4,564,459,750	100.00%
2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0,000	0	0.00%
合计	-	5,000,010,000	4,564,459,750	100.00%

(12) 珠海金藤

1) 基本信息:

名称	珠海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1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5P7C29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南藤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兴盛五路 268 号 330 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
	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山东财金科技创新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820,000,000	410,000,000	82.00%
2	广州开发区新星一号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0,000,000	40,000,000	8.00%
3	上海海义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30,000,000	6.00%
4	海南藤泽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34,000,000	17,000,000	3.40%
5	海南藤竹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000,000	3,000,000	0.60%
合计	-	1,0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13) 松创鹰众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松创鹰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3月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7JQU0E5D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尚劭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松江区南乐路 158 号 1 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
	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
	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松江创业投资管理	19,000,000	10,000,000	48.59%
1	有限公司	19,000,000	10,000,000	40.3770
2	上海允钜财务咨询中心	10,000,000	10,000,000	25.58%
2	(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25.56%
3	上海天峰睿和企业管理	10,000,000	10,000,000	25.58%
3	中心 (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23.3670
4	上海尚劭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0	0.26%
合计	-	39,100,000	30,000,000	100.00%

(14) 清睿华嬴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清睿华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年12月25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20P5G45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清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王邵明)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敦煌路 588 号南华大厦 1702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江苏亨通投资控股有限 公司	80,900,190	80,900,190	19.57%
2	南通市崇川国有资产运 营有限公司	79,141,473	79,141,473	19.15%
3	江苏盛泽产业投资有限 公司	52,761,001	52,761,001	12.77%
4	南通紫荆华通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174,000	35,174,000	8.51%
5	沈根祥	26,380,472	26,380,472	6.38%
6	苏州市吴江产业投资有 限公司	26,380,472	26,380,472	6.38%
7	西安兰德汽车科技投资 有限公司	26,380,472	26,380,472	6.38%
8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26,380,472	26,380,472	6.38%
9	苏州华业汽车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17,587,000	17,587,000	4.26%
10	张全林	8,793,472	8,793,472	2.13%

合计	-	413,294,250	413,294,250	100.00%
14	沈耀强	7,034,811	7,034,811	1.70%
13	苏州清顺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8,793,472	8,793,472	2.13%
12	王志鸿	8,793,472	8,793,472	2.13%
11	徐明芬	8,793,472	8,793,472	2.13%

(15) 珠海鼎擎

1) 基本信息:

名称	珠海市鼎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11月1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C3RL4B1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林利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开新三道 285 号 511 办公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绍兴锦泽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30,100,000	30,100,000	99.97%
2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0,000	0	0.03%
合计	-	30,110,000	30,100,000	100.00%

(16) 沃赋睿鑫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沃赋睿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2月5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256NHX9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沃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耿凯)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南官渡路 522 号 1 幢 21 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以		
	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		
	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		
	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南京锦玉满堂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25.00%

2	海南普瑞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0,000,000	120,000,000	20.00%
3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6.67%
4	扬州深润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16.67%
5	江苏新启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8.33%
6	深圳市英晟投资有限 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4.67%
7	苏州慧佳创未来科技有 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3.33%
8	青岛华清宏泰科技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00	13,000,000	2.17%
9	胡昊天	10,000,000	10,000,000	1.67%
10	海南省芯源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6,000,000	1.00%
11	上海沃赋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0.50%
合计	-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17) 宣城基金

1) 基本信息:

名称	宣城市经开区主导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4年12月2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00MAE8HPDX3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国市金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二期后勤中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		
	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		
	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宣城开盛产业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4,998,990,000	4,998,990,000	99.98%
2	宣城开园创业投资基金 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0.02%
3	宁国市金禾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10,000	10,000	0.00%
合计	-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8) 雄浦创业

1) 基本信息:

名称	平潭雄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4月1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8MA8RYKYW4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5 层 511 室		
	-5734(集群注册)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21,500,000	21,499,995	95.56%
2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1,000,000	0	4.44%
合计	-	22,500,000	21,499,995	100.00%

(19) 小米智造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小米智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1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400MA04FDBQ0R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小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52 幢 801-3 (北京
	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
	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
	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
	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
	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
	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30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
	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
	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武汉壹捌壹零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520,000,000	36.00%
2	北京市政府投资引导基 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0	678,057,143	20.00%
3	天津市海创创新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700,000,000	10.00%
4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39,028,571	10.00%

合计	-	10,000,000,000	5,917,085,714	100.00%
17	温州信银浩鸿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14,000,000	0.20%
16	北京小米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30,000,000	21,000,000	0.30%
15	杰瓦特微电子(杭州) 有限公司	50,000,000	35,000,000	0.50%
14	赣州光控苏区高质量发 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 合伙)	50,000,000	35,000,000	0.50%
13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35,000,000	0.50%
12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0,000	70,000,000	1.00%
11	福建省金投金顺股权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00,000,000	70,000,000	1.00%
10	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70,000,000	1.00%
9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0,000,000	2.00%
8	苏州纳星创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0,000,000	2.00%
7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350,000,000	5.00%
6	广州华多网络科技有限 公司	500,000,000	350,000,000	5.00%
5	武汉金山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350,000,000	5.00%

(20) 金浦新潮

1) 基本信息:

名称	南京金浦新潮吉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2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1MA24HWE03F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浦新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郑齐华)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万寿路 15 号 D4 栋 B-132
	(信息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股权投资;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28.40%
2	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28.40%
3	南京扬子江创新创业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160,000,000	120,000,000	18.93%

4	郑玉英	150,000,000	150,000,000	17.75%
5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 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5.33%
6	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9,200,000	9,200,000	1.09%
7	金浦新潮投资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0.09%
合计	-	845,000,000	805,000,000	100.00%

(21) 江苏新潮

1) 基本信息:

1 41	
名称	江苏新潮万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4月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MA7MCX0J0A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王新潮)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江阴市澄江东路 99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股权投资; 以
	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
	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
	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0,000,000	60.78%
2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40,000,000	15.20%
3	深圳市东家创业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30,000,000	18,000,000	9.12%
4	江阴新旺昌企业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	26,000,000	15,600,000	7.90%
5	江阴新旺达企业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	9,000,000	5,400,000	2.74%
6	江阴新晟东企业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	7,000,000	4,200,000	2.13%
7	江阴新睿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3,750,000	2,250,000	1.14%
8	江阴鑫潮万芯企业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1,800,000	0.91%
9	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 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180,000	0.09%
合计	-	329,050,000	207,430,000	100.00%

(22) 君尚合臻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君尚合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8月19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MA26UMLK7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君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田晓利)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青龙港路 66 号领寓商务广场 1 幢 18
	层 1803 室-A022 工位(集群登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卢生江	29,000,000	29,000,000	29.00%
2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
3	骆国青	15,000,000	15,000,000	15.00%
4	常熟市千斤顶厂	15,000,000	15,000,000	15.00%
5	苏州无二商贸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10.00%
6	李俊	5,000,000	5,000,000	5.00%
7	姚婷婷	5,000,000	5,000,000	5.00%
8	苏州君尚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23) 松鹰创和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松鹰创和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11月2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C3PUF05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微正芯和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长石路 499 号 57 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
	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
	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石湖荡资产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89.11%
2	上海松江创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9.90%
3	上海微正芯和企业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0	0.99%

合计	10,100,000	10,000,000	100.00%
----	------------	------------	---------

(24) 合肥轩元

1) 基本信息:

名称	合肥轩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嘉兴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7月1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BATND7T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轩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 9 号南七花园 A02 地块 23 幢
	230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以私募基金从
	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
	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
	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 (出资) 比例
1	南昌赣金信私募股权投资基 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29.20%
2	科大硅谷引导基金(安徽)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500,000	81,500,000	23.80%
3	西藏劲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17.52%
4	合肥市蜀山区科技创新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	60,000,000	17.52%
5	苏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 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5.84%
6	珠海九信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92%
7	上海源悦企业发展股份有限 公司	5,000,000	5,000,000	1.46%
8	王荣进	2,800,000	2,800,000	0.82%
9	沈水尧	2,000,000	2,000,000	0.58%
10	田洪梅	1,000,000	1,000,000	0.29%
11	上海轩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200,000	200,000	0.06%
合计	-	342,500,000	342,500,000	100.00%

(25) 泉石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宣城泉石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12月19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00MAD7GK682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宣城市飞彩办事处香江金郡东区 11 幢 6-17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
	管理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
	健身休闲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
	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李祎	21,000,000	7,010,000	70%
2	李香	9,000,000	3,000,000	30%
合计	-	30,000,000	10,010,000	100%

(26) 横琴旭勒

1) 基本信息:

名称	珠海市横琴旭勒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17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766W99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林利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汇通三路 108 号 2721 办公- (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以私募基金从
	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
	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黄柳丹	8,825,000	4,775,000	37.35%
2	叶春燕	8,000,000	4,000,000	31.29%
3	谢榕刚	8,000,000	4,000,000	31.29%
4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0,000	10,000	0.08%
合计	-	24,835,000	12,785,000	100.00%

(27) 智信联成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智信联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年11月6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19700365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窦宇宁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房山区城关街道顾八路 1 区 1 号-Q170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中介除外);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		
	让、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软件咨询、教育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中介除外);公共关系服务;工艺美术品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影视策划;翻译服务;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餐饮管理;酒店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马前程	700,000	220,000	70.00%
2	窦宇宁	300,000	30,000	30.00%
合计	-	1,000,000	250,000	100.00%

(28) 湖北硕博纳

1) 基本信息:

名称	湖北硕博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2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06316574772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赤球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宜昌市夷陵区龙泉镇钟家畈村 11 组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不含证券、期货、保险、金融资产管理);投资
	管理(不含证券、期货、保险、金融投资管理)。(涉及许
	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 (出资) 比例
1	吴赤球	9,900,000	9,900,000	36.79%
2	刘钢玲	2,160,000	2,160,000	8.03%
3	孙光吉	1,440,000	1,440,000	5.35%
4	李和平	1,440,000	1,440,000	5.35%
5	李艳春	1,350,000	1,350,000	5.02%
6	温传兵	1,260,000	1,260,000	4.68%
7	刘勇	900,000	900,000	3.34%
8	韩永靓	810,000	810,000	3.01%
9	周娜	810,000	810,000	3.01%
10	廖春波	540,000	540,000	2.01%
11	何廷阳	540,000	540,000	2.01%
12	向梅	360,000	360,000	1.34%
13	陈明军	360,000	360,000	1.34%

1.4		260,000	260,000	1 2 40/
14	宋芳	360,000	360,000	1.34%
15	姚圣禹	360,000	360,000	1.34%
16	章虎臣	360,000	360,000	1.34%
17	毛小明	270,000	270,000	1.00%
18	杨新峰	270,000	270,000	1.00%
19	张俊龙	180,000	180,000	0.67%
20	罗学华	180,000	180,000	0.67%
21	赵凤芹	180,000	180,000	0.67%
22	付晓青云	180,000	180,000	0.67%
23	张彦勤	180,000	180,000	0.67%
24	谢丽丽	180,000	180,000	0.67%
25	陈新艳	180,000	180,000	0.67%
26	杨佳想	180,000	180,000	0.67%
27	敖华	180,000	180,000	0.67%
28	李学军	180,000	180,000	0.67%
29	汪万庆	180,000	180,000	0.67%
30	刘艳丽	180,000	180,000	0.67%
31	姚国元	180,000	180,000	0.67%
32	潘宏军	180,000	180,000	0.67%
33	雷玉琴	180,000	180,000	0.67%
34	陈明强	180,000	180,000	0.67%
35	刘芳	180,000	180,000	0.67%
36	魏耀	180,000	180,000	0.67%
37	黄海群	180,000	180,000	0.67%
合计	-	26,910,000	26,91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3、股东适格性核查"。

2、 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以前的情况

2021年以前,天津红杉、苏州蓝郡、理成贯晟、硅谷阳光、硅谷合众曾签署特殊权利条款,该等条款均已通过成功实现新三板挂牌或股份退出进行解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等特殊权利条款已彻底终止,具体情况如下:

	及东 S称	入股 时间	特殊权利条款	对赌 义务人	触发生效情况	是否终 止/解除	终止/解除时间 及方式	是否自 始无效	是否影 响报告 期财务 数据
苏	州	2011 年	回购权	鹰峰有限	曾触发生效	是	触发回购权条款	否	否

-	蓝郡	12月		洪英杰、张 凤山、鹰创 投资	并履行		后,2015年2月, 由实控人履行回 购义务,苏州蓝 郡出售全部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天津 红杉	2011 年 12月	回购权以及 优先购买权 等其他特殊 权利条款		回购权曾触 发生效,天津 红杉明确放 弃该权利	是	2016 年 12 月, 公司新三板挂牌 后,特殊权利条 款终止 2023 年 9 月,天 津红杉确认该特 殊权利条款自始 无效	是	否
				洪英杰、张 凤山、鹰创 投资			2022 年 5 月,出 售全部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理成 贯晟	2015 年 1月	回购权	洪英杰	未触发生效	是	2016 年 12 月, 新三板挂牌	不适用	不适用
	硅谷阳 光、硅 谷合众	2015 年 11月	回购权以及 共同出售权 等其他特殊 权利条款	洲苗木	未触发生效	是	2016 年 12 月, 新三板挂牌,回 购权条款终止 2018 年 12 月, 收益保证及反稀 释条款到期 2021 年 4 月,出 售全部股份,其 他条款不再具有 行使基础	不适用	不适用

(2) 2021 年至前次创业板审核期间的情况

1) 相关股东协议的签署过程

2021年以后,公司进行了三次融资,分别是①2021年12月,鹰峰电子第一次增资;②2022年6月,终止挂牌后第一次增资;③2022年12月,终止挂牌后第二次增资。在融资过程中,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与投资者签署了《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投资人的公司治理、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权、清算优先权等事项作出约定。

2) 股东协议的解除情况

2023年3月,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与上述存在特殊权利条款的股东签订了《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解除了相关特殊权利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没东 名称	进入 时间	特殊权利条款	特殊权利事 项是否涉及 公司	是否解除
想包	情 通 別投	2021年12月	公司治理、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 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 释权、回购权、清算财产分配	否	实控人承担义务 的回购权已解除, 但附带恢复条款, 其他特殊权利已

				彻底解除
兴 芮 创投	2021年12月	公司治理、股份转让限制、优先认购 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 释权、回购权、清算财产分配	否	同彗通创投
辰 韬 兴杭	2022年6月	公司治理、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 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 释权、回购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 待遇	否	同彗通创投
雄 浦 创业	2022年12月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 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 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己解除
金 浦新潮	2021年12月	公司治理、股份转让限制、优先认购 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 释权、回购权、清算财产分配	否	实控人承担义务 的回购权已解除, 但附带恢复条款, 其他特殊权利已 彻底解除
海 南极目	2022年6月	公司治理、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实控人承担义务 的回购权已解除, 但附带恢复条款, 其他特殊权利已 彻底解除
小 米智造	2022年12月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 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 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己解除
清睿华赢	2022年6月	公司治理、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 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 释权、回购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 待遇	否	己解除
吕峰	2022年6月	公司治理、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实控人承担义务 的回购权已解除, 但附带恢复条款, 其他特殊权利已 彻底解除
珠 海金藤	2022年6月	公司治理、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实控人承担义务 的回购权已解除, 但附带恢复条款, 其他特殊权利已 彻底解除
松创鹰众	2022年6月	公司治理、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 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 释权、回购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 待遇	否	已解除
松 鹰	2022年12月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 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 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己解除
珠海旭鼎	2022年12月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 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 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己解除
上海	2022年12月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	否	已解除

檀英		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 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珠 海 旭勒	2022年12月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 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 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己解除
珠海鼎擎	2022年12月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 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 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己解除
合 肥 轩元	2022年12月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优先购 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回购 权、优先清算权、最惠国待遇	否	己解除
张颖	2022年6月	回购权	否	已解除

2023 年 10 月,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与上述存在"实控人承担义务的回购权已解除,但附带恢复条款"情形的股东签订的《<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确认前述各方签订的所有涵盖特殊权利条款的补充协议均已终止及解除,且相关条款从未实际履行,所有特殊权利条款均已失效。对于实控人承担义务的回购权重新约定如下:各方确认不会在公司 2023 年 6 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申报审核期间行使回购权,在此基础上,如(1)合格上市的申请未被受理、被否决或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或未被相关部门核准或注册的,并在其后六个月内公司与回购权人无法就处理和解决方案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或(2)公司未能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合格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有义务在回购权人的书面要求下进行回购。

2023 年 11 月,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与彗通创投、兴芮创投、金浦新潮、海南极目、辰韬兴杭、珠海金藤、吕云峰签订《补充协议三》,约定《补充协议二》第 4.1 条的内容被以下内容完整替代: "4.1 当发生下述任一事项时(以下称"回购事件"),公司实际控制人(以下称"回购义务人")有义务在回购权人的书面要求下,通过合法方式回购甲方于《辰韬轮增资协议》或乙方于《海南极目轮增资协议》中认购的股份(为避免疑问,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回购义务人其具体的回购义务以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价值为限):(1)合格上市的申请未被受理、被否决或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或未被相关部门核准或注册的,并在其后六个月内公司与回购权人无法就处理和解决方案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

(3) 前次创业板审核撤回后的情况

1) 回购权的延期

公司前次创业板审核于 2024 年 7 月撤回,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如果六个月内公司与回购权人 无法就处理和解决方案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回购权即生效。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与相关 7 名股东 进行了积极沟通,其中 4 名股东同意将回购权生效条件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2月,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与彗通创投、海南极目、辰韬兴杭签订《〈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四》,约定原协议中《补充协议

二》第 4.1 条的内容被以下内容完整替代: "4.1 当发生下述任一事项时(以下称"回购事件"),公司实际控制人(以下称"回购义务人")有义务在回购权人的书面要求下,通过合法方式回购甲方于《辰韬轮增资协议》或乙方于《海南极目轮增资协议》中认购的股份(为避免疑问,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回购义务人其具体的回购义务以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价值为限): (1)公司未能在 202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合格上市; (2)公司未能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合格上市的申报; (3)合格上市的申请未被受理、被否决或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或未被相关部门核准或注册的,并在其后六个月内公司与回购权人无法就处理和解决方案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为免疑义,该项提及的"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不包括公司前次创业板 IPO 申报材料于 2024 年 7 月被撤回的情形); (4)公司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其享有的回购权或赎回权。"同时彗通创投、海南极目、辰韬兴杭承诺,不会在公司申报上市(为避免疑义,此处"上市"包含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情形)审核期间行使上述回购权。

2025年2月,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与珠海金藤签订《〈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四》,主要约定内容与彗通创投、海南极目、辰韬兴杭协议相同。同时珠海金藤承诺,不会在公司申报上市(为避免疑义,此处"上市"包含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情形)审核期间行使上述回购权。

另外 3 名股东兴芮创投、金浦新潮、吕云峰已通过股权转让方式退出公司,相关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2) 回购权的新增

公司实控人与公司股东松创鹰众、双碳基金、宣城基金、泉石投资、张雪宁、金爱化签订了包含回购权相关内容的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2月,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公司分别与松创鹰众签署《<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1)公司未能在2028年12月31日前完成合格上市的申报;(3)合格上市的申请未被受理、被否决或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或未被相关部门核准或注册的,并在其后六个月内公司与投资人无法就处理和解决方案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为免疑义,该项提及的"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不包括公司前次创业板IPO申报材料于2024年7月被撤回的情形);(4)公司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其享有的回购权或赎回权。甲方承诺,其不会在公司申报上市审核期间行使上述回购权。"

2025年2月,张雪宁、金爱化通过股权转让成为公司股东,洪英杰在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中承诺: "若1)公司未能在2028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合格上市;2)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存在重大诚信问题,或未及时向乙方(在本段中指张雪宁)披露重大事项,可能对乙方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或3)公司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其享有的回购权,则丙方(在本段中指洪英杰)应在乙方发出书面通 知之日起 90 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回购价格,并推进完成股份等法律手续(为避免疑问,丙方的回购义务以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价值为限)。"

2025年2月,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在本段中合称"核心股东")与双碳基金、宣城基 金、泉石投资(在本段中合称"安徽基金")签订《股东协议》,约定:"若发生如下任一情形("回 购情形"),安徽基金有权在该回购情形发生后向实际控制人("回购义务人")发出书面通知("回 购通知"),要求实际控制人通过合法方式以回购价格(定义见后)回购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部分或 全部股权("回购股权")(为避免疑问,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回购义务人其具体的回购义务以其所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价值为限): (1) 公司未能在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合格上市; (2) 公司未能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合格上市的申报; (3) 合格上市的申请未被受理、被否决 或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或未被相关部门核准或注册的,并在其后六个月内公司与投资人无法就 处理和解决方案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为免疑义,该项提及的"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不包 括公司前次创业板 IPO 申报材料于 2024 年 7 月被撤回的情形);(4)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5) 实际控制人严重违反交易文件,且经通知纠正之日起 30 日内未能纠正的; (6)公司全资子公司安 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按相关招商协议执行项目投资承诺;(7)公司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其享有 的回购权或赎回权;(8)创始股东违反任何承诺、陈述与保证或交易文件的其他约定(包括但不限 于向安徽基金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重大遗漏、误导),或出现与经营活动相关的重大违法行为/诚 信问题,并对安徽基金或者公司合格上市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或实质性障碍的。甲方承诺,其不 会在公司申报上市(为避免疑义,此处"上市"包含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情形)审 核期间行使上述回购权。"

上述"回购权"条款不涉及公司为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3) 其他股东间特别权利约定

2025 年 2 月, 洪英杰、张凤山、鹰创企管(在本段中合称"核心股东")与双碳基金、宣城基金、泉石投资(在本段中合称"安徽基金")签订《股东协议》,约定了如下股东间特别权利:

股份转让限制——在公司合格上市之前,未经安徽基金事先书面同意,核心股东不得直接或间接对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对外转让,但以下情形除外: (1)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股份激励计划向员工转让股份; (2)因对员工持股平台鹰创企管层面的股份结构调整而间接转让股份; 以及 (3)核心股东处置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合计不超过全部公司股份的 1% (对应股份 105 万股)。在公司合格上市之后,核心股东处置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应当按照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地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进行锁定和出售。

优先购买权——核心股东拟对外转让其股份的,安徽基金有权按照相对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及价格购买该等拟转让的股份,但经股东大会批准的股权激励计划和/或对公司现有股东进行股份转让

除外。

共同出售权——安徽基金有权要求核心股东或受让人按照相对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及价格向 安徽基金购买一定数量的公司股份。

反稀释权——公司合格上市前,公司新发行注册资本的价格低于安徽基金认购价格时,则安徽基金有权要求将安徽基金认购价格全部按完全棘轮的方式进行调整,使安徽基金所持股份对应的投资价格不高于该等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或新股的发行价格,但以下情形除外:(1)公司为执行已获得本协议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所有经股东大会批准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期权计划而进行的增资;(2)因经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适当批准(包括安徽基金的批准)的战略合作、战略收购、对外投资等经营或投资计划而增发的股份;(3)公司股东转让股份的情形;(4)经公司股东大会适当批准,实现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按全体股东届时的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注册资本或资本公积金按全体股东届时的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注册资本或资本公积金按全体股东届时的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注册资本或资本公积金按全体股东届时的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注册资本;(5)公司在合格首次公开发行中发行的证券或类似的证券发行。

回购权——参见上方"1)回购权的新增"相关内容。

清算财产权——如公司解散并进入清算程序后,安徽基金按照自身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所分配享有的可分配清算财产低于应获清算财产额(受让公司股份的全部股份转让价格及按照 7%年利(单利)计算的利息,以及已决议但尚未支付的分红金额之和)的,核心股东按照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所分配享有的可分配清算财产,应优先支付予安徽基金。

上述特殊股东权利条款不涉及公司为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投资方与公司相关主体签署的投资协议中约定的特殊投资条款的解除安排未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1-8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的相关规定,各方就上述特殊投资条款的履行及解除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 适格	是否为员工 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洪英杰	是	否	-
2	理成贯晟	是	否	理成贯晟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H0893,其管理人上海理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08182。
3	上海紫槐	是	否	上海紫槐已于2016年4月22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H2101,其管理人上海紫槐定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7月29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

				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32568。
4	鹰创企管	是	是	-
5	海南极目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
6	彗通创投	是	否	彗通创投已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SJ735,其管理人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60612。
7	张凤山	是	 否	-
8	嘉兴起势	是	否	嘉兴起势已于2022年5月20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VP686,其管理人上海轩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4月28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68065。
9	珠海旭鼎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
10	双碳基金	是	否	双碳基金已于2023年7月19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B5089,其管理人合肥国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5月9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70881。
11	叶长生	是	否	-
12	锦泰投资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
13	辰韬兴杭	是	否	辰韬兴杭已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VE963,其管理人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60612。
14	上海檀英	是	否	上海檀英已于 2016 年 8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E7142,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15	珠海金藤	是	否	珠海金藤已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NP133, 其管理人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04090。
16	松创鹰众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
17	清睿华赢	是	否	清睿华赢已于2020年3月19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JU757,其管理人苏州清研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15年1月29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07692。
18	珠海鼎擎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
19	张雪宁	是	否	
20	沃赋睿鑫	是	否	沃赋睿鑫已于2021年3月26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QA913,其管理人宁波沃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8月28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70122。
21	宣城基金	是	否	宣城基金已于2025年1月15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ASY80,其管理人宁国市金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6月11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69870。
22	朱君斐	是	否	-
23	雄浦创业	是	否	雄浦创业已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ZG709,其管理人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

				登记,登记编号: P1060612。
				一
				小木質這二丁 2022 中 4 月 6 口元成 1 私券基金备条,基金编号: SVF423, 其管理人小米私募股权基金管理
24	小米智造	是	否	
				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72854。
				金浦新潮已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NR783,其管理人金浦新潮投资管理(上
25	金浦新潮	是	否	奉並編号: SINK 763,英昌连八並福新樹以页昌连(上海)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
				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71057。
				江苏新潮已于2022年5月23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
				基金编号: SVN822, 其管理人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
26	江苏新潮	是	否	团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完成
				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73088。
				君尚合臻已于2021年9月10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
		_		基金编号: SSQ766, 其管理人苏州君尚投资管理有限
27	君尚合臻	是	否	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
				登记,登记编号: P1069299。
28	金爱化	是	否	-
29	松鹰创和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
		-		合肥轩元已于2022年9月21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
20	∧ nm +r →	H		基金编号: STY485, 其管理人上海轩元私募基金管理
30	合肥轩元	是	否	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4月28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
				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68065。
31	陈怀映	是	否	-
32	覃云辉	是	否	-
22	泉石投资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
33	水石12人页	疋	1	一个行任以非公月月以四百俗汉贝有夯朱贝亚的旧形。
33	水石1又页	- 足	Н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
34	横琴旭勒	是是	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 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
34	横琴旭勒	是	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 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
34	横琴旭勒肖建平	是是	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 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
34	横琴旭勒 肖建平 陈美英	是是是	否 否 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 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
34 35 36 37	横琴旭勒 肖建平 陈美英 徐海英	是是是是	否 否 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 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
34 35 36 37 38	横琴旭勒 肖建平 陈美英 徐海英 赵小玲	是是是是是	否 否 否 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 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
34 35 36 37 38 39	横琴旭勒 肖建平 陈美英 徐海英 赵小玲 杨晖东	是是是是是是	否 否 否 否 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
35 36 37 38 39 40	横琴旭勒 肖建平 陈美英 徐海英 赵小玲 杨晖东 张颖	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横琴旭勒 肖建平 陈美英 徐海英 赵晖东 私晖东 张颖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 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横琴旭勒 肖建平 陈美英 於海环 赵 称 形 形 報信 联 第 名 所 系 等 方 等 方 等 方 的 形 条 的 形 的 形 的 形 的 形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横琴旭勒 肖建平 陈徐斯平 陈徐为、郑辉 秘、郑辉 郑信 等, 张信 秀 、张春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横琴 地勒 肖 等 建 美 海 小 晖 颖 彩 彩 彩 彩 等 系 彩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横琴旭勒 肖 建美海小晖 類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横琴旭勒 肖建美海小晖 移张信秀春 智朱张李李 神志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横琴 肖陈徐赵杨张信秀春海科志美 整本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横琴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横琴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横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横琴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横琴 肖陈徐赵杨张信秀春海科志文勇博茹涛王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横琴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否	横琴旭勒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TF916,其管理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17489。

55	赖杰武	是	否	-
56	王宏开	是	否	-

4、 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首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2003 年 7 月, 洪英杰、张凤山和孟繁江分别出资 37.50 万元、7.50 万元、5.00 万元共同设立上 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3 年 8 月 28 日,上海申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申信验[2003]2423 号), 截至 2003 年 8 月 28 日,鹰峰有限实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注册资本已全部实 缴完毕。

2003 年 9 月 2 日,鹰峰有限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2272062366)。

鹰峰有限设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洪英杰	375,000.00	75.00	货币
2	张凤山	75,000.00	15.00	货币
3	孟繁江	5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

2、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公司系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3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0321号《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

司审计报告》,以2015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3,422.62万元。

2016年1月24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1564号),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6,035.15万元。

2016年2月18日,鹰峰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鹰峰有限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234,226,153.20元为基数按1:0.0613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共计折合股本14,348,024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同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约定鹰峰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将鹰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名称为"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434.8024万元,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鹰峰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对股份公司进行出资,并按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确定其对股份公司的出资比例。

2016年4月18日,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

同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 第 115293 号): 截至 2016 年 4 月 18 日,鹰峰电子已按照鹰峰有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34,226,153.20 元,按 1: 0.0613 比例折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股本 14,348,024.00 元,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分别持有。

2016 年 5 月 25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75430641XW)。

整体变更完成后, 鹰峰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洪英杰	7,565,255	52.73	净资产折股
2	天津红杉	2,174,012	15.15	净资产折股
3	理成贯晟	1,721,976	12.00	净资产折股
4	上海紫槐	1,087,006	7.58	净资产折股
5	鹰创投资	700,000	4.88	净资产折股
6	张凤山	665,030	4.64	净资产折股
7	硅谷阳光	239,182	1.67	净资产折股
8	硅谷合众	195,563	1.36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4,348,024	100.00	-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22年1月,鹰峰电子第一次增资

2021 年 10 月 25 日,鹰峰电子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定向发行不超过 1,594,225 股,每股价格为 62.7264 元。

公司同日公告了《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鹰峰电子分别与彗通创投、兴芮创投及金浦新潮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本次定向发行注册资本由14,348,024 元增至15,942,249 元,本次定向增发共计1,594,225 股,每股价格62.7264 元。其中彗通创投以现金出资4,000.00 万元认购鹰峰电子本次新发行的637,691 股股份,兴芮创投以现金出资3,000.00 万元认购鹰峰电子本次新发行的478,267 股股份,金浦新潮以现金出资3,000.00 万元认购鹰峰电子本次新发行的478,267 股股份。

2021年11月22日,股转系统出具《关于对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825号)核准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事项。2021年12月2日,公司在股转系统发布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期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截至2021年12月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收到共计10,000.00万元。

2021年12月16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960号),截至2021年12月1日,鹰峰电子实缴新增注册资本1,594,225.00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实缴完毕。

截至 2022 年 1 月 12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后,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7,405,842	46.45
2	天津红杉	2,174,012	13.64
3	理成贯晟	1,721,976	10.80
4	上海紫槐	1,087,006	6.82
5	鹰创企管	700,000	4.39
6	张凤山	665,030	4.16
7	彗通创投	637,691	4.00
8	兴芮创投	478,267	3.00
9	金浦新潮	478,267	3.00
10	叶长生	434,245	2.72
11	其他股东	159,913	1.00

注: 2019年2月11日鹰创投资更名为鹰创企管

2、2022年3月,鹰峰电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1年12月16日,鹰峰电子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以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总股本15,942,249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6.453789股,派0元,共计转增74,057,787股,转增后鹰峰电子股本为90,000,036元。

2022 年 10 月 19 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994 号),截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74,057,787.00 元转增股本,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 90,000,036.00 元。

2022 年 3 月 8 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75430641XW)。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截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41,808,784	46.45
2	天津红杉	12,273,121	13.64
3	理成贯晟	9,721,207	10.80
4	上海紫槐	6,136,261	6.82
5	鹰创企管	3,951,765	4.39
6	张凤山	3,743,056	4.16
7	彗通创投	3,600,007	4.00
8	兴芮创投	2,699,998	3.00
9	金浦新潮	2,699,998	3.00
10	叶长生	2,451,378	2.72
11	其他股东	914,461	1.02
	合计	90,000,036	100.00

3、2022年4月,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起在股转系统挂牌,于 2022 年 4 月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在挂牌期间,部分股东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了股票交易,其中大宗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日期	卖出方	亚 λ 方	成交价	成交量	成交金额
177 5	文勿口朔 	英山刀	买入方 	(元)	(万股)	(万元)

1	2022-03-18	上海紫槐	刘亚晶	19.82	5.05	100.00
2	2022-03-18	上海紫槐	金洪毅	19.82	12.61	250.00
3	2022-03-18	上海紫槐	深圳柏霖	19.82	70.13	1,390.00
4	2022-03-17	上海紫槐	金洪毅	18.20	10.99	200.00
5	2022-03-17	上海紫槐	陈美英	18.20	10.99	200.00
6	2022-03-17	上海紫槐	刘亚晶	18.20	8.79	160.00
7	2022-03-17	上海紫槐	杨晖东	18.20	5.49	100.00
8	2022-03-17	上海紫槐	赵小玲	18.20	5.49	100.00
9	2022-03-07	池玉秀	徐海英	26.00	9.01	234.29
10	2022-01-26	池玉秀	肖建平	24.72	17.99	444.64
11	2021-12-10	洪英杰	覃云辉	62.73	3.19	200.00
12	2021-12-07	洪英杰	陈怀映	62.73	7.97	500.00
13	2021-12-07	洪英杰	池玉秀	62.73	4.78	300.00
14	2021-04-28	硅谷阳光	叶长生	23.02	7.96	183.30
15	2021-04-28	硅谷合众	叶长生	23.07	6.51	150.16
16	2021-02-10	硅谷合众	叶长生	22.99	13.03	299.50
17	2021-02-10	硅谷阳光	叶长生	22.99	15.94	366.35

在终止挂牌时,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41,808,784	46.4542
2	天津红杉	12,273,121	13.6368
3	理成贯晟	9,721,207	10.8013
4	上海紫槐	4,840,571	5.3784
5	鹰创企管	3,951,765	4.3908
6	张凤山	3,743,056	4.1589
7	彗通创投	3,600,007	4.0000
8	兴芮创投	2,699,998	3.0000
9	金浦新潮	2,699,998	3.0000
10	叶长生	2,451,378	2.7238
11	深圳柏霖	701,312	0.7792
12	陈怀映	449,971	0.5000
13	金洪毅	236,027	0.2623
14	覃云辉	179,992	0.2000

15	肖建平	145,000	0.1611
16	刘亚晶	138,368	0.1537
17	陈美英	109,891	0.1221
18	徐海英	90,113	0.1001
19	赵小玲	54,946	0.0611
20	杨晖东	54,946	0.0611
21	朱秀伟	17,191	0.0191
22	张春颖	8,485	0.0094
23	李海莲	4,901	0.0054
24	李科伟	4,500	0.0050
25	钟志军	2,145	0.0024
26	姜文	2,059	0.0023
27	彭勇	1,930	0.0021
28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20
29	王淑茹	1,151	0.0013
30	菅兴涛	1,123	0.0012
31	王云	1,000	0.0011
32	杨斌	900	0.0010
33	郝然	800	0.0009
34	张铮	500	0.0006
35	赖杰武	500	0.0006
36	王宏开	400	0.0004
37	徐玉山	200	0.0002
	合计	90,000,036	100.0000

4、2022年5月,终止挂牌后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3 月, 洪英杰与徐玉山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约定徐玉山将其持有公司 200 股股份作价 1.16 万元转让给洪英杰, 转让价格为 58 元/股, 价格根据徐玉山在股转系统集合竞价取得股份时的价格协商确定。

2022年5月,天津红杉分别与嘉兴起势、锦泰投资、辰韬兴杭、珠海金藤、朱君斐、金浦新潮、新潮集团、君尚合臻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天津红杉将其持有公司的 300.00 万股股份作价 5,000.00 万元转让给嘉兴起势,天津红杉将其持有公司 300.00 万股股份作价 5,000.00 万元转让给锦泰投资,天津红杉将其持有公司 177.31 万股股份作价 2,955.19 万元转让给辰韬兴杭,天津红杉将其持有公司 120.00 万股股份作价 2,000.00 万元转让给珠海金藤,天津红杉将其持有公司 120.00 万股

股份作价 2,000.00 万元转让给朱君斐,天津红杉将其持有公司 90.00 万股股份作价 1,500.00 万元转让给金浦新潮,天津红杉将其持有公司 60.00 万股股份作价 1,000.00 万元转让给新潮集团,天津红杉将其持有公司 60.00 万股股份作价 1,000.20 万元转让给君尚合臻,上述转让价格均为 16.67 元/股。

2022年5月,深圳柏霖与锦泰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柏霖将其持有公司46.12万股股份作价914.00万元转让给锦泰投资,转让价格为19.82元/股。

上述转让双方均已在2022年5月完成款项交付和股份交割。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41,808,984	46.4544
2	理成贯晟	9,721,207	10.8013
3	上海紫槐	4,840,571	5.3784
4	鹰创企管	3,951,765	4.3908
5	张凤山	3,743,056	4.1589
6	彗通创投	3,600,007	4.0000
7	金浦新潮	3,599,999	4.0000
8	锦泰投资	3,461,151	3.8457
9	嘉兴起势	3,000,000	3.3333
10	兴芮创投	2,699,998	3.0000
11	叶长生	2,451,378	2.7238
12	辰韬兴杭	1,773,119	1.9701
13	珠海金藤	1,200,000	1.3333
14	朱君斐	1,200,000	1.3333
15	新潮集团	600,001	0.6667
16	君尚合臻	600,000	0.6667
17	陈怀映	449,971	0.5000
18	深圳柏霖	240,161	0.2668
19	金洪毅	236,027	0.2623
20	覃云辉	179,992	0.2000
21	肖建平	145,000	0.1611
22	刘亚晶	138,368	0.1537
23	陈美英	109,891	0.1221
24	徐海英	90,113	0.1001

	合计	90,000,036	100.0000
42	王宏开	400	0.0004
41	赖杰武	500	0.0006
40	张铮	500	0.0006
39	郝然	800	0.0009
38	杨斌	900	0.0010
37	王云	1,000	0.0011
36	菅兴涛	1,123	0.0012
35	王淑茹	1,151	0.0013
34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20
33	彭勇	1,930	0.0021
32	姜文	2,059	0.0023
31	钟志军	2,145	0.0024
30	李科伟	4,500	0.0050
29	李海莲	4,901	0.0054
28	张春颖	8,485	0.0094
27	朱秀伟	17,191	0.0191
26	杨晖东	54,946	0.0611
25	赵小玲	54,946	0.0611

5、2022年6月,终止挂牌后第一次增资

2022年5月,鹰峰电子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以认购单价为18.33元/股,认购总价为15,000.00万元,由海南极目以7,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3,818,876股股份,由清睿华赢以2,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1,091,107股股份,由辰韬兴杭以1,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545,553股股份,由松创鹰众以3,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1,636,661股股份,由珠海金藤以1,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545,553股股份。由吕云峰以1,000.01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545,557股股份。

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公司子公司与投资人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

2022 年 5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分别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 第 ZA51773 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52129 号),截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鹰峰电子实缴新增注册资本 8,183,307.00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实缴完毕。

2022年6月6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75430641XW)。

本次增资完成后,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41,808,984	42.5826
2	理成贯晟	9,721,207	9.9011
3	上海紫槐	4,840,571	4.9301
4	鹰创企管	3,951,765	4.0249
5	海南极目	3,818,876	3.8895
6	张凤山	3,743,056	3.8123
7	彗通创投	3,600,007	3.6666
8	金浦新潮	3,599,999	3.6666
9	锦泰投资	3,461,151	3.5252
10	嘉兴起势	3,000,000	3.0555
11	兴芮创投	2,699,998	2.7500
12	叶长生	2,451,378	2.4967
13	辰韬兴杭	2,318,672	2.3616
14	珠海金藤	1,745,553	1.7779
15	松创鹰众	1,636,661	1.6669
16	朱君斐	1,200,000	1.2222
17	清睿华赢	1,091,107	1.1113
18	新潮集团	600,001	0.6111
19	君尚合臻	600,000	0.6111
20	吕云峰	545,557	0.5557
21	陈怀映	449,971	0.4583
22	深圳柏霖	240,161	0.2446
23	金洪毅	236,027	0.2404
24	覃云辉	179,992	0.1833
25	肖建平	145,000	0.1477
26	刘亚晶	138,368	0.1409
27	陈美英	109,891	0.1119
28	徐海英	90,113	0.0918
29	赵小玲	54,946	0.0560
30	杨晖东	54,946	0.0560
31	朱秀伟	17,191	0.0175
32	张春颖	8,485	0.0086

40		98,183,343	100.0000
46	王宏开	400	0.0004
45	赖杰武	500	0.0005
44	张铮	500	0.0005
43	郝然	800	0.0008
42	杨斌	900	0.0009
41	王云	1,000	0.0010
40	菅兴涛	1,123	0.0011
39	王淑茹	1,151	0.0012
38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18
37	彭勇	1,930	0.0020
36	姜文	2,059	0.0021
35	钟志军	2,145	0.0022
34	李科伟	4,500	0.0046
33	李海莲	4,901	0.0050

6、2022年6月,终止挂牌后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2年5月,深圳柏霖与沃赋睿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深圳柏霖将其持有公司24.02万股股份作价476.00万元转让给沃赋睿鑫,转让价格为19.82元/股。

2022 年 5 月, 锦泰投资与沃赋睿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约定锦泰投资将其持有公司 102.84 万股股份作价 1,714.00 万元转让给沃赋睿鑫, 转让价格为 16.67 元/股。

2022 年 5 月,新潮集团与江苏新潮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新潮集团将其持有公司 60.00 万股股份作价 1,010.00 万元转让给江苏新潮,转让价格为 16.83 元/股。

2022年6月,洪英杰与珠海旭鼎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洪英杰将其持有公司65.53万股股份作价1,201.23万元转让给珠海旭鼎,转让价格为18.33元/股。

2022 年 6 月,张凤山与珠海旭鼎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张凤山将其持有公司 32.47 万股股份作价 595.11 万元转让给珠海旭鼎,转让价格为 18.33 元/股。

2022 年 6 月, 洪英杰与张颖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约定洪英杰将其持有公司 5.00 万股股份作价 91.65 万元转让给张颖, 转让价格为 18.33 元/股。

上述转让双方均已在2022年6月完成款项交付和股份交割。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41,103,651	41.8642
2	理成贯晟	9,721,207	9.9011
3	上海紫槐	4,840,571	4.9301
4	鹰创企管	3,951,765	4.0249
5	海南极目	3,818,876	3.8895
6	彗通创投	3,600,007	3.6666
7	金浦新潮	3,599,999	3.6666
8	张凤山	3,418,389	3.4816
9	嘉兴起势	3,000,000	3.0555
10	兴芮创投	2,699,998	2.7500
11	叶长生	2,451,378	2.4967
12	锦泰投资	2,432,751	2.4778
13	辰韬兴杭	2,318,672	2.3616
14	珠海金藤	1,745,553	1.7779
15	松创鹰众	1,636,661	1.6669
16	沃赋睿鑫	1,268,561	1.2920
17	朱君斐	1,200,000	1.2222
18	清睿华赢	1,091,107	1.1113
19	珠海旭鼎	980,000	0.9981
20	江苏新潮	600,001	0.6111
21	君尚合臻	600,000	0.6111
22	吕云峰	545,557	0.5557
23	陈怀映	449,971	0.4583
24	金洪毅	236,027	0.2404
25	覃云辉	179,992	0.1833
26	肖建平	145,000	0.1477
27	刘亚晶	138,368	0.1409
28	陈美英	109,891	0.1119
29	徐海英	90,113	0.0918
30	赵小玲	54,946	0.0560
31	杨晖东	54,946	0.0560
32	张颖	50,000	0.0509

33	朱秀伟	17,191	0.0175
34	张春颖	8,485	0.0086
35	李海莲	4,901	0.0050
36	李科伟	4,500	0.0046
37	钟志军	2,145	0.0022
38	姜文	2,059	0.0021
39	彭勇	1,930	0.0020
40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18
41	王淑茹	1,151	0.0012
42	菅兴涛	1,123	0.0011
43	王云	1,000	0.0010
44	杨斌	900	0.0009
45	郝然	800	0.0008
46	张铮	500	0.0005
47	赖杰武	500	0.0005
48	王宏开	400	0.0004
	合计	98,183,343	100.0000

7、2022年12月,终止挂牌后第二次增资

2022年12月,鹰峰电子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以认购单价为26.68元/股,认购总价为18,000.01万元,由珠海旭鼎以4,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1,499,251股股份,由上海檀英以3,6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1,349,326股股份,由珠海鼎擎以3,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1,124,438股股份,由珠海旭勒以4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149,926股股份,由松鹰创和以1,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374,813股股份,由雄浦创业以2,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749,625股股份,由清睿华赢以1,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374,813股股份,由小米智造以2,00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发行的749,625股股份。

2022年12月,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公司子公司与投资人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2022年12月24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6276号),截至2022年12月21日,鹰峰电子实缴新增股本6,746,630.00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实缴完毕。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1011775430641XW)。

本次增资完成后,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41,103,651	39.1725
2	理成贯晟	9,721,207	9.2645
3	上海紫槐	4,840,571	4.6131
4	鹰创企管	3,951,765	3.7661
5	海南极目	3,818,876	3.6395
6	彗通创投	3,600,007	3.4309
7	金浦新潮	3,599,999	3.4309
8	张凤山	3,418,389	3.2578
9	嘉兴起势	3,000,000	2.8590
10	兴芮创投	2,699,998	2.5731
11	珠海旭鼎	2,479,251	2.3628
12	叶长生	2,451,378	2.3362
13	锦泰投资	2,432,751	2.3185
14	辰韬兴杭	2,318,672	2.2097
15	珠海金藤	1,745,553	1.6635
16	松创鹰众	1,636,661	1.5598
17	清睿华赢	1,465,920	1.3970
18	上海檀英	1,349,326	1.2859
19	沃赋睿鑫	1,268,561	1.2090
20	朱君斐	1,200,000	1.1436
21	珠海鼎擎	1,124,438	1.0716
22	雄浦创业	749,625	0.7144
23	小米智造	749,625	0.7144
24	江苏新潮	600,001	0.5718
25	君尚合臻	600,000	0.5718
26	吕云峰	545,557	0.5199
27	陈怀映	449,971	0.4288
28	松鹰创和	374,813	0.3572
29	嘉兴倚泽	374,813	0.3572
30	金洪毅	236,027	0.2249
31	覃云辉	179,992	0.1715
32	横琴旭勒	149,926	0.1429

			· ·
33	肖建平	145,000	0.1382
34	刘亚晶	138,368	0.1319
35	陈美英	109,891	0.1047
36	徐海英	90,113	0.0859
37	赵小玲	54,946	0.0524
38	杨晖东	54,946	0.0524
39	张颖	50,000	0.0477
40	朱秀伟	17,191	0.0164
41	张春颖	8,485	0.0081
42	李海莲	4,901	0.0047
43	李科伟	4,500	0.0043
44	钟志军	2,145	0.0020
45	姜文	2,059	0.0020
46	彭勇	1,930	0.0018
47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17
48	王淑茹	1,151	0.0011
49	菅兴涛	1,123	0.0011
50	王云	1,000	0.0010
51	杨斌	900	0.0009
52	郝然	800	0.0008
53	张铮	500	0.0005
54	赖杰武	500	0.0005
55	王宏开	400	0.0004
	合计	104,929,973	100.0000

8、2022年12月,终止挂牌后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12 月, 洪英杰与智信联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约定洪英杰将其持有公司 1.86 万股股份作价 49.62 万元转让给智信联成, 转让价格为 26.68 元/股。

2022 年 12 月,洪英杰与覃云辉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洪英杰将其持有公司 10.00 万股股份作价 266.80 万元转让给覃云辉,转让价格为 26.68 元/股。

上述转让双方均已在2022年12月完成款项交付和股份交割。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40,985,051	39.0594
2	理成贯晟	9,721,207	9.2645
3	上海紫槐	4,840,571	4.6131
4	鹰创企管	3,951,765	3.7661
5	海南极目	3,818,876	3.6395
6	彗通创投	3,600,007	3.4309
7	金浦新潮	3,599,999	3.4309
8	张凤山	3,418,389	3.2578
9	嘉兴起势	3,000,000	2.8590
10	兴芮创投	2,699,998	2.5731
11	珠海旭鼎	2,479,251	2.3628
12	叶长生	2,451,378	2.3362
13	锦泰投资	2,432,751	2.3185
14	辰韬兴杭	2,318,672	2.2097
15	珠海金藤	1,745,553	1.6635
16	松创鹰众	1,636,661	1.5598
17	清睿华赢	1,465,920	1.3970
18	上海檀英	1,349,326	1.2859
19	沃赋睿鑫	1,268,561	1.2090
20	朱君斐	1,200,000	1.1436
21	珠海鼎擎	1,124,438	1.0716
22	雄浦创业	749,625	0.7144
23	小米智造	749,625	0.7144
24	江苏新潮	600,001	0.5718
25	君尚合臻	600,000	0.5718
26	吕云峰	545,557	0.5199
27	陈怀映	449,971	0.4288
28	松鹰创和	374,813	0.3572
29	嘉兴倚泽	374,813	0.3572
30	金洪毅	236,027	0.2249
31	覃云辉	279,992	0.2668
32	横琴旭勒	149,926	0.1429

22	W # TF	145,000	0.4202
33	肖建平	145,000	0.1382
34	刘亚晶	138,368	0.1319
35	陈美英	109,891	0.1047
36	徐海英	90,113	0.0859
37	赵小玲	54,946	0.0524
38	杨晖东	54,946	0.0524
39	张颖	50,000	0.0477
40	智信联成	18,600	0.0177
41	朱秀伟	17,191	0.0164
42	张春颖	8,485	0.0081
43	李海莲	4,901	0.0047
44	李科伟	4,500	0.0043
45	钟志军	2,145	0.0020
46	姜文	2,059	0.0020
47	彭勇	1,930	0.0018
48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17
49	王淑茹	1,151	0.0011
50	菅兴涛	1,123	0.0011
51	王云	1,000	0.0010
52	杨斌	900	0.0009
53	郝然	800	0.0008
54	张铮	500	0.0005
55	赖杰武	500	0.0005
56	王宏开	400	0.0004
	合计	104,929,973	100.0000

9、2025年3月,终止挂牌后第四次股份转让

2025年2月,洪英杰与珠海旭鼎、上海檀英、珠海鼎擎、横琴旭勒、松鹰创和、平潭雄浦、合肥轩元、清睿华赢、小米智造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洪英杰将其持有公司的 499,750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珠海旭鼎、将其持有公司的 449,775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上海檀英、将其持有公司的 374,813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珠海鼎擎、将其持有公司的 49,975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横琴旭勒、将其持有公司的 124,938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松鹰创和、将其持有公司的 249,875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平潭雄浦、将其持有公司的 124,938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合肥轩元、将其持有公司的 124,938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清睿华赢、将其持有公司的 249,875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小米智造。

2025 年 2 月,洪英杰与智信联成、覃云辉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洪英杰将其持有公司的 6,200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智信联成、将其持有公司的 33,333 股以零对价转让给覃云辉。

上述零对价股权转让交易的受让方均为 2022 年 12 月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投资公司的股东,投资估值均为 28 亿元。上述零对价转让后,该部分股东所持有股份的比例相当于出资不变,投后估值调整为 21 亿元的计算结果。上述交易主要基于如下事实: (1)公司 2025 年及之后的经营和发展仍将是积极和乐观的; (2)创业板 IPO 申请撤回客观上导致了投资人股权投资退出时间预期存在不确定性; (3)目前及未来国内股权融资市场相较于过去而言,市场活跃度和整体估值存在变化; (4)公司 2024 年的实际业绩情况与公司原先对 2024 年业绩的合理预期存在差异; (5)公司预计 2024 年较 2023 年业绩存在下滑。在充分考虑前述事实因素后,相关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经充分协商就投资估值进行适当调整达成合意。

上述零对价股权转让均已在2025年2月完成股份交割。

2025年1月,金洪毅与张雪宁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金洪毅将其持有公司的236,027股作价5,006,685元转让给张雪宁。

2025年1月,刘亚晶与张雪宁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刘亚晶将其持有公司的138,368股作价2.892,800元转让给张雪宁。

2025年1月,吕云峰与张雪宁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吕云峰将其持有公司的163,666股作价3,279,904元转让给张雪宁;2025年2月,吕云峰与金爱化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吕云峰将其持有公司的54,555股作价1,093,301元转让给金爱化;吕云峰与双碳基金、宣城基金、泉石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吕云峰将其持有公司的218,224股作价4,251,008元转让给双碳基金、将其持有公司的92,745股作价1,806,679元转让给宣城基金、将其持有公司的327,336股作价318,826元转让给泉石投资。

2025 年 2 月,金浦新潮与张雪宁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金浦新潮将其持有公司的 180,000 股作价 2,314,247 元转让给张雪宁;金浦新潮与金爱化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金浦新潮将其持有公司的 450,000 股作价 6,099,863 元转让给金爱化;金浦新潮与双碳基金、宣城基金、泉石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金浦新潮将其持有公司的 1,379,999 股作价 17,742,557 元转让给双碳基金、将其持有公司的 586,499 股作价 7,540,587 元转让给宣城基金、将其持有公司的 103,500 股作价 1,330,692 元转让给泉石投资。

2025 年 2 月, 兴芮创投与张雪宁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兴芮创投将其持有公司的 630,000 股作价 8,105,616 元转让给张雪宁;兴芮创投与双碳基金、宣城基金、泉石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兴芮创投将其持有公司的 1,379,999 股作价 17,742,557 元转让给双碳基金、将其持有公司的 586,499 股作价 7,540,587 元转让给宣城基金、将其持有公司的 103,500 股作价 1,330,692 元转让给泉石投资。

2025年2月,杨斌于与洪英杰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杨斌将其持有公司的900股作价29,700元转让给洪英杰。

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均已在 2025 年 1 月至 3 月完成款项交付和股份交割。其中,兴芮创投、金浦新潮、吕云峰已确认本次退出股份相关的回购权已完全终止,不存在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鹰峰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洪英杰	38,697,541	36.8794
2	理成贯晟	9,721,207	9.2645
3	上海紫槐	4,840,571	4.6131
4	鹰创企管	3,951,765	3.7661
5	海南极目	3,818,876	3.6395
6	彗通创投	3,600,007	3.4309
7	张凤山	3,418,389	3.2578
8	嘉兴起势	3,000,000	2.8590
9	珠海旭鼎	2,979,001	2.8390
10	双碳基金	2,978,222	2.8383
11	叶长生	2,451,378	2.3362
12	锦泰投资	2,432,751	2.3185
13	辰韬兴杭	2,318,672	2.2097
14	上海檀英	1,799,101	1.7146
15	珠海金藤	1,745,553	1.6635
16	松创鹰众	1,636,661	1.5598
17	清睿华赢	1,590,858	1.5161
18	珠海鼎擎	1,499,251	1.4288
19	张雪宁	1,348,061	1.2847
20	沃赋睿鑫	1,268,561	1.2090
21	宣城基金	1,265,743	1.2063
22	朱君斐	1,200,000	1.1436
23	平潭雄浦	999,500	0.9525
24	小米智造	999,500	0.9525
25	金浦新潮	900,001	0.8577
26	江苏新潮	600,001	0.5718
27	君尚合臻	600,000	0.5718

	合计	104,929,973	100.0000
56	王宏开	400	0.0004
55	赖杰武	500	0.0005
54	张铮	500	0.0005
53	郝然	800	0.0008
52	王云	1,000	0.0010
51	菅兴涛	1,123	0.0011
50	王淑茹	1,151	0.0011
49	湖北硕博纳	1,800	0.0017
48	彭勇	1,930	0.0018
47	姜文	2,059	0.0020
46	钟志军	2,145	0.0020
45	李科伟	4,500	0.0043
44	李海莲	4,901	0.0047
43	张春颖	8,485	0.0081
42	朱秀伟	17,191	0.0164
41	智信联成	24,800	0.0236
40	张颖	50,000	0.0477
39	杨晖东	54,946	0.0524
38	赵小玲	54,946	0.0524
37	徐海英	90,113	0.0859
36	陈美英	109,891	0.1047
35	肖建平	145,000	0.1382
34	横琴旭勒	199,901	0.1905
33	泉石投资	223,367	0.2129
32	覃云辉	313,325	0.2986
31	陈怀映	449,971	0.4288
30	合肥轩元	499,751	0.4763
29	松鹰创和	499,751	0.4763
28	金爱化	504,555	0.4808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6月15日,鹰峰电子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申请公司股份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6年11月14日,鹰峰电子领取了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8312号)。

2016年12月26日,鹰峰电子在股转系统发布《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挂牌并采用协议转让方式的提示性公告》,并于2016年12月27日起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鹰峰电子",证券代码为"839991",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22年4月22日起,鹰峰电子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

公司申请挂牌及挂牌期间,公司未受到股转系统采取的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立案调查。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及股份支付情况

(1) 股权激励情况

2011年,洪英杰设立了鹰创企管,将其当时持有的鹰峰有限 7.00%股权转让给鹰创企管用作股权激励。2022年 6月,公司设立了鹰银企管、鹰展企管两个持股平台作为鹰创企管的股东,用作股权激励。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鹰创企管持有公司 3.77%的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7 月和 12 月通过鹰银企管、鹰展企管向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授予时间	授予鹰银企管份额	授予鹰展企管份额	授予人次
2022年6月	16.00	91.00	50
2022年7月	-	1.00	2
2022年12月	-	21.50	25

(2) 员工持有份额转让的具体安排

根据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中,对员工持有份额转让的具体安排如下:

- 1)份额解禁安排:自股权激励份额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算,员工在鹰峰电子持续服务的前五年为基础服务期(员工已在鹰峰电子连续工作年数除以5并四舍五入取整后的数字可以抵减其基础服务期)。基础服务期内,员工不得转让合伙份额。从第六年开始到第十五年为增值服务期,增值服务期内,员工所持份额每年解禁的比例为10%。
- 2) 离职后的份额转让安排:员工离职后,应当将合伙份额转出。如离职发生在基础服务期内,转让价格为员工所获合伙份额的原始投资额及利息;如离职发生在增值服务期内且鹰峰电子上市前,转让价格为对应鹰峰电子净资产份额和原始投资额及利息的孰高值;如离职发生在增值服务期内且鹰峰电子上市后,已解禁部分的转让价格根据鹰峰电子股票价格确定,未解禁部分根据鹰峰电子净资产金额确定。

(3) 股份支付情况

上述员工持有份额转让的安排构成了服务期条款,公司依据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确定股份支付总额,并在协议约定的等待期内分期确认管理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针对 2022 年 6 月和 7 月进行的股权激励,公司依据 2022 年 6 月外部投资人入股价格 18.33 元/股作为授予股权公允价值的参考,扣除员工实际出资成本后确定股权激励涉及股份支付金额,并按照约定的服务期限条件进行分摊。

针对 2022 年 12 月进行的股权激励,公司依据 2022 年 12 月外部投资人入股价格 26.68 元/股作为授予股权公允价值的参考,扣除员工实际出资成本后确定股权激励涉及股份支付金额,并按照约定的服务期限条件进行分摊。

2、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3个员工持股平台,即有限责任公司鹰创企管及合伙企业鹰银企管、鹰展企管。在员工持股平台中,除傅毅新系继承公司原员工所持份额外,其他人员均系公司员工。其中,鹰创企管持有公司3.77%的股份;鹰银企管通过鹰创企管间接持有公司1.82%的股份,鹰展企管通过鹰创企管间接持有公司1.05%的股份。

(1) 鹰创企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鹰创企管直接持有公司3.77%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1月10日
出资额	42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乐都路 358 号 502 室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鹰创企管的出资人构成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	任职部门	任职岗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鹰银企管	-	-	203.00	48.33
2	鹰展企管	-	-	117.00	27.86
3	付秀慧	总经办	董事、副总经理	25.00	5.95
4	刘鹏	营销中心	董事、销售总监	24.50	5.83
5	廖文署	工业能源事业部	电磁技术专家	20.00	4.76
6	洪英杰	总经办	董事长、总经理	6.50	1.55
7	许飒	车规事业部	工业电容产品线经理、 市场总监	6.00	1.43
8	罗青松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感产品线经理、 安徽鹰峰副总经理	6.00	1.43
9	江玲	营销中心	监事、大客户经理	5.00	1.19
10	张凤山	营销中心	副总经理 4		0.95
11	傅毅新			3.00	0.71
	合计	-	-	420.00	100.00

(2) 鹰银企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鹰银企管间接持有公司1.82%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6月15日
出资额	203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新绿路 398 号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鹰银企管的出资人构成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	任职部门 任职岗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洪英杰(执行 事务合伙人)	总经办	董事长、总经理	25.00	12.32
2	付秀慧	总经办	董事、副总经理	20.50	10.10
3	廖文署	工业能源事业部	电磁技术专家	20.00	9.85
4	刘鹏	营销中心	董事,销售总监	20.00	9.85
5	许飒	车规事业部	工业电容产品线经理、 市场总监	11.00	5.42
6	院中心	财务中心	财务经理	10.50	5.17
7	张伟君	工业能源事业部	电阻产品线经理	8.50	4.19
8	翟光华	人事行政中心	行政部经理	7.00	3.45

9	田昌桥	车规事业部	母排模具专家	6.50	3.20
10	罗青松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感产品线经理、 安徽鹰峰副总经理		6.00	2.96
11	陈立新	财务中心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6.00	2.96
12	王宏凯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设计经理	6.00	2.96
13	温函	工业能源事业部	工业电感产品线经理	5.50	2.71
14	薛成	车规事业部	监事会主席、车规电容 供应链经理	5.50	2.71
15	江玲	营销中心	监事、大客户经理	5.00	2.46
16	高翔	营销中心	销售区域经理	5.00	2.46
17	李小兵	工业能源事业部	工业母排产品线经理	4.50	2.22
18	陈庆	人事行政中心	人力资源经理	4.50	2.22
19	赵虎	工业能源事业部	技术项目经理	4.50	2.22
20	周志航	工业能源事业部	新能源电磁器件产品线 经理	4.00	1.97
21	敬川林	营销中心	客户经理	4.00	1.97
22	潘涛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质量经理	3.50	1.72
23	刘建兵	车规事业部	车规母排产品线经理	3.00	1.48
24	刘蓉	营销中心	销售渠道经理	3.00	1.48
25	杨东军	工业能源事业部	质量副经理	2.50	1.23
26	赵成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工艺工程师	1.50	0.74
	合计	-	-	203.00	100.00

(3) 鹰展企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鹰展企管间接持有公司1.05%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17 日
出资额	117万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新绿路 398 号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鹰展企管的出资人构成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	任职部门	任职岗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洪英杰(执行 事务合伙人)	总经办	董事长、总经理	9.00	7.69
2	罗青松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感产品线经、安 徽鹰峰副总经理	11.50	9.83

3	江玲	销售中心	监事、大客户经理	10.00	8.55
4	张青郎	营销中心	客户经理	6.50	5.56
5	杏昭雪	人事行政中心	人事行政总监	5.50	4.70
6	刘鹏	营销中心	董事、副总经理、销售 总监	4.50	3.85
7	陈立新	财务中心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4.50	3.85
8	邱玲玲	营销中心	销售区域经理	4.00	3.42
9	刘建兵	车规事业部	车规母排产品线经理	4.00	3.42
10	李洪建	车规事业部	蒸镀技术经理	3.50	2.99
11	牛红军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实验室经理	3.50	2.99
12	殷悦	董事会办公室	证券事务代表	3.50	2.99
13	葛继松	工业能源事业部	车规电感工艺工程师	3.50	2.99
14	许飒	车规事业部	工业电容产品线经理、 市场总监	3.00	2.56
15	付秀慧	总经办	董事、副总经理	3.00	2.56
16	黄泰富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感技术项目经理	3.00	2.56
17	万平根	车规事业部	车规事业部 工业电容技术副经理		2.14
18	查良	营销中心	营销中心 客户经理		2.14
19	张文婷	营销中心	客户经理	2.50	2.14
20	范时成	营销中心	客户经理	2.50	2.14
21	曹小建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非标装备经理	2.50	2.14
22	祝玉伟	营销中心	客户经理	2.00	1.71
23	史杰	工业能源事业部	质量经理	2.00	1.71
24	叶金强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设计工程师	2.00	1.71
25	刘利安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设计工程师	2.00	1.71
26	张力强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质量主任	1.50	1.28
27	黄勇	车规事业部	车规母排技术工程师	1.50	1.28
28	焦一超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装配经理	1.50	1.28
29	刘玉杰	人事行政中心	行政部经理	1.50	1.28
30	叶金星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感设计工程师	1.00	0.85
31	陈军海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设备工程师	1.00	0.85
32	罗健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设备工程师	1.00	0.85
33	杨留辉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感工艺主任	1.00	0.85
34	金凤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设计工程师	1.00	0.85

35	田卫卫	车规事业部	车规电容芯体生产经理	1.00	0.85
36	钱丽君	财务中心	成本主任	1.00	0.85
37	徐碧清	财务中心	资金主任	1.00	0.85
合计		-	-	117.00	100.00

3、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公司的股权激励安排有助于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从而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三个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及股份代持的情形。鹰创企管持有公司 3.77%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作为鹰银企管及鹰展企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该两个持股平台,并间接绝对控股鹰创企管,从而控制鹰创企管所持股份的表决权,持股平台的设立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六) 其他情况

(七) 其他情况

(八)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洪英杰与潘关新的代持

(1) 股权代持的形成

2016年1月,洪英杰与潘关新签署《委托持股(代持股)协议书》,向潘关新转让并代为持有鹰峰有限1.00%的股权,作价250.00万元。

股权代持形成的背景系受让方看好鹰峰有限的业务发展,希望投资鹰峰有限,由于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作为股改基准日进行股改,准备申报新三板,因此该次股权转让未进行工商登记,潘关新受让的 1.00%的股权由洪英杰代持。

(2) 股权代持的解除

2021 年 11 月,潘关新与洪英杰签署《股份转让合同》,潘关新将其实际持有公司的 1.00%的股权 (143,480 股股份) 作价 600.00 万元转让给洪英杰。截至 2021 年 12 月,洪英杰已将相关转让款项全部支付完毕,双方完成股份交割。

(3) 双方的纠纷情况

2022年11月,潘关新起诉洪英杰和鹰峰电子,要求撤销潘关新与洪英杰于2021年11月签署的《股份转让合同》,要求鹰峰电子将相关股权变更登记至潘关新名下。2023年2月,潘关新以需要补充

收集证据为由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法院准许潘关新撤回起诉。

2023年4月,潘关新再次起诉洪英杰和鹰峰电子,要求认定潘关新与洪英杰于2021年11月签署的《股份转让合同》无效,要求鹰峰电子将相关股权变更登记至潘关新名下。

2023年7月,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驳回潘关新的全部诉讼请求并作出判决。

2023年7月,潘关新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

2023年11月,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驳回潘关新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3年12月1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裁判生效通知》,终审判决已依法生效。

(4) 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代持事项已经解除,诉讼案件已终审判决,潘关新的诉讼请求被驳回,判决已依法生效,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已出具承诺: "本人与潘关新委托持股关系已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解除。若公司因本人与潘关新委托持股事项等原因,造成公司受到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人将连带承担公司因前述事项受到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公司免受损害。"

- 2、公司历史上其他股权安排事项
- (1) 池玉秀、肖建平、徐海英的股份转让安排
- ① 基本情况

2021 年 12 月,池玉秀自洪英杰处受让 4.78 万股公司股份,价格为 62.73 元/股 (换算为 2022 年 3 月资本公积转增后的股份数后,转让价格为 11.11 元/股),定价与公司 2021 年 12 月增资价格一致。2022 年 1 月和 3 月,池玉秀通过新三板大宗交易分别以 24.72 元/股、26.00 元/股的价格向肖建平、徐海英转让了 17.99 万股、9.01 万股股份。

根据《关于个人转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对个人转让新三板挂牌公司非原始股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基于税收筹划的考虑,经徐海英、肖建平与池玉秀协商一致,先由池玉秀以公允价格受让洪英杰出让的公司股份,再由其以更高的价格通过全国股转系统转让给徐海英、肖建平,增值部分免征所得税,同时提高了徐海英、肖建平持有股份的税基。

池玉秀自洪英杰处受让股份的价格为 62.73 元/股,按照新三板交易规则,大宗交易的成交价格应当不高于前收盘价的 130%或当日已成交的最高价格中的较高者,在 2021 年 12 月 7 日洪英杰向池玉秀转让股份之日,大宗交易最高可定价 98.80 元/股 (前收盘价 76.00 元/股的 130%),是池玉秀受让价格的 157.50%,因此池玉秀受让股份后通过大宗交易以较高价格转让给徐海英、肖建平以提高税基具有可行性。由于鹰峰电子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有所增长,2022 年 1 月和 3 月,池玉秀向肖建平、徐海英转让股份之时,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资金情况,在遵守新三板交易规则的前提下确定了大宗交易价格。

② 上述安排系股东的内部安排,与公司和洪英杰无关

池玉秀受让洪英杰持有公司股份的价格为 62.73 元/每股,系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增资价格为定价依据,与洪英杰同期向陈怀映、覃云辉转让股份的交易价格相同,定价具有公允性。

根据池玉秀、徐海英、肖建平的访谈记录和承诺函、相关大宗交易记录和资金流水、洪英杰和鹰峰电子的资金流水,池玉秀和洪英杰之间的股份转让是真实交易,且已通过全国股转系统向洪英杰支付全部对价,洪英杰向其转让的该等股份由中证登登记在池玉秀名下。上述交易安排为池玉秀、徐海英、肖建平之间的内部事宜,与公司或洪英杰无任何关系,进行相关安排时未告知公司或洪英杰;除池玉秀通过全国股转系统购买洪英杰所持股份时向洪英杰支付的对价外,池玉秀、徐海英、肖建平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金流转均在池玉秀、徐海英、肖建平内部进行,与鹰峰电子或洪英杰无关。根据公司、洪英杰报告期内的资金流水及相关大宗交易记录,报告期内,除池玉秀通过全国股转系统购买洪英杰所持股份时向洪英杰支付的对价外,池玉秀、徐海英、肖建平与公司、洪英杰之间不存在其他大额资金往来。

③ 上述安排过程中,公司和洪英杰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后续肖建平与徐海英股份转让相关的纳税和扣缴义务与公司和洪英杰无关,公司和洪英杰不存在因此事件产生重大违法违规的风险

根据《关于个人转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 2019年9月1日(含)起,个人转让新三板挂牌公司原始股的个人所得税,以股票托管的证券机构为扣

缴义务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松江路证券营业部已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代扣代缴洪 英杰个人所得税 509,999.92 元。因此,洪英杰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纳税义务。

根据《关于个人转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对个人转让新三板挂牌公司非原始股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因此,池玉秀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根据《关于个人转让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第四条 限售股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以限售股持有者为纳税义务人,以个人股东开户的证券机构为扣缴义务人。限售股个人所得税由证券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负责征收管理。"若公司未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肖建平与徐海英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为限售股,该股份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分别以肖建平与徐海英为纳税义务人,以其个人股东开户的证券机构为扣缴义务人。因此,后续肖建平与徐海英股份转让相关的纳税和扣缴义务与公司和洪英杰无关,公司和洪英杰不存在因此事件产生重大违法违规的风险。

根据税务总局上海市松江区税务局(以下称"松江税务局")于 2023年1月3日出具的《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公司在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未发现有受到松江税务局税务行政处罚的记录。根据上海信息服务中心于2023年3月9日出具的《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查询编号: CX032023030921190506440673),于2024年1月23日出具的《经营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查询编号:CX032024012308454808270145),自2020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税务、市场监管等领域不存在违法记录。

④ 池玉秀、徐海英、肖建平已承诺承担该事项的全部法律责任

池玉秀、徐海英、肖建平就上述安排已出具承诺函:"我们就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进行的大宗交易、税收筹划行为及未来股份出售的安排,均系内部协商之事宜,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无关,进行相关安排时未告知公司或洪英杰。若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税收征管规定或相关主管机关要求,我们应就上述交易与安排事宜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我们将自行履行该等纳税义务及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相关主管机关认定上述交易与安排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或追缴相关个人所得税税款及可能产生的滞纳金或罚款,并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的,均由我们自行承担,与鹰峰电子无关。若因上述交易与安排事宜导致鹰峰电子承担任何责任或遭受任何损失,我们将及时、足额地向鹰峰电子进行赔偿。"

⑤ 徐海英、肖建平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代持情况或其他利益安排

上述交易安排完成后,相关股份已登记至徐海英、肖建平名下,根据徐海英、肖建平所出具的《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调查问卷》《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说明与承诺》、相关大宗交易记录及资金流水,徐海英、肖建平系真实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代持情形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综上所述,上述股权安排是股东的内部安排,与公司和洪英杰无关,公司和洪英杰不存在违法违规 行为,后续肖建平与徐海英股份转让相关的纳税和扣缴义务与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无关,公司 和洪英杰不存在因此事件产生重大违法违规的风险,池玉秀、徐海英、肖建平已承诺承担该事项的 全部法律责任,徐海英、肖建平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代持情况或其他利益安排。

(2) 沃赋睿鑫和锦泰投资的股权转让安排

2022年5月,锦泰投资自天津红杉处以16.67元/股的价格受让300.00万股公司股份;2022年6月,锦泰投资以16.67元/股的价格向沃赋睿鑫转让102.84万股公司股份。

上述交易的背景系,沃赋睿鑫看好鹰峰电子及新能源汽车未来的发展,沃赋睿鑫原计划受让天津红杉持有的公司股份,但2022年4月受特殊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无法履行交易文件签署盖章流程,为正常推进交易,沃赋睿鑫与锦泰投资协商由锦泰投资先行受让,待特殊公共卫生事件有所缓解后将部分股份转让给沃赋睿鑫。上述转让完成后,沃赋睿鑫、锦泰投资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代持或其他利益安排。

(3) 2025年2月协议转让的整体安排

如本节"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9、2025 年 1 月,终止挂牌后第四次股份转让"所述,拥有回购请求权的股东兴芮创投、金浦新潮、吕云峰希望退出。同时,由于公司自前次创业板 IPO 申请递交以来未进行过股权变动,部分股东尤其是自然人股东出于自身资金安排考虑也希望退出。为解决相关股东的退出需求,公司于 2024 年四季度开始向一级市场传递相关信息,并持续配合有投资意向的投资者对公司的调研。

经多轮谈判磋商,	公司拟退出股东与投资者达成了	如下股权交易:

受让人	退出股东	受让股份数(万股)	交易金额(万元)	每股价格(元/股)
	吕云峰	16.37	327.99	20.04
	兴芮创投	63.00	810.56	12.87
】 张雪宁	金浦新潮	18.00	231.59	12.87
派 当 丁	金洪毅	23.60	500.67	21.21
	刘亚晶	13.84	289.28	20.91
	小计	134.81	2,160.09	16.02
	吕云峰	5.46	109.33	20.04
金爱化	金浦新潮	45.00	612.00	13.60
	小计	50.46	721.33	14.30
双碳基金	吕云峰	21.82	425.10	19.48
	兴芮创投	138.00	1,774.26	12.86
从	金浦新潮	138.00	1,774.26	12.86
	小计	297.82	3,973.61	13.34
	吕云峰	9.27	180.67	19.48
宣城基金	兴芮创投	58.65	754.06	12.86
旦观荃壶	金浦新潮	58.65	754.06	12.86
	小计	126.57	1,688.79	13.34
泉石投资	吕云峰	1.64	31.88	19.48
	兴芮创投	10.35	133.07	12.86
	金浦新潮	10.35	133.07	12.86
	小计	22.34	298.02	13.34
洪英杰	杨斌	0.09	2.97	33.00
	m = 11 + 1. = 1.	占	, , , , , , , , , , , , , , , , , , ,	7 页 11 子 页 11 皿 小 丛 丛

上述股权交易中,除了洪英杰受让自集合竞价股东杨斌的极少量股份以外,各受让方受让股份的综合每股价格较为接近,但具体到每一出让方时每股价格存在一定差异。存在前述差异主要系由于受让方主要考虑自身的综合投资成本,而各出让方则会结合自己的投资成本确定出让价格。公司结合各方需求,在其中进行了协调撮合。

各出让方的综合投资成本与出让价格比较情况如下:

退 出原持有股份数 股(万股) 东	投资成本(万元)	每股投资成本 (元/股)	出 让 股 份 数 (万股)	出 让 对 价 (万元)		盈 亏 情况
吕 云 54.56 峰	1,000.01	18.33	54.56	1,074.97	19.70	7.50%
兴 睿270.00 创	3,000.00	11.11	270.00	3,471.95	12.86	15.73 %

投						
潮	4,500.00	12.50	270.00	3,504.97	12.98	3.85%
金 洪 23.60 毅	450.00	19.07	23.60	500.67	171.71	11.26 %
刘 亚 13.84 晶	260.00	18.79	13.84	289.28	170.91	11.26 %

从上述计算可见,各出让方所获得的对价均可覆盖其投资成本。

3、公司历史上存在出资后股东借款的情况

公司历史上存在出资后股东借款情形:

2009年6月,鹰峰有限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1,000万元,由洪英杰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35万元,由张凤山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65万元。截至2009年6月1日,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实缴完毕。此次实缴资本500万元的资金源于洪英杰、张凤山向第三方的借款。为避免资金闲置,验资程序完成后,公司将上述500万元借于洪英杰、张凤山用于偿还第三方借款,由此形成洪英杰、张凤山对公司负有500万元的债务。

截至 2010 年 7 月, 洪英杰、张凤山以银行转账及现金方式清偿完毕对公司负有的该等债务,不存在争议与纠纷。

根据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经向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征询,其自 2003 年 9 月成立至 2016 年 5 月在上海市松江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管期间,其历次出资的注册资本均已依法足额缴纳,不存在抽逃出资、出资不实等情形,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及规范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23 年 8 月 8 日,立信会计师出具《关于对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还款复核专项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5000 号),对股东偿还借款专项出资事项进行复核,确认"本事务所认为上海立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沪立德会验字[2009]第 D644 号'《验资报告》能够为贵公司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予以验证。本事务所在贵公司提供基础财务资料的基础上对股东偿还借款 500 万元事项进行复核并发表复核意见。本事务所认为,已针对贵公司相关股东偿还借款事项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未见重大异常。"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安徽鹰峰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28日
住所	安徽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玉荷路 21 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要业务	车规级电感、电子、非车规级母排、电感等产品的生产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位于安徽的生产基地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鹰峰电子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一座, 7170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426.16	24,783.90
净资产	9,876.38	8,459.54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52,045.92	56,523.10
净利润	1,416.84	2,867.3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 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立信会计师)	

2、 上海热拓

成立时间	2019年1月29日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金玉路 1178 号 8 幢一层 A 区、二层 A 区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要业务	散热器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散热器业务主体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鹰峰电子持股 80%, 上海强鹰持股 2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663.70	9,003.57
净资产	3,507.25	1,881.33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9,055.73	9,003.83
净利润	1,625.93	1,169.1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 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立信会计师)	

(1) 业务情况

安徽鹰峰主要从事车规级电感、非车规级母排、电感、电阻等产品的生产,系公司位于安徽省宣城市的生产基地。

(2) 业务资质及经营合规性

安徽鹰峰已取得从事其经营业务所需的资质,该等业务资质均合法合规,具体资质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报告期内,安徽鹰峰未因经营合规问题受到过行政处罚。

(3) 历史沿革

公司于2016年12月28日签署了《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出资1,000万元设立安徽鹰峰,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0%,并委派洪英杰担任安徽鹰峰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委派付秀慧担任监事。同日,安徽鹰峰领取了宣城市监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00MA2NAODP3E)。

设立时,安徽鹰峰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鹰峰电子	1,000.00	100. 00%
合计	-	1, 000. 00	100. 00%

设立完成后至今,安徽鹰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4) 公司治理

根据安徽鹰峰的公司章程,安徽鹰峰不设股东会,由唯一股东鹰峰电子直接行使股东权利;不设董事会,设置1名执行董事行使相关权利:不设监事会,设置1名监事行使相关权利;设置1名经理,直接由股东聘任。

(5) 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安徽鹰峰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 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安徽鹰峰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2024年	2023年度/2023年12	2022年度/2022年12
	9月30日	月 31 日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3, 426. 16	24, 783. 90	27, 741. 56
其中:流动资产	16, 969. 78	10, 709. 59	17, 212. 96
非流动资产	16, 456. 38	14, 074. 31	10, 528. 60
负债总额	23, 549. 79	16, 324. 36	22, 144. 67
其中:流动负债	22, 886. 88	16, 107. 80	21, 989. 61
非流动负债	662. 90	216. 56	155. 06
净资产	9, 876. 38	8, 459. 54	5, 596. 89
营业收入	52, 045. 92	56, 523. 10	63, 868. 65
营业成本	50, 485. 62	52, 942. 73	59, 866. 69
利润总额	1, 689. 17	3, 573. 83	4, 087. 88
净利润	1, 416. 84	2, 867. 36	3, 156. 91

3、 香港鹰峰

成立时间	2020 年 8 月 20 日
住所	WILSON HSE 1001-2, 19 WYNDHAM ST CENTRAL,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680,000 港元
实缴资本	0
主要业务	暂未开展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暂未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鹰峰电子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 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立信会计师)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 名称	公司持 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 额(万元)	公司入股 时间	参股公司 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 务关系
1	优悦科技	33.33%	572.50	2023年3 月21日	杨仁波	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 的生产与销售	行业上下游
2	Eagtop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	36%	0	2023年3 月21日	MARVEL PARK II LIMITED	暂未开展业务	暂未开展业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 时间	任期结束 时间	国家或 地区	境外居 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洪英杰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9 月6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74年5月	大专	无
2	张凤山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9 月6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72年3月	本科	无
3	付秀慧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9 月6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女	1972年7月	硕士	无
4	刘鹏	董事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5月	硕士	无
5	杨玉山	董事	2022年9 月6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81年2月	硕士	无
6	胡鑫	董事	2025年1 月17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92年1月	硕士	无
7	邓小洋	独立董事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64年12月	博士后	无
8	罗广建	独立董事	2022年9 月6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72年1月	硕士	无
9	蔡纯之	独立董事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73年7月	硕士	无
10	薛成	监事会主席、职 工代表监事	2022年9 月6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2月	本科	无
11	江玲	监事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女	1982年9月	本科	无
12	凌俏	监事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女	1969年11月	本科	无
13	陈立新	董事会秘书、财 务总监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中国	无	男	1972年11月	大专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洪英杰	洪英杰先生,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6月至1997年6月,任哈尔滨新马士电子有限公司电工、驻沪主任;1997年6月至1999年9月,任上海泓筌电机实业有限公司北方区主任;1999年9月至2003年9月,任上海鹰峰实业有限公司电子事业部总经理;2003年9月至2016年4月,历任鹰峰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4月至2024年11月任兴峰(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张凤山	型事长; 2016 年 4 月至今, 任公司重事长、总经理。 张凤山先生, 1972 年 3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1991 年 3 月至 1993 年 2 月, 任哈尔滨新马士电子有限公司班组长; 1993 年 6 月至 1996 年 11 月, 任大连正新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1996 年 11 月至 2003 年 9 月, 任上 海鹰峰实业有限公司电子事业部销售经理; 2003 年 9 月至 2016 年 4 月, 任鹰峰有 限董事、营销副总经理; 2016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强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热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3	付秀慧	付秀慧女士,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至1996年5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大庆油田公司供水公司机械维修厂工程师,1996年5月至2000年12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大庆石油公司供水公司金威玻璃钢厂副总经理,2000年12月至2002年2月任上海富日阀门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2月至2004年4月任上海神源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年4月至2016年4月至2016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刘鹏	刘鹏先生,198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年8月至2006年1月,任四川省仪陇县来仪中学教师;2006年1月至2016年4月,历任鹰峰有限销售工程师、业务主任、海外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销售总监。
5	杨玉山	杨玉山先生,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研究员;2006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基金经理;2019年9月至2021年8月,为上海原泽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基金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上海原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投资总监、基金经理;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胡鑫	胡鑫先生,199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8月至2020年3月,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2020年4月至2022年6月,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投资事业部投资经理;2022年7月至今,任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投资副总裁;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	邓小洋	邓小洋先生,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1993年6月至2000年4月,任职于湖南财经学院会计系,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期间赴荷兰商学院做访问学者;2000年4月至2007年5月任职于湖南大学会计学院,历任副教授、教授;2007年5月至今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授;2011年3月至2017年12月任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19年9月任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16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2024年8月任盛时钟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0月至今,任江苏毅合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罗广建	罗广建先生,197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及工商管理硕士。1993 年 9 月至 1997 年 9 月,任新疆昌吉州林业局绿委办助理工程师;1997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新疆力和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2004年 7 月至2004年 11 月,任上海江三角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 12 月至2006年 7 月,任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年 8 月至2014年 3 月,任上海市汇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4年 4 月至2023年 2 月,任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党委副书记;2023年 3 月至今,任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2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华东政法大学律师学院特聘教授。

		蔡纯之先生,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9	花/ 赤子	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上海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总裁办信息主管; 2002
	蔡纯之	年9月至2007年7月,任上海电信松江分公司核心机房管理员;2007年7月至今,
		任上海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教师;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薛成先生,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
10	薛成	7月至2016年4月,任鹰峰有限生产经理、工会主席,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供应链经理、工会主席。
		江玲女士,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
11	江玲	3月至2006年5月任益伸电子(东莞)有限公司销售主任,2006年9月,在鹰峰
11	江火	有限历任华西区、华中区销售,华东大区销售经理,2016年4月以来,在鹰峰电
		子历任华东大区销售经理、销售总监、大客户经理、监事。
		凌俏女士,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7月至1997年8月任化工部第六设计院助理工程师,1998年3月至2000年10
12	凌俏	月任英业达集团工程师,2000年 11月至 2009年 7月任太平洋安泰人寿保险有限
12	夜 旧	公司系统开发经理,2009年8月至2015年9月任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系统
		开发处高级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上海紫槐定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19年6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立新先生,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
	陈立新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朝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分公司财务负责人, 2007 年 6 月
13		至 2011 年 9 月任上海燕龙基环保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2011 年 10
13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鹰峰有限财务总监, 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上海开维喜
		阀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4月至2016年9月任上海康驰物流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9,975.95	148,671.38	162,000.80
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100,541.93	94,301.34	82,533.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 计(万元)	99,840.48	93,925.08	82,391.87
每股净资产 (元)	9.58	8.99	7.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元)	9.51	8.95	7.85
资产负债率	40.85%	36.57%	49.05%
流动比率 (倍)	1.53	1.75	1.48
速动比率(倍)	1.17	1.46	1.21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123,218.34	139,559.40	148,211.71
净利润 (万元)	6,031.86	11,488.62	10,409.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5,706.67	11,254.79	10,441.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502.60	10,195.74	10,258.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191.40	9,965.32	10,279.34
毛利率	16.71%	22.02%	20.72%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5.90%	12.79%	19.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	5.36%	11.32%	19.47%

性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4	1.07	1.1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4	1.07	1.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9	4.06	4.57
存货周转率 (次)	5.32	6.14	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 元)	4,098.88	11,508.23	7,120.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9	1.10	0.68
研发投入金额 (万元)	4,822.75	6,408.04	5,754.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1%	4.59%	3.88%

注: 计算公式

- (1) 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普通股股数;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期末普通股股数;(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7)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其中: 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为报告期月份数; 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9) 基本每股收益=P0÷S,S=S0+S1+Si×Mi÷M0-Sj×Mj÷M0-Sk,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10)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 (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期末普通股股数:
- (1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13)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泰海通		
法定代表人	朱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6666		
项目负责人	张彬		
项目组成员	顾维翰、陈天任、杨昀凡、薛波、王胜、周丽涛、周雨慧、 华彦丞、王声宇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袁华之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B 座 16-21 层
联系电话	010-58137799
传真	010-58137788
经办律师	刘俊哲、董月英、戚一博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571-85800402	
传真	0571-86949133	
经办注册会计师	田华、姜波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1 2/11 1 1 2/11	
机构名称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惠民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1615 号 706 室-3
联系电话	021-63391558
传真	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评估师	石翊、王睿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电子电力被动元器件

鹰峰电子是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国内领军企业之一,主要从事电 容、电感、母排、电阻等被动元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鹰峰电子是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国内领军企业之一,主要从事电容、电感、母排、电阻等被动 元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电力电子 领域。鹰峰电子深耕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行业 20 余年,目前已经在上海、安徽建立了研发和生产 基地。公司已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材料应用、产品设计、自动化制造、生产工艺等方面的共计 18 项 核心技术,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核心产品在耐高温、耐高压、大电流、低噪音、低杂 散参数等方面性能突出。

发展初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自动化和风电光伏储能等领域,拥有维斯塔斯(科凯集团)、 阳光电源、丹佛斯、汇川技术、施耐德电气、ABB等优质客户。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 展为车规级被动元器件带来了巨大发展机遇,公司持续投入车规级薄膜电容、车规级升压电感等产 品的研发,取得了显著成果,在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增程式电动汽车等主流技术路 线均有成功量产项目经验,成功配套比亚迪 DM-i 系列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比亚迪王朝系列纯电 动汽车、沃尔沃 XC 系列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吉利 EM-i 系列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长安启源系 列、理想 L 系列、问界 M 系列、小鹏 X9、小米 SU7 等多款车型。







公司主要服务于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和工业自动化行业的龙头企业,与新能源汽车领域 的比亚迪、华为、赛力斯、博格华纳、雷诺集团、联合动力、小鹏等,风电光伏储能领域的维斯塔 斯(科凯集团)、阳光电源、金风科技、铜盟电气、西门子歌美飒、明阳集团等,工业自动化领域 的丹佛斯、汇川技术、施耐德电气、ABB、西门子等知名企业建立有稳定的合作关系,并持续积极 开拓市场, 力争与更多有影响力的企业建立合作关系。

2022 年,工信部认定鹰峰电子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薄膜电容产品经上海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公司 2017 年被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等组织授予"中国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十佳企业"荣誉称号; 2017 年、2019 年、2023 年和 2024 年多次被电车人授予"电动汽车核心零部件 100 强"荣誉称号; 2018 年、2020 年和 2025 年被比亚迪授予"优秀供应商"荣誉称号; 2022 年被博格华纳授予"最佳合作奖"; 2019 年和 2020 年被金风科技分别授予"质量标杆项目"和"优秀交付奖"; 2020 年和 2022 年被阳光电源分别授予"优秀供应商奖"和"最佳协同奖"; 2021 年被大洋电机授予"最佳潜力奖"; 2022 年被国际自动机工程师学会(SAE)授予"2021-2022 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行业优秀零部件"荣誉称号; 2024 年被智新科技和浙江伊控等授予"优秀供应商"荣誉称号。公司的车规级薄膜电容主要应用在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中,起直流支撑(DC-Link)作用,根据 NE 时代数据,2022 年和 2023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为第 2 位。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1、车规级产品

鹰峰电子的车规级被动元器件产品代表了公司研发、工艺、制造的最高水平,主要产品包括车 规级薄膜电容、车规级升压电感、车规级母排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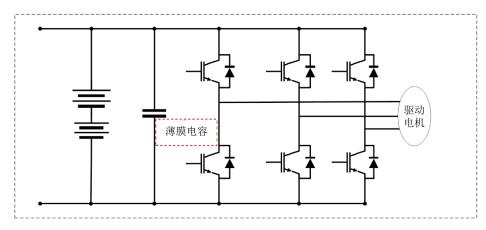
公司车规级产品在汽车中的位置示意图

(1) 车规级薄膜电容

薄膜电容具有耐高压、大电流、低杂散电感等优点,通常应用在逆变器直流支撑(DC-Link)电路中。薄膜电容以其优异的快速充放电性能为高速开关器件快速补能,并吸收直流支撑电路中的瞬时过电压,从而对高速开关器件 IGBT 或 SiC MOSFET 进行保护。直流支撑(DC-Link)电容在

新能源汽车的电驱动系统中得到广泛应用,典型电路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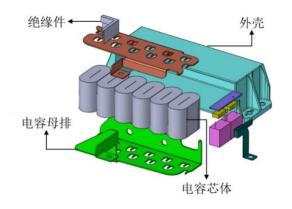
新能源汽车直流支撑电路原理图及薄膜电容应用



资料来源: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公司的车规级薄膜电容主要由电容芯体、电容母排、绝缘件、灌封胶和外壳组成,具体结构如下:

公司车规级薄膜电容结构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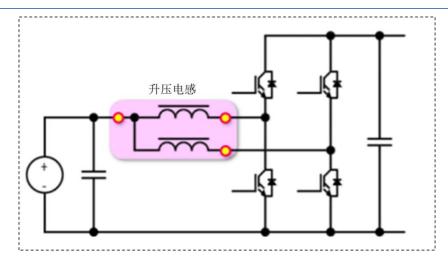


(2) 车规级升压电感

升压电感具有体积小、耐高温、低漏磁等优点,通常应用在升压(Boost)电路中。公司车规级 升压电感目前主要应用于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PHEV,Plug-in Hybrid Electric Vehicle)的驱动升压 场景。由于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所装载的电池比纯电动汽车更少,因此无法直接实现高电压输出。 为了在满足性能的同时有效控制成本,以比亚迪为代表的整车企业使用升压电感和功率开关器件共 同组成升压电路,实现了提升车载电池电压以带动高电压驱动电机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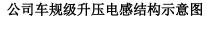
车规级升压电感典型电路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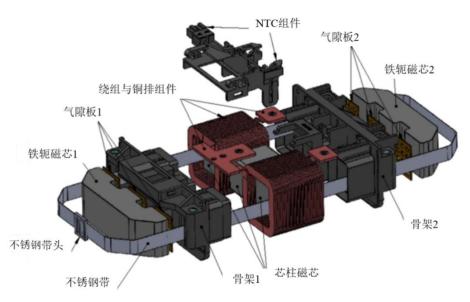
新能源汽车升压电路原理图及升压电感应用



资料来源: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公司的车规级升压电感主要由磁芯、绕组线圈、骨架等组成,具体结构如下:





(3) 车规级母排

母排是配电供电装置中的主供电线路,通常由铜板或铝板构成,表面通常进行绝缘处理,起到导线作用。根据具体应用场景不同,公司车规级母排产品主要可分为电池母排、配电母排、电机母排等,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	具体产品及用途	产品图例
电池母排	电池母排主要用于电池模块之间的连接(包含转接口、引出口等器件之间的连接),是组成电池模组的电连接关键部件。	

配电母排	配电母排主要用于逆变元器件(IGBT、DC-link 电容等)的连接。在整车轻量化的趋势下,逆变器持续小型化,配电母排也呈现集成化的发展趋势。	
电机母排	电机母排主要用在驱动电机模组中,用于电能的引入。	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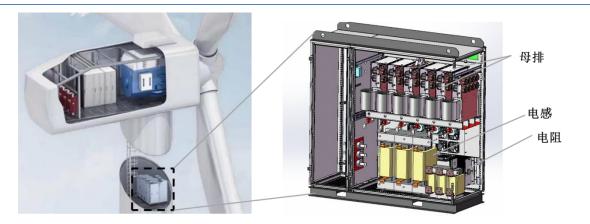
2、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相关产品

公司的电感、电容、电阻、母排等产品,还广泛应用在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领域,起到滤波、降噪、升/降压、电气连接等作用。

应用领域	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用途	代表性产品图例
	电感	主要安装在风电变流器和光伏逆变器输出侧与电网之间,将变流器和逆变器输出高频脉冲谐波滤除,达到电网质量标准要求;同时,将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与电网之间进行隔离,延长其使用寿命。	
风电光伏	母排	主要应用于光伏逆变器和风电变流器,连接电容和 IGBT,具有低分布电感特点和良好的热特性。	The state of the s
储能	电容	主要应用于光伏逆变器和风电变流器,发挥平滑直流电压、储能和释能、滤波作用。	
	电阻	主要应用于风电变流器,起到低电压穿越、阻尼滤波等作用。	
工业 自动化	电感	可安装在变频器输入侧,用于提高输入电源功率 因数、减少高次谐波、抑制变频器电源设备上的 浪涌和保护变频器整流模块;也可安装在变频器 输出侧,用于平滑滤波,防止传输电缆和电机线 圈的过早老化和击穿,延长电机的使用寿命。	
	电阻	主要用于制动,消耗多余能量。	

在风力发电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风电变流器中,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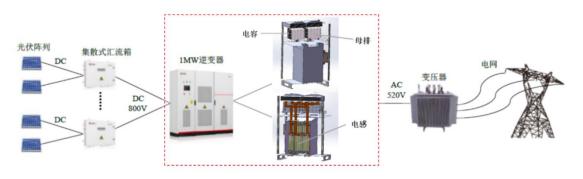
公司风电产品在风电变流器中的位置示意图



资料来源: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在光伏发电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光伏逆变器中,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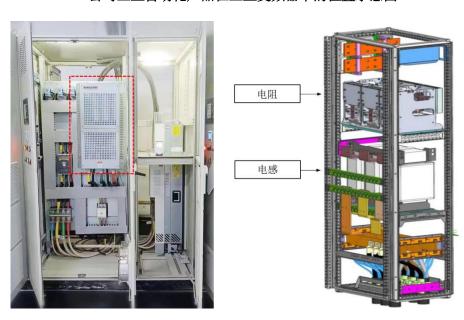
公司光伏产品在光伏逆变器中的位置示意图



资料来源: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在工业自动化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工业变频器中,具体如下:

公司工业自动化产品在工业变频器中的位置示意图



资料来源: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3、其他产品

公司其他产品主要为散热器产品,具体包括水冷板散热器、风冷散热器和电化学储能水冷系统等,公司散热器产品可应用在交通运输、电力输送、医疗、军工等多种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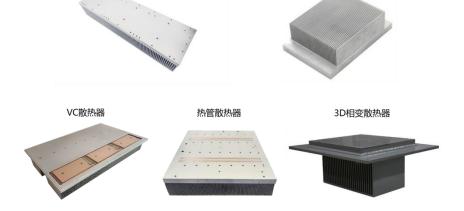
公司水冷板散热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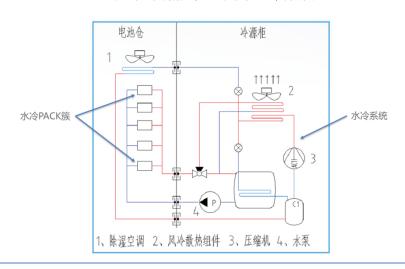
公司风冷散热器产品

型材散热器

铲齿散热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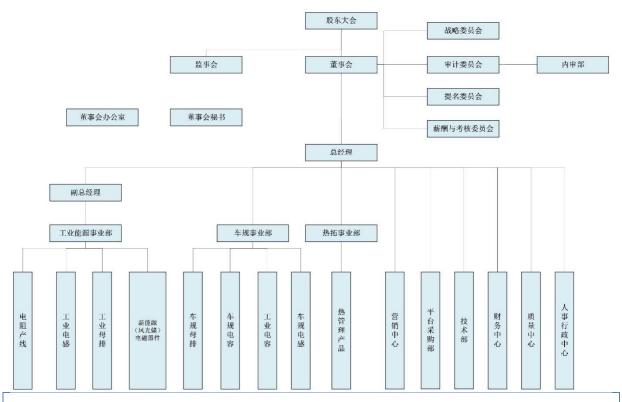


公司电化学储能水冷系统产品简易图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 1、各事业部职责如下:由于公司各类产品的底层技术、生产工艺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为提高生产经营效率,公司根据产品类别划分事业部。事业部内嵌技术研究小组、生产组、仓库组等,并以事业部为主体完成研发设计、产品生产、销售等活动。
- 2、营销中心职责如下:负责公司产品销售;对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负责;负责销售合同和订单的处理;负责成品仓库的管理;负责全公司产品的应用支持及售后服务工作;对过保售后收费负责。
 - 3、平台采购部职责如下:供应商准入;价格谈判;供应商考核;物料降本。
- 4、技术部职责如下:负责公司技术路线的研发、积累、推广,确保公司产品技术方向的标准 化应用及创新;确保公司技术路线的领先性;承担公司产品的研发实施工作,确保研发任务完成; 负责协助市场拓展、技术支持、方案编写等工作;负责公司技术培训及技术队伍建设。
- 5、财务中心职责如下:负责建立和维护公司会计核算及全面预算体系;负责建立和维护公司 财务报告/分析/决策支持数据体系;负责建立和维护公司财务指标管理/财务内控体系;负责建立和 维护公司资金管理与结算体系;负责公司融资规划与管理;负责公司财务风险预警与控制。
- 6、质量中心职责如下:负责体系管理、项目质量、供应商质量、过程质量监督、成品实物质量审核、客户质量全过程管理和监督;做好体系、过程、产品三大内外审核及第三方审核陪同与组

织整改;负责产品制造过程的质量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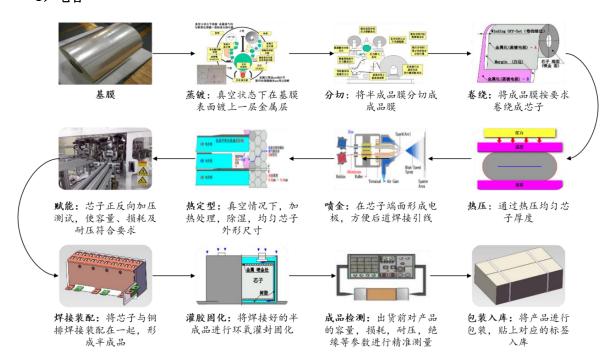
7、人事行政中心职责如下: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后勤管理工作;负责职业健康、安全、环保相关工作;对人力资源成本、员工敬业度负责;对行政后勤费用、员工满意度负责。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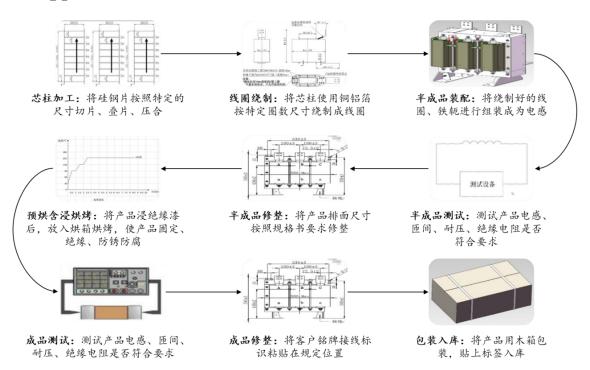
1、 流程图

(1)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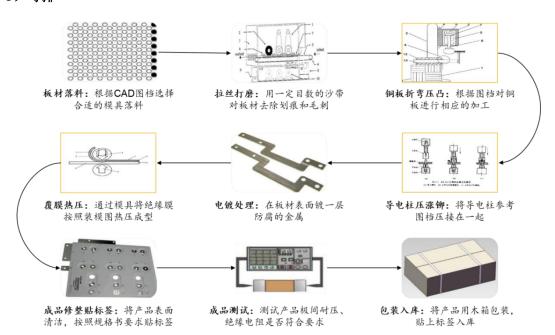
1) 电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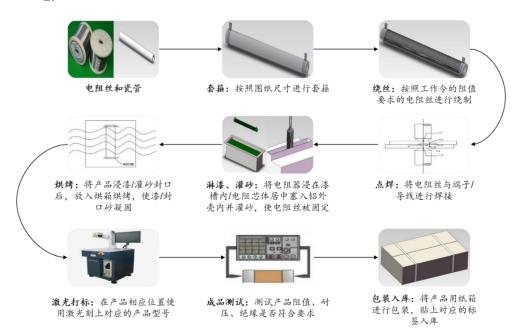
2) 电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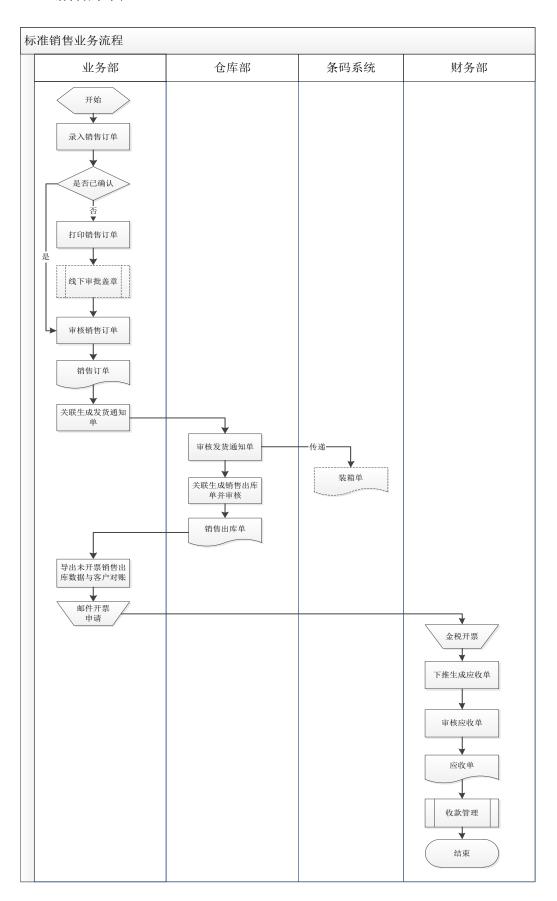
3) 母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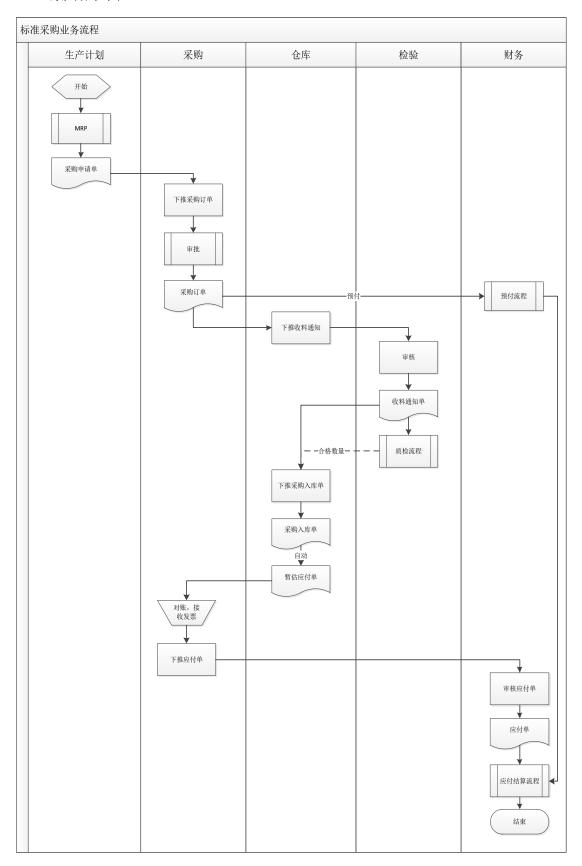
4) 电阻



(2) 销售流程图



(3) 采购流程图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 厂商名称	外协(或 外包与公 司、股高 武 监关系	外协(或 外包)具 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	是否对 外协(或 外包)厂	
小节				2024年1月 —9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 (或外包)业 务总成本比重	2023 年度 (万元)	占当期外协 (或外包)业 务总成本比重	2022 年度 (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 外包)业务总成 本比重	或主要为 公司服务	商存在依赖
1	昆山咏珂模具有 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474.48	20.75%	512.18	23.11%	455.56	14.14%	否	否
2	浙江佰润电镀有 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457.52	20.01%	389.78	17.59%	944.58	29.32%	否	否
3	上海挪帆实业有 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300.48	13.14%	404.72	18.26%	944.73	29.32%	否	否
4	嘉善锦晟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294.31	12.87%	292.34	13.19%	-	0.00%	否	否
5	芜湖县德鸿表面 处理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126.00	5.51%	5.46	0.25%	-	0.00%	否	否
6	上海谢和程实业 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110.71	4.84%	-	0.00%	-	0.00%	否	否
7	无锡新和传热设 备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79.45	3.47%	33.93	1.53%	-	0.00%	否	否
8	斗一机电(上海) 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76.75	3.36%	60.53	2.73%	65.19	2.02%	否	否
9	乔天精密机械设 备(昆山)有限 公司	无	委托加工	58.74	2.57%	55.02	2.48%	87.80	2.73%	否	否
10	上海劲榕实业有 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38.32	1.68%	112.08	5.06%	29.04	0.90%	否	否
合计	-	-	-	2,016.75	88.20%	1,866.04	84.21%	2,526.90	78.43%	-	-

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生产流程中的主要环节采用自主生产方式,在产能紧张的情况下,存在对铜板落料、折弯等非核心环节采用委外加工的情形;同时存在对需要排污资质的电镀等非核心环节采用委外加工的情形。对于上述委托加工服务,公司通常与供应商签订单独的委外加工协议约定质量标准、交货方式等条款,并单独设置委外供应商目录进行管理。公司按需向供应商发出加工订单,并在加工订单中根据市场情况等与供应商协商确定价格、交期等要素。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 来源	技术应用 情况	是否实现规 模化生产
1	低电感叠层 母排结构设 计和制造 技术	同行业其他公司车规级薄膜电容正负母排普遍采用夹层结构设计,造成电容寄生电感大、均流性差等缺陷。该技术采用叠层母排结构设计,有效地降低车规级薄膜电容寄生电感,实现了多排容芯到母排电流回路相近,使各排容芯承担的电流均匀、发热均匀,减小了容芯的温度差,直接提高了电容的使用寿命,可满足未来新能源汽车800V高电压电气架构的高频需求。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容产品	是
2	EMI 功能集 成技术	传统的汽车薄膜电容一般只是独立的 DC-Link 应用,在系统中应用时还需要另外配置 DC 滤波器和抑制共模干扰的 Y 电容,该技术通过将 DC 滤波器和 Y 电容集成到直流电容器中,提升滤波性能的同时,减小体积和降低成本。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容产品	是
3	电容芯体激 光标识追溯 设计技术	常规汽车薄膜电容芯体普遍采用普通透明外包膜, 通过芯体表面张贴标签纸实现芯体的批量追溯。该 技术使用汽车薄膜电容芯体珠光膜替代普通外包 膜的创新性设计,通过在珠光膜表面激光打标实现 芯体单体追溯。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容产品	是
4	低膨胀系数 灌封料的应 用技术	公司汽车薄膜电容应用了双组份填充阻燃灌封料,通过特殊的工艺路径,在原灌封料的基础上物理填充一定比例线性增韧材料,使得该材料的线膨胀系数降低至 20ppm(行业内一般为 30ppm-40ppm),接近铜材 16ppm 的线膨胀系数,极大程度地降低灌封料与塑料外壳和母排等不同材料之间结合应力的同时,进一步增强了该材料的韧性;在极限类别温度-40℃~+105℃范围内,实现汽车薄膜电容冷热冲击 1,000 次以上性能无异常。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容产品	是
5	电容母排裸 铜表面处理 技术	为了提高新能源汽车薄膜电容母排的抗氧化性、导电性、抗腐蚀性等性能,同行业其他公司通常采用电镀或酸洗钝化等传统工艺,易产生晶须问题且环保性较差;公司电容母排采用非电镀母排碳氢清洗工艺,解决了传统电镀工艺产生的晶须问题和环保问题,同时降低了电容母排的加工成本。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容产品	是
6	铝外壳电容 密封技术	传统的电容母排多为塑料外壳,塑料外壳一般导热率较低,不利于电容散热,需要对电容进行专门的散热设计。本技术通过设计采用铝合金外壳,提升电容散热能力,通过注塑绝缘技术解决电容与外壳间的绝缘耐压技术难点,通过特殊密封工艺提升胶壳结合力,且在部分应用场景下,电容外壳和客户端的控制器外壳集成共用,降低系统综合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容产品	是
7	线圈立绕工 艺及自动化	传统的线圈绕制方式为平绕,线圈尺寸不易控制, 且制造成本高。立绕线圈具有散热性能好、铁芯窗	自主 研发	应用于电 感产品	是

	4. 2. 11 . 15.				
	生产技术	口利用率高的特点,最大可实现单根 100 平方毫米截面积的铜线绕制,且能实现自动绕线,尺寸可控、性能可控、制造成本低。该技术通过精确控制特定模具、控制参数、设备结构等,将铜扁线压紧后折弯成形,达到降低 R 角尺寸形变量,能够制造出精度高、极低绕制系数的汽车电感线圈。			
8	超声波铜铝 焊接工艺 技术	传统以铝为绕制导线的电感器采用端子压接衔接技术完成铜铝连接线的制造,因铜铝金属的电化学电极电位差较大,焊接处易出现电化学腐蚀而造成开路,影响了电感的使用寿命,且随着铜价攀升,采用铜铝连接过渡连接线增加了产品成本。该技术将铜铝本体通过超声波震荡焊接在一起,使铜铝分子链融合,有效避免了电感在长期运行连接点开路的现象,并节约了连接铜原料。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感产品	是
9	交错式反向 耦合 Boost-buck 电 感设计技术	传统的升压电感器采用非耦合式结构,体积、重量大。该技术通过使用单层立绕工艺线圈、E字型耦合结构铁芯以及中柱加气隙板,调整两个电感之间的耦合系数,使得铁轭处磁路部分抵消,有效地降低了铁芯饱和电流,从而达到降低体积和尺寸的效果。该技术结构设计新颖,在国内车载 BOOST 电感首次应用,生产效率高。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感产品	是
10	电感注塑一 体成型技术	本技术采用铁芯注塑一体成型工艺,铁芯与骨架紧 密贴合,提高了导热效率,有利于提高功率密度, 缩小电感体积,且安装尺寸更精准,生产效率更高, 电感可靠性更高。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感产品	是
11	磁性器件滤波降噪技术	1、变频器前端加装应用该技术的电感可大幅减小谐波对电网及其他系统的影响,电压谐波畸变失真THDu可降低至5%以下。2、变频器输出端输出脉冲方波直接驱动电机,产生的3000V/us以上的快速电压变换和由于长线电缆产生的行波反射导致电机端尖峰过电压,会导致电机绝缘击穿提前失效,严重影响电机寿命,变频器输出端加装应用该技术的电感可以将变频器输出的快速电压变换控制在200V/us以内,尖峰电压有效抑制,达到标准IEC60034-17,IEC60034-25要求,延长电机寿命至20年正常水平。3、通过先进的磁路设计和散热设计将电感运行噪音从国标规定的80dB,降低至小于65dB。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感产品	是
12	电阻带一体 折弯、铝壳封 装技术	传统风力发电功率电阻解决方案以不锈钢电阻为主,通过增加厚度、增加电阻片质量实现瞬间吸收大量能量的作用;此外,由于钢带的结构强度较低,考虑到瞬间大电流冲击,需要较大的电气间隙,产品尺寸较大。该技术中一体折弯、铝壳封装的电阻带可实现瞬间吸收大量能量,毫秒级冲击电流可达1,000A以上,可以根据需求组装为更大能量电阻器;折弯半径小至3mm,避免了传统电阻栅格拐点电流密度大带来的局部发热问题,电流和热量分布均匀,且能实现自动化折弯,生产效率高;同时,蛇形电阻带封装在铝壳内部,内部填充高导热熔融石英砂,加上蛇形电阻带的高密度,相比不锈钢电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阻产品	是

		阻方案显著缩小了产品尺寸。			
13	无机涂料 配方	目前波纹电阻器表面绝缘涂料以有机硅树脂等有机材料为主,该类材料首次使用有烟和异味,且使用温度为 280℃以下,超过该温度该类材料将出现不同程度的烧蚀分解,同时释放大量烟雾及有害气体。该技术提供了一种无毒无味、耐高温、无气体释放的水性涂料,耐温达 1,000℃以上,使用该涂料的电阻器耐温达 500℃以上。	自主研发	应用于电 阻产品	是
14	集成 EMI 滤 波功能的 DC 共模母排设 计与制造 技术	传统的叠层母排通常只作为一种电气连接装置,在系统中起到传输电能和减小系统寄生电感的功能,并不带有 EMI 滤波功能。该技术通过结构设计和工艺制造,在不改变母排性能的同时,集成了 EMI 滤波功能,从而减少独立滤波器的使用,有效降低成本、减小体积。	自主研发	应用于母 排产品	是
15	并联母排的 设计与制造 技术	传统叠层母排采用单层的正负极叠层设计,杂散电感较大,设备运行时尖峰电压过高,容易导致器件损坏。该技术通过多层薄铜板同极性并联设计,杂散电感较普通叠层母排可降低70%-80%左右,有效地减少半导体器件的损坏。	自主研发	应用于母 排产品	是
16	耐高温的电 池高压连接 排设计和自 动化制造 技术	目前电池包的连接铜排常规的生产工艺只能满足105°C至150°C左右的绝缘要求。该技术创新性地采用表面高温绝缘材料绕制工艺,可以满足耐高温500°C、5分钟的试验要求,当发生危险时,绝缘层能有效地保护高压铜排,为车上乘客逃生提供了宝贵的时间;公司自行设计的设备可实现绝缘材料自动缠绕装配,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成本。	自主研发	应用于母 排产品	是
17	水冷板制作 及金属材料 结构焊接 技术	根据产品结构及客户的要求不同,灵活选择真空钎焊、搅拌摩擦焊、熔化焊、高频感应焊等多种复合焊接技术,稳定可靠的焊接工艺以及全面可靠的焊接检测手段(如 UT 扫描、PT 检测、金相检测等),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自主研发	应用于水 冷板产品	是
18	高性能传热 技术	由于铜或铜合金材料的易氧化特性,行业常用铜或铜合金材料毛细结构烧结工艺复杂、效率低、成本高、稳定性差,不利于高性能散热器的产业化及技术升级,公司创新开发了铝或铝合金粉末毛细结构材料及相关烧结技术,开发了一种效率高、成本低的多元烧结材料工艺;随着发热元件发热量越来越大,热流密度越来越高,常规散热器由于材料和结构局限难以满足散热需求,该技术充分利用了相变传热具有的高相变蒸发潜热、均温传热的物理特点,并对于工质的相变点、饱和蒸汽压、相容性、稳定性进行深入研究,开发适于高性能散热器使用环境的相变工质,相比常规工艺提升了热交换效率。	自主研发	应用于散 热器产品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eagtop.com	eagtop.com	沪 ICP 备 11019892 号-2	2002年5月29日	无
2	heattop.com	heattop.com	沪 ICP 备 2020026657 号-2	2011年7月26日	无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 但用 口小追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 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	沪房地松字 (2016)第 043249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鹰峰电子	55,036.00	松江区石湖荡镇唐 明路 218 号	2012.12.10-20 62.12.9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无
2	皖 (2017) 宣城 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6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安徽鹰峰	63,000.00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 区玉荷路以东、绕城 路以北(研发楼)	2017.7.4-2059 .4.21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无
3	皖 (2017) 宣城 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5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安徽鹰峰	63,000.00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 区玉荷路以东、绕城 路以北3幢	2017.7.4-2059 .4.21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无
4	皖 (2017) 宣城 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4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安徽鹰峰	63,000.00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 区绕城路以北、玉荷 路东侧4幢	2017.7.4-2059 .4.21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无
5	皖 (2017) 宣城 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3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安徽鹰峰	63,000.00	宣州区绕城路城公 以北、玉荷路东侧综 合楼	2017.7.4-2059 .4.21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无
6	皖 (2017) 宣城 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2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安徽鹰峰	63,000.00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 区玉荷路以东、绕城 路以北5幢	2017.7.4-2059 .4.21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无
7	皖 (2017) 宣城 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1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安徽鹰峰	63,000.00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 区玉荷路以东、绕城 路以北2幢	2017.7.4-2059 .4.21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无
8	皖 (2017) 宣城 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0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安徽鹰峰	63,000.00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 区玉荷路以东、绕城 路以北1幢	2017.7.4-2059 .4.21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无

3、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 (元)	账面价值 (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42,539,000.00	32,471,437.14	正常使用	购置
2	软件	22,712,433.55	8,407,542.44	正常使用	购置
3	专利	403,773.58	-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合计		65,655,207.13	40,878,979.58	-	-

5、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1002445	鹰峰电子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月 14日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 案登记表	02229816	鹰峰电子	对外贸易备案 登记机关	2016 年 6 月 17 日	长期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 关报关单位注册登 记证书	3118961746	鹰峰电子	松江海关	2016 年 6 月 15 日	长期
4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 检企业备案表	3100604514	鹰峰电子	中华人民共和 国上海出入境 检验检疫局	2016 年 6 月 23 日	长期
5	安全生产标准化 证书	AQB III QG(沪松江) 202200008	鹰峰电子	上海市安全生 产协会	2024 年 9 月 28 日	2027年9月 27日
6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 体系认证	IECQ-H SGSCN 20.0075	鹰峰电子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Ltd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6年8月22日
7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 管网许可证	松水务排证字 第 SJPX14104 号	鹰峰电子	上海市松江区 水务局	2024 年 1 月 23 日	2029年1月 22日
8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 记回执	9131011775430641 XW001Y	鹰峰电子	-	2020 年 5 月 7 日	2025年5月 6日
9	IATF 16949:2016	T-04979/1	鹰峰电子	Quality Austria 奥世认证	2024 年 2 月 2 日	2027年2月 1日
10	ISO 9001:2015	Q-13024/1	鹰峰电子	Quality Austria 奥世认证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27年2月 1日
11	ISO 9001:2015	04224Q20064R1M	鹰峰电子	上海质量技术 认证中心	2024 年 4 月 9 日	2027年4月 8日
12	ISO 14001:2015	04224E20052R2M	鹰峰电子	上海质量技术 认证中心	2024 年 4 月 9 日	2027年4月 8日
13	ISO 45001:2018	04223S20052R1M	鹰峰电子	上海质量技术 认证中心	2023 年 6 月 27 日	2026年6月 26日
1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 记回执	91341800MA2N A0DP3E002W	安徽鹰峰	-	2025 年 2 月 5 日	2030年2月 4日
15	IATF 16949:2016	T-04979/2	安徽鹰峰	Quality Austria 奥世认证	2023 年 5 月 10 日	2026年5月 9日
16	ISO 9001:2015	04222Q20166R2M	安徽鹰峰	上海质量技术 认证中心	2022 年 10 月 20 日	2025 年 10 月 19 日
17	ISO 14001:2015	04222E20110R2M	安徽鹰峰	上海质量技术 认证中心	2022 年 10 月 20 日	2025 年 10 月 19 日
1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1001125	上海热拓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1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 案登记表	04054625	上海热拓	对 外 贸 易 备 案 登记机关	2020年12 月23日	长期
20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 发货人备案回执	3118960AP1	上海热拓	松江海关	2020年12 月25日	长期
21	安全生产标准化 证书	AQB III JX(沪松江) 202100092	上海热拓	上海市安全生 产协会	2024 年 9 月 28 日	2027年9月 27日
2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 记回执	91310117MA1J3CBR 66001W	上海热拓	-	2020年11 月16日	2025 年 11 月 15 日
23	ISO 9001:2015	04222Q20114R1M	上海热拓	上海质量技术 认证中心	2022 年 9 月 2 日	2025年9月 1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 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 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86,837,810.65	40,177,147.47	46,660,663.18	53.73%
机器设备	520,246,649.50	145,440,313.39	374,806,336.11	72.04%
运输工具	8,036,823.39	4,779,075.03	3,257,748.36	40.5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9,236,091.78	22,027,659.59	17,208,432.19	43.86%
合计	654,357,375.32	212,424,195.49	441,933,179.84	67.54%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是否 闲置
镀膜机	10	74,855,494.80	14,587,994.54	60,267,500.26	80.51%	否
卷绕机	2	11,415,929.21	2,262,905.62	9,153,023.59	80.18%	否
合计	-	86,271,424.01	16,850,900.16	69,420,523.85	80.47%	-

注: 此处列示单台资产净值在 200 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情况。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产权证取 得日期	用途
1	沪房地松字(2016)第 043249 号	松江区石湖荡镇唐明路 218 号	26,641.49	2016年9 月8日	工业

2	皖(2017)宣城市不动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玉荷路以	5 100 25	2017年7	- 7-JL
2	产权第 0030660 号	东、绕城路以北1幢	5,109.35	月4日	工业
3	皖(2017)宣城市不动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玉荷路以	5,109.35	2017年7	工业
3	产权第 0030661 号	东、绕城路以北2幢	3,109.33	月 4 日	_L_YK.
4	皖(2017)宣城市不动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玉荷路以	2,992.55	2017年7	工业
4	产权第 0030662 号	东、绕城路以北5幢	2,992.33	月 4 日	<u> </u>
5	皖(2017)宣城市不动	宣州区绕路城公以北、玉荷路	2,973.21	2017年7	工业
3	产权第 0030663 号	东侧综合楼	2,973.21	月 4 日	_ <u></u>
6	皖(2017)宣城市不动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绕城路以	5,109.35	2017年7	工业
U	产权第 0030664 号	北、玉荷路东侧4幢	3,109.33	月 4 日	_1_3K.
7	皖(2017)宣城市不动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玉荷路以	5,109.35	2017年7	工业
/	产权第 0030665 号	东、绕城路以北3幢	3,109.33	月 4 日	
8	皖(2017)宣城市不动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玉荷路以	4,043.63	2017年7	工业
0	产权第 0030666 号	东、绕城路以北(研发楼)	4,043.03	月 4 日	_L, YK.
9	皖(2025)宣城市不动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玉荷路以	3,653.28	2025年3	工业
9	产权第 0006119 号	东、绕城路以北F车间	3,033.28	月 21 日	_L_' <u>!</u> K_

注:此处披露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4、 租赁

承租 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上海鹰峰	上海阜邦幕墙 门窗工程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长塔路 255号5幢5楼	1,478.50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住宿
上海鹰峰	上海富艺幕墙 工程科技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长塔路 825 号 2 幢	2,847.45	2022年11月1日至 2027年10月31日	住宿
上海 鹰峰	上海圣楼实业 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长塔路 418号13幢	2,304.56	2022年11月20日至2025年11月19日	仓库、生产、 办公
上海鹰峰	上海中特实业 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 镇塔汇路 505 号 17 幢 房 B 区 (南北 19-25 轴)	3,100.00	2024年7月15日至 2027年7月14日	生产
上海鹰峰	上海煌兆贸易 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长塔路 418号8号楼北楼二 层及二层仓库	1,100.00	2024年8月9日至 2025年2月18日	仓库
上海鹰峰	上海中膳食品 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 镇唐明路 158 号	1,365.00	2023年1月1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生产、仓储
安徽 鹰峰	宣城开盛资产 运营有限公司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绕城路与玉荷路交叉 口东侧一期生产车间	5,198.88	2022年1月1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生产
安徽 鹰峰	宣城开盛资产 运营有限公司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绕城路与玉荷路交叉 口东侧办公楼	2,205.00	2022年5月1日至 2025年4月30日	生产
安徽 鹰峰	宣城开盛资产 运营有限公司	宣城市开达名城 1 套 住宅	53.70	2024年6月2日至 2025年6月1日	住宿
安徽	宣城开盛资产 运营有限公司	宣城市金达花园 20 套住宅	1,101.40	2024年6月2日至 2025年6月1日	住宿

安徽	宣城开盛资产 运营有限公司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创业路以东绕城路以 北宿舍"开盛 共享公 寓"16 套住宅	/	2024年3月14日至 2025年3月13日	住宿
安徽	宣城经济技术 开发区建设投 资有限公司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创业路以东绕城路以 北宿舍"开盛 共享公 寓"35 套住宅	/	2023年12月10日至 2024年12月9日	住宿
安徽 鹰峰	宣城开盛资产 运营有限公司	宣城市金达花园 2 套 住宅	110.14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住宿
上海热拓	上海茸全电子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金玉路 1178 号第八栋东侧 一、二层各七格厂房	5,000.00	2021年6月1日至 2025年7月11日	加工、组装、 办公、仓库
上海热拓	上海茸全电子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金玉路 1178 号第七幢电梯口 东侧四格厂房	350.00	2021年6月1日至 2025年7月11日	加工、组装、 办公、仓库
上海热拓	上海茸全电子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金玉路 1178 号第八幢北面电 梯西北角	360.00	2021年8月11日至 2025年7月10日	仓储、办公
上海热拓	上海茸全电子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金玉路 1178 号八幢二楼西北 侧部分厂房	1,000.00	2022年3月1日至 2025年7月11日	加工、仓储
上海热拓	上海茸全电子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金玉路 1178 号电工房一楼	/	2023年1月1日至 2025年7月10日	仓储
上海热拓	上海茸全电子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金玉路 1178号7幢4层电梯 东侧一半厂房	420.00	2024年7月1日至 2026年6月30日	仓储、办公
上海热拓	上海茸全电子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金玉路 1178号8幢一层南侧 电梯旁5个小格	264.00	2024年8月12日至 2026年8月11日	加工、仓储

注: 此处披露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在的租赁情况。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73	5.21%
41-50 岁	316	22.57%
31-40 岁	597	42.64%
21-30 岁	367	26.21%
21 岁以下	47	3.36%
合计	1,400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19	1.36%
本科	166	11.86%
专科及以下	1,215	86.79%
合计	1,400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1,124	80.29%
管理人员	58	4.14%
销售人员	55	3.93%
研发人员	163	11.64%
合计	1,400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 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 业资质
1	洪英杰	50	董事长、总经理	洪英杰先生,197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6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哈尔滨新马士电子有限公司电工、驻沪主任;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上海泓筌电机实业有限公司北方区主任;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上海鹰峰实业有限公司电子事业部总经理;2003 年 9 月至 2016 年 4 月,历任鹰峰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4 月-2024 年 11 月任兴峰(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大专	无
2	廖文署	46	磁性器件 首席专家	廖文署先生,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6月至2002年9月任佛山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2年9月至2004年4月任东莞市企石镇杨屋金骏电子厂工程师;2004年4月至2016年4月,任鹰峰有限磁性器件首席专家,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磁性器件首席专家。	中国	本科	无
3	牛红军	58	车规级电 容基础研 究专家	牛红军先生,196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6月至2002年8月任河南省鹤壁市国营第794厂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07年12月任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电容器公司技术经理;2008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广东丰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	中国	本科	无

		2012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上海赛特康新能源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经理; 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辽宁迪亚电容器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车规级电容基础研究专家。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核心技术人员主要成果和对公司科研的贡献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主要成果和对公司科研的贡献
1	洪英杰	董事长、总经 理(总领公司 研发工作)	拥有近三十年电子行业从业经验,对公司技术研发方向具有前瞻性把控能力。自公司设立以来,主导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方向,引领公司各类核心技术和产品的技术路线及宏观方向,主导建立了公司目前的研发管理制度和体系,带领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2	廖文署	磁性器件首 席专家	在公司工作近二十年,是公司电感产品技术路线与发展方向的主导者。自加入公司以来,在公司电感产品的可靠性和技术突破性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带领团队开发出行业领先的水冷电感产品,作为第一负责人的"鹰峰电感器"被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3	牛红军	车规级电容 基础研究 专家	本科学历,物理专业,拥有近三十年电容研发和工艺管理经验, 带领公司基础研究团队先后完成车规电容击穿失效机理的探究 和抑制、车规薄膜电容安全膜的设计等工作,为公司电容产品提 供基础技术保障。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洪英杰	董事长、总经理	39,030,659	36.88%	0.36%
廖文署	磁性器件首席专家	376,359	-	0.36%
牛红军	车规级电容基础研究专家	32,931	-	0.03%
合计		39,439,949	36.88%	0.75%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为更灵活高效地应对用工需求变化,公司在部分生产环节中使用劳务派遣和劳务外包这两类用 工方式。公司在研发环节不存在劳务外包或劳务派遣情况。

公司劳务派遣人员、劳务外包人员主要从事各类产品制造环节中的装配、包装、修整等环节,以及成品组装中的准备、包装等环节。上述工序属于生产过程中对产品质量影响较小的辅助性环节,不涉及生产制造的关键环节。

公司生产环节中的关键环节均由公司正式员工完成,同时,公司正式员工也会从事其他非核心岗位。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劳务外包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	2022 年
劳务外包金额	3,426.84	1,130.51	3,672.33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劳务派遣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 9月30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劳务派遣数量 (人)	22	14	39
合同用工数量(人)	1,400	1,195	1,234
用工总量(人)	1,422	1,209	1,273
劳务派遣占比	1.55%	1.16%	3.06%

报告期内,公司与劳务派遣单位均签署了劳务派遣合同,且劳务派遣人员均从事临时性、辅助性岗位。劳务派遣单位与公司合作期间,均持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占比分别为 3.06%、1.16%和 1.55%,公司在报告期内接受劳务派遣的情况未超过《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中用工单位使用劳务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用工总量 10%的规定。

公司报告期内合作的劳务外包、劳务派遣供应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员工或前员工等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	度
厂前以业分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120,872.18	98.10%	136,851.75	98.06%	145,452.54	98.14%
新能源汽车	71,020.24	57.64%	77,801.19	55.75%	92,653.80	62.51%
风电光伏储能	26,436.03	21.45%	33,353.44	23.90%	30,771.42	20.76%
工业自动化	19,384.03	15.73%	22,651.95	16.23%	20,842.24	14.06%
其他领域	4,031.88	3.27%	3,045.17	2.18%	1,185.08	0.80%
其他业务	2,346.16	1.90%	2,707.64	1.94%	2,759.17	1.86%
合计	123,218.34	100.00%	139,559.40	100.00%	148,211.71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鹰峰电子是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国内领军企业之一,从事电容、电感、母排、电阻等被动元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电力电子领域。主要客户包括比亚迪、博格华纳、雷诺集团、华为、赛力斯、维斯塔斯(科凯集团)、阳光电源、汇川技术、施耐德电气、ABB、西门子等。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年1月-9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被动元器件产品的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比亚迪	否	电感、电容等	37,940.36	30.79%
2	博格华纳	否	电感、电容	8,855.30	7.19%
3	阳光电源	否	电感、电容等	7,189.54	5.83%
4	汇川技术	否	电感、电容等	6,753.62	5.48%
5	科凯集团	否	母排、散热器等	5,795.30	4.70%
合计		-	-	66,534.12	54.00%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被动元器件产品的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比亚迪	否	电感、电容	44,643.05	31.99%	
2	博格华纳	否	电容、电感	9,789.04	7.01%	
3	阳光电源	否	电容、电感等	7,049.54	5.05%	

4	科凯集团	否	母排、散热器等	6,536.57	4.68%
5	日本电产	否	电容	5,733.07	4.11%
合计		-	-	73,751.27	52.85%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被动元器件产品的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比亚迪	否	电感、电容	62,701.45	42.31%
2	博格华纳	否	电容、电感	7,874.92	5.31%
3	雷诺集团	否	母排	7,583.74	5.12%
4	维斯塔斯	否	母排、散热器等	7,114.81	4.80%
5	阳光电源	否	电感、电容等	6,227.11	4.20%
合计		-	-	91,502.03	61.74%

注:

- 1、比亚迪包括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 2、博格华纳合并范围包括博格华纳驱动系统(苏州)有限公司、BorgWarner Propulsion Systems LLC、博格华纳研发有限公司;
- 3、维斯塔斯合并范围包括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Vestas Manufacturing AS、Vestas Wind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Vestas Wind Systems A/S;
- 4、雷诺集团合并范围包括 GROUPE RENAULT、Renault Espana SA、RENAULT KOREA MOTORS CO., LTD、Renault S.A.S;
- 5、阳光电源合并范围包括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阳光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阳光储能技术有限公司、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阳光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 6、由于维斯塔斯在 2023 年将转换器和控制面板业务整体出售给科凯集团(KK Wind Solutions),公司相关产品的主要需求方由维斯塔斯变为科凯集团,2023 年科凯集团成为前五大客户,科凯集团合并范围包括 KK Wind Solutions A/S、KK Wind Solutions India Private Limited、KK Wind Solutions India Pvt. Ltd.、科凯风力发电(天津)有限公司;
- 7、日本电产合并范围包括尼得科艾莱希斯电子(浙江)有限公司、NIDEC ELESYS CORPORATION;
- 8、汇川技术合并范围包括汇川新能源汽车技术(常州)有限公司、江苏经纬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汇川技术有限公司、南京磁之汇电机有限公司、北京一控系统技术有限公司、Inova Automation CO., Limited。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于第一大客户比亚迪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11%、32.62%和 31.39%,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

公司对比亚迪销售占比较高具有商业合理性,具体原因如下:

(1) 受新能源汽车行业爆发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板块收入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5,452.54 万元、136,851.75 万元和 120,872.18 万元,占 比分别为 98.14%、98.06%和 98.10%,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板块收入规模分别为 92,653.80 万元、77,801.19 万元和 71,020.2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3.70%、56.85%和 58.76%,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

(2)报告期内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已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排名第一的汽车厂商

2022年-2024年,比亚迪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 万辆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销量	427.21	302.44	178.78
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1,286.60	949.50	688.70
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比	33.20%	31.85%	25.96%

数据来源:中汽协、比亚迪定期报告及销量快报

注:上表数据统计口径包含新能源乘用车口径及新能源商用车口径

在全球可持续发展的大背景下,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汽车产业转型的关键赛道,各国车企纷纷加大投入,积极布局。中国凭借完善的产业链、强劲的研发实力以及庞大的市场规模,在这场全球新能源汽车发展浪潮中占据领先地位,发挥着重要引领作用。其中,比亚迪凭借长期的技术深耕与合理的战略规划,成为中国新能源汽车行业的佼佼者。从上表可见,2022 年以来,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领跑者之一,比亚迪已相继开发出一系列全球领先的前瞻性技术和畅销车型,其新能源汽车的销量持续增加,市场占有率快速增长。根据 Clean Technica 统计,2024 年,全球新能源乘用车销量为 1,720 万辆。经计算,比亚迪新能源乘用车销量在全球市场的占比为 24.84%,为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排名第一的汽车厂商。2022 年-2024 年,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销量分别为 178.78 万辆、302.44 万辆和 427.21 万辆,销量大幅增长。根据中汽协数据,2022 年-2024 年,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销量占 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的比例持续上升,分别为 25.96%、31.85%和 33.20%,均位列第一。

(3) 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产品板块优先选择优质大客户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产能利用率较高。面对新能源汽车行业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在不能满足全部客户需求的情况下,出于聚焦最具发展潜力的新能源汽车产品板块考虑,持续加大了该领域的研发、生产等相关投入,并将与全球销量领先的比亚迪新能源汽车产品相关业务的开拓作为战略重心,导致公司对比亚迪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增加,客户集中度较高。未来,公司计划逐步调整生产经营策略,将战略重心转移至经营利润的提升,综合发展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

储能和工业自动化三大板块,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也会随之改善。

综上,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系受到下游新能源汽车领域集中度较高、尤其是比亚迪市场地 位突出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对比亚迪销售占比较高具有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比亚迪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和主营业务毛利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和主营业务毛利金额的比例均未超过 50%,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5 号》之 5-17 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比亚迪不构成重大依赖。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铝、硅钢等金属原材料、薄膜基材等。公司原材料采购来源充足,能够满足生产所需。

2024年1月—9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 的比例
1	五星铜业	否	铜卷、铜带等	12,028.29	12.32%
2	金田铜业	否	铜卷、铜条等	9,877.64	10.11%
3	新宇电工	否	漆包铜线等	6,690.70	6.85%
4	正金铜业	否	铜板、铝板等	5,679.66	5.82%
5	一辉铜业	否	铜卷、铜带等	4,236.38	4.34%
	合计	-	-	38,512.66	39.43%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 的比例
1	金田铜业	否	铜卷、铜条等	12,216.39	14.14%
2	正金铜业	否	铜板、铝板等	5,692.20	6.59%
3	新宇电工	否	漆包铜线等	4,942.35	5.72%
4	煜培模具	否	外壳、嵌件等	2,489.83	2.88%
5	一辉铜业	否	铜卷、铜带等	2,330.61	2.70%
	合计	-	-	27,671.39	32.04%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 的比例
1	越延金属	否	铜板、铜卷等	10,281.44	9.31%
2	新宇电工	否	漆包铜线	9,790.82	8.86%
3	添锐金属	否	铜板、铜卷等	9,503.11	8.60%
4	铜陵有色	否	铜板、铜卷等	4,018.98	3.64%
5	东睦新材	否	磁粉芯	4,004.73	3.63%
	合计	-	-	37,599.07	34.03%

注 1: 受同一实际控制下的主体已合并披露。其中,越延金属包括上海越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上海越茂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添锐金属包括上海添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上海添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东睦新材包括浙江东睦科达磁电有限公司、德清鑫晨新材料有限公司;金田铜业包括宁波金田电材有限公司、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五星铜业包括上海五星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金池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2: 上述主要供应商中,五星铜业、金田铜业、正金铜业、添锐金属、越延金属及铜陵有色与公司存在余料返还业务,即公司将冲压或切割工序中形成的部分不规则金属材料返还供应商。上述披露口径为剔除余料返还金额前的采购金额。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中列明的重污染行业,主要产品亦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产品。

2、公司已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序号	环评批复	环评批复文号
1	《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审批意见》	松环开表审[2010]117号
2	《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松环保许管[2012]238 号
3	《关于"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松环保许管[2012]1811 号
4	《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超导热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松环保许管[2013]1634 号
5	《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建设项 目验收的审批意见》	松环保许管[2015]289 号
6	《关于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电抗器、电抗器、 电阻器、叠层母线、水冷板及热传组件(热管)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宣环开[2017]55 号
7	《上海市松江区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松环保许管[2019]428 号
8	《上海市松江区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薄膜电容器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松环保许管[2021]184 号
9	《上海市松江区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决定》	松环保许管[2022]199 号
10	《关于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万吨新能源用金属软磁粉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宣环开[2022]71 号
11	《上海市松江区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决定》	松环保许管[2023]171号
12	《关于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电抗器电阻器及叠层母线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宣环开[2023]26 号
13	《关于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电抗器、电阻器及叠层母线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	宣环开[2024]1 号
14	《关于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电阻器产品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宣环开[2025]1 号

3、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及安徽鹰峰存在实际产量超出主管环保部门批复产能的情形。针对前述超产情形,公司及安徽鹰峰进行了积极整改,获得了相关产品产能增加的环评批复文件和环保验收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报告期内超环评批复产能生产等原因,造成公司及其子公司受到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其将连带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前述事项受到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公司及其子公司免受损害。

4、不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相关环保排放标准、处理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 "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限定的业务范围,无须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安全方面的事故、纠纷,未发生过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标准,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多个体系认证。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五)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 2022 年订单激增且当时公共卫生事件防控较严,公司无法迅速完成电力增容。基于当时公司有偿使用海靖自动化承租鹰峰实业所建房屋,在 2022 年 6 月至 8 月期间,公司从配电站单独拉了电线(配有单独电表)使用电力,并通过公司与海靖自动化结算、海靖自动化与鹰峰实业结算的方式,通过电表户主鹰峰实业的缴费通道向供电公司缴纳电费。在前述用电期间,公司未因此发生火灾、漏电等安全事故,且公司已据实全额承担电费,不存在窃电行为;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未因上述拉电行为被主管部门予以处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已出具承诺: 若因公司 2022 年 6 月至 8 月的拉电行为造成公司 受到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其将连带承担 公司因前述事项受到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公司免受损害。

六、 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采购环节是公司管理产品质量和控制成本的重要环节,公司制定了多项制度以保障采购流程有效实施,包括《采购管理程序》《供方管理程序》等。

公司采购部门负责组织供应商开发、管理工作。在开发新的合格供应商阶段,由公司相关需求部门填写并提交《供方开发申请单》,采购部门寻找两家以上的供应商资源纳入评选范围,组织研发中心制定样件认可标准,由质量中心对供应商提供的小批样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进行现场审核,通过后将其纳入合格供应商清单;在供应商管理阶段,公司采购部门按物料重要程度,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区分为 A 类供应商(关键供方,如金属类、膜类、电磁线、塑壳等)、B 类供应商(重要供方,如紧固件、铝壳等)、C 类供应商(一般供方,如纸箱、标签等),制定不同的质量审核计划,同时组织质量中心对来料质量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绩效考核。

公司采购部门负责原材料、辅料、设备等物资采购工作。在采购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并获得批准之后,采购部门结合销售部门的订单预测、生产部门的交付情况、品质要求以及原材料实时库存信息,向合格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在采购订单中根据市场情况等与供应商协商确定采购价格、交付时间等要素;对于存在物料未有适配的合格供应商的情况,由公司采购部门组织新的合格供应商开发。

(二)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公司生产部门的计划人员根据获得的订单信息,考虑客户因素、交付时间、设备情况、原材料库存情况,结合各产线的生产能力,综合评测后制定生产计划,并报送各产线主管。公司生产计划为滚动计划,随着原材料供应、生产进度、销售订单情况变动而进行修改,各产线根据每日生产计划的完成情况填写《生产日报表》,并对后续的生产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生产流程中的主要环节采用自主生产方式,对需要排污资质的电镀等非核心环节采用委外加工的模式。对于上述委外加工服务,公司通常与供应商签订单独的委外加工协议约定质量标准、交货方式等条款,并单独设置委外供应商目录进行管理。公司按需向供应商发出加工订单,并在加工订单中根据市场情况等与供应商协商确定价格、交期等要素。

(三)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体系,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建立了规范的销售作业流程。公司设有营销中心负责公司的市场营销推广及销售业务管理等工作,营销中心的具体职责包括调查了解产品相关市场,提出市场分析及未来规划;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市场最新资讯,制定推广企划,扩大品牌宣传及提高产品知名度;拜访客户,了解客户需求及产品方向,开拓新客户,推广新产品等。

在新能源汽车和风电光伏储能领域,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在工业自动化领域,公司采用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1、直销

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公司将销售重点集中在比亚迪、维斯塔斯(科凯集团)、阳光电源、汇川技术等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下游领域的头部客户上,根据此类客户的需求制定具有针对性的销售政策,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解决方案,并安排专人负责维护重要客户的合作关系,持续地向此类客户提供及时、高效、优质的服务,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对于潜在客户,公司销售人员通过行业展会、采购大会、客户拜访、客户介绍等方式进行接洽。 头部客户对于供应商有着较高的品质要求和严格的选择标准,会对公司实施样品认证、现场审厂等 多环节的考核,公司通过考核后方可成为合格供应商,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

客户会根据其项目需要,以订单的方式采购相关产品,订单中会对采购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交付等做出具体规定。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情况及自身产能情况进行生产交付,产品交付完成后由质量中心进一步跟踪客户质量体验并协同后续客户服务工作。

2、经销

由于在工业自动化领域,公司产品的潜在用户及下游需求较为分散,因此,除直销外,公司同时采取经销模式辅助该领域的产品销售和客户拓展。经销商主要服务下游中小客户的零散需求。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报告期各期,公司经销模式形成的收入分别占总收入的2.77%、

3.06%和 2.50%, 整体规模和占比较小。

七、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属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

公司主要从事电容、电感、母排、电阻等被动元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战略新兴产业分类》,公司属于"5.2.3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配件制造"行业、"6.2.2 风能发电其他相关装备及材料制造"和"6.3.1 太阳能设备和生产装备制造"行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2、持续的技术创新及开发能力

作为业内领先的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制造企业,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技术优势。经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及多年技术的积累创新,公司已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材料应用、产品设计、自动化制造、 生产工艺等方面的多项核心技术,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也为公司积累了大量技术成果。

公司的技术实力还受到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的认可。公司参与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功率密度电机控制器"项目的"研究控制器整体封装设计技术"课题(2016年-2021年)。该课题主要解决电机控制器集成封装的技术及产业化难题,公司主要负责研究低电感叠层母排、大电流分布以及集成电流传感器的母排工艺和方法。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 (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64
2	其中: 发明专利	16
3	实用新型专利	99
4	外观设计专利	49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0

2、 著作权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0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21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10 项,已授权专利 15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63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1.6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754.88 万元、6,408.04 万元和 4,822.7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8%、4.59%和 3.91%。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平匹: 几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高温高场强汽车电容项目	自主研发	10,088,716.23	6,621,339.97	-
DM5.0 磁集成升压电抗器	自主研发	5,707,943.08	12,352,273.39	-
AIM 电抗器研发	自主研发	5,055,303.20	2,787,478.53	-
高温度冲击汽车电容项目	自主研发	5,015,674.36	-	-
第二代高温耐久汽车电容项目	自主研发	4,539,800.00	5,491,974.70	4,899,186.14
铝母排汽车电容项目	自主研发	4,115,158.76	5,214,169.65	-
车规电容母排激光焊接	自主研发	2,650,919.88	2,794,982.24	-
新能源汽车新型连接母排开发	自主研发	2,469,353.21	2,954,566.94	-
PCB 用 DC-LINK 电容	自主研发	1,581,201.30	2,467,623.34	-
微通道相变散热器研发项目	自主研发	1,463,734.75	1,076,137.28	-
一种高性能流道液冷板技术项目	自主研发	1,344,619.19	1,236,711.45	-
新型工质可靠性研究	自主研发	1,294,159.70	2,473,879.94	-
CCS,FPC 电池包集成叠层母排项目	自主研发	1,279,298.61	3,419,899.19	5,368,389.04
一种应用于铝板铝柱的新型焊接	自主研发	889,663.30		
技术	日土州及	889,003.30	-	-
型材水冷电阻项目	自主研发	731,918.43	-	-
低电感高压 sic 汽车电容项目	自主研发	-	5,380,790.28	5,525,490.52
电容器性能的高精度测试方法	自主研发	-	4,653,952.29	-
汽车滤波器项目	自主研发	-	2,959,606.85	1,332,702.38

伺服塑封制动电阻项目	自主研发	-	2,195,046.07	2,030,993.27
220KW 氢燃料电池车载升压电抗器	自主研发/	-	-	7,025,082.18
项目	委外研发			.,,
第一代高温耐久汽车电容项目	自主研发	-	-	5,779,620.31
du_dt 滤波器研发项目	自主研发	-	-	5,525,271.40
一种新型绝缘相变功率模块散热水	自主研发	_	_	5,266,446.49
冷系统项目	日工明及	-	-	3,200,440.49
电动汽车高度集成滤波组件电容项				
目(8nH 低电感 sic 集成滤波器汽车	自主研发	-	-	5,201,995.61
电容项目)				
不电镀母排汽车电容项目	自主研发	-	-	4,593,315.35
端子穿墙汽车电容项目	自主研发	-	-	3,587,280.43
储能电抗器研发项目	自主研发	-	-	1,413,039.19
合计	-	48,227,464.00	64,080,432.13	57,548,812.30
其中: 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91%	4.59%	3.88%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外研发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进行了 "220KW 氢燃料电池车载升压电抗器项目"研发工作,针对电感中使用的磁粉芯器件,为进一步增加在磁芯项目上的技术储备,推动磁芯产品尽早进入量产阶段,公司委托湖南铭叶磁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铭叶")进行技术研发,提供磁粉芯生产过程中使用到的主要设备、原材料及供应商清单、模具图纸等重要资料,并进行生产工艺指导。该项目积极推动了磁芯项目的生产进程,与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营业务关系密切。公司上述研发合作方湖南铭叶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湖南铭叶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12-22
注册资本	1,28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资兴市江北工业园 B5 地块
经营范围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磁性材料及其生产设备、电子产品、电子工业专用设备设计、研发、制造、加工、批发、零售;磁性材料生产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铭叶控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铭叶控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向华、李林、张旭阳、王忠良、郑万 进等五位自然人。

据查询公开资料和访谈公司管理人员,湖南铭叶磁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金属软磁粉芯的研发和生产,为湖南省新材料企业。其同一控制下的公司浙江铭叶磁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主营业务为金属软磁粉芯的研发生产,系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评定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湖南 铭叶磁材科技有限公司具有磁粉芯产品的量产经验,可以有效地协助公司推进磁芯产品的研发和量 产,具有相关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与湖南铭叶针对上述共同开发事项签订了《E 型磁芯开发及技术方案合同》,研发服务费支出 172 万元,项目研发完成后技术方案的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上述研发项目达到合同要求并验收完成,委托湖南铭叶的研发服务支出占该项目研发投入总额 966.58 万元的 17.80%,相关委外研发金额占该研发项目投入总额及当期研发费用比例均较小。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外研发支出金额较大或占研发投入比例较高的异常情况;相 关委外研发支出真实存在,不存在通过委外研发虚构研发支出的情形,委外研发支出占研发费用比 例较小,不存在自身研发能力较弱的情形。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苗质写罢" 江 😅	口国学	344 _/》(主)44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是						
认定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	2022 ፭	丰度上海市高新技术	成果转化项目百佳				
定情况							
详细情况	2	\司深耕电力电子被	动元器件行业 20 年,	经过多年的	研发积累,		
	公司家	庆得了国家级"专精·	持新"小巨人、高新技	大术企业、上流	每市"专精		
	特新"	中小企业、上海市	专利工作试点企业等多	5项荣誉称号	0		
	序 号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完成人	获奖 时间		
	1	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 化委员会	鹰峰电子	2019年、 2024年		
	2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 员会、上海市财政 局、国家税务总局上 海市税务局	鹰峰电子	2020年、 2023年		
	3	国家级专精特新 "小巨人"	工信部	鹰峰电子	2022年		
	4	2022 年度上海市 高新技术成果转 化项目百佳	上海市科技创业 中心	鹰峰电子	2023年		
	5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 员会、上海市财政 局、国家税务总局上	上海热拓	2020年、 2023年		

海市税务局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电容、电感、母排、电阻等被动元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电力电子领域。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职责包括: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国家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国家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等。
2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司负责组织电力电子器件产业发展的总体部署,在扩大产业规模、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完善产业链以及推动产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提供支持,研究制定产业政策,为电力电子器件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3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代表和维护全行业的共同利益及会员的合法权益,在政府和会员之间发挥"纽带"和"桥梁"作用。按照国家宏观政策导向,编写行业发展指导意见,引导行业资源合理配置。配合国家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建设,组织开展基础、共性技术问题研究。受上级部门和社会团体委托,承担本行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国际标准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依法开展团体标准组织制定,提供企业标准化咨询服务。负责《电器工业》、《电气技术与经济》杂志的编辑、出版和发行;负责电子期刊、网站、微信公众号的维护和支撑工作。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按照专业分为发电设备、输电设备、配电设备、用电设备、基础元件和材料五个领域。现有42个分支机构,8,000余家会员单位,分布在全国各地。
4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China Electrotechnical Society 英文缩写: CES)成立于 1981 年,是经民政部依法注册登记的、由电气工程领域科技工作者自愿组成的学术性、非营利性法人社团,是党和国家联系广大电气工程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桥梁与纽带,是发展我国电气工程事业的重要社会力量。学会业务主管为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办事机构主管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 年 11 月选举产生了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第九届理事会,产生184 名理事,56 名常务理事,任期五年。理事会由我国电气工程

科技和产业界有造诣的科技工作者和企业家组成, 其中两院院士 12人。电气工程领域众多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和企事业单位为 本会团体会员和理事单位。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下设工作总部、11个工作委员会、60个专业 委员会,与 18 个省、市学会保持着密切联系。现有个人会员 5 万余名,高级会员2,000余名,团体会员1,500余个。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涉及的专业领域包括: 电机与电器、电力电子 与电力传动、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电工理论与新技术、高电压 与绝缘。致力于: 电工理论的研究与应用; 电气技术的研究与开 发: 电力装备与电气产品的设计、制造; 电气测试技术; 电工材 料与工艺; 电气技术与电气产品在电力、冶金、化工、石化、交 通、矿山、煤炭、建筑、水工业、新能源等领域中的应用,等等。 中国电源学会于 1983 年成立,是在国家民政部注册的国家一级 社团法人,业务主管部门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中国电源学会以促进我国电源科学技术进步和电源产业发展为 己任。电源科学技术是采用半导体功率器件、电磁元件、电池等 元器件,运用电气工程、自动控制、微电子、电化学、新能源等 技术,将粗电加工成高效率、高质量、高可靠性的交流、直流、 脉冲等形式的电能的一门多学科交叉的科学技术, 在经济建设和 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具有广泛的应用。 电源涉及的产品范围主要包括:通信电源、不间断电源(UPS)、 光伏逆变电源、风力发电变流器、LED 驱动电源、通用交流电源、 5 中国电源学会 通用直流电源、变频电源、特种电源、蓄电池、充电器、变压器、 元器件和电源配套产品等。 中国电源学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是全国会员代表大会, 执行机构是 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秘书处是学会常设日常办事机构。 学会下设直流电源、照明电源、特种电源、变频电源与电力传动、 元器件、电能质量、电磁兼容、磁技术、新能源电能变换技术、 信息系统供电技术、无线电能传输技术及装置、新能源车充电与 驱动、电力电子化电力系统及装备、交通电气化共 14 个专业委 员会,以及学术、组织、专家咨询、国际交流、科普、编辑、标 准化、青年、女科学家、会员发展共 10 个工作委员会。另外还 有业务联系的 10 个具有法人资格的地方电源学会。

3、 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 2024-2025 年 节能降碳行动方 案》	国 发 〔2024〕 12号	国务院	2024年5月	强调加快建设以沙漠、戈壁、荒漠为 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合理有序 开发海上风电,促进海洋能规模化开 发利用,推动分布式新能源开发利用。
2	《产业结构调整 指导目录(2024 年本)》	/	发改委	2023年12月	属于鼓励类目录中的"二十八、信息产业5.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属于鼓励类目录中的"二十八、信息产业6.电子元器件生产专用材料"。
3	《鼓励外商投资 产业目录(2022 年版)》	/	发改委、商 务部	2022年10月	明确将"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列为鼓励外商投资产业。

4	关于深化电子电 器行业管理制度 改革的意见	国 办 发 〔2022〕 31号	国务院	2022年9月	统筹有关政策资源,加大对基础电子 产业(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 专用设备、电子测量仪器等制造业) 升级及关键技术突破的支持力度。
5	《关于促进新时 代新能源高质量 发展的实施方 案》	国 办 函 〔2022〕 39号	国家能源局	2022 年 5 月	到2030年我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重点针对影响以风电、光伏为主的新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发展的关键性、要害性、实质性、核心性政策堵点、痛点、空白点,提出切实可行、具备操作性的政策措施,更好发挥新能源在能源保供增供方面的作用,为我国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奠定坚实的新能源发展基础。
6	《中国电子元器 件行业"十四五" 发展规划》	/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2021年9月	加速铝电解电容、薄膜电容器等电容器细分领域的整合,鼓励兼并重组,进一步提高行业集中度,增加本土骨干企业的国际影响力。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推动电容器向微型化、片式化、高可靠方向发展。加强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创新,鼓励电容器龙头企业自主设计、生产关键材料和设备。
7	《基础电子元器 件产业发展行动 计 划 (2021-2023)》	工信部电 子(2021) 5号	工信部	2021年1月	电子元器件是是保育的基本的 化原子 化 电 是
8	《新能源汽车产业 发 展 规 划 (2021-2035 年)》	国 办 发 〔2020〕 39 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0年11月	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汽车产业转型 发展的主要方向和促进世界经济持续 增长的重要引擎。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创

					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 理念,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 线,坚持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发 展方向,深入实施发展新能源汽车国 家战略,以融合创新为重点,突破关 键核心技术,提升产业基础能力,构 建新型产业生态,完善基础设施体系, 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推动我国新能源 汽车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加快建 设汽车强国。
9	《国家发展改革工。对信息关系,不是是一个人,不是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点,这一个一个一点,这一个一个一个一点,这一个一点,这一个一个一个一点,这一个一个一点,这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点,这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点,这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发改高技 〔2020〕 1409 号	国家发展改 革委、科技 部、工信部、 财政部	2020年9月	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提质增效。 加快基础材料、关键芯片、高端元器 件、新型显示器件、关键软件等核心 技术攻关,大力推动重点工程和重大 项目建设,积极扩大合理有效投资。
10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	/	发改委	2017年1月	目录指出战略性新兴产业代表新一轮 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方向,是培育 发展新动能、获取未来竞争新优势的 关键领域。其中第 1 条 "新一代信息 技术产业"中的 1.1.3 "新型元器件" 包括高精密电阻器件等。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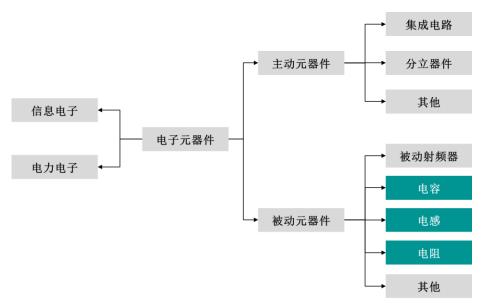
公司深耕被动元器件多年,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知名度和较好的口碑。公司围绕被动元器件领域建立了一套完整、健全的核心技术研发体系,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与管理体系。上述行业政策的推行对公司的运营模式、竞争格局以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国家政策的支持与鼓励为被动元器件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政策环境,有利于国内行业的有序、健康、快速发展,也有利于公司继续保持其在行业内的领先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4、 (细分) 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发展概况

- 1) 被动元器件具有广泛的应用场景,成长空间巨大
- ① 电容、电感、电阻是被动元器件的主要组成,应用领域广泛

电子元器件根据终端应用领域的不同,可以分为电力电子领域和信息电子领域。电力电子领域 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一般工业、轨道交通、电力系统等;信息电子领域主要包括 消费电子、云计算、网络通信、物联网等。 电子元器件根据对电路信号处理的不同,可以分为被动元器件和主动元器件。被动元器件决定信号的通过与否,不改变信号的特征,主要包括电容、电感、电阻、变压器和频率控制器件等,在电路中主要承担旁路、去耦、滤波、储能、稳定电流、稳定电压、阻抗匹配、抗电磁干扰等具体功能。主动元器件对信号进行放大和变换等处理,主要包括集成电路(IC,Integrated Circuit)和分立器件(D-O-S,Discrete devices-Optoelec-Sensor)等,在电路中主要承担模拟信号与数字信号之间的转换、信号的调制解调、逻辑计算、存储等具体功能。



资料来源: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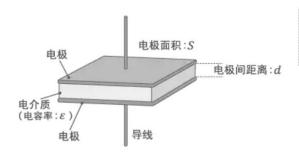
被动元器件是电子电路的基石,主要由电容、电感和电阻构成,市场空间广阔,其中电容主要用于旁路、去耦、滤波和储能,电感的主要用途是滤波、稳流和抗电磁干扰,电阻主要用于分压、分流、滤波和抗阻匹配。根据 Mordor Intelligence 的分析,2021年全球被动元器件市场规模为327.7亿美元,预计到2027年将达到428.2亿美元,2021-2027年复合年增长率4.56%。随着智能手机、高性能计算催化信息电子升级加速,以及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行业快速发展,电力电子呈现强劲发展势头,全球被动元器件的需求将持续扩大。

② 电容具有"阻直流,通交流"特性,薄膜电容耐高压、自修复、可靠性高

A、电容行业概况

电容的基本结构是间隔对置的 2 个电极(金属板)。施加直流电压(V)到 2 个电极上,电子瞬间聚集到其中一个电极上,该电极带负电,另一个电极则处于电子不足的状态,带正电。该状态在撤去直流电压后依旧存在,即在 2 个电极之间蓄积了电荷(Q)。在电极间插入电介质(陶瓷、塑料薄膜等),通过电介质的极化,蓄积的电荷增加。表示电容器蓄积多少电荷的指标叫做电容量(C)(简称容量)。

电容器的基本结构



电容器的电容量

$$C = \frac{\varepsilon S}{d} = \frac{\varepsilon_0 \varepsilon_r S}{d}$$

S:电极面积[m2]

d:电极间距离[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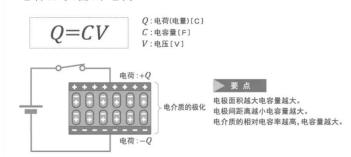
 ε : 电介质的电容率[F/m]

 ε_0 : 真空电容率

(8.855×10⁻¹²[F/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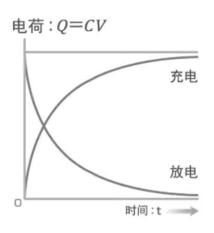
 ε_r : 电介质的相对电容率

电容器积蓄的电荷



资料来源: TDK,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通过采用大面积的电极构造以及高电容率的电介质,能够蓄积大量电荷。接通电源施加直流电压,则电流瞬间流向导线,对电容器进行充电;当电极间的电位差与电源电压相等,则电流不再流动,充电结束。



电容器的充电过程

施加电压的瞬间,大电流流过,随着电荷积蓄,电流变小,当Q=CV时,电流为零。

电容器的放电过程

对充电后的电容器进行放电,则瞬间大电流流过, 并逐渐减少,最后变为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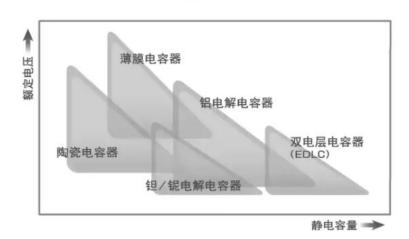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TDK,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电容的电极被电介质阻隔,施加直流电压后,在充电过程中电流瞬间流过导线,但不会流到电介质的内部,即电容器具有阻断直流的性质。连接交流电源,则电极板周期性地反复进行充电与放电,电场方向也会相应地发生改变。虽然不是在绝缘体内部出现电子移动,但实际上与流过交流电流相同,因此可视为电容器使交流电流通过。

按照材料不同,电容器可分为陶瓷电容器、薄膜电容器、电解电容器等,其中薄膜电容具有耐

高压、自修复、可靠性高的特点。

< 各种电容器的额定电压+静电容量范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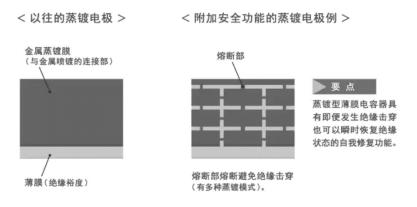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TDK,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B、薄膜电容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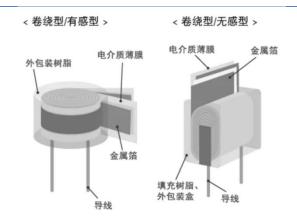
薄膜电容器是利用塑料薄膜为电介质的电容器。其技术起源于 19 世纪后半期所发明的纸介质电容器,在 20 世纪 30 年代开发出来的。其具有耐高压、可靠性好等特点,被广泛用于家电设备、车载电子设备、工业设备、电力电子设备等。

薄膜电容器根据内部电极的形成方法不同而大致分为箔电极型与蒸镀电极型(金属化薄膜型)。蒸镀电极型薄膜电容的蒸镀电极具有自我修复功能,当薄膜因施加过电压导致被击穿时,击穿点附近的蒸镀膜会瞬时氧化,令其重新恢复绝缘状态。此外,为了进一步提高可靠性,在蒸镀膜上还可以附加安全功能的设计。与传统整面蒸镀方法不同,通过分割成网格状,不同网格相互以狭窄的熔断部相连接的模式进行蒸镀。当发生超过薄膜电容自我修复功能极限的绝缘击穿时,熔断部会熔断从而避免此等破坏性的绝缘击穿。



资料来源: TDK,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根据结构的不同分为卷绕型、积层型、有感型与无感型等。



资料来源: TDK,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根据电介质所选取的薄膜材料的不同,薄膜电容器又可进一步划分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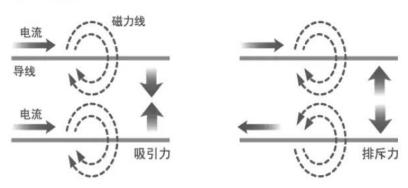
序号	电介质	简称	主要特点和用途
1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PET	耐热、耐寒性能较好
2	聚丙烯	PP	耐高压,适用于大电流用途
3	聚苯硫醚	PPS	耐热好、温度特性好
4	聚萘二甲酸乙二醇酯	PEN	耐热好,温度特性适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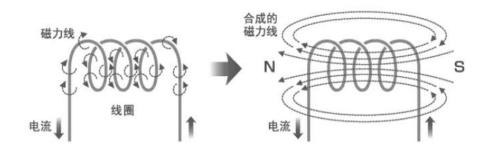
根据 Allied Market Research 统计,2021 年全球薄膜电容市场规模约为 32 亿美元,预计至 2025 年将增长至 52 亿美元,2021-2025 年 CAGR 达 13%。

C、电感具有"通直流、阻交流"特性

电流产生磁场,并对周围产生磁效应。基于电磁感应原理,电流同向流动的平行导线相互吸引, 电流逆向流动的平行导线相互排斥,将导线绕制成线圈并通电,会产生类似磁铁的磁场。

< 施加在平行导线上的力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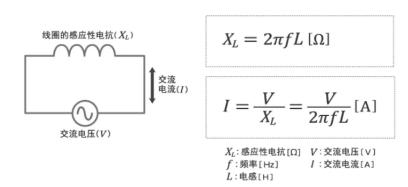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TDK,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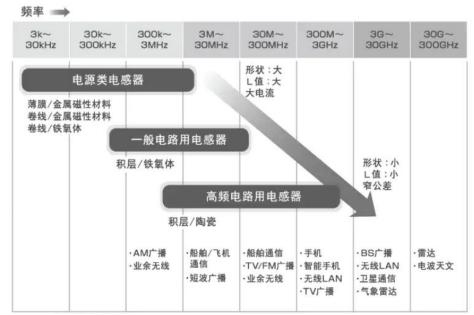
电感能让直流电顺利通过,但对交流电则起着如同电阻般的阻碍作用,而且具有交流电频率越高越不容易通过的性质。这种性质叫做感应性电抗(X_L),其与交流频率(f)、电感(L)之间存在如下关系:

< 感应性电抗(XL) >



资料来源: TDK,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电感元器件的电感数值大小一般为固定值,但也有能够改变电感数值大小的可变电感。不同的电感应用在高频电路、一般电路、去耦电路、电源电路等多个场景中。从外形上划分为: 带导线型(轴向导线、径向导线)、表面贴装元器件型(SMD),从结构上划分为卷线型、积层型、薄膜型。电感的设计、工艺、加工等决定了其后续的性能稳定性。



电波的主要用途 🗪

资料来源: TDK, 公开市场资料整理

2) 中国是全球新能源汽车最大市场,乘用车电动化提速令车规级被动元器件需求加速释放

① 中国市场是全球新能源汽车最大市场

2015-2019 年中国持续保持了全球最大新能源汽车销售市场的国际地位,2020 年中国市场规模位居全球第二,2021 年-2023 年再次位列全球第一,具体如下:

			全理	求新能源	汽车市	场销量占	比情况				
国家或 地区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中国	7%	19%	39%	45%	54%	59%	53%	41%	50%	59%	59%
欧洲	30%	30%	35%	28%	25%	20%	26%	43%	35%	25%	22%
美国	46%	37%	21%	20%	16%	18%	15%	12%	11%	11%	11%
其他	18%	13%	5%	6%	5%	3%	6%	4%	4%	5%	7%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 EV Sales, EV Volumes, 公开资料整理

② 乘用车加速电动化

A、新能源汽车增长持续优于汽车整体市场

随着各国支持政策的持续推动,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高速增长。根据 GGII 数据,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已从 2014 年的 34.1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的 1,667.5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47.55%。随着全球主流汽车强国对新能源汽车的政策支持、供应链及配套设施的日益完善、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接受度不断提高,新能源汽车销量仍将在中长期内保持增长的趋势。



资料来源: GGII, 公开资料整理

2020年11月2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国办发(2020)39号),提出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以2022年销量数据计算,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整体汽车销量比例为25.64%,已达到该目标。

2014年以来,受到国家产业发展政策驱动,我国新能源汽车出现爆发式增长。根据中汽协统计,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从 2015年的 34.0万辆增长到 2018年的 127.1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5.13%;销量从 2015年的 33.1万辆增长到 2018年的 125.6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5.96%。2019年,受到补贴退坡和汽车市场整体消费下滑的影响,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124.1万辆、120.6万辆,较 2018年略有下滑。2020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136.7万辆,同比增长 13.35%,新能源产业链逐步恢复。2021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在 2020年的基础上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全年实现销量 352.1万辆,同比增长 157.57%。2022年全年实现销量 688.7万辆,同比增长 95.6%。2023年全年实现销量 949.5万辆,同比增长 37.9%。2024年全年实现销量 1,286.6万辆,同比增长 35.50%。2015年以来,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的增速持续显著优于汽车整体市场:

左八	中国新創	 步源汽车	中国	汽车
年份	销量 (万辆)	增长率	销量 (万辆)	增长率
2015	33.1	-	2,459.8	-
2016	50.7	53.13%	2,802.8	13.95%
2017	77.7	53.06%	2,887.9	3.04%
2018	125.6	61.86%	2,808.1	-2.76%
2019	120.6	-3.98%	2,576.9	-8.23%

2020	136.7	13.35%	2,531.1	-1.78%
2021	352.1	157.57%	2,627.5	3.81%
2022	688.7	95.60%	2,686.4	2.24%
2023	949.5	37.90%	3,009.4	12.02%
2024	1,286.6	35.50%	3,143.6	4.46%

资料来源:中汽协,公开资料整理

根据公安部统计,截至 2024 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3,140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8.90%。 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 2,209 万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 70.34%。



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资料来源:中汽协

B、国际头部车企积极布局新能源乘用车

2019 年,全球各大车企陆续发布新能源汽车战略,在电动化战略的投资规模进一步扩大,加快 在电动化和智能化的布局。

2019年6月,丰田宣布计划到 2025年销售 HEV/PHEV 达到 450万辆,BEV/FCEV 达到 100万辆以上的目标。这相较于原先规划提前了五年。2019年6月,宝马集团在"宝马集团#NEXTGen未来峰会"上宣布将加快电动产品扩张计划: "宝马将在 2023年前实现 25款新能源车型的布局,这 25款新能源车型中超过一半将是纯电动车。"这相较于原先规划提前了两年。2019年11月,在大众公布的"Planning Round 68"计划中,表示大众将在 2020年至 2024年间在混合动力、电动出行以及数字化领域投资 600亿欧元,比原计划提升 36%,其中 330亿欧元将投向纯电动汽车,占总投资额的 55%。到 2029年,大众集团计划推出 75款纯电动车型,高于此前预计的 70款;推出大约60款混合动力车型,销售目标为 600万辆。

随着拥有资金基础、技术保证及消费者基础的传统车企进入新能源汽车行业,新能源车型将会

更加丰富,在技术的创新和安全性上会有更多的保证。未来传统车企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进一步投入将构成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

③ 对薄膜电容、升压电感等车规级被动元器件的需求正迎来快速增长的历史机遇

薄膜电容由于具有耐高压、自修复、可靠性高等特性,已成为高压场景下新能源汽车直流支撑 电路中的主流电容方案。在全球汽车电动化浪潮的推动下,车规级薄膜电容的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全球及中国车规级薄膜电容市场规模(亿元)

资料来源: 国金证券研究部

- 3) 风电光伏领域需求稳定增长,储能配套将成为被动元器件新增长点
 - ① 风电光伏领域需求稳定增长

A、"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多重政策支撑风电光伏装机成为刚需

全球变暖和资源枯竭问题已经成为全球共同面临的威胁,全球多个国家相继提出了"碳中和" 气候目标,建立以可再生能源为主的能源系统、实现绿色可发展已成为全球共识。在世界各国清洁 能源转型、"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下,全球风电光伏产业未来长时期内将实现持续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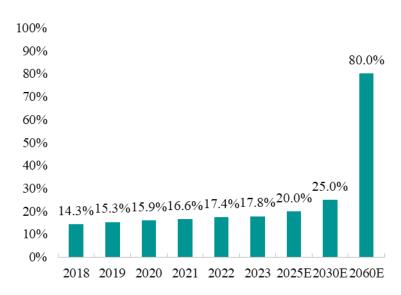
国家/地区	能源气候战略目标
中国	力争 2030 年前达到二氧化碳排放峰值,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美国	2035 年实现电力行业净零排放,2050 年实现温室气体净零排放
欧盟	205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30 年温室气体净排放较1990 年减少至少55%
俄罗斯	到 2050 年前温室气体净排放量在 2019 年排放水平上减少 60%,同时比 1990 年排放水平减少 80%,并在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德国	2045年实现碳中和,比原计划提前5年;2030年温室气体排放比1990年减少65%,超过欧盟减排55%的目标

资料来源: 各国能源局

同时,我国国家与地方政府相继出台关于风电光伏行业的配套政策,为行业高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2020年9月22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表示,中国将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碳排放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国家各部委亦出台相关政策支持风电光伏等新能源行业的发展,以配合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规划的实施,如国家能源局在2020年12月的全国能源工作会议中提出要着力提高能源供给水平,加快风电光伏发展,稳步推进水电核电建设,大力提升新能源消纳和储存能力;国家电网在2021年3月发布的"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中提出要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最大限度开发利用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国家能源局在2024年12月的全国能源工作会议中提出要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2025年目标全年全国风电光伏新增装机2亿千瓦左右。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风电光伏产业对优化能源消费结构、缓解能源供需矛盾、促进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等均具有重大意义,其在我国能源结构中的占比预计将持续提高。根据国务院印发的《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我国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左右,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左右;根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到206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80%以上。

我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资料来源: 国家自然资源部、国家能源局、国务院、国家统计局

B、风电光伏技术不断成熟,经济性提高推动装机量持续提升

随着风电光伏技术的快速进步,风电光伏项目开发建设成本持续降低,发电经济性显著提高,新能源电价补贴逐步实现平稳退坡,已经具备了平价上网的条件。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署(IRENA)数据,2010年至2021年期间,光伏发电成本下降幅度达88%,陆上风力发电成本下降幅度达68%。

风电光伏发电的成本优势逐步显现,叠加全球各国可再生能源政策的颁布与执行,推动装机量持续提升,未来有望成为全球各国家和地区的主要能源供给方式之一。根据全球风能理事会数据,2001至2023年全球累计风电装机容量从24GW增长至1,023GW,年复合增长率达18.60%。根据国际能源署数据,近年来全球光伏发电装机总量均有较大幅度提升。

1,800 1.624 1,600 1,400 1,185 1,200 1,023 910 906 830 1,000 745 767 650 ₆₂₂ 800 540 600 488 433 370 319 400 200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3 2013 ■全球风电累计装机容量(GW) ■全球光伏累计装机容量 (GW)

全球风电光伏累计装机容量

资料来源:全球风能理事会、国际能源署

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署发布的《全球能源转型: 2050 路线图》数据,到 2050 年,全球光伏装机容量将达到 8,519GW,风电装机容量达到 6,044GW,光伏和风电将占据全球电力装机容量的 73%,占据全球电力供应的主要地位。

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4年,我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为79.34GW,累计装机容量为520.68GW,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风电市场;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为277.17GW,为历年以来年投产最多的年份,累计装机容量为886.66GW。中国光伏产业协会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年均光伏新增装机规模或将超过75GW,市场空间广阔。

2015-2024 年我国风电光伏累计装机容量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风电光伏的核心均为电力采集和输送。风力发电机组由发电机和电力电子变换器组成。由于发电机因风量不稳定,造成输出的频率和电压大幅波动,并网前需经电力电子变换器整流,即交流直流-交流(AC-DC-AC),承担该功能的电力电子变换器为风电变流器。光伏发电系统的核心是光伏组件和电力电子变换器。由于光伏电池组件输出的电压为低压直流电,并网前需用电力电子装置将直流电转换为交流电(DC-AC),承担该功能的电力电子变换器为光伏逆变器。风电变流器和光伏逆变器中,均需要使用电容、电阻、电感、滤波器、变压器等被动元器件,风电光伏装机容量的持续增长态势为被动元器件创造了广阔的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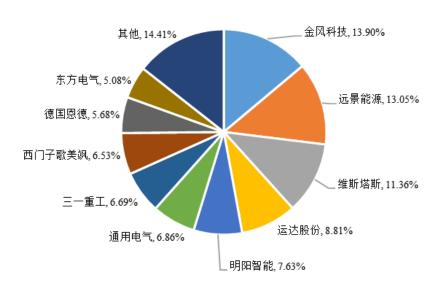
C、平价上网政策加速风电产业链降本进度,单机容量大型化成为主要趋势; 技术实力强者将 获得更多竞争优势, 风电整机厂商集中度日益提高

由于风电单机容量大型化将有效提高风能资源利用效率、提升风电项目投资开发运营的整体经济性、降低度电成本、提高投资回报,因此风电平价上网压力加速了风电行业的降本进度,也加快了大功率机型的推广进度,风机大型化成为近年来风电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具备大功率机型产品生产能力的整机厂商将获得更多竞争优势。根据《风电回顾与展望 2021》数据,近年来,我国新增装机的风电机组平均功率快速增长,陆上与海上风电机组的平均单机容量由 2010 年的 1.5MW、2.6MW 分别上升至 2020 年的 2.6MW、4.9MW,机组大型化的趋势明显。

产业链加速降本、风机加速大型化等行业发展趋势叠加投资风电行业较高的资金门槛,具有明显技术和成本优势的风机制造厂商竞争优势凸显,使得行业呈现出高集中度的特点。据 Bloomberg NEF 统计,2023 年,全球风电新增装机容量中前五名整机厂商金风科技、远景能源、维斯塔斯、运达股份、明阳智能合计占当年全球新增装机容量的 54.75%,前十名企业合计占市场份额的比例达85.59%。根据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统计,2024 年我国前十大风电整机制造商合计市

场份额为98.60%,我国风电整机制造行业集中度亦较高。

2023 年全球风电整机装机市场份额



资料来源: Bloomberg NEF

② 储能配套将成为被动元器件新增长点

低碳转型趋势下,以风电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比预计快速提升。由于风电和光伏 发电随机性、间歇性、波动性特点较为明显,风力停歇、日夜交替、季节变化和极端天气都会带来 风能和太阳能的不稳定,需要储能系统做新能源电力系统的配套保障,缓解弃风弃光(未被利用的 风能及光伏)和调峰调频(调峰指改变电量,平衡发电和用电;调频指改变电质,稳定用电频率) 问题,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为了进一步提升电网质量,减少弃风弃电,近年来我国推出了一系列政策要求在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建设的同时,增加储能配套建设。2022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指出,到 2025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条件。在此基础之上,各个省份相继出台的鼓励和强制配置储能政策促使储能项目在各地落地建设,进一步推进储能产业规模化发展。

根据 CNESA 的统计,全球新型储能项目新增装机规模由 2016 年的 0.6GW 增加至 2021 年的 10.2GW,年均复合增速超过 75%;其中中国新型储能新增装机规模由 0.1GW 增加至 2.45GW,年均复合增速超过 89%。至 2021 年末,全球电力系统中已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 25.4GW,中国已累计达 5.7GW。

随着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的持续增长、储能及电价相关政策的不断完善,以锂电池为主的新型储能技术有望在相关机制的推动下迎来高速发展契机。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发布的《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了 2025 年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 30GW 以上的目标,以此计算,2021-2025 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超 50%。

储能系统由电池系统(电池模组和电池管理系统 BMS)、逆变器、能量管理系统(EMS)和其他硬件系统组成,其中逆变器主要承担储能电池系统和电网之间的电能转换功能,需使用电容、电阻、电感、滤波器、变压器等被动元器件。新能源配置储能已成为行业未来发展趋势,随着新能源的持续建设,储能市场将逐渐打开,储能领域将成为被动元器件新增长点。

4) 我国工业经济结构调整、新兴产业的崛起和传统产业的升级为工业自动化行业提供了发展机遇

工业自动化是指机器设备在工业生产中,在无人干预的情况下根据设定好的指令或者程序,自动完成工作任务。工业自动化涉及电子信息、计算机、通讯等诸多领域的知识和技术,是现代制造领域中核心产业之一。未来,工业自动化的广泛应用将帮助制造企业实现生产效率大幅提升,生产规模显著提高,生产成本有效下降。

自 2010 年以来,我国制造业增加值已连续 11 年位居世界第一,是世界上工业体系最为健全的国家。为改变传统工业高投入、高消耗、高污染的生产模式,提升我国制造业竞争力,保持可持续发展,工业经济结构调整与产业升级发展成为当务之急,已成为近年来国家鼓励的重点行业领域之一,国家先后出台多项强有力的行业政策推进工业自动化行业的发展。

近年来,随着人工智能、5G以及工业物联网技术的不断进步,我国的工业自动化也将从以电子信息化为基础的第三次工业革命时代升级为以万物互联为主的第四次工业革命时代,人机交互、自动化、智能化应用水平将不断提高。安防、新能源等新兴行业领域的崛起将拉动市场对工业自动化产品的巨大需求。此外,随着人力资本的不断增长,市场对产品品质、制造精度需求的提升,传统制造业对工业自动化转型的需求尤为迫切,也带动了工业自动化市场规模的日益增长。

根据锐观咨询的统计数据,我国工业自动化市场规模自 2012 年以来,总体呈现上升趋势,市场规模从 2012 年的 1,410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2,530 亿元。

我国工业自动化市场规模(亿元)



资料来源: 锐观咨询

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我国工业自动化行业已经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积累了一批优秀的专业人才,同时涌现了一批拥有自主研发能力的本土企业,其一方面通过加强自主创新缩小与国际品牌在产品性能方面的差距,另一方面通过本土化服务、快速响应能力及高性价比等优势提升综合竞争力,市场份额稳步增长。

工业自动化行业的发展将促使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需求逐步释放,进而增加对上游被动元器件产品的市场需求。

(2) 行业发展趋势

1)下游新兴产业快速释放需求,引领被动元器件技术变革

被动元器件行业由电容、电感、电阻、变压器、控频元器件等组成。近年来,以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推动了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技术的变革。例如随着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及储能产业快速发展,系统电压不断升级,传统被动元器件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新能源汽车在汽车轻量化和优化空间布局等指标上要求越来越高,以实现降低能耗、提高乘坐舒适性和储物便利性,从而对被动元器件小型化、集成化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新能源汽车的振动大、变速急等特点要求被动元器件可靠性强。

受此推动,能够满足新兴产业应用场景要求的技术路线,能够快速迭代不断改进工艺、推出新产品的企业,正加速脱颖而出。丰田 Prius 汽车的电驱动系统控制器就经历了从使用电解电容到使用薄膜电容的演进。

第一代丰田Prius电驱动系统控制器使用电解电容

第二代丰田Prius电驱动系统控制器使用薄膜电容







来源:《薄膜电容器在新能源汽车上的运用》,公开资料整理

2) 中国企业迎来发展机遇

① 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为中国被动元器件企业带来历史发展机遇

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为中国被动元器件行业的发展带来外部压力的同时,也催生了内部 需求。越来越多的企业出于供应链稳定性、排产安全性等因素的考虑,对中国被动元器件供应商持 有更加开放的心态。

② 我国新兴产业发展推动被动元器件企业快速发展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已成为新能源汽车第一大市场,光伏发电装机量、风力发电装机量也排在世界前列,庞大的市场需求将带动被动元器件的快速发展。同时,已经有一大批中国企业成长起来,在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新兴产业领域占据优势竞争地位,对上游核心元器件的需求不断上升。我国被动元器件企业将凭借在快速响应、运输成本、协同开发等方面的天然优势成为最直接的受益者,迎来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

5、 (细分) 行业竞争格局

现阶段,全球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厂商较多,主要集中在中国、日本、美国等地区。其中,日美等国厂商大规模投资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行业的时间较早,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和规模先发优势,形成了以松下(Panasonic)、TDK、尼吉康(Nichicon)、田村(TAMURA)、威世(Vishay)等为代表的大型企业。但近年来,在政策、资金、人才、市场等多方面因素的作用下,中国已涌现了以鹰峰电子、法拉电子、胜业电气、可立克、京泉华、伊戈尔等为代表的一批企业,逐渐在电子电力被动元器件行业上升至领先地位。

被动元器件下游应用领域具有广泛性、分散性和差异性。经公开检索,除 NE 时代数据外,目前行业内缺乏针对车规级被动元器件产品公开的、权威性的、时效性较强的市场数据,且行业内各主要参与方不对外公开其在各主要细分产品线和应用领域的具体出货数量,故无法通过其他权威公开市场数据直接获取或计算公司的车规级被动元器件产品市场份额。根据 NE 时代数据,公司核心产品新能源汽车直流支撑(DC-Link)薄膜电容的市场排名情况如下:

中国新	能源汽车直流支撑(DC-Link)薄膜电容ī	 市场排名
	2023 年度	
序号	公司	市占率
1	法拉电子	38.8%
2	鹰峰电子	21.1%
3	比亚迪	21.0%
4	日精电子	5.0%
5	松下	3.8%
	2022 年度	
序号	公司	市占率
1	法拉电子	35.4%
2	鹰峰电子	26.9%
3	比亚迪	17.9%
4	尼吉康	12.3%
5	常州常捷科技有限公司	4.7%
	2021 年度	
序号	公司	市占率
1	法拉电子	41.2%
2	尼吉康	22.0%
3	比亚迪	18.9%
4	鹰峰电子	15.5%
5	常州常捷科技有限公司	0.9%
料来源: NE 时代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1、公司市场地位

(1)新能源汽车行业:公司是中国少数具备车规级薄膜电容、电感和母排三大产品线均实现 大规模量产的被动元器件厂商,且各产品线均已取得新能源汽车行业内知名整车厂或一级供应商的 认可并批量供货,在产品品类数量和客户结构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收入也随之增长。公司车规级产品关键技术指标较为领先,核心技术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先进性。其中,公司在车规级薄膜电容领域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根据 NE 时代数据,公司在 2022 年和 2023 年车规级直流支撑薄

膜电容市场占有率分别约为 26.90%和 21.10%,均位列第 2位。

(2) 风电光伏储能和工业自动化行业: 市场规模大,行业内玩家数量众多,应用场景复杂,行业竞争格局较为分散,因此难以获取具体市场占有率数据。公司在上述领域主要服务于行业内龙头企业,为客户提供覆盖电容、电感、母排和电阻等多产品线的全产品链综合服务,且多年来始终与客户保持着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多次被客户授予如"优秀供应商奖"、"优秀交付奖"等奖项,具有较强的行业竞争力和较高的市场地位。

2、竞争优势

(1) 研发技术优势

作为业内领先的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制造企业,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技术优势。经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及多年技术的积累创新,公司已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材料应用、产品设计、自动化制造、生产工艺等方面的多项核心技术,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也为公司积累了大量技术成果。

公司的技术实力还受到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的认可。公司参与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功率密度电机控制器"项目的"研究控制器整体封装设计技术"课题(2016年-2021年)。该课题主要解决电机控制器集成封装的技术及产业化难题,公司主要负责研究低电感叠层母排、大电流分布以及集成电流传感器的母排工艺和方法。

(2)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主要服务于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和工业自动化行业的龙头企业,其对供应商的技术水平、供应能力有较高的要求,一旦进入下游的供应商名单后,通常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深耕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行业多年,已与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比亚迪、华为、赛力斯、博格华纳、雷诺集团、联合动力、小鹏,风电光伏储能领域的维斯塔斯(科凯集团)、阳光电源、金风科技、铜盟电气、西门子歌美飒、明阳集团,工业自动化领域的丹佛斯、汇川技术、施耐德电气、ABB等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和良好的互动机制。

头部客户的需求反映了下游市场的前沿技术需求。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改进设计和生产工艺,更新迭代产品性能和技术水平,通过深度合作形成了良性循环,产品品牌和市场知名度不断提升,客户结构不断优化,为后续长期业务发展提供了保障。

(3) 自动化生产和智能制造优势

在劳动力成本上升、下游产业对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产品质量稳定性和可靠性要求提高的背景下,公司除采购通用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外,还结合公司不同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特点,重点针对人工耗用量大的搬运、焊接、绕制等环节,大力推动自动化设备的改造、研发和应用,不断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同时,公司顺应智能化生产制造的发展趋势,部署了用于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的 PLM 系统、用于实时生产管理的 MES 系统、用于质量管理的 QMS 系统、ERP 系统和 OA 系统等信息化管理体系,将采购、生产、销售等信息数据化、智能化,最终实现产品和物料的全方位追溯,提高了公司生产经营效率和产品质量。

(4) 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质量稳定、性能优越的产品,质量控制贯穿供应商管理、原材料采购、生产管理等全过程,制定了《供方管理程序》《采购管理程序》《生产和服务管理程序》《质量方针和目标管理程序》等一系列质量管控制度,为产品质量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并将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以及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FMEA)等汽车行业质量控制常用工具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质量控制的各个关键节点。公司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标准,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多个体系认证。

此外,公司通过部署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的 PLM 系统、用于实时生产管理的 MES 系统、用于质量管理的 QMS 系统等信息化管理体系,实现产品和物料的全方位追溯,提高了公司生产经营效率和产品质量。借助高度自动化、智能化的设备,可实现自动预警产品生产异常趋势,以便生产管理人员及时采取应对措施,部分关键工序还可实现自动调整,以保证过程控制的稳定性,有效提高产品质量。

(5) 产业布局先发优势

2010年左右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进入起步阶段,公司敏锐地捕捉到新能源汽车市场巨大的市场潜力和发展前景,前瞻性布局新能源汽车领域,于 2012年与比亚迪展开合作,成为国内最早一批车规级被动元器件供应商之一。凭借先发优势,公司在技术、规模化生产和客户资源等方面已实现了一定积累,在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增程式电动汽车等主流技术路线均有成功量产项目或定点项目经验,并与行业龙头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成功配套比亚迪、沃尔沃、吉利、长安、理想、问界、小鹏、小米等多个知名汽车品牌的畅销车型。由于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在向整车企业正式量产供货之前,需要通过整车厂商的一系列认证程序,合格供应商的审核和培育过程标准严格、程序复杂、耗时长、成本高,上下游形成的合作关系相对稳定、持续。凭借已形成的先发优势、在对行业深刻理解基础上的前瞻性预研和与知名整车厂形成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未来将维持较强的竞争优势。

(6) 产品品类优势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电容、电感、母排、电阻、散热器等,产品应用涵盖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领域。区别于产品品类单一的企业,凭借突出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柔性生产能力,公司打造了完善的产品布局和综合服务能力,以全面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随着公司与

客户合作的深化,逐步实现产品的横向延伸,形成"单一产品切入——客户合作关系提升——多品类产品供应"的良性业务循环,进一步提升了客户粘性。

3、竞争劣势

(1) 融资渠道受限

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需要充沛的资金保障,与同行业已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在融资渠道方面较为单一,存在一定的竞争劣势。

(2) 生产能力受限

被动元器件行业规模效应明显,公司虽然已经具备一定的业务体量,在业务规模、经营业绩上与全球领先的被动元器件厂商相比仍存在一定的差距。近年来公司下游客户需求快速释放,公司生产供应能力难以第一时间全面满足所有客户的需求,迫切需要合理扩充核心产品的生产能力。

(3) 原材料布局有限

公司发展过程中,上游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目前公司在原材料环节的布局较少,抵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能力较弱。如果上游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公司经营业绩将随之受到较大影响。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公司可以向产业链上游拓展,如将磁粉芯由外购转为自产等,以保证供应稳定性,同时控制成本,提高经营业绩。

(4) 高端人才储备有限

公司所处被动元器件行业涉及电子、材料、自动化等多门学科技术的综合应用,因此对复合型人才综合素质要求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虽然通过内部培养及外部引进等方式组建了规模化的技术研发队伍,基本能够满足现有业务需求,但从公司技术研发结构来看,高端人才数量仍然相对较少,且生产管理和经营管理方面的人才数量也有所不足。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需加大高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为未来持续、稳定的发展奠定人力基础。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 公司战略规划

鹰峰电子以"创新科技、智慧能源、幸福生活"为企业愿景。

未来,公司将紧紧把握汽车电动化、风电光伏储能需求爆发的产业机遇,以客户需求为导向, 重点发展关键产品高性能和低成本化技术,走产品多元化、技术关联化、服务专业化之路。公司将 不断提升研发能力,深化自动化生产和智能制造能力,扩大生产规模,强化大客户营销战略,提高市场占有率,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电力电子解决方案供应商。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研发战略:以市场为导向,保持技术先进性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发展趋势进行了持续稳定的研发投入,不断强化自身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自主研发了用于电容产品的低电感叠层母排结构设计和制造技术、EMI 功能集成技术,用于电 感产品的线圈立绕工艺及自动化生产技术等核心技术,在提高产品可靠性和稳定性的同时,满足下 游产业低寄生参数、小型化、高功率的要求。

2、市场战略:聚焦客户需求,深耕大客户

公司洞察市场需求和创新技术发展趋势,在此基础上建立了基于客户需求导向进行产品开发的快速响应机制。市场营销、研发技术和交付、客户服务团队均以客户为导向,在产品开发过程中持续关注产品的快速交付、成本和质量,并及时进行产品的升级迭代,为客户提供专业且高效的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与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比亚迪、华为、赛力斯、博格华纳、雷诺集团、联合动力、小鹏,风电光伏储能领域的维斯塔斯(科凯集团)、阳光电源、金风科技、铜盟电气、西门子歌美飒、明阳集团,工业自动化领域的丹佛斯、汇川技术、施耐德电气、ABB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保持多年良好的合作关系,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和快速交付需求,对销售的增长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3、生产战略:自动化及规模化生产,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始终致力于推动自动化升级改造,不断引进自动化生产设备,满足了市场对电力电子产品提出的低成本、高效率、高质量与高良品率的要求。通过自动化及规模化生产战略的实施,公司生产效率不断提高,为成为全球领先的电力电子解决方案供应商奠定基础。

(三) 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1、扩充产能、智能制造规划

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的迅猛发展态势给上游车规级被动元器件行业带来了重大的发展机遇,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为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公司将结合自身积累和沉淀的核心技术,积极把握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带来的市场机遇,重点发展车规级薄膜电容、车规级电感等产品,加大产线投入,有计划地扩大车规级产品的产能,以应对下游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改善生产工艺,提升公司生产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从而全面提升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应用领域产品的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保障产品质量。

2、整合产品垂直供应链规划

向上游原材料行业进行深度整合,将减少采购、运输、库存等中间环节,规避原材料市场价格 波动及市场供给不确定性风险,有效降低采购成本,是公司未来持续扩大市场规模、提升毛利率水 平、加强竞争优势的重要手段。

公司将加强产品垂直供应链整合,进一步提高供应链、生产各环节的一体化管理能力,通过工艺优化及质量管控降低产品不良率,确保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过程各环节的品质保证,将有效地提高公司毛利率水平,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提升研发能力规划

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紧密跟踪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加强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体系化的前瞻性基础研发,同时把握客户需求,加强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新产品研发,不断巩固提升公司相关产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水平,为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奠定坚实基础。

未来,公司将通过购置先进的研发设备及研发软件,扩大技术研发人才队伍,提升总体研发实力,加速研发成果转化,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4、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规划

公司将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加大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和工业自动化等应用领域的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加强营销团队建设,提升市场营销水平,继续巩固、优化与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关系,增强客户粘性。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新客户及新项目的获取,把握关键的技术交流和合作机会,利用长期积累的客户及供应商群体的双向延展,积极拓展国内外其他知名客户,不断支持公司扩大业务规模。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包括审计委员会在内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	是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	是
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

公司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聘请了独立董事,并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

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有效运作。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1、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经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审批程序、相关方在信息披露中的责任和义务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息披露、股东大会、投资者电话咨询接待、投资者 来访调研接待、投资者沟通会、业绩说明会、媒体采访和报道、公司网站等。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 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 的成本。

公司应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他证券品种交易价格、投资者投资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和相关规则披露的信息,应当在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公司在其他媒体披露信息的时间不得早于在指定披露平台的披露时间。

3、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负责人为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事务,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陈立新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唐明路 218 号		
联系电话	021-57847711		
传真号码	021-57847711		
电子邮箱	ir@eagtop.com		
互联网址	www.eagtop.com		

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主动、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使用互联网络提高

互动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

公司应积极创造条件,培养或引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门人才,通过培训等方式,加深相关人员特别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门负责人、公司控股子公司负责人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了解和重视程度,熟悉证券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提高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应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内部信息的保密工作,避免和防止由此引发泄密及导致相关的内幕交易。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规范运作,出席股东人数、表决结果、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严重影响其治理机制有效运行的情况。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健全且得到有效运行,保护股东权益,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合法权利。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容电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备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是由鹰峰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承继了鹰峰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人员	是	公司具备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和任职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财务	是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及领薪。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机构	是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就采购、销售、财务等职能条线设立了职能管理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的职责明确。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序	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持股比例
	1	鹰创企管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1.55%

2	鹰银企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12.32%
3	鹰展企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3.42%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了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函》,具体如下:

-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鹰峰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鹰峰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或在任何鹰峰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
-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鹰峰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投资、收购、兼并与鹰峰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鹰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鹰峰今后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鹰峰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投资、收购、兼并与鹰峰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如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鹰峰有直接 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则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以停止经营竞争业务的方 式,或者将竞争业务纳入到鹰峰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 免同业竞争。
- 5、本人承诺不以鹰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鹰峰其他股东的权益。
- 6、本人承诺如因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 鹰峰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鹰峰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7、以上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本人自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系统对本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并得到严格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存在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股 比例
1	洪英杰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39,078,604	36.88%	0.36%
2	张凤山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	3,456,025	3.26%	0.04%

3	付秀慧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	456,335	0.43%
4	刘鹏	董事	公司董事	606,878	0.58%
5	杨玉山	董事	公司董事		
6	胡鑫	董事	公司董事		
7	邓小洋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8	罗广建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9	蔡纯之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10	薛成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51,749	0.05%
11	江玲	监事	监事	141,134	0.13%
12	凌俏	监事	监事	516	0.00%
13	陈立新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98,794	0.09%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竞业协议(独立董事约定有保密条款),对勤勉尽责、保守商业机密、知识产权等方面进行了约定,相关协议均在有效期内,履行情况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此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 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产生不 利影响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董事长、总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	执行事务	否	否
洪英杰	型	企业 (有限合伙)	合伙人	Ė	白
	红坯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咨询	执行事务	否	否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Ė	白
张凤山	董事、副总	上海强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	否	否
7К/ЛШ	经理	(有限合伙)	合伙人	Ä	Ė
付秀慧	董事、副总 经理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刘鹏	董事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上海原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	执行董事、	否	否
杨玉山	董事	公司	总经理	Ė	白
		上海原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股权投资		
胡鑫	董事	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部投资副	否	否
			总裁		

		征图新视(江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泰铂(上海)环保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中影年年(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	否	否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教授	否	否
邓小兴	孙立孝市	江苏毅合捷汽车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邓小洋	独立董事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盛时钟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罗广建	独立董事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 务所	高级 合伙人	否	否
		华东政法大学	特聘教授	否	否
蔡纯之	独立董事	上海大学	教师	否	否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	否	否
法化	监事	上海紫槐定基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董事总经 理	否	否
凌俏		上海悠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上海艾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执行事务 合伙人	否	否
		上海定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V /U	用 口小迫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1.55%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2%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洪英杰	董事长、总 经理、核心 技术人员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69%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上海强鹰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50%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上海鼎伯企业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49.98%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라. III iI i	董事、副总	上海强鹰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33.50%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张凤山	经理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0.95%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付秀慧	董事、副总 经理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5.95%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红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	10.10%	公司员工持股	否	否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台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企业	2.56%	公司员工持股	否	否
		(有限合伙)		平台		, .
		上海紫道企业管理咨询	0.40	海淘网飞境持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69%	股平台	否	否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	7 0001	公司员工持股	*	
		公司	5.83%	平台	否	否
刘鹏	董事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	0.050/	公司员工持股		不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5%	平台	否	否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		公司员工持股		
		咨询合伙企业	3.85%	公可以工行版 平台	否	否
		(有限合伙)		TH		
		上海原泽私募基金管理	30.00%	私募证券投资	否	否
		有限公司	30.00%	基金管理服务	Ė	白
杨玉山	董事	上海原泽源企业管理合	53.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彻玉田	里尹	伙企业 (有限合伙)	33.00%	正业日生台内	Ė	Ė
		上海原昉企业管理有限	70.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公司	70.00%	正亚自连首词	口	口
		西藏松骅医药科技合伙	20.00%	医药企业	否	否
		企业 (有限合伙)	20.00%	区约正址		口
罗广建	独立董事	上海悦聚天下企业发展	99.00%	尚未开展经营	否	否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70	向 水开灰红音	<u> </u>	П
		睿志达(上海)企业发	90.00%	尚未开展经营	否	否
		展有限公司	70.0070		H 	Н
薛成	监事会主席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	2.71%	公司员工持股	否	否
HT/4X	皿 4 又工///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70	平台	H	Н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	1.19%	公司员工持股	否	否
		公司	111770	平台	——————————————————————————————————————	Н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		公司员工持股		
江玲	监事	合伙企业	2.46%	平台	否	否
,	_ ,	(有限合伙)否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	0 7 7 0	公司员工持股		
		咨询合伙企业	8.55%	平台	否	否
		(有限合伙)				
		上海紫槐定基投资管理	5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有限公司				
		上海芯晟投资合伙企业	3.33%	投资管理	否	否
		(有限合伙)				
		上海天懿畅欢投资合伙	12.48%	投资管理	否	否
		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艾群投资合伙企业				
法化	监事	(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8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凌俏	<u></u>	上海定威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上海悠忽信息科技有限				
		工母总总信息科权有限 公司	35.00%	计算机软硬件	否	否
		上海定裕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宁波定胜创业投资合伙	53.92%	投资管理	 否	 否
		1 1次尺/正订正1次只日/八	33.74/0	及贝丘性	Н	Н

		企业 (有限合伙)				
		宁波胜者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62%	投资管理	否	否
		上海艾策通讯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78%	视频安全保障 服务	否	否
	董事会秘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6%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陈立新	书、财务 总监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85%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廖文署	核心技术	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4.76%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人员	上海鹰银企业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5%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牛红军	核心技术 人员	上海鹰展亦赢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99%	公司员工持股 平台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	否
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	否
高的情况	Ė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	否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u> </u>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信息统计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1百总统 (1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杜磊	董事	离任	-	提名股东退出
孙兴华	董事	离任	-	提名股东内部调整
杨玉山	-	新任	董事	新提名董事
邓小洋	-	新任	独立董事	新提名董事
罗广建	-	新任	独立董事	新提名董事

蔡纯之	_	新任	独立董事	新提名董事
3/1/U/C		471 14	121 <u>+</u> +	1/1 1/C-1 1 ± T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I		単位: 兀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779,449.42	139,542,659.57	166,818,693.05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7,145,743.08	50,776,722.23	84,733,939.50
应收账款	468,798,502.24	328,121,063.73	360,179,323.09
应收款项融资	131,287,067.76	216,412,973.33	276,855,853.28
预付款项	14,115,039.37	1,934,389.64	3,214,960.0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3,249,415.74	8,585,084.10	14,256,915.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236,082,009.38	149,906,984.66	204,783,782.58
合同资产	15,113,569.22	13,103,143.44	6,285,019.70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5,886,903.20	4,699,642.96	3,888,827.81
流动资产合计	1,019,457,699.41	913,082,663.66	1,121,017,314.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9,831,691.13	5,752,344.3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39,957,269.91	395,525,358.40	303,377,215.27
在建工程	101,464,445.70	26,961,440.04	18,566,749.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8,623,654.70	25,287,571.81	55,173,932.03
无形资产	40,878,979.58	42,371,300.17	42,649,189.08

开发支出		_	
商誉	-	_	_
长期待摊费用	53,516,274.27	47,990,272.89	31,528,74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51,749.23	12,488,615.71	12,797,62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77,723.25	17,254,256.52	34,897,269.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0,301,787.77	573,631,159.91	498,990,724.89
资产总计	1,699,759,487.18	1,486,713,823.57	1,620,008,039.10
流动负债:	1,077,737,407.10	1,400,713,023.37	1,020,000,037.10
短期借款	146,652,465.25	122,508,140.28	100,106,05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0,032,403.23	122,300,140.20	100,100,033.3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_	_	
拆入资金	-	_	_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_	_	
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_	_	
应付票据	96,064,477.56	137,290,723.33	183,983,142.02
应付账款	330,130,235.12	147,510,151.74	301,595,595.31
预收款项	550,150,255.12	147,310,131.74	301,373,373.31
合同负债	4,077,192.42	3,721,493.69	3,295,671.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77,132.42	3,721,493.09	3,293,071.9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27,100,008.45	27,513,037.87	28,157,666.56
应交税费	6,546,098.49	9,762,531.95	7,517,473.60
其他应付款	15,724,353.56	9,893,929.82	9,915,531.14
应付分保账款	13,724,333.30	9,093,929.02	9,913,331.14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u>-</u>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u>-</u>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49,410.81	15,874,469.69	40,745,824.34
其他流动负债	35,041,890.58	47,826,646.65	83,564,613.20
流动负债合计	668,086,132.24	521,901,125.02	758,881,573.65
非流动负债:	000,000,132.24	321,901,123.02	730,001,373.03
长期借款	2,702,878.33		
应付债券	2,702,676.33	-	
其中: 优先股	-	-	-
	-	-	-
永续债 和 	4 071 096 24	4 624 052 20	12 612 469 40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071,986.34	4,624,052.39	13,612,468.49
	9 046 970 01	840,028.72	5,748,810.3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46,879.91	8,211,105.14	9,454,414.80
	10,532,303.46	8,124,063.38	6,976,035.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 加非 流动免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 254 049 04	21 700 240 (2	25 701 730 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54,048.04	21,799,249.63	35,791,729.08
负债合计 (成股本权关)。	694,340,180.28	543,700,374.65	794,673,302.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4 020 072 00	104 020 072 00	104 020 072 00
	104,929,973.00	104,929,973.00	104,929,97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64,976,264.90	562,888,986.43	560,081,818.94
减: 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0,549,439.96	20,549,439.96	12,820,704.7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07,949,123.29	250,882,395.33	146,086,166.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8,404,801.15	939,250,794.72	823,918,662.77
少数股东权益	7,014,505.75	3,762,654.20	1,416,073.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419,306.90	943,013,448.92	825,334,73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9,759,487.18	1,486,713,823.57	1,620,008,039.10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32,183,378.56	1,395,593,968.04	1,482,117,084.34
其中: 营业收入	1,232,183,378.56	1,395,593,968.04	1,482,117,084.34
利息收入	-	-	-
己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155,373,228.69	1,259,610,408.41	1,344,051,477.56
其中: 营业成本	1,026,228,284.50	1,088,348,734.36	1,175,049,011.3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5,315,748.35	7,986,652.41	5,821,826.54
销售费用	24,054,691.11	30,589,849.48	27,409,073.73
管理费用	48,119,983.30	61,294,113.51	62,300,293.52
研发费用	48,227,464.00	64,080,432.13	57,548,812.30
财务费用	3,427,057.43	7,310,626.52	15,922,460.08
其中: 利息收入	875,765.18	335,899.44	508,320.10
利息费用	4,281,627.21	7,401,509.73	16,802,450.86
加: 其他收益	7,680,591.16	16,090,866.64	5,186,584.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653.24	27,344.37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195,653.24	27,344.37	_
投资收益	170,000.21	27,811.1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	-	-
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	-	-
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318,579.51	114,886,199.90	104,090,435.08
后净额	-	-	<u>-</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9.其他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_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_	_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金融资产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	-	_	
益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益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	-	- _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收益	_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_	_	
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066,727.96	112,547,919.46	104,418,220.78
1.少数股东损益	3,251,851.55	2,338,280.44	-327,785.7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	00,518,579.51	114,000,199.90	104,090,433.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60,318,579.51	114,886,199.90	104,090,435.08
海 / 按 /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	-	_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318,579.51	114,886,199.90	104,090,435.08
减: 所得税费用	5,733,422.02	14,142,266.86	13,825,973.45
列)	66,052,001.53	129,028,466.76	117,916,408.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	,	
减: 营业外支出	4,581.92	76,342.19	1,036,391.5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00.21	33,332.23	43,020.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加:营业外收入	66,053,983.24 2,600.21	129,071,276.70 33,532.25	118,907,173.81 45,626.30
列) 一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955,719.15	-211,752.77	-2,153,882.16
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资产减值损失	-11,845,946.39	-15,338,247.41	-18,462,410.83
信用减值损失	-5,439,439.01	-7,480,493.76	-3,728,72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066,727.96	112,547,919.46	104,418,220.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51,851.55	2,338,280.44	-327,785.7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4	1.07	1.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	1.07	1.10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里位: 兀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4 平 1 万—9 万	2023 平及	2022 平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8,273,649.05	966,726,919.82	1,003,622,671.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273,049.03	900,720,919.62	1,003,022,071.4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	-	-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次人為增加第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4 507 000 50	- 4 602 450 05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7,928.68	1,683,479.05	6,272,596.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8,507.12	23,795,799.17	18,080,76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880,084.85	992,206,198.04	1,027,976,03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8,614,217.03	549,543,192.55	677,495,828.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795,495.48	212,329,267.58	171,335,92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61,284.35	50,793,052.46	41,456,70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20,324.97	64,458,384.21	66,478,25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891,321.82	877,123,896.80	956,766,71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88,763.03	115,082,301.24	71,209,319.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201 200 44	406 901 06	1 556 210 60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1,290.44	406,891.06	1,556,219.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290.44	406,891.06	1,556,219.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02 405 521 60	101 171 010 01	224 200 777 01
产支付的现金	82,495,521.68	121,161,912.91	234,390,77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75,000.00	5,7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70,521.68	126,886,912.91	234,390,77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69,231.24	-126,480,021.85	-232,834,55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700,105.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			1,700,000.00
现金			1,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500,000.00	132,400,000.00	17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53,633.53	272,423,220.31	226,541,75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53,633.53	404,823,220.31	736,541,858.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400,000.00	105,000,000.00	209,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7,191.41	5,765,925.65	7,934,900.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725,234.80	369,654,882.83	292,651,72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492,426.21	480,420,808.48	509,886,62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61,207.32	-75,597,588.17	226,655,230.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110 925 40	516 607 90	1 052 601 12
响	110,835.40	516,627.89	1,053,601.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91,574.51	-86,478,680.89	66,083,59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60,051.44	145,838,732.33	79,755,138.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551,625.95	59,360,051.44	145,838,732.33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 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安徽鹰峰	100.00%	100.00%	1,000.00	2022.1.1-2024.9.30	控股合并	设立
2	上海热拓	80.00%	80.00%	800.00	2022.1.1-2024.9.30	控股合并	设立
3	香港鹰峰	100.00%	100.00%	0.00	2022.1.1-2024.9.30	控股合并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009号),审计意见如下: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鹰峰电子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真实性和完整 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 一、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 公司于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 相关合同履约义务以及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 确认的营业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1.482.117.084.34 权的时点, 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 元、1,395,593,968.04 元及 1,232,183,378.56 元。 计准则的要求: 由于收入是鹰峰电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 3、对账面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 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调节 销售合同、发货签收资料以及客户核对记录, 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 我们将鹰峰电子收 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 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计政策: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账面记录的收入交易, 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发货签收记录及其他

会计期间;

- 5、检查期后是否存在大额销售退回的情况;
- 6、对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同期比较分析是否存在较大的波动,是否存在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况; 7、选择样本对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及销售情况
- 7、选择样本对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及销售情向客户函证确认。
-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 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 发生减值的项目;
- 3、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 4、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 5、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 6、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 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2022 年期末、2023 年期末以及 2024 年 9 月 30 日鹰峰电子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382,449,312.27 元、348,740,831.03 元及 497,163,999.85 元。由于鹰峰电子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三、存货的真实性

2022 年期末、2023 年期末以及 2024 年 9 月 30 日鹰峰电子存货账面价值为 204,783,782.58 元、149,906,984.66 元及 236,082,009.38 元。

由于鹰峰电子有较大金额的存货结余且需要维持适当水平的存货以满足未来的市场需求。存货的真实性存在重大错报风险,为此确定鹰峰电子存货的真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 1、了解并测试鹰峰电子存货管理的内部控制系统,包括采购、生产、仓储管理和销售等环节; 2、询问被审计单位除管理层和财务部门以外的 其他人员,如营销人员、生产人员、仓库管理 人员等,以了解有关存货存放地点的情况,比 较被审计单位不同时期的存货存放地点清单, 关注仓库变动情况,以确定是否存在因仓库变 动而未将存货纳入盘点范围的情况发生;
- 3、抽查鹰峰电子生产成本核算过程,确定生产 成本核算的一贯性,并分析期末库存的合理性; 4、在存货盘点现场实施监盘,评价管理层用以 记录和控制存货盘点结果的指令和程序并观察 管理层制定的盘点程序的执行情况,检查存货 并执行抽盘。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个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营业收入占比、资产总额占比或利润总额占比任意一项 达到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 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 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

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 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 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 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 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子公司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 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 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 确认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14、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 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 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 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 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 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 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

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 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 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 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公司将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减值,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上述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若没有客可观证据表明上述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则按照信用风险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分组标准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迪链	账龄组合	根据商业承兑汇票和迪链对应 的原应收账款账龄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非押金及保证金往来)、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账龄
其他应收款 (押金及保证金)	客户类型	往来性质

账龄组合的分类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标准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年以上	100.00

对于押金及保证金组合,综合考虑信用风险特征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进行统一计提。

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 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 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会计政策"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②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公司处置或被 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 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 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联 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 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 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 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 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

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 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 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 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 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 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5	19-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 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工程竣工验收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

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 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按土地使用权的可使用期限
软件	10	按预计使用期限
专利	10	按预计使用期限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明细内容	核算范围	归集口径
职工薪酬	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	按照人员属性归集
研发材料投入	研发活动领用材料	按照领用人员和用途归集
折旧及摊销	研发设备的折旧	归集研发设备的折旧摊销
试验及检测费、咨询费及服务 费和办公费等费用	研发活动涉及的外部试验、检测 费用、外部咨询、服务费及办公 费等	按照相关活动的需求部门和 用途归集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

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基建改造及装修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5
工装模具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3
其他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5

21、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

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 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 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 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 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 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 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3、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 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 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 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 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 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 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公司按照 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5、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产品的销售,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①境内销售

境内销售分为普通销售模式和 VMI 模式。在普通销售模式下,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在 VMI 模式下,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的供应商管理库存仓库,客户根据其生产需求领用货物,公司在客户领用后确认收入。

②境外销售

公司根据国际贸易协定惯例,将货物进行出口报关并获取提单后确认收入,或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后确认收入。

除产品销售外,公司还存在单独销售模具的业务。公司在模具开发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 一次性确认收入。由于模具销售业务不属于公司的主要业务,公司将其计入其他业务核算。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 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 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商誉的初始确认;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 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 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会计政策"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 或比率发生变动,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 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 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 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公 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会计政策"金融工具" 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会计政策"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

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会计政策"金融工具"。

②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会计政策"金融工具"。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 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20년 사사사 1	对 2023 年 1 月 1 日	余额的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	-0.90
未分配利润	-2.30	-0.90
少数股东权益	0.83	-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 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 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 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4年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	主营业务成本	300.21	343.51	397.26
分类	销售费用	-300.21	-343.51	-397.26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 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 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 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 面价值
2024年1-9月	保证类质保费 用重分类	主营业务成本	1,018,601,305.9	3,002,051.44	1,021,603,357.34
2023 年度	保证类质保费 用重分类	主营业务成本	1,075,204,132.6	3,435,058.14	1,078,639,190.75
2022 年度	保证类质保费 用重分类	主营业务成本	1,157,498,168.7	3,972,590.30	1,161,470,758.99
2024年1-9月	保证类质保费 用重分类	销售费用	27,056,742.6	-3,002,051.44	24,054,691.11
2023 年度	保证类质保费 用重分类	销售费用	34,024,907.6	-3,435,058.14	30,589,849.48
2022 年度	保证类质保费 用重分类	销售费用	31,381,664.0	-3,972,590.30	27,409,073.73
2023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 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12,277.09	-14,654.85	12,797,622.24
2023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 解释第 16 号	未分配利润	146,109,121.08	-22,955.00	146,086,166.08
2023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 解释第 16 号	少数股东权益	1,407,773.45	8,300.15	1,416,073.60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 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3 年度	将属于生产经营活动部 分拆分重分类调整至主		营业成本	2,693,104.47
	营业务成本		管理费用	-2,693,104.47

2. 未来适用法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数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 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 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16.5% 、15%

2、 税收优惠政策

- 1、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从 2020 年度开始,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31002484),有效期为三年,自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1002445,有效期为三年,自 2023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企业所得税减按 15%优惠税率计征;
- 2、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从 2020 年度开始,公司子公司上海热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31004491),有效期为三年,自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子公司上海热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1001125,有效期为三年,自 2023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企业所得税减按 15%优惠税率计征;
-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公司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9 月适用此政策。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元)	1,232,183,378.56	1,395,593,968.04	1,482,117,084.34
综合毛利率	16.71%	22.02%	20.72%
营业利润 (元)	66,053,983.24	129,071,276.70	118,907,173.81
净利润 (元)	60,318,579.51	114,886,199.90	104,090,435.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12.79%	19.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	51,914,027.77	99,653,156.28	102,793,419.38
润(元)			

2. 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8,211.71 万元、139,559.40 万元和 123,218.34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业务收入下滑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0.72%、22.02%和 16.71%,综合毛利率有所波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变动原因分析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和"(四)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的波动则主要受营业收入、毛利、期间费用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动情况主要受当期净利润影响,与当期净利润波动原因一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产品的销售,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境内销售

境内销售分为普通销售模式和 VMI 模式。在普通销售模式下,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在 VMI 模式下,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的供应商管理库存仓库,客户根据其生产需求领用货物,公司在客户领用后确认收入。

(2) 境外销售

公司根据国际贸易协定惯例,将货物进行出口报关并获取提单后确认收入,或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后确认收入。

除产品销售外,公司还存在单独销售模具的业务。公司在模具开发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确认收入。由于模具销售业务不属于公司的主要业务,公司将其计入其他业务核算。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	_9 月	2023 年度	ŧ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08,721,823.42	98.10%	1,368,517,522.97	98.06%	1,454,525,353.42	98.14%	
新能源汽车	710,202,432.13	57.64%	778,011,913.74	55.75%	926,537,950.69	62.51%	
风电光伏储能	264,360,341.78	21.45%	333,534,383.11	23.90%	307,714,243.49	20.76%	
工业自动化	193,840,260.41	15.73%	226,519,522.68	16.23%	208,422,351.01	14.06%	
其他领域	40,318,789.10	3.27%	30,451,703.44	2.18%	11,850,808.23	0.80%	
其他业务收入	23,461,555.14	1.90%	27,076,445.07	1.94%	27,591,730.92	1.86%	
合计	1,232,183,378.56	100.00%	1,395,593,968.04	100.00%	1,482,117,084.34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45,452.54万元、136,851.75万元和120,872.18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8.14%、98.06%和98.10%,主营业务占比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废料产生的收入,金额占比较小。2023年相比2022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8,600.79万元,主要是因为新能源汽车领域收入下降所致,一方面由于下游新能源汽车整车行业整体竞争激烈,价格压力向上游传导,使得公司相关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下降,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车规级电感产品的主要客户客户A在2023年引入新供应商降低了对公司的采购量,使得公司车规级电感产品的销量有所下降。2024年1-9月相比2023年,公司各领域的主营业务收入均保持稳健增长。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① 新能源汽车领域

A、产品构成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产品	2024年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пп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容	38,881.28	54.75%	45,123.17	58.00%	46,514.93	50.20%	
电感	24,142.16	33.99%	26,144.98	33.60%	38,731.53	41.80%	
母排	7,968.21	11.22%	6,533.04	8.40%	7,407.33	7.99%	
其他	28.59 0.04%				-		
合计	71,020.24 100.00%		77,801.19	100.00%	92,653.80	100.00%	

公司的新能源汽车产品主要为车规级薄膜电容、车规级电感和车规级母排,主要应用在新能源汽车的电驱动系统和电池模块中,主要客户为比亚迪、博格华纳、日产自动车、汇川技术等整车厂或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2023 年度,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收入

为77,801.19万元,同比下降16.03%,主要系向比亚迪销售产品收入下降,同时来源于新能源汽车领域其他客户的销售收入有所增加,使得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整体收入降幅相对较小。

B、销量及单价变动

报告期内,主要新能源汽车产品的销量及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 万件、元/件

立口	2024 年	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产品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电容	170.61 227.89		178.38 252.96		140.47	331.14	
电感	144.47	167.11	95.19	274.66	109.15	354.84	
母排	293.36	27.16	251.07	26.02	262.17	28.25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公司车规级电容、电感及母排的收入变动系单位售价及销量的综合影响所致。其中,车规级母排单价较为稳定;车规级电容及车规级电感受新能源汽车市场整体竞争激烈及定制化产品定价差异的影响,销售单价呈逐年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车规级电容及电感产品成功配套比亚迪、理想汽车、小米汽车、广汽埃安、沃尔沃、日产电动车等知名整车厂商的多款新能源车型。除 2023 年度,比亚迪引入新的车规级升压电感供应商导致公司车规级电感销量同比有所下降外,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销量整体保持稳中有升的趋势。

② 风电光伏储能领域

A、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风电光伏储能产品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4年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пп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容	8,118.64	30.71%	8,379.74	25.12%	5,011.51	16.29%	
母排	7,636.10	28.89%	10,050.20	30.13%	9,193.15	29.88%	
电阻	4,455.12	16.85%	6,973.43	20.91%	6,734.64	21.89%	
电感	3,586.27	13.57%	4,337.41	13.00%	6,499.87	21.12%	
其他	2,639.90 9.99%		3,612.67	10.83%	3,332.25	10.83%	
合计	26,436.03	100.00%	33,353.44	100.00%	30,771.42	100.00%	

报告期内,风电光伏储能产品的客户主要包括阳光电源、维斯塔斯(科凯集团)、

金风科技、明阳集团、西门子歌美飒、台达电子等风电光伏储能设备厂商。公司的风电光伏储能产品线较为全面,电容、母排、电阻、电感等各类产品均贡献了可观收入。

B、销量及单价变动

报告期内,主要风电光伏储能产品的销量及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 万件、元/件

並 且	2024年1-9月		202	23 年度	2022 年度		
产品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母排	6.66	1,146.48	9.56	1,051.78	8.22	1,118.81	
电感	4.21	4.21 851.79		607.13	8.22	790.66	
电阻	30.27	147.19	30.88	225.80	26.03	258.74	
电容	87.79	92.48	68.71	121.95	33.74	148.51	

公司的风电光伏储能产品主要是定制化产品,不同型号产品的单价因产品性能参数不同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报告期各期公司风电光伏储能领域主要产品单价存在一定波动。

2023 年度,公司风电光伏储能产品相较于上一年度增加 2,582.02 万元,主要系电容销量大幅提升。风电光伏储能电容产品与车规级薄膜电容同属薄膜电容品类,两者的构造和生产工艺较为相似,公司借助车规级薄膜电容工艺技术的更新迭代,依靠风电光伏储能领域积累的客户资源,将薄膜电容在风电光伏储能领域进行拓展,在阳光电源、金风科技等主要客户处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③ 工业自动化领域

A. 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自动化产品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产品	2024年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感	11,751.87	60.63%	14,415.98	63.64%	12,991.74	62.33%	
电阻	3,329.22	17.18%	4,429.48	19.55%	4,182.26	20.07%	
其他	4,302.94 22.20%		.20% 3,806.49 16.80%		3,668.23 17.60%		
合计	19,384.03	100.00%	22,651.95	100.00%	20,842.24	100.00%	

公司工业自动化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包括施耐德电气、汇川技术、丹佛斯等全球知名电气厂商,另外公司还通过经销商向该领域零散客户销售工业自动化产品。

B. 销量及单价变动

报告期内,主要工业自动化产品的销量及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 万件、元/件

产品	2024 4	平 1-9 月	2023	3年度	2022 年度		
<i>)</i> pp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电感	21.12	556.43	28.86	499.56	24.67	526.61	
电阻	49.40	67.40	62.10	71.33	44.11	94.82	

公司的工业自动化产品以定制化产品为主,标准化产品为辅,产品单价存在一定变动。

④ 其他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在其他领域的主要收入来源于轨道交通等行业,主要产品包括散热器、母排等。报告期内,其他领域的收入分别为1,185.08万元、3,045.17万元和4,031.88万元,占比分别为0.80%、2.18%和3.27%,收入规模较小。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	_9 月	2023 年度	ŧ	2022 年度		
炒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08,721,823.42	98.10%	1,368,517,522.97	98.06%	1,454,525,353.42	98.14%	
境内	1,115,891,545.22	90.56%	1,276,229,248.92	91.45%	1,344,416,791.30	90.71%	
-华南	414,737,546.15	33.66%	475,805,832.76	34.09%	672,988,675.74	45.41%	
-华东	456,476,678.34	37.05%	532,067,050.94	38.12%	444,094,696.02	29.96%	
-华北	123,900,664.69	10.06%	150,146,576.55	10.76%	169,126,859.76	11.41%	
-其他	120,776,656.04	9.80%	118,209,788.68	8.47%	58,206,559.78	3.93%	
境外	92,830,278.20	7.53%	92,288,274.05	6.61%	110,108,562.12	7.43%	
其他业务收入	23,461,555.14	1.90%	27,076,445.07	1.94%	27,591,730.92	1.86%	
合计	1,232,183,378.56	100.00%	1,395,593,968.04	100.00%	1,482,117,084.34	100.00%	
		•	•	•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以境内销售为主,比例较为稳定。境内销售以华东、华南和华北地区为主。其中华东地区主要客户涉及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储能、工业自动化等行业。华北客户以风电光伏储能行业为主。由于公司向位于深圳的比亚迪销售形成的收入呈现一定波动,且比亚迪华南地区收入占比较高,因此两者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公司收入地区分布与当地产业链情况相吻合。

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客户主要是雷诺汽车、施耐德电气、维斯塔斯(科凯集团) 等知名跨国企业的海外主体,外销收入占比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1) 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具体对应国家/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十世. 7							
国家/地区	2024年1,	月 一9 月	2023 -	年度	2022 年度			
国家/地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法国	2, 900. 96	31. 25%	3, 801. 87	41. 20%	5, 242. 37	47. 61%		
美国	2, 337. 76	25. 18%	462. 92	5. 02%	301. 88	2. 74%		
西班牙	1, 635. 06	17. 61%	1, 089. 52	11. 81%	1, 917. 84	17. 42%		
印度	1, 024. 77	11. 04%	1, 361. 89	14. 76%	697. 84	6. 34%		
丹麦	589. 97	6. 36%	1, 464. 41	15. 87%	755. 37	6. 86%		
韩国	332. 42	3. 58%	429. 64	4. 66%	811. 64	7. 37%		
巴西	128. 93	1. 39%	113. 90	1. 23%	367. 79	3. 34%		
其他	其他 333.16 3.59%		504. 69	5. 47%	916. 20	8. 32%		
合计	9, 283. 03	100. 00%	9, 228. 83	100. 00%	11, 010. 86	100. 00%		

注:上表根据境外客户所在地进行统计

2) 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境外销售的客户主要包括雷诺集团、博格华纳、英赫特、施耐德电气、科凯集团等下游领域大型企业集团。

根据公开信息,上述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客户			2024 年	1-9 月	2023 -	年	2022	年
名称	基本情况	经营规模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雷诺集团	雷拐8 要和国人,国洲诺等的人,国洲诺等,事关司斯大利国,都集证个市人,国,有团券证交成,是有团券证交成是有股,,利务票易交立一车务在亚亚。要易交,一个,	诺集团营业收入 分别为 463.91 亿 欧元、523.76 亿 欧元以及 562.32 亿欧元, 净利润 分别为-3.38 亿	2, 896. 70	31. 20 %	3, 738. 50	40. 51 %	6, 843. 99	62. 16 %

客			2024 年	1-9 月	2023 -	——— 年	2022 年	
户名称	基本情况	经营规模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交易金额	占比
博格华纳	博987年的股都 在所 2 宋 合车的 欧都 在 無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022 年、2023 年 以及 2024 年,博 格华纳营业收入 分别为 158. 01 亿 美元、141. 98 亿 美元以及 140. 86 亿美元,净利润 分别为 9. 44 亿美元、 6. 25 亿美元、 3. 38 亿美元。	2, 064. 03	22. 23	272. 19	2. 95%	151. 11	1. 37%
科凯集团	科凯集年年那里的洲人主源是的洲人是那里,那里是那里,那里是的人人,是是一个人,他们是一个一个一个人,他们是一个一个人,他们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	1, 000. 00	10. 77	1, 626. 95	17. 63 %	178. 31	1. 62%
英赫特	英赫特成是一年,1972年,中,在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1, 211. 88	13. 05 %	917. 23	9. 94%	447. 91	4. 07%
施耐德电气	施于家自产的法超体施在所易耐 1871 字国过都耐巴等届地 1871 从管能部司,但 中证个市生,配不管能部司,440 业电证个市大。是,配和管件全经。股交券,成是电和管件全经。股交券。立一、生理的球济 票易交立一、生理的球济 票易交立	以及 2024 年, 施耐德电气营业收入分别为 341.76亿欧元、359.02亿欧元,近欧元, 281.53亿欧元, 净利润分欧元、 40.03亿欧元、	585. 17	6. 30%	1, 166. 02	12. 63 %	625. 56	5. 68%
合计	_	-	7, 757. 78	83. 57 %	7, 720. 89	83. 66 %	8, 246. 86	74. 90 %

注:上表中的金额与占比均以公司当期境外销售为统计口径,未包括公司对相关客户集团的境内销售

3)公司与主要境外客户签订框架协议情况、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公司与上述主要境外客户交易的相关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是否签 订框架	相关协议的 主要条款内	销售模式	订单获取方 式	定价原则	结算 方式	信用政策
	协议	容	12.74			77 74	*
雷诺集团	是	约单交交保靠售技术所方质期承服规式式量和诺务范则、、、可、、等	直销	商业洽谈	根据市场情况, 协商定价	电汇	到货后 60 天
博格华纳	是	约定 价格条 款、赔偿制、 责任限制、 质量保证等	直销	商业洽谈	根据市场情况, 协商定价	电汇	到货后 90 天
科凯集团	是	约 件 式 则 款 条 形 准 条 形 准 条 责任 等	直销	商业洽谈	根据市场情况, 协商定价	电汇	收到发 票后 90 天
英赫特	是	约转移有	直销	商业洽谈	根据市场情况, 协商定价	电汇	到货后 90 天
施耐德电气	是	约期间付款 放 放 放 放 放 形 形 系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直销	商业洽谈	根据市场情况, 协商定价	电汇	到货后 90 天

4) 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	111, 589. 15	127, 622. 92	134, 441. 68
境内销售	成本	94, 512. 89	99, 762. 38	103, 569. 76
	毛利率	15. 30%	21.83%	22. 96%

	收入	9, 283. 03	9, 228. 83	11, 010. 86
境外销售	成本	6, 149. 65	5, 582. 34	6, 967. 86
	毛利率	33. 75%	39. 51%	36. 72%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均高于境内销售,境外客户会基于当地供应商的供应价格确定采购价格,而境外供应商综合制造成本通常高于境内供应商,公司凭借多年来的境外客户拓展拥有良好的产品口碑和品控,基于此也形成了较强的议价能力。

5) 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以人民币、美元、欧元结算。

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105.36万元、-51.66万元和-11.08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89%、-0.40%和-0.17%,占比较小。

6) 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的出口退税率为 13%,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1,432.75 万元、1,258,81 万元和 793.49 万元。

7)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如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外销的进口国包括美国、西班牙、印度、丹麦、法国等国家。

其中,美国的关税政策于近期发生了变化。公司对美国的销售主要是汽车电容。2018年7月起,美国政府对中国生产的汽车电容开始征收25%关税。2025年3月起,美国政府对中国生产的汽车电容增加征收20%关税。2025年4月起,美国政府曾陆续进一步对中国生产的汽车电容增加征收34%、84%、125%关税,至2025年5月,美国政府取消了34%以上的加征,并临时性将34%的加征下调至10%。目前,公司出口至美国的汽车电容适用55%关税。上述关税系由进口商即公司客户支付,截至目前,相关关税变化并未影响公司与相关客户的正常交易,相关客户也并未要求调整交易价格。同时,公司对美国出口金额各期分别为301.88万元、462.92万元以及2,337.76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21%、0.34%以及1.93%,占比较低。

除美国以外,自报告期期初起,公司其他主要外销相关国家或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未发生 重大变化,与公司产品相关的国际经贸关系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所述、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未受到重大直接限制或不利影响。

8) 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境外客户均为下游行业内知名跨国企业, 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除交易相关资金往来外,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火口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08,721,823.42	98.10%	1,368,517,522.97	98.06%	1,454,525,353.42	98.14%		
直销模式	1,177,966,539.78	95.60%	1,325,869,442.63	95.00%	1,413,530,781.36	95.37%		
-VMI 模式	408,484,582.38	33.15%	492,234,885.32	35.27%	680,334,429.27	45.90%		
-境内直销	676,651,679.20	54.91%	741,346,283.26	53.12%	623,087,789.97	42.04%		
-境外直销	92,830,278.20	7.53%	92,288,274.05	6.61%	110,108,562.12	7.43%		
经销模式	30,755,283.64	2.50%	42,648,080.34	3.06%	40,994,572.06	2.77%		
其他业务收入	23,461,555.14	1.90%	27,076,445.07	1.94%	27,591,730.92	1.86%		
合计	1,232,183,378.56	100.00%	1,395,593,968.04	100.00%	1,482,117,084.34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通过向下游行业重点客户直接销售实现收入, 直销收入占比分别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同下游行业重点客户直接销售实现收入,直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95.37%、95.00%和 95.60%。由于在工业自动化领域,公司产品的潜在用户及下游需求较为分散,因此,除直销外,公司同时采取经销模式辅助该领域的产品销售和客户拓展。报告期内,各期经销收入占比较低。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分为直接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等。其中,公司根据各产品的材料构成明细,将原材料成本直接归集到对应的产品成本;公司根据生产工序情况设定各产品的标准生产工时,并以此为系数,以生产线为核算单位,将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在各生产线上的当期完工产品中进行分配;公司将运输公司、运单号、运费、产品出库明细等信息登记产品运费明细表,将运费结转至对应发货产品的合同履约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	_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火口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021,603,357.34	99.55%	1,078,639,190.75	99.11%	1,161,470,758.99	98.84%	
新能源汽车	664,395,355.50	64.74%	656,327,873.92	60.30%	749,986,845.61	63.83%	
风电光伏储能	204,896,378.17	19.97%	248,172,654.06	22.80%	253,629,031.99	21.58%	
工业自动化	125,919,021.97	12.27%	152,366,372.36	14.00%	148,956,193.97	12.68%	
其他领域	26,392,601.70	2.57%	21,772,290.41	2.00%	8,898,687.42	0.76%	
其他业务成本	4,624,927.16	0.45%	9,709,543.61	0.89%	13,578,252.40	1.16%	
合计	1,026,228,284.50	100.00%	1,088,348,734.36	100.00%	1,175,049,011.39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17,504.90 万元、108,834.87 万元和 102,622.83 万元。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8.84%、99.11%和 99.55%。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营业成本占比与营业收入占比基本匹配。随着公司各类产品销售规模的变化,各类产品的营业成本相应有所波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毕位: 兀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021,603,357.34	99.55%	1,078,639,190.75	99.11%	1,161,470,758.99	98.84%	
直接材料	786,659,895.88	76.66%	829,779,056.65	76.24%	919,102,739.69	78.22%	
直接人工	107,863,519.34	10.51%	117,748,193.79	10.82%	113,444,904.74	9.65%	
制造费用	116,699,635.37	11.37%	121,595,867.28	11.17%	118,565,376.40	10.09%	
运输费用	10,380,306.74	1.01%	9,516,073.03	0.87%	10,357,738.15	0.88%	
其他业务成本	4,624,927.16	0.45%	9,709,543.61	0.89%	13,578,252.40	1.16%	
合计	1,026,228,284.50	100.00%	1,088,348,734.36	100.00%	1,175,049,011.39	100.00%	
	报告期各期,直接材料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						
原因分析	别为 78.22%、76.24%及 76.66%。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相匹配,直接						
	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运输费用占比较为稳定。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年1月—9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208,721,823.42	1,021,603,357.34	15.48%						
新能源汽车	710,202,432.13	664,395,355.50	6.45%						
风电光伏储能	264,360,341.78	204,896,378.17	22.49%						
工业自动化	193,840,260.41	125,919,021.97	35.04%						
其他	40,318,789.10	26,392,601.70	34.54%						
其他业务	23,461,555.14	4,624,927.16	80.29%						
合计	1,232,183,378.56	1,026,228,284.50	16.71%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文。	·							
	202	3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368,517,522.97	1,078,639,190.75	21.18%						
新能源汽车	778,011,913.74	656,327,873.92	15.64%						
风电光伏储能	333,534,383.11	248,172,654.06	25.59%						
工业自动化	226,519,522.68	152,366,372.36	32.74%						
其他	30,451,703.44	21,772,290.41	28.50%						
其他业务	27,076,445.07	9,709,543.61	64.14%						
合计	1,395,593,968.04	1,088,348,734.36	22.02%						
原因分析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文。								
	202	2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454,525,353.42	1,161,470,758.99	20.15%						
新能源汽车	926,537,950.69	749,986,845.61	19.05%						
风电光伏储能	307,714,243.49	253,629,031.99	17.58%						
工业自动化	208,422,351.01	148,956,193.97	28.53%						
其他	11,850,808.23	8,898,687.42	24.91%						
其他业务	27,591,730.92	13,578,252.40	50.79%						
合计	1,482,117,084.34	1,175,049,011.39	20.72%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文。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15%、21.18%和 15.48%。

公司各类产品的毛利率贡献情况如下:

销售领域	具体产品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		
2024 年 1-9 月							
	电容	38, 881. 28	31. 55%	2. 55%	0. 80%		
	电感	24, 142. 16	19. 59%	2. 77%	0. 54%		
新能源汽车	母排	7, 968. 21	6. 47%	36. 54%	2. 36%		
	其他	28. 59	0. 02%	34. 26%	0. 01%		
	小计	71, 020. 24	57. 64%	6. 45%	3. 72%		
	电容	8, 118. 64	6. 59%	20. 29%	1. 34%		
	母排	7, 636. 10	6. 20%	18. 04%	1. 12%		
可上心小丛丛	电阻	4, 455. 12	3. 62%	32. 92%	1. 19%		
风电光伏储能	电感	3, 586. 27	2. 91%	18. 11%	0. 53%		
	其他	2, 639. 90	2. 14%	30. 82%	0. 66%		
	小计	26, 436. 03	21. 45%	22. 49%	4. 83%		
	电感	11, 751. 87	9. 54%	36. 34%	3. 47%		
- 1 4 -1 11	电阻	3, 329. 22	2. 70%	29. 14%	0. 79%		
工业自动化	其他	4, 302. 94	3. 49%	36. 04%	1. 26%		
	小计	19, 384. 03	15. 73%	35. 04%	5. 51%		
	•	2023 年	<u>.</u>				
	电容	45, 123. 17	32. 33%	12. 48%	4. 04%		
	电感	26, 144. 98	18. 73%	16. 47%	3. 09%		
新能源汽车	母排	6, 533. 04	4. 68%	34. 18%	1. 60%		
	其他	_	0. 00%	-	0. 00%		
	小计	77, 801. 19	55. 75%	15. 64%	8. 72%		
	电容	8, 379. 74	6. 00%	25. 58%	1. 54%		
	母排	10, 050. 20	7. 20%	15. 55%	1. 12%		
ret .b. Ja ah Ab Ab	电阻	6, 973. 43	5. 00%	31. 47%	1. 57%		
风电光伏储能	电感	4, 337. 41	3. 11%	23. 70%	0. 74%		
	其他	3, 612. 67	2. 59%	30. 74%	0. 80%		
	小计	33, 353. 45	23. 90%	25. 59%	6. 12%		
	电感	14, 415. 98	10. 33%	29. 37%	3. 03%		
- n & -1 m	电阻	4, 429. 48	3. 17%	37. 68%	1. 20%		
工业自动化	其他	3, 806. 49	2. 73%	39. 75%	1. 08%		
	小计	22, 651. 95	16. 23%	32. 74%	5. 31%		

销售领域	具体产品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		
2022 年							
	电容	46, 514. 93	31. 38%	12. 05%	3. 78%		
	电感	38, 731. 53	26. 13%	24. 82%	6. 49%		
新能源汽车	母排	7, 407. 33	5. 00%	32. 91%	1. 64%		
	其他	_	0. 00%	-	0. 00%		
	小计	92, 653. 79	62. 51%	19. 05%	11. 91%		
	电容	5, 011. 51	3. 38%	22. 66%	0. 77%		
	母排	9, 193. 15	6. 20%	8. 57%	0. 53%		
风电光伏储能	电阻	6, 734. 64	4. 54%	28. 02%	1. 27%		
风电无仄惭肥	电感	6, 499. 87	4. 39%	9. 17%	0. 40%		
	其他	3, 332. 25	2. 25%	12. 66%	0. 28%		
	小计	30, 771. 42	20. 76%	17. 58%	3. 65%		
	电感	12, 991. 74	8. 77%	27. 52%	2. 41%		
- 1. 4 - L / L	电阻	4, 182. 26	2. 82%	33. 68%	0. 95%		
工业自动化	其他	3, 668. 23	2. 47%	26. 23%	0. 65%		
	小计	20, 842. 23	14. 06%	28. 53%	4. 01%		

2023年毛利率同比提高1.03个百分点,虽然向客户A销售的产品单价下降挤压了毛利率空间, 尤其体现为车规级电感产品的收入占比和毛利率同时下降使得其毛利率贡献降低了3.40%,但公司 积极开展降本增效措施,并得益于原材料降价的积极影响,使得工业自动化和风电光伏储能板块的 毛利率和毛利率贡献都有所上升,整体毛利率小幅提升;2024年1-9月,受新能源车产品毛利率大幅下滑影响,公司整体毛利率明显下降了5.70%。具体而言,一方面下游新能源汽车整车行业进一步通过降价方式向上游零部件供应商传导竞争压力,另一方面公司主要原材料铜的价格保持增长增加了成本压力,使得公司车规级电容和车规级电感的毛利率贡献分别降低了3.24%和2.55%。

(1) 新能源汽车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4年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帕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电容	991.49	2.55%	5,630.47	12.48%	5,606.05	12.05%
电感	667.55	2.77%	4,304.81	16.47%	9,611.52	24.82%
母排	2,911.87	36.54%	2,233.13	34.18%	2,437.54	32.91%

产品	2024年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пп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其他	9.80	34.26%	-	-	-	-
合计	4,580.71	6.45%	12,168.40	15.64%	17,655.11	19.05%

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产品毛利率分别为19.05%、15.64%和6.45%,下降明显。

① 电容产品

报告期内,车规级薄膜电容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2.05%、12.48%和 2.55%,毛利额分别为 5,606.05 万元、5,630.47 万元和 991.49 万元。2023 年度,车规级电容产品生产工艺优化、良率提升、生产规模扩大,毛利率相较于 2022 年度有所提升; 2024 年 1-9 月,受上游原材料涨价及以客户 A 为代表的下游整机厂进一步降低采购价格的影响,车规级薄膜电容毛利率出现明显下滑。

② 电感产品

2023年,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加剧,降价压力向上游传导,公司部分新能源汽车电感产品销量及单价有所下降,降低了电感产品整体毛利率; 2024年1-9月,下游采购单价进一步降低,毛利率进一步下降。

③ 母排

报告期内,公司车规级母排产品毛利率逐年小幅上升。公司车规级母排主要客户为雷诺集团、日产电动车等外资整车厂,受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影响较小。

(2) 风电光伏储能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风电光伏储能产品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立 日	2024 年	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产品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母排	1,549.28	20.29%	2,570.66	25.58%	2,083.48	22.66%
电感	646.90	18.04%	674.52	15.55%	557.02	8.57%
电阻	1,466.66	32.92%	2,194.61	31.47%	1,886.73	28.02%
电容	1,469.97	18.11%	1,985.67	23.70%	459.42	9.17%
其他	813.59	30.82%	1,110.71	30.74%	421.87	12.66%
合计	5,946.40	22.49%	8,536.17	25.59%	5,408.52	17.58%

2023 年度,公司风电光伏储能产品毛利率由 17.58%增加至 25.59%,各类产品毛利率均有不同幅度的增长。其中,母排产品毛利率增长主要系铜价企稳回落所致;电感产品毛利率增长主要系公司延续减少低毛利产品的销售策略,同时受到原材料价格企稳回落的有利影响导致;电阻产品毛利

率增长主要系主要原材料价格回落所致; 电容产品毛利率增长主要系公司充分整合丰富的风电光伏储能客户资源和车规级薄膜电容的设计生产经验,有效提升定价能力及生产效率所致。

2024年1-9月,母排产品毛利率由25.58%降至20.29%,主要系原材料铜价上涨,公司向下游成本传导有限所致;电感毛利率由15.55%增至18.04%,主要系公司2024年1-9月向高毛利境外客户销售占比有所提升,导致整体电感销售毛利率有所提升;电阻毛利率受产品定制化差异导致毛利率小幅提升;2024年1-9月,公司风电光伏储能领域的销售中,毛利较低的阳光电源销售占比进一步提升,导致电容产品毛利率由23.70%降低至18.11%。

(3) 工业自动化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自动化产品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产品	2024年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AA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电感	4,270.93	36.34%	4,233.30	29.37%	3,575.73	27.52%
电阻	970.28	29.14%	1,669.01	37.68%	1,408.61	33.68%
其他	1,550.92	36.04%	1,513.01	39.75%	962.28	26.23%
合计	6,792.12	35.04%	7,415.32	32.74%	5,946.62	28.53%

工业自动化领域下游较为分散,客户集中度相对较低。报告期各期,毛利率呈逐年上升趋势。 2023年度,电感及电阻毛利率增加主要受原材料价格变动所致。2024年1-9月,公司工业自动化产 品毛利率增加主要系电感类产品毛利率增加所致。电感产品销售中,毛利率较高的客户销售占比有 所提升,导致电感类产品毛利率有所增加。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6.71%	22.02%	20.72%		
法拉电子	34.11%	37.48%	36.89%		
铜峰电子	24.05%	23.12%	25.09%		
伊戈尔	22.14%	22.35%	20.05%		
可立克	13.48%	12.94%	16.29%		
京泉华	12.39%	12.41%	13.77%		
胜业电气	25.35%	27.02%	22.20%		
可比公司均值	21.92%	22.55%	22.38%		
原因分析	可比公司均为电力电子被动元器件厂商,但具体产品各有不同,不同可比公司之间的毛利率差异较大。				

- (1) 法拉电子专注于薄膜电容产品,其在薄膜电容领域的量产时间 长、产销规模大,下游覆盖了家电、通讯、电网、轨道交通、工业控制、 照明和新能源等多个领域,毛利率相对较高;
- (2)铜峰电子主要从事薄膜电容器及相关材料的生产和销售,铜峰电子薄膜电容的毛利率稳定在20%~25%,其下游领域涵盖了家用电器、照明电子、消费电子等多个领域,与公司存在差异;
- (3) 伊戈尔的主要产品包括变压器等,应用在光伏发电、工业控制等领域,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有所波动,根据其年报, 2023 年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系数字化工厂全面投产促进生产效率提升,推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占收入比重持续下降和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行带来的材料成本下降,与公司毛利率变动的部分原因一致;
- (4) 可立克的产品以磁性元件为主,其毛利率有所下滑,根据其年报,2023 年受到新并表业务毛利率影响,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
- (5) 京泉华的产品包括磁性元器件等,其整体毛利率较低,2023 年 毛利率下降主要受到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下滑影响,2024 年 1-9 月相较于 2023 年度基本保持稳定;
- (6) 胜业电气的主要产品为薄膜电容器,主要应用于家用电器、工业电机和水泵等电气及设备电机的起动与运行工作。公司薄膜电容主要供应于新能源汽车领域,因此毛利率水平存在差异。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产品类型存在部分重叠,并不完全一致,公司整体毛利率与各可比公司的毛利率相比存在一定差异,与平均水平较为接近。在变动趋势上,公司车规级薄膜电容产品、电感产品与可比公司该类细分产品的变动趋势及其驱动因素具有相似性。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元)	1,232,183,378.56	1,395,593,968.04	1,482,117,084.34	
销售费用 (元)	24,054,691.11	30,589,849.48	27,409,073.73	
管理费用 (元)	48,119,983.30	61,294,113.51	62,300,293.52	
研发费用 (元)	48,227,464.00	64,080,432.13	57,548,812.30	
财务费用 (元)	3,427,057.43	7,310,626.52	15,922,460.08	
期间费用总计 (元)	123,829,195.84	163,275,021.64	163,180,639.6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5%	2.19%	1.8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91%	4.39%	4.2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91%	4.59%	3.8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8%	0.52%	1.0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05%	11.70%	11.01%	
	报告期内,公司	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6,318.06 万元、	
	16,327.50 万元和 12,382.9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原因分析	为 11.01%、11.70%和 10.05%。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整			
	体较为稳定。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7,120,827.19	20,491,851.05	18,421,613.12		
业务招待费	2,330,460.10	2,963,510.42	2,662,650.66		
办公费	1,289,337.55	2,018,749.80	1,897,059.69		
交通差旅费	1,666,395.94	1,994,366.76	1,301,670.29		
广宣及展销推广费	672,821.48	1,136,347.59	1,061,700.59		
境外销售佣金及服务费	526,762.08	1,166,085.41	1,208,036.19		
折旧及摊销	400,196.46	552,445.11	425,122.09		
其他	47,890.31	266,493.34	431,221.10		
合计	24,054,691.11	30,589,849.48	27,409,073.7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740.91 万元、				
	3,058.98 万元和 2,405.47 万元,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				
	例分别为 1.85%、2.19%和 1.95%, 主要为职工薪酬、业务				
	招待费、办公费和交通差旅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率总体保持平稳; 2023 年度销售费用金额较上年度有所增				
	加,主要原因系公司加	大市场开拓力度导	异致的销售人员薪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股份支付	2,087,278.47	2,715,167.49	1,124,570.64
职工薪酬	18,577,021.34	24,486,318.18	21,166,908.12
折旧及摊销	9,561,969.96	15,073,738.08	16,534,691.83
咨询及服务费	6,563,683.10	2,039,710.35	7,475,023.71
办公费	2,085,436.31	3,984,435.26	3,588,296.98
业务招待费	1,296,195.03	3,238,895.10	3,154,613.73
资产维修费	3,957,065.53	3,584,928.76	3,955,904.54
水电费	829,815.96	1,504,061.61	1,388,149.25
绿化及环保支出	1,624,576.89	2,304,455.94	1,551,537.79
劳动保护费	97,648.38	383,244.19	651,837.09
交通差旅费	441,066.31	770,334.85	661,742.38
安保支出	687,377.08	593,844.00	550,144.00
财产保险费	258,518.84	291,867.31	225,164.16
其他	52,330.10	323,112.39	271,709.30
合计	48,119,983.30	61,294,113.51	62,300,293.52
合计 原因分析	48,119,983.30 报告期各期,公司		
<u> </u>	, ,	冒管理费用分别为	6,230.03 万元、
<u> </u>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00 万元,管理费用	6,230.03 万元、 率分别为 4.20%、
<u> </u>	报告期各期,公司 6,129.41 万元和 4,812.0]管理费用分别为 00万元,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	6,230.03 万元、 率分别为 4.20%、 工薪酬、折旧及摊
<u> </u>	报告期各期,公司 6,129.41 万元和 4,812.0 4.39%和 3.91%。公司管]管理费用分别为 00万元,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成,合计占管理费	6,230.03 万元、 率分别为 4.20%、 工薪酬、折旧及摊
<u> </u>	报告期各期,公司 6,129.41 万元和 4,812.0 4.39%和 3.91%。公司管 销和咨询及服务费等格	可管理费用分别为 00万元,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 J成,合计占管理费 12%。	6,230.03 万元、率分别为 4.20%、工薪酬、折旧及摊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u> </u>	报告期各期,公司 6,129.41 万元和 4,812.0 4.39%和 3.91%。公司管销和咨询及服务费等格 72.51%、67.87%和 72.	可管理费用分别为 00万元,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 J成,合计占管理费 12%。	6,230.03 万元、率分别为 4.20%、工薪酬、折旧及摊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u> </u>	报告期各期,公司 6,129.41 万元和 4,812.0 4.39%和 3.91%。公司管销和咨询及服务费等格 72.51%、67.87%和 72. 2023 年度,公司管	可管理费用分别为 20 万元,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 以成,合计占管理费 12%。 管理人员数量的上升 所增加;同时,由	6,230.03 万元、率分别为 4.20%、工薪酬、折旧及摊费用的比例分别为十导致当期职工薪于公司 2022 年度
<u> </u>	报告期各期,公司 6,129.41 万元和 4,812.0 4.39%和 3.91%。公司管销和咨询及服务费等格 72.51%、67.87%和 72. 2023 年度,公司管酬相较于 2022 年度有	可管理费用分别为 20万元,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 成,合计占管理费 12%。 一理人员数量的上升 所增加;同时,由 资活动及筹备上市	6,230.03 万元、率分别为 4.20%、工薪酬、折旧及摊费用的比例分别为件导致当期职工薪于公司 2022 年度事宜所致的咨询
<u> </u>	报告期各期,公司 6,129.41 万元和 4,812.0 4.39%和 3.91%。公司管销和咨询及服务费等格 72.51%、67.87%和 72. 2023 年度,公司管酬相较于 2022 年度有 支付了较多因开展融资	可管理费用分别为 20万元,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 成,合计占管理费 12%。 一理人员数量的上升 所增加;同时,由 资活动及筹备上市	6,230.03 万元、率分别为 4.20%、工薪酬、折旧及摊费用的比例分别为件导致当期职工薪于公司 2022 年度事宜所致的咨询

(3) 研发费用

止前次 IPO 事宜导致咨询服务费相关损益于本期体现。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8,361,080.29	37,868,378.76	34,954,552.00		
研发材料投入	13,226,995.19	16,932,628.45	15,053,738.85		
折旧及摊销	2,440,546.13	2,889,971.88	1,685,680.19		
试验及检测费	1,559,093.08	1,685,372.94	1,373,389.69		
咨询及服务费	107,804.34	1,112,274.42	1,964,145.12		
办公费	673,058.68	1,208,930.35	1,053,431.44		
燃料动力费	1,389,688.32	1,626,720.86	1,015,051.31		
其他	469,197.97	756,154.47	448,823.70		
合计	48,227,464.00	64,080,432.13	57,548,812.3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	发费用分别为 5,754.88	万元、6,408.04 万元和		
	4,822.75 万元,研发费用	率分别为 3.88%、4.59%	和 3.91%。报告期内,公		
	司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研发材				
	料投入和折旧及摊销构成	戊,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率	区分别为 89.83%、90.03%		
	和 91.2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	文费用金额和研发费用率总	总体保持平稳。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单位: 九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4,281,627.21	7,401,509.73	16,802,450.86		
减: 利息收入	875,765.18	335,899.44	508,320.10		
银行手续费	132,030.80	395,384.13	445,206.62		
汇兑损益	-110,835.40	-516,627.89	-1,053,601.13		
其他	-	761,644.12	681,930.45		
合计	3,427,057.43	7,310,626.52	15,922,460.0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592.25 万元、731.06				
	万元和 342.71 万元,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	文入的比例分别为		
	1.07%、0.52%和 0.28%, 主要为利息支出和银行手续费。				
	2023年度,公司财务费用有所下降,主要系本期贷款				
	利率有所下行叠加融资租赁规模下降,对应利息费用减少				
	所致。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6,817,434.72	15,948,458.26	5,139,456.13
进项税加计抵减	707,832.97	-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55,323.47	142,408.38	47,128.86
合计	7,680,591.16	16,090,866.64	5,186,584.9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其他收益分别为 518.66 万元、1,609.09 万元和 768.06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及进项税加计抵减。政府补助详见本小节"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5,653.24	27,344.37	-
合计	-195,653.24	27,344.37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来源于投资联营企业广东优悦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的损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利润表科目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税金及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8,249.62	2,327,734.49	1,451,426.98			
教育费附加	668,187.84	1,219,446.03	769,767.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5,458.57	812,964.03	513,178.20			
房产税	812,301.90	1,083,069.20	634,015.56			
土地使用税	879,831.00	1,173,108.00	1,153,554.00			
印花税	901,023.37	1,007,670.64	905,003.54			
车船使用税	240.32	2,305.18	2,969.88			
水利建设基金	320,455.73	360,354.84	391,911.11			
合计	5,315,748.35	7,986,652.41	5,821,826.54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63,905.27	33,024.03	37,869.3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792,400.44	-1,650,221.88	3,900,875.81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2,777,454.68	9,410,858.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412.02	-313,166.90	-210,020.22
合计	5,439,439.01	7,480,493.76	3,728,724.97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损失	11,565,706.16	13,322,595.57	15,616,633.7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3,163.69	518,123.66	152,679.2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7,076.54	1,497,528.18	2,693,097.83
合计	11,845,946.39	15,338,247.41	18,462,410.83
资产处置收益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55,719.15	350,230.95	2,153,882.1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138,478.18	-
合计	955,719.15	211,752.77	2,153,882.16
营业外收入			
其他	-2,600.21	-33,532.25	-45,626.30
合计	-2,600.21	-33,532.25	-45,626.30
营业外支出			
对外捐赠	-	27,775.00	1,033,920.49
其他	4,581.92	48,567.19	2,471.09
合计	4,581.92	76,342.19	1,036,391.58
所得税费用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96,555.54	13,847,915.20	17,939,719.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3,133.52	294,351.66	-4,113,746.30
合计	5,733,422.02	14,142,266.86	13,825,973.45

具体情况披露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末,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相较于 2022 年度增加 375.18 万元,主要原因系比亚迪开始使用迪链凭证支付货款,在 2023 年末形成了 2.26 亿元的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公司参考商业承兑汇票的坏账损失计提政策计提迪链凭证的坏账损失,使得当期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金额较大。2024 年 9 月末,公司通过将迪链票据支付给供应商,迪链终止确认导致应收款项融资余额降低,其信用减值损失金额降低。同时,因收入规模增长导致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导致信用减值损失金额有所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存货跌价损失构成。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 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5,719.15	-211,752.77	-2,153,88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收益,但与公司正常 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 续影响的其他收益除外	7,680,591.16	16,090,866.64	5,186,584.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1.71	-42,809.94	-990,765.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	6,722,890.30	15,836,303.93	2,041,937.55
减: 所得税影响数	1,430,269.53	2,907,464.23	537,570.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39,920.58	34,076.52	-120,434.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52,700.19	12,894,763.18	1,624,801.40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1. W		<i>/</i> L			
补助项目	2024年1月 —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 经常性损益	备注
"高功率密度电机控制器"项目专项资金	113,510.47	320,616.05	331,141.72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产业化关键或共性技术 研究与示范应用专项 补助	129,335.10	241,158.13	291,625.60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松江区工业互联网产业 创新工程专项资金	87,912.09	117,216.12	117,216.12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促 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 政策	183,901.00	142,981.81	-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促 进园区转型升级跨越发 展奖励政策	54,601.26	-	-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促 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 政策	-	4,031,505.00	2,438,93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松江区企业申请上市挂 牌补贴	-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 扶持资金	-	3,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两兔三减半"	3,234,2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土地使用税返还	756,000.00	1,008,000.00	472,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松江区企业扶持资金	830,000.00	1,15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稳岗及扩岗补贴	707,051.00	159,252.51	90,585.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培训补贴	250,800.00	-	301,8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专精特新"企业补贴	50,000.00	300,000.00	110,332.72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高功率密度电机控制器"项目专项资金	-	-	341,1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上海市可再生能源和新 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76,373.80	83,972.20	144,614.2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优秀企业奖励	100,000.00	1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宣城经济开发区工业企业"培大育强"奖励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院士专家工作站资助	-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失业保险费返还	-	-	153,106.2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人才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贴	84,300.00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聘用重点人员、退役军人 增值税减免	13,950.00	64,900.00	43,05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费 用补贴	-	102,656.44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理支 出纾困补贴	-	-	96,8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上海知识产权局专利试 点示范项目	22,500.00	3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抢先机政策奖励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住房公积金缴存补贴	-	17,8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6,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残疾人就业超比例奖励	-	-	6,654.5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宣八条"薪酬补贴	7,000.00	5,4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松江区"双服双创"科 技创新、党建创新深度融 合项目	-	3,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9月 项目		_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沙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07,779,449.42	10.57%	139,542,659.57	15.28%	166,818,693.05	14.88%
应收票据	37,145,743.08	3.64%	50,776,722.23	5.56%	84,733,939.50	7.56%
应收账款	468,798,502.24	45.99%	328,121,063.73	35.94%	360,179,323.09	32.13%
应收款项融资	131,287,067.76	12.88%	216,412,973.33	23.70%	276,855,853.28	24.70%
预付款项	14,115,039.37	1.38%	1,934,389.64	0.21%	3,214,960.05	0.29%
其他应收款	3,249,415.74	0.32%	8,585,084.10	0.94%	14,256,915.15	1.27%
存货	236,082,009.38	23.16%	149,906,984.66	16.42%	204,783,782.58	18.27%

合同资产	15,113,569.22	1.48%	13,103,143.44	1.44%	6,285,019.70	0.56%
其他流动资产	5,886,903.20	0.58%	4,699,642.96	0.51%	3,888,827.81	0.35%
合计	1,019,457,699.41	100.00%	913,082,663.66	100.00%	1,121,017,314.21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存货,报告期各期末						
构成分析	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9.98%、91.34%和 92.60%。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437.90	11,317.50	36,623.27
银行存款	81,542,188.05	59,348,733.94	145,802,109.06
其他货币资金	26,227,823.47	80,182,608.13	20,979,960.72
合计	107,779,449.42	139,542,659.57	166,818,693.05
其中: 存放在境			
外的款项总额	-	-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227,823.47	80,182,608.13	20,979,960.72
合计	26,227,823.47	80,182,608.13	20,979,960.72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

合计	37,145,743.08	50,776,722.23	84,733,939.50
商业承兑汇票	16,172,134.68	7,058,236.20	6,504,954.54
银行承兑汇票	20,973,608.40	43,718,486.03	78,228,984.96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元)
智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4/8/21	2025/2/19	1,930,498.33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4/1	2024/10/1	1,295,790.00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6/6	2024/12/6	1,255,982.00
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	2024/8/26	2025/2/26	1,229,000.00
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6/27	2024/12/25	1,002,384.24
合计	-	-	6,713,654.57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9月30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	心玉 从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7,163,999.85	100.00%	28,365,497.61	5.71%	468,798,502.24
合计	497,163,999.85	100.00%	28,365,497.61	5.71%	468,798,502.24

	2023年12月31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W 五 从 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740,831.03	100.00%	20,619,767.30	5.91%	328,121,063.73	
合计	348,740,831.03	100.00%	20,619,767.30	5.91%	328,121,063.73	

		20)22年12月31	Ħ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W 五 从 法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2,449,312.27	100.00%	22,269,989.18	5.82%	360,179,323.09
合计	382,449,312.27	100.00%	22,269,989.18	5.82%	360,179,323.09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1 12 7 2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tale de A		2024年9月30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90,650,553.57	98.69%	24,532,527.68	5.00%	466,118,025.89	
1至2年	2,601,518.39	0.52%	260,151.85	10.00%	2,341,366.54	
2至3年	678,219.63	0.14%	339,109.82	50.00%	339,109.81	
3年以上	3,233,708.26	0.65%	3,233,708.26	100.00%	-	
合计	497,163,999.85	100.00%	28,365,497.61		468,798,502.2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	02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44,661,169.88	98.83%	17,233,058.50	5.00%	327,428,111.38
1至2年	700,192.46	0.20%	70,019.25	10.00%	630,173.21
2至3年	125,558.28	0.04%	62,779.14	50.00%	62,779.14
3年以上	3,253,910.41	0.93%	3,253,910.41	100.00%	-
合计	348,740,831.03	100.00%	20,619,767.30		328,121,063.73

组合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77,475,306.55	98.70%	18,873,765.32	5.00%	358,601,541.23	
1至2年	1,664,106.44	0.44%	166,410.65	10.00%	1,497,695.79	
2至3年	160,172.14	0.04%	80,086.07	50.00%	80,086.07	
3年以上	3,149,727.14	0.82%	3,149,727.14	100.00%	-	

合计	382,449,312.27	100.00%	22,269,989.18	360,179,323.09
----	----------------	---------	---------------	----------------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30日					
単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比亚迪	非关联方	90,489,875.27	1年以内	18.20%		
博格华纳	非关联方	50,416,281.15	1年以内	10.14%		
阳光电源	非关联方	41,639,435.46	1年以内	8.38%		
汇川技术	非关联方	39,893,414.66	1年以内	8.02%		
科凯集团	非关联方	31,641,660.90	1年以内	6.36%		
合计	-	254,080,667.44	-	51.11%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単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阳光电源	非关联方	33,296,189.70	1年以内	9.55%			
科凯集团	非关联方	33,307,354.90	1年以内	9.55%			
博格华纳	非关联方	32,867,797.32	1年以内	9.42%			
中国中车	非关联方	32,010,947.77	1年以内	9.18%			
比亚迪	非关联方	15,033,594.71	1年以内	4.31%			
合计	-	146,515,884.40	-	42.01%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単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比亚迪	非关联方	84,492,729.50	1年以内	22.09%				
博格华纳	非关联方	42,308,638.24	1年以内	11.06%				
阳光电源	非关联方	26,999,183.00	1年以内	7.06%				
维斯塔斯	非关联方	25,159,578.17	1年以内	6.58%				
金风科技	非关联方	13,568,635.09	1年以内	3.55%				
合计	-	192,528,764.00	-	50.34%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8,244.93万元、34,874.08万元和49,716.40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先降后增趋势。2023年末,由于当年末公司向比亚迪的销售收入较 2022年末有所下降,使得应收账款余额也随之小幅下降;2024年9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14,842.32万元,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期未发生改变,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系销售额增加所致,具备合理性。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处于 合理水平,与公司实际经营模式及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相匹配,公司主要客户信用状况良好,应 收账款的可回收风险较低。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账龄	铜峰电子	铜峰电子 伊戈尔		京泉华	胜业电气	公司
1年以内	5%	6 个月以内 2%; 7-12 个 月 5%	5%	3%	5%	5%
1-2 年	10%	20%	20%	10%	10%	10%
2-3 年	30%	50%	50%	20%	30%	50%
3-4 年	50%	100%	100%	-	100%	100%
4-5 年	80%	100%	100%	-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	100%	100%

注: 法拉电子 2023 年年报未披露不同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故此处未列示比较。

由上表,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较为谨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逾期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逾期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西日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期内	45, 606. 87	91. 73%	31, 703. 19	90. 91%	35, 235. 49	92. 13%
信用期外	4, 109. 53	8. 27%	3, 170. 89	9. 09%	3, 009. 44	7. 87%
合计	49, 716. 40	100. 00%	34, 874. 08	100. 00%	38, 244. 93	100. 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期外的占比分别为7.87%、9.09%及8.27%,逾期主要原因系客户的资金临时性周转安排等原因未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或付款节点支付贷款所致,应收账款逾期整体占比较低。

2)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49, 716. 40	34, 874. 08	38, 244. 93
期后回款情况	47, 649. 11	34, 453. 44	37, 900. 24
期后回款率	95. 84%	98. 79%	99. 10%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应收 账款期后回款率分别达到 99.10%、98.79%及 95.84%。期后回款率相对较高,公司期后回款情况较好。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252,394.89	37,606,661.62	276,855,853.28
迪链	132,668,076.70	188,217,170.22	-
减: 坏账准备	6,633,403.83	9,410,858.51	-
合计	131,287,067.76	216,412,973.33	276,855,853.28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3,808,830.02	-	171,789,658.33	-	303,006,414.56	-

合计	392,513,776.37	-	360,669,129.22	-	303,006,414.56	-
迪链	218,704,946.35	-	188,879,470.89	-		-

注: 迪链凭证是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指定的供应链金融信息服务平台开具的供应链融资信用凭证,凭证的兑付周期一般为6个月。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2021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迪链凭证系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规范票据的"云信"、"融信"等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不应当在"应收票据"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迪链凭证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因此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中列示。根据公布的比亚迪信用评级报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债券的信用状况维持 AAA 的评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已背书的迪链凭证不附追索权,故予以终止确认。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115,039.37	100.00%	1,934,389.64	100.00%	3,190,157.85	99.23%
1年以上	-	-	-	-	24,802.20	0.77%
合计	14,115,039.37	100.00%	1,934,389.64	100.00%	3,214,960.0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 料股份公司	非关联方	8,281,936.95	58.67%	1年以内	货款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4,402.48	28.72%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泰晟电子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2.13%	1年以内	货款				
钛和认证(上海)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416.00	1.24%	1年以内	认证费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769.70	0.61%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2,898,525.13	91.37%	-	-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关系				
上海中膳食品科技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1,851.50	20.77%	1年以内	其他
苏州 UL 美华认证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190.00	19.40%	1年以内	认证费
宣城市鑫电电器设 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569.14	11.97%	1年以内	货款
莱茵技术(上海)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700.00	7.95%	1年以内	认证费
上海松谊贸易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78,026.51	4.03%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240,337.15	64.12%	-	-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泰晟电子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8.66%	1年以内	材料款				
杭州盛忆镐科技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8,000.00	17.36%	1年以内	材料款				
无锡友方电工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826.32	13.21%	1年以内	材料款				
中家信诚(常州) 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720.00	11.94%	1年以内	服务费				
上海交通大学	非关联方	300,000.00	9.33%	1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2,266,546.32	70.50%	-	-				

公司最后一期预付款项余额增长显著,主要来源于公司向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和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预付材料采购款。公司向上述供应商采购薄膜。2024年度,薄膜市场供不应求,公司通过预付方式锁定物料,具备合理性。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249,415.74	8,585,084.10	14,256,915.1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3,249,415.74 8,585,084.10 14,256,915.1	合计	3,249,415.74	8,585,084.10	14,256,915.15
---	----	--------------	--------------	---------------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9月30日						
	第一隊	第一阶段		阶段	第三	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期信用	续期预 损失(未 用减值)	整个存期信用 发生信		合	मे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坏账	账面	坏账	账面	坏账
			金额	准备	金额	准备	金额	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	_	-	_	-	_	_	_	-
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	3,710,541.29	461,125.55	_	_	_	_	_	_
账准备	3,710,341.29	401,123.33	_	_	_	_		_
合计	3,710,541.29	461,125.55	-	-	-	-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隊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期信用	续期预 损失(未 用减值)	整个存期信用:		合	ो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9,085,621.67	500,537.57	-	-	-	-	-	-
合计	9,085,621.67	500,537.57	-	-	-	-	-	-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	'段	第二	阶段	第三	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期信月	续期预 月损失 生信用 重)	期信月	生信用	合	ो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15,070,619.61	813,704.46	-	-	-	-	-	-

合计	15,070,619.61	813,704.46	-	-	-	-	-	-
----	---------------	------------	---	---	---	---	---	---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9月30日					
火区四分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龄风险组合	1,151,780.92	31.04%	333,187.53	28.93%	818,593.39		
1年以内	555,361.47	14.97%	27,768.08	5.00%	527,593.39		
1至2年	-	0.00%	-	10.00%	-		
2至3年	582,000.00	15.69%	291,000.00	50.00%	291,000.00		
3年以上	14,419.45	0.39%	14,419.45	100.00%	-		
保证金及押金 组合	2,558,760.37	68.96%	127,938.02	5.00%	2,430,822.35		
合计	3,710,541.29	100.00%	461,125.55	12.43%	3,249,415.7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火区 四 交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龄风险组合	928,464.67	10.22%	92,679.72	9.98%	835,784.95		
1年以内	328,405.22	3.61%	16,420.27	5.00%	311,984.95		
1至2年	582,000.00	6.41%	58,200.00	10.00%	523,800.00		
2至3年	-	-	-	50.00%	-		
3年以上	18,059.45	0.20%	18,059.45	100.00%	-		
保证金及押金 组合	8,157,157.00	89.78%	407,857.85	5.00%	7,749,299.15		
合计	9,085,621.67	100.00%	500,537.57	5.51%	8,585,084.10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火区 四 爻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龄风险组合	838,587.69	5.56%	102,102.86	12.18%	736,484.83	
1年以内	713,668.24	4.74%	35,683.41	5.00%	677,984.83	
1至2年	65,000.00	0.43%	6,500.00	10.00%	58,500.00	
2至3年	-	0.00%	-	50.00%	-	

3年以上	59,919.45	0.40%	59,919.45	100.00%	-
保证金及押金 组合	14,232,031.92	94.44%	711,601.60	5.00%	13,520,430.32
合计	15,070,619.61	100.00%	813,704.46	5.40%	14,256,915.15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福日	2024年9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等往来款项	2,558,760.37	127,938.02	2,430,822.35			
往来款	704,836.91	310,840.32	393,996.59			
备用金	425,899.55	21,294.98	404,604.57			
代扣代缴款项	21,044.46	1,052.22	19,992.24			
合计	3,710,541.29	461,125.55	3,249,415.74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が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等往来款项	8,157,157.00	407,857.85	7,749,299.15			
往来款	886,977.40	76,906.88	810,070.52			
备用金	38,977.39	15,647.35	23,330.04			
代扣代缴款项	2,509.88	125.50	2,384.38			
合计	9,085,621.67	500,537.58	8,585,084.1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以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等往来款项	14,232,031.92	711,601.60	13,520,430.32		
往来款	606,893.50	60,269.68	546,623.82		
员工暂借款	54,000.00	18,000.00	36,000.00		
备用金	170,182.75	23,457.61	146,725.14		
代扣代缴款项	7,511.44	375.57	7,135.87		
合计	15,070,619.61	813,704.46	14,256,915.15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30日				
単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海发宝诚融资 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1-2 年	21.56%
上海维勒科环 保节能设备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82,000.00	2-3 年	15.69%
上海茸全电子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29,990.00	3年以上	8.89%
上海圣楼实业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8.09%
宣城开盛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265,000.00	2-3 年 79,000 元、3 年以上 186,000 元	7.14%
合计	-	-	2,276,990.00	-	61.37%

		2023年12月31日				
単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海发宝诚融资 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300,000.00	1-2 年 800,000 元; 2-3 年 2,500,000 元	36.32%	
海通恒信国际 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2,200,000.00	2-3 年	24.21%	
上海维勒科环 保节能设备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82,000.00	1-2 年	6.41%	
固德威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5.50%	
万硕(成都) 航空科技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3年以上	5.50%	
合计	-	-	7,082,000.00	-	77.95%	

単位名称	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上海力合融资 租赁股份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4,028,000.00	1-2 年 2,800,000 元; 2-3 年 1,228,000 元	26.73%
中远海运租赁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300,000.00	1年以内 800,000元;1-2	21.90%

				年2,500,000元	
海通恒信国际 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2,200,000.00	1-2 年	14.60%
远东宏信普惠 融资租赁(天 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1,490,000.00	1-2 年	9.89%
永赢金融租赁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2-3 年	3.32%
合计	-	-	11,518,000.00	-	76.43%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964,327.08	6,430,567.25	114,533,759.83		
在产品	36,108,797.16	-	36,108,797.16		
库存商品	47,478,506.90	11,066,485.61	36,412,021.29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委托加工物资	3,685,215.56	-	3,685,215.56		
发出商品	49,138,989.10	3,796,773.56	45,342,215.54		
合计	257,375,835.80	21,293,826.42	236,082,009.38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以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853,233.02	5,502,536.92	78,350,696.10	
在产品	11,509,712.84	-	11,509,712.84	

库存商品	54,041,297.75	12,723,669.40	41,317,628.35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委托加工物资	1,645,537.61	-	1,645,537.61
发出商品	18,519,702.17	1,436,292.41	17,083,409.76
合计	169,569,483.39	19,662,498.73	149,906,984.66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炒 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136,078.63	5,930,469.87	110,205,608.76		
在产品	18,875,583.44	-	18,875,583.44		
库存商品	59,502,066.48	14,225,718.46	45,276,348.02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委托加工物资	2,947,863.86	-	2,947,863.86		
发出商品	29,174,164.83	1,695,786.33	27,478,378.50		
合计	226,635,757.24	21,851,974.66	204,783,782.58		

1) 存货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太伦米则	2024 年 9 月末存货库龄分布情况					
存货类别	6个月以内	6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存货余额		
原材料	10, 861. 38	643. 75	591. 30	12, 096. 43		
委托加工物资	368. 52			368. 52		
在产品	3, 610. 88			3, 610. 88		
库存商品	3, 589. 23	373. 89	784. 73	4, 747. 85		
发出商品	4, 754. 00	87. 94	71.96	4, 913. 90		
合计:	23, 184. 00	1, 105. 58	1, 448. 00	25, 737. 58		
占比:	90. 08%	4. 30%	5. 63%	100. 00%		
存货类别		2023 年末存货库	龄分布情况			
行贝矢加	6个月以内	6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存货余额		
原材料	7, 030. 85	889. 67	464. 80	8, 385. 32		
委托加工物资	164. 55			164. 55		
在产品	1, 150. 97			1, 150. 97		
库存商品	4, 383. 80	340. 33	679. 99	5, 404. 13		
发出商品	1, 781. 01	28. 36	42. 60	1, 851. 97		
合计:	14, 511. 18	1, 258. 36	1, 187. 39	16, 956. 95		
占比:	85. 58%	7. 42%	7. 00%	100. 00%		
 存货类别		2022 年末存货库	龄分布情况			
行贝矢加	6个月以内	6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存货余额		
原材料	10, 876. 18	601.06	136. 37	11, 613. 61		
委托加工物资	294. 79			294. 79		
在产品	1, 887. 56			1, 887. 56		
库存商品	5, 152. 51	233. 16	564. 54	5, 950. 21		
发出商品	2, 773. 33	14. 36	129. 73	2, 917. 42		

合计:	20, 984. 36	848. 58	830. 64	22, 663. 58
占比:	92. 59%	3. 74%	3. 67%	100. 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主要集中在6个月以内。

2) 期后存货结转情况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存货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期间	存货类别	存货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期后结转金额	期后结 转比例
2024年9月末	原材料	12, 096. 43	643. 06	10, 188. 84	84. 23%
	库存商品	4, 747. 85	1, 106. 65	3, 575. 66	75. 31%
2023 年末	原材料	8, 385. 32	550. 25	7, 365. 10	87. 83%
	库存商品	5, 404. 13	1, 272. 37	4, 837. 44	89. 51%
2022 年末	原材料	11, 613. 61	593. 05	11, 338. 30	97. 63%
	库存商品	5, 950. 21	1, 422. 57	5, 645. 28	94. 88%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的期后结转比例较高,存货期后结转总体情况良好。符合公司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不存在滞销风险。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478.38 万元、14,990.70 万元和 23,608.20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27%、16.42%和 23.16%,占比较高,对财务状况影响较大。其中,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构成了存货的主体。

① 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铜、铝、硅钢片等金属原材料及加工件、薄膜基材等。2023 年末,随着原材料大宗商品市场价格趋于稳定,2022 年末影响物流的宏观环境因素已经消除,为提高原材料周转效率、节约营运资金,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安全库存的同时,策略性地减少了原材料备货,原材料余额较 2022 年末有所下降; 2024 年 9 月末,随着以比亚迪为主的在手订单增加,公司增加了原材料储备,符合生产经营情况。

② 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余额随公司当期销售规模及排产情况变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整体较为稳定,不存在明显变化。

③ 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主要为在 VMI 模式下,公司存放在供应商管理库存仓库中客户尚未领用的产品。2023 年末,受客户生产排期和向比亚迪销售收入下降的影响,当期末送至客户仓库尚未领用的产品有所减少,因而使发出商品期末余额下降;2024 年 9 月末,公司新增在手订单主要为对比亚迪的销售订

单,由于比亚迪采取 VMI 的寄售模式,故公司 2024 年 9 月末发出商品余额增加较多。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福日	2024年9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6,217,103.72	1,103,534.50	15,113,569.22		
合计	16,217,103.72	1,103,534.50	15,113,569.22		

续:

福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3,993,514.25	890,370.81	13,103,143.44		
合计	13,993,514.25	890,370.81	13,103,143.44		

续

福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6,657,266.85	372,247.15	6,285,019.70		
合计	6,657,266.85	372,247.15	6,285,019.70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9月
坝 日	月 31 日	个 别增加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30 日
质保金	890,370.81	213,163.69	-	-	-	1,103,534.50
合计	890,370.81	213,163.69	-	-	-	1,103,534.50

项目	2022年12	- 		2023年12		
が 日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月 31 日
质保金	372,247.15	518,123.66	-	-	-	890,370.81
合计	372,247.15	518,123.66	-	-	-	890,370.81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缴税费	1,344,916.16	287,944.55	24,745.68
待认证及待抵扣进项税	3,989,413.17	1,007,924.83	3,864,082.13
待摊费用	552,573.87	-	-
预付首发审核中介机构 费用	-	3,403,773.58	-
合计	5,886,903.20	4,699,642.96	3,888,827.8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火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9,831,691.13	1.45%	5,752,344.37	1.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39,957,269.91	64.67%	395,525,358.40	68.95%	303,377,215.27	60.80%
在建工程	101,464,445.70	14.91%	26,961,440.04	4.70%	18,566,749.50	3.72%
使用权资产	8,623,654.70	1.27%	25,287,571.81	4.41%	55,173,932.03	11.06%
无形资产	40,878,979.58	6.01%	42,371,300.17	7.39%	42,649,189.08	8.55%
长期待摊费用	53,516,274.27	7.87%	47,990,272.89	8.37%	31,528,747.26	6.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51,749.23	1.86%	12,488,615.71	2.18%	12,797,622.24	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77,723.25	1.97%	17,254,256.52	3.01%	34,897,269.51	6.99%
合计	680,301,787.77	100.00%	573,631,159.91	100.00%	498,990,724.8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	末,公司非	流动资产主要由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无形贸	译产、长期

待摊费用组成,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科目报告期各期末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9.38%、89.40%及 93.46%。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16 日	2024年9月30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5,752,344.37	4,079,346.76	-	9,831,691.13		
小计	5,752,344.37	4,079,346.76	-	9,831,691.1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5,752,344.37	4,079,346.76	-	9,831,691.13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以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5,752,344.37	-	5,752,344.37		
小计	-	5,752,344.37	-	5,752,344.3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	5,752,344.37	-	5,752,344.37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以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	-	-	-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	-	-	-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十四. 70						
		2024年9月30日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优悦科技有 限公司	33.33%	33.33%	5,752,344.37	4,275,000.00	-	-195,653.24	9,831,691.13
Eagtop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	36.00%	36.00%	-	-	-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期初账面 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优悦科技有 限公司	33.33%	33.33%	-	5,725,000.00	-	27,344.37	5,752,344.37	
Eagtop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	36.00%	36.00%	-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期初账面 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Eagtop								
Property	36.00%	36.00%	-	-	-	-	-	
Investment Limited								

(1)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9,444,701.04	92,896,876.62	7,984,202.34	654,357,375.32
房屋及建筑物	86,837,810.65			86,837,810.65
机器设备	439,572,344.98	87,470,140.52	6,795,836.00	520,246,649.50
运输工具	7,309,913.33	1,008,462.37	281,552.31	8,036,823.39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724,632.08	4,418,273.73	906,814.03	39,236,091.7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1,977,384.80	45,528,300.24	5,081,489.56	212,424,195.49
房屋及建筑物	37,083,550.40	3,093,597.07		40,177,147.47
机器设备	112,375,430.13	37,035,434.34	3,970,551.08	145,440,313.39
运输工具	4,101,479.15	945,070.57	267,474.69	4,779,075.0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8,416,925.12	4,454,198.26	843,463.79	22,027,659.5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 值合计	397,467,316.24			441,933,179.84
房屋及建筑物	49,754,260.25			46,660,663.18
机器设备	327,196,914.85			374,806,336.11
运输工具	3,208,434.18			3,257,748.3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307,706.96			17,208,432.19
四、减值准备合计	1,941,957.83	67,076.54	33,124.45	1,975,909.92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941,957.83	67,076.54	33,124.45	1,975,909.92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	395,525,358.41			439,957,269.92
值合计	373,323,330.41			
房屋及建筑物	49,754,260.25			46,660,663.18
机器设备	325,254,957.02			372,830,426.19
运输工具	3,208,434.18			3,257,748.3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307,706.96			17,208,432.19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7,479,673.67	143,190,851.93	11,225,824.57	569,444,701.04
房屋及建筑物	86,837,810.65			86,837,810.65
机器设备	316,922,228.26	131,303,109.41	8,652,992.70	439,572,344.98

运输工具	6,337,406.86	1,274,573.82	302,067.35	7,309,913.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382,227.90	10,613,168.70	2,270,764.52	35,724,632.0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1,409,360.56	48,183,804.23	7,615,779.99	171,977,384.80
房屋及建筑物	32,958,759.50	4,124,790.90		37,083,550.40
机器设备	79,152,929.25	38,403,854.76	5,181,353.88	112,375,430.13
运输工具	3,109,766.75	1,278,676.38	286,963.98	4,101,479.1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187,905.06	4,376,482.19	2,147,462.13	18,416,925.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 值合计	306,070,313.11			397,467,316.24
房屋及建筑物	53,879,051.15			49,754,260.25
机器设备	237,769,299.01			327,196,914.85
运输工具	3,227,640.11			3,208,434.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194,322.84			17,307,706.96
四、减值准备合计	2,693,097.83	1,497,528.18	2,248,668.18	1,941,957.8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693,097.83	1,497,528.18	2,248,668.18	1,941,957.83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 值合计	303,377,215.28			395,525,358.41
房屋及建筑物	53,879,051.15			49,754,260.25
机器设备	235,076,201.18			325,254,957.02
运输工具	3,227,640.11			3,208,434.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194,322.84			17,307,706.96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0,478,134.41	173,792,223.16	16,790,683.90	437,479,673.67
房屋及建筑物	86,837,810.65			86,837,810.65
机器设备	162,169,141.91	166,501,344.66	11,748,258.31	316,922,228.26
运输工具	5,043,784.61	2,430,394.35	1,136,772.10	6,337,406.86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427,397.24	4,860,484.15	3,905,653.49	27,382,227.9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6,917,095.14	26,189,886.93	11,697,621.51	131,409,360.56
房屋及建筑物	28,833,963.50	4,124,796.00		32,958,759.50
机器设备	67,350,200.39	19,250,973.32	7,448,244.46	79,152,929.25
运输工具	3,267,621.51	845,997.62 1,003,852.38 1,968,119.99 3,245,524.67		3,109,766.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465,309.74			16,187,905.0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	163,561,039.27			306,070,313.11
值合计	105,501,059.27			300,070,313.11
房屋及建筑物	58,003,847.15			53,879,051.15
机器设备	94,818,941.52			237,769,299.01
运输工具	1,776,163.10			3,227,640.11
电子设备及其他	8,962,087.50			11,194,322.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1,470,348.00	2,693,097.83	1,470,348.00	2,693,097.8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470,348.00	2,693,097.83	1,470,348.00	2,693,097.83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 值合计	162,090,691.27	303,377,215.28
房屋及建筑物	58,003,847.15	53,879,051.15
机器设备	93,348,593.52	235,076,201.18
运输工具	1,776,163.10	3,227,640.11
电子设备及其他	8,962,087.50	11,194,322.84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235,459.65	3,616,875.84	19,353,761.03	22,498,574.46
房屋及建筑物	18,881,698.62	3,616,875.84		22,498,574.46
机器设备	19,353,761.03		19,353,761.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947,887.84	5,091,373.61	4,164,341.69	13,874,919.76
房屋及建筑物	9,702,849.79	4,172,069.97		13,874,919.76
机器设备	3,245,038.05	919,303.64	4,164,341.6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 值合计	25,287,571.81			8,623,654.70
房屋及建筑物	9,178,848.83			8,623,654.70
机器设备	16,108,722.98			-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 值合计	25,287,571.81			8,623,654.70
房屋及建筑物	9,178,848.83			8,623,654.70
机器设备	16,108,722.98			-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4,840,841.10	577,243.91	27,182,625.36	38,235,459.65	
房屋及建筑物	20,201,103.46	577,243.91	1,896,648.75	18,881,698.62	
机器设备	44,639,737.64		25,285,976.61	19,353,761.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9,666,909.07	9,885,692.47	6,604,713.70	12,947,887.84	
房屋及建筑物	4,907,537.04	5,644,917.36	849,604.61	9,702,849.79	
机器设备	4,759,372.03	4,240,775.11	5,755,109.09	3,245,038.0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 值合计	55,173,932.03	25,287,571.81
房屋及建筑物	15,293,566.42	9,178,848.83
机器设备	39,880,365.61	16,108,722.98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 值合计	55,173,932.03	25,287,571.81
房屋及建筑物	15,293,566.42	9,178,848.83
机器设备	39,880,365.61	16,108,722.98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077,651.32	11,435,969.36	3,672,779.58	64,840,841.10
房屋及建筑物	8,765,134.10	11,435,969.36		20,201,103.46
机器设备	48,312,517.22		3,672,779.58	44,639,737.64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21,832.82	7,561,362.95	516,286.70	9,666,909.07
房屋及建筑物	1,329,148.67	3,578,388.37		4,907,537.04
机器设备	1,292,684.15	3,982,974.58	516,286.70	4,759,372.03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 值合计	54,455,818.50			55,173,932.03
房屋及建筑物	7,435,985.43			15,293,566.42
机器设备	47,019,833.07			39,880,365.6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 值合计	54,455,818.50			55,173,932.03
房屋及建筑物	7,435,985.43			15,293,566.42
机器设备	47,019,833.07			39,880,365.6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1	/ 4
		2024年9月30日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待安装调试生产 设备	24,583,762.99	102,013,956.51	62,528,668.49						64,069,051.01

厂房基建改造及 装修工程	2,377,677.05	35,920,551.96	(2 720 (() 40	902,834.32				37,395,394.69
合计	26,961,440.04	137,934,508,47	62,528,668,49	902,834.32		_	_	101,464,445.70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 年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待安装调试生产 设备	14,979,631.07	80,620,141.88	71,016,009.96						24,583,762.99	
厂房基建改造及 装修工程	3,587,118.43	14,214,494.09		15,423,935.57					2,377,677.05	
合计	18,566,749.50	94,834,635.97	71,016,009.96	15,423,935.57			-	-	26,961,440.04	

续: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 年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待安装调试生产 设备	23,804,114.07	151,412,641.78	160,237,124.78						14,979,631.07	
厂房基建改造及 装修工程	2,350,953.42	17,286,435.85		16,050,270.84					3,587,118.43	
合计	26,155,067.49	168,699,077.63	160,237,124.78	16,050,270.84			-	-	18,566,749.50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493,740.69	161,466.44	-	65,655,207.13
土地使用权	42,539,000.00			42,539,000.00
软件	22,550,967.11	161,466.44		22,712,433.55
专利	403,773.58			403,773.58
二、累计摊销合计	23,122,440.52	1,653,787.03	-	24,776,227.55
土地使用权	9,429,477.89	638,084.97		10,067,562.86
软件	13,289,189.05	1,015,702.06		14,304,891.11
专利	403,773.58			403,773.5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2,371,300.17			40,878,979.58

土地使用权	33,109,522.11	32,471,437.14
软件	9,261,778.06	8,407,542.44
专利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371,300.17	40,878,979.58
土地使用权	33,109,522.11	32,471,437.14
软件	9,261,778.06	8,407,542.44
专利	-	-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511,189.50	3,982,551.19	-	65,493,740.69
土地使用权	42,539,000.00			42,539,000.00
软件	18,568,415.92	3,982,551.19		22,550,967.11
专利	403,773.58			403,773.5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862,000.42	4,260,440.10	-	23,122,440.52
土地使用权	8,578,697.93	850,779.96		9,429,477.89
软件	9,879,528.91	3,409,660.14		13,289,189.05
专利	403,773.58			403,773.5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2,649,189.08			42,371,300.17
土地使用权	33,960,302.07			33,109,522.11
软件	8,688,887.01			9,261,778.06
专利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649,189.08			42,371,300.17
土地使用权	33,960,302.07			33,109,522.11
软件	8,688,887.01			9,261,778.06
专利	-			-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9,909,938.66	1,601,250.84	-	61,511,189.50
土地使用权	42,539,000.00			42,539,000.00
软件	16,967,165.08	1,601,250.84		18,568,415.92
专利	403,773.58			403,773.5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219,582.99	4,642,417.43	-	18,862,000.42
土地使用权	7,727,917.97	850,779.96		8,578,697.93
软件	6,087,891.44	3,791,637.47		9,879,528.91
专利	403,773.58			403,773.5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690,355.67			42,649,189.08
土地使用权	34,811,082.03			33,960,302.07

软件	10,879,273.64	8,688,887.01
专利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690,355.67	42,649,189.08
土地使用权	34,811,082.03	33,960,302.07
软件	10,879,273.64	8,688,887.01
专利	-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9月
	グロー	31 日	个 物相加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30 日
7	异货跌价准备	19,662,498.73	11,565,706.16		9,934,378.47		21,293,826.42
	合同资产减值 挂备	890,370.81	213,163.69				1,103,534.50
	国定资产减值 挂备	1,941,957.83	67,076.54			33,124.45	1,975,909.92
	合计	22,494,827.37	11,845,946.39		9,934,378.47	33,124.45	24,373,270.84

续:

项目	2022年12月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2023年12月
火口	31 日	4 为 有 加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31 日
存货跌价准备	21,851,974.66	13,322,595.57		15,512,071.50		19,662,498.73
合同资产减值 准备	372,247.15	518,123.66				890,370.81
固定资产减值 准备	2,693,097.83	1,497,528.18			2,248,668.18	1,941,957.83
合计	24,917,319.64	15,338,247.41		15,512,071.50	2,248,668.18	22,494,827.3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	本期增加	本期减	少	2024年9月30日
77.11	31 日	<u>√1-79</u> 1 ~ EI NH	摊销	其他减少	2024 T > /1 30 H
基建改造及装 修费	30,194,192.61	3,671,044.94	6,470,439.78		27,394,797.77
工装模具支出	17,427,084.17	18,014,261.01	9,655,323.58		25,786,021.60
其他	368,996.11	84,939.06	118,480.27		335,454.90
合计	47,990,272.89	21,770,245.01	16,244,243.63		53,516,274.27

续:

项目	2022年12月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2023年12月
グロ	31 日	<u>√1-791-€170H</u>	摊销	其他减少	31 日
基建改造及装 修费	19,635,202.51	20,030,060.99	9,471,070.89		30,194,192.61
工装模具支出	11,623,612.32	16,690,208.08	10,886,736.23		17,427,084.17
其他	269,932.43	300,753.84	201,690.16		368,996.11
合计	31,528,747.26	37,021,022.91	20,559,497.28		47,990,272.89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	60,721,777.21	9,744,385.92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及预计负债纳税调整	19,479,183.37	3,283,729.1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租赁负债纳税调整	9,065,832.32	1,412,559.73		
小计	89,266,792.90	14,440,674.75		
可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83,017.00	1,788,925.52		
合计	77,783,775.90	12,651,749.23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	53,432,522.76	8,804,554.31		
可抵扣亏损	4,305,677.40	645,851.61		
递延收益及预计负债纳税调整	16,335,168.53	2,635,977.1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55,495.91	338,324.39		
租赁负债纳税调整	9,938,531.26	1,596,163.81		
小计	86,267,395.86	14,020,871.21		
可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9,392,106.64	1,532,255.50		
合计	76,875,289.22	12,488,615.7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	48,374,521.27	7,701,910.80		
可抵扣亏损	16,209,383.45	2,431,407.52		
递延收益及预计负债纳税调整	16,430,450.29	2,464,567.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31,575.72	199,736.38		
租赁负债纳税调整				
合计	82,345,930.73	12,797,622.2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13,377,723.25	17,254,256.52	34,897,269.51
合计	13,377,723.25	17,254,256.52	34,897,269.5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09	4.06	4.57
存货周转率(次/年)	5.32	6.14	7.1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7	0.90	1.07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57、4.06 和 3.09 (未年化),整体较为平稳。2023年相比 2022年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 2022年收入规模相比 2021年显著增长,使得 2022年末的应收账款规模相比 2021年末大幅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10、6.14 和 5.32 (未年化),整体较为平稳。2023 年相比 2022 年略有下降,主要系当年新能源汽车领域业绩波动造成营业成本有所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07、0.90 和 0.77 (未年化),整体较为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周转率整体处于健康水平,反映了公司良好的管理质量和运营效率。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76 H	2024年1月	—9月	2023 年	度	2022 年度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46,652,465.25	21.95%	122,508,140.28	23.47%	100,106,055.56	13.19%
应付票据	96,064,477.56	14.38%	137,290,723.33	26.31%	183,983,142.02	24.24%
应付账款	330,130,235.12	49.41%	147,510,151.74	28.26%	301,595,595.31	39.74%
合同负债	4,077,192.42	0.61%	3,721,493.69	0.71%	3,295,671.92	0.43%
应付职工薪酬	27,100,008.45	4.06%	27,513,037.87	5.27%	28,157,666.56	3.71%
应交税费	6,546,098.49	0.98%	9,762,531.95	1.87%	7,517,473.60	0.99%
其他应付款	15,724,353.56	2.35%	9,893,929.82	1.90%	9,915,531.14	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6,749,410.81	1.01%	15,874,469.69	3.04%	40,745,824.34	5.37%
其他流动负债	35,041,890.58	5.25%	47,826,646.65	9.16%	83,564,613.20	11.01%
合计	668,086,132.24	100.00%	521,901,125.02	100.00%	758,881,573.6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75,888.16万元、52,190.11万元及					
构成分析 66,808.61 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组成,上述三项占					5占流动负	
	债的比例分别为	77.17%、7	78.04%及85.74%。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35,000,000.00	60,000,000.00
担保借款	96,500,000.00	87,400,000.00	40,000,000.00
应计利息	152,465.25	108,140.28	106,055.56
合计	146,652,465.25	122,508,140.28	100,106,055.56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2,305,066.00	400,000.00	8,211,245.51
银行承兑汇票	93,759,411.56	136,890,723.33	175,771,896.51
合计	96,064,477.56	137,290,723.33	183,983,142.02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2024年9月30日 账龄		2023年12	月 31 日	2022年12月31日		
州区内令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8,572,269.04	99.53%	144,335,093.72	97.85%	297,538,776.19	98.65%
1年以上	1,557,966.08	0.47%	3,175,058.02	2.15%	4,056,819.12	1.35%
合计	330,130,235.12	100.00%	147,510,151.74	100.00%	301,595,595.31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苏州市吴江新宇电 工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23,804,062.42	一年以内	7.21%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23,535,074.66	一年以内	7.13%			
上海五星铜业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21,047,041.64	一年以内	6.38%			
无锡东润电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11,950,921.20	一年以内	3.62%			
浙江东睦科达磁电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8,931,590.44	一年以内	2.71%			
合计	-	-	89,268,690.36	-	27.04%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厦门市煜培塑胶模 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9,107,534.19	一年以内	6.17%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8,640,306.23	一年以内	5.86%		
厦门市松竹精密科 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5,091,085.44	一年以内	3.45%		
上海新崛精密五金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4,117,233.72	一年以内	2.79%		
昆山达尼思自动化 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长期资产采购	3,628,250.01	一年以内	2.46%		
合计	-	-	30,584,409.59	-	20.73%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厦门市松竹精密科 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长 期资产采购	15,843,771.7	一年以内	5.25%			
上海添锐金属制品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15,292,269.24	一年以内	5.07%			
浙江东睦科达磁电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13,316,417.92	一年以内	4.42%			
苏州市吴江新宇电 工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	12,376,915.97	一年以内	4.10%			
厦门市煜培塑胶模 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长 期资产采购	12,211,363.24	一年以内	4.05%			
合计	-	-	69,040,738.07	-	22.89%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销售商品款项	4,077,192.42	3,721,493.69	3,295,671.92
合计	4,077,192.42	3,721,493.69	3,295,671.92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AKAY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254,097.61	90.65%	8,448,991.00	85.40%	8,747,018.41	88.22%
1年以上	1,470,255.95	9.35%	1,444,938.82	14.60%	1,168,512.73	11.78%
合计	15,724,353.56	100.00%	9,893,929.82	100.00%	9,915,531.14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次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待支付报销费用	2,429,873.73	15.45%	2,061,409.68	20.84%	1,613,141.75	16.27%
保证金及押金	1,967,500.10	12.51%	737,500.00	7.45%	937,890.00	9.46%
物流及仓储单位 往来	5,337,376.16	33.94%	2,479,250.22	25.06%	3,405,045.84	34.34%
其他单位往来	5,050,651.68	32.12%	3,695,678.37	37.35%	2,956,672.23	29.82%
代扣代缴款项	938,951.89	5.97%	920,091.55	9.30%	1,002,781.32	10.11%
合计	15,724,353.56	100.00%	9,893,929.82	100.00%	9,915,531.14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上海尚杰物流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及仓储单 位往来	3,636,073.28	一年以内	23.32%		
上海喻琪餐饮 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单位往来	1,391,105.49	一年以内	8.92%		
国网安徽省电 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单位往来	1,218,889.00	一年以内	7.82%		
重庆云锦自动 化设备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其他单位往来	1,023,500.62	一年以内	6.57%		
宣城鹏达货物 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及仓储单 位往来	952,235.49	一年以内	6.11%		
合计	-	-	8,221,803.88	-	52.74%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上海尚杰物流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及仓储单 位往来	1,600,980.65	一年以内	16.18%	
重庆云锦自动 化设备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其他单位往来	1,302,795.39	一年以内	13.17%	
工会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项	910,257.33	一年以内、 1-2 年	9.20%	
国网安徽省电 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单位往来	598,254.02	一年以内	6.05%	
宣城鹏达货物 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及仓储单 位往来	597,722.69	一年以内	6.04%	
合计	-	-	5,010,010.08	-	50.64%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上海尚杰物流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及仓储单 位往来	2,013,631.86	一年以内	20.31%	
上海中膳食品 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单位往来	1,077,395.86	一年以内	10.87%	
常州台友餐饮 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单位往来	1,001,347.60	一年以内	10.10%	
工会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项	842,844.06	一年以内、	8.50%	

				1-4 年	
宣城鹏达货物 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及仓储单 位往来	806,109.88	一年以内	8.13%
合计	-	-	5,741,329.26	-	57.90%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25,813,124.52	156,073,807.48	156,388,151.01	25,498,780.99
二、离职后福利-设 定提存计划	1,359,606.95	16,072,565.06	15,830,944.55	1,601,227.46
三、辞退福利	340,306.40	1,303,562.20	1,643,868.60	-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7,513,037.87	173,449,934.74	173,862,964.16	27,100,008.45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7,176,017.27	190,503,150.78	191,866,043.53	25,813,124.52
二、离职后福利-设 定提存计划	981,649.29	19,242,569.29	18,864,611.63	1,359,606.95
三、辞退福利	-	1,774,305.80	1,433,999.40	340,306.40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8,157,666.56	211,520,025.87	212,164,654.56	27,513,037.87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5,123,871.31	168,712,452.38	156,660,306.42	27,176,017.27
二、离职后福利-设 定提存计划	509,659.12	14,830,756.34	14,358,766.17	981,649.29
三、辞退福利	-	599,800.50	599,800.50	-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5,633,530.43	184,143,009.22	171,618,873.09	28,157,666.56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9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24,355,669.47	125,704,405.71	126,175,957.53	23,884,117.65
2、职工福利费	-	13,669,750.95	13,669,750.95	-
3、社会保险费	870,705.48	9,506,781.06	9,450,572.76	926,913.7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12,299.75	8,525,555.61	8,469,702.85	868,152.51
工伤保险费	53,109.11	660,538.65	659,864.25	53,783.51
生育保险费	5,296.62	60,802.60	61,121.46	4,977.76
4、住房公积金	439,906.00	4,829,852.00	4,777,223.00	492,53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	458,669.07	458,669.07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 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146,843.57	1,904,348.69	1,855,977.70	195,214.56
合计	25,813,124.52	156,073,807.48	156,388,151.01	25,498,780.99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23,677,118.70	153,341,605.48	152,663,054.71	24,355,669.47
2、职工福利费	-	16,345,607.43	16,345,607.43	-
3、社会保险费	2,726,362.50	12,089,332.43	13,944,989.45	870,705.4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678,163.86	10,872,132.30	12,737,996.41	812,299.75
工伤保险费	41,634.24	829,676.75	818,201.88	53,109.11
生育保险费	6,564.40	114,792.97	116,060.75	5,296.62
4、住房公积金	397,352.00	5,946,359.68	5,903,805.68	439,90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	511,706.54	511,706.54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 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375,184.07	2,268,539.22	2,496,879.72	146,843.57
合计	27,176,017.27	190,503,150.78	191,866,043.53	25,813,124.52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13,547,599.38	129,389,572.00	119,260,052.68	23,677,118.70
2、职工福利费	-	16,843,556.02	16,843,556.02	-

合计	15,123,871.31	168,712,452.38	156,660,306.42	27,176,017.27
8、其他短期薪酬	628,625.23	7,170,009.58	7,423,450.74	375,184.07
划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教育经费	-	1,020,190.90	1,020,190.9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		1,026,190.90	1,026,190.90	
4、住房公积金	257,553.00	4,832,325.00	4,692,526.00	397,352.00
生育保险费		149,577.09	143,012.69	6,564.40
工伤保险费	22,110.66	642,639.35	623,115.77	41,634.2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67,983.04	8,428,233.34	6,418,052.52	2,678,163.86
3、社会保险费	690,093.70	9,450,798.88	7,414,530.08	2,726,362.50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552,246.34	3,981,665.81	1,738,093.50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3,027,748.36	3,844,550.65	3,875,623.08
个人所得税	690,206.73	622,738.05	787,351.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064.63	240,294.02	126,343.14
房产税	270,767.30	270,767.30	270,767.30
土地使用税	293,277.00	293,277.00	293,277.00
教育费附加	79,882.04	121,891.91	54,468.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254.68	81,261.27	41,951.95
印花税	360,595.74	285,299.72	290,478.29
地方水利基金	52,055.67	20,786.22	39,119.57
合计	6,546,098.49	9,762,531.95	7,517,473.60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对应的销项税额	443,148.17	390,490.50	165,191.57	
已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应 收票据	29,598,742.41	42,436,156.15	83,399,421.63	
商业银行供应链支付凭证	5,000,000.00 5,000,000.00 -			
合计	35,041,890.58	47,826,646.65	83,564,613.2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	—9月	2023 年	度	2022 年	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702,878.33	10.3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4,071,986.34	15.51%	4,624,052.39	21.21%	13,612,468.49	38.03%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840,028.72	3.85%	5,748,810.30	16.06%
预计负债	8,946,879.91	34.08%	8,211,105.14	37.67%	9,454,414.80	26.42%
递延收益	10,532,303.46	40.12%	8,124,063.38	37.27%	6,976,035.49	19.49%
合计	26,254,048.04	100.00%	21,799,249.63	100.00%	35,791,729.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3,579.17 万元、2,179.92 万元及					
构成分析	2,625.40 万元,主要由租赁负债、预计负债及递延收益,以上三项合计占非流					
	动负债的比例为 83.94%、96.15%及 89.70%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0.85%	36.57%	49.05%
流动比率 (倍)	1.53	1.75	1.48
速动比率 (倍)	1.17	1.46	1.21
利息支出	4,281,627.21	7,401,509.73	16,802,450.86
利息保障倍数(倍)	16.43	18.43	8.02

1、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8、1.75 及 1.53,速动比率分别为 1.21、1.46 及 1.17,公司资产具有较好的流动性。其中,公司占比较高的流动资产是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2024年9月末,二者合计占流动资产总额的 58.87%。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且下游客户信用良好,可回收性强,是公司偿债能力的有力保障。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9.05%、36.57%及 40.85%,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8.02、18.43 及 16.43,净利润分别为 10,409.04 万元、11,488.62万元及 6,031.86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7,120.93 万元、11,508.23 万元及 4,098.88万元,利息支出分别为 1,680.25 万元、740.15 万元以及 428.16 万元,公司具备稳健的盈利能力和现金流入,足以覆盖融资成本,偿债压力较小。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988,763.03	115,082,301.24	71,209,31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469,231.24	-126,480,021.85	-232,834,557.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561,207.32	-75,597,588.17	226,655,230.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2,191,574.51	-86,478,680.89	66,083,593.73

2、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120.93 万元、11,508.23 万元及 4,098.88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由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构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支出主要用于采购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等。同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0,409.04 万元、11,488.62 万元及 6,031.86 万元,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为匹配,反映了公司良好的盈利质量。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283.46 万元、-12,648.00 万元及-8,646.92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处置各项资产收到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新能源汽车领域快速增长的生产需求,对于相关的厂房、产线进行了大额的投资。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665.52 万元、-7,559.76 万元及 6,756.12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系公司股权融资、取得借款、偿还借款所致。其中 2022 年,公司进行了股权融资,获得了合计 3.30 亿元投资款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8,211.71 万元、139,559.40 万元及 123,218.34 万元,净利润 分别为 10,409.04 万元、11,488.62 万元及 6,031.86 万元,经营情况稳定,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以及可预见未来,公司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产品结构不会发生重大不利调整,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或风险因素。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 《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	是
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洪英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6.88%	0.36%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確為人姓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担任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付		
鹰创企管	秀慧及刘鹏担任董事职务		
鹰银企管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职务		
鹰展企管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职务		
鹰峰实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之姐之配偶何小良持有其 55%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职务		
兴峰(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曾担任总经理职务, 其于 2024		
六吨(上两)件以及股件限公司	年 11 月 11 日注销		

注: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还包括报告期内及其前后 12 个月内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张凤山	董事、副总经理
付秀慧	董事、副总经理
刘鹏	董事
杨玉山	董事
胡鑫	董事
邓小洋	独立董事
罗广建	独立董事
<u></u> 蔡纯之	独立董事
薛成	监事会主席
江玲	监事
凌俏	监事
陈立新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金海燕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之配偶
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旭鼎、上海檀英、珠海鼎擎、横琴旭勒的执行事务合伙
珠海旭鼎	人均为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林利军系上海正心谷
上海檀英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及执行董事,持有上海正心谷投资
珠海鼎擎	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 珠海旭鼎、上海檀英、珠海鼎擎、横琴旭勒合计持有公司 5%
横琴旭勒	以上股份,林利军及上海正心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公司5%以上的股份
理成贯晟	理成贯晟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理能资管,张雪宁系理能资管实
叶长生	际控制人程义全之配偶,叶长生系张雪宁之母亲。

程义全	理成贯晟、叶长生、张雪宁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
张雪宁	
辰韬资管	彗通创投、雄浦创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辰韬资管,辰韬
彗通创投	兴杭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辰韬资管和上杭县兴杭创业投资有
雄浦创业	限公司,徐海英及其配偶林新正合计持有辰韬资管 100%的
辰韬兴杭	股权,肖建平为辰韬资管监事。
徐海英	彗通创投、辰韬兴杭、雄浦创业、肖建平及徐海英合计持有
肖建平	公司 5%以上股份

注:公司的其他关联自然人还包括报告期内及其前后 12 个月内与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其他家庭成员。前述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其他关联法人包括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公司以外的法人。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杨季超	2024年11月前为公司董事	辞任
杜磊	2022年9月前为公司董事	辞任
孙兴华	2022年2月前为公司董事	辞任
杨玉山	董事	新增
胡鑫	董事	新增
邓小洋	独立董事	新增
罗广建	独立董事	新增
蔡纯之	独立董事	新增

注:上述变化情况中,杨季超与胡鑫系报告期后发生的变化。2024年11月30日,杨季超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25年1月17日,因杨季超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胡鑫为公司董事。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兴峰(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洪英杰曾担任总经理职务	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注销
上海原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玉山曾持有其 90%	于2022年12月9日转让全部股
工码从宏正亚自互用限公司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职务	权并辞去执行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杨玉山曾持有其 70%	
上海贤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的股权并曾担任执行董事职务,	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注销
工時與心狀與自在自然公司	公司董事杨玉山之配偶之母亲	1 2023 12 / 112 日 王 四
	徐红梅曾持有其30%的股权	
上海原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	上海原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担	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注销
业(有限合伙)	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 2022 十 12 / 1 日 1 日 1 日
定翱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凌俏曾持有其 60%的	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转让其全
足物版电 1 (工母) 有限公司	股权	部股权
上海芯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凌俏曾担任董事职务	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辞去董事职
工再心主电 7 放忉有限公司	公司血事权旧百担任里事联务	务

	八司收事法业益社士共 000/40	工2022年1日1月日廿日廿入部
鼎充资管	公司监事凌俏曾持有其 99%的 股权	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转让其全部 股权
上海昇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凌俏曾担任执行事务 合伙人职务	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注销
上海鼎充悦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鼎充资管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监事凌 俏不再直接控制鼎充资管
上海鼎充欢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鼎充资管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监事凌 俏不再直接控制鼎充资管
上海鼎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鼎充资管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监事凌 俏不再直接控制鼎充资管
宁波定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紫槐定基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注销
宁波定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紫槐定基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注销
上海学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凌俏及其配偶任学宁 合计持有 100%的股权	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注销
上海定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紫槐定基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职务	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注销
上海天懿德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学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 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职务	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注销
湖州铭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辰韬资管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不再担任执 行事务合伙人职务
上海梏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辰韬资管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注销
上海贡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辰韬资管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注销
上海杉优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辰韬资管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注销
扬州诺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辰韬资管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注销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易辰新能 源汽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辰韬资管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注销
闽清兴银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宁波兴韬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注销
闽清兴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宁波兴韬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3 年 6 月 5 日注销
湖州利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海英之配偶林新正曾任执行 事务合伙人职务	于 2021 年 9 月 2 日不再担任执 行事务合伙人职务
上海濯庄信息科技咨询中心	肖建平曾持有 100%的股权	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注销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肖建平曾任董事职务	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不再担任 董事职务
乌鲁木齐百园佳业房地产经纪 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广建之弟罗广 军曾持有其 100%的股权并担任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	于 2024 年 9 月 9 日注销
嘉兴恒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辰韬资管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职务	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注销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采购商品/服务
- □适用 √不适用
- (2) 销售商品/服务
-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
-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56.18	767.97	856.45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采购商品/服务
- □适用 √不适用
- (2) 销售商品/服务
-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的 影响分析
2024年1-9月						

洪英杰、金海燕	1,494,5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7,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9,5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

		后三年止				保,有助于提升
						公司的融资能力
						实际控制人为公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_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 4 = 11 . \ 11 # 5				实际控制人为公
VII I.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	V. 10.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实际控制人为公
VII. -1.1* - 1. -	1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H \ T	\ + +#	Ħ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实际控制人为公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H \ T	74-111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金海燕	3,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2023 年度						
		主人同步点站				实际控制人为公
	10 000 000 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II \ T	\+ +#	Ħ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金海燕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主人日 <i>协己的</i>				实际控制人为公
\\\ 	10 000 000 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カイ	\ * ##	Ħ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主人 同 <i>协</i>				实际控制人为公
># ** *	10 000 000 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カイ	\ * ##	Ħ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实际控制人为公
洪 本	10 000 000 00		付けて	法: #	目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实际控制人为公
洪 本 *	10 000 000 00		付けて	法: #	是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疋	保,有助于提升
		后三年止				公司的融资能力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实际控制人为公
洲 	0,000,000,00		石がた	连带	是	司借款提供担
洪英杰	8,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上)市	疋	保,有助于提升
		/				公司的融资能力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实际控制人为公
洪英杰	10,000,000.00	王台内约定的侦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司借款提供担
/ // // // // // // // // //	10,000,000.00	腹11 朔限庙俩之口 后三年止	水匠	建市		保,有助于提升
		/U — 十上 				公司的融资能力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实际控制人为公
洪英杰	10,000,000.00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司借款提供担
		后三年止				保,有助于提升

						公司的融资能力
金海燕	9,500,000.00	自每期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金海燕	10,000,000.00	自每期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金海燕	10,000,000.00	自每期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金海燕	9,900,000.00	自每期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5,000,000.00	自每期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3,85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2,762,137.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3,416,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26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张凤山	495,5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2022 年度						
洪英杰	6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	20,000,000.00	自每期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0,000,000.00	自每期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0,000,000.00	最后一笔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年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1,08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0,626,28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7,693,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3,49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张凤山	3,21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2,887,080.00	租赁协议项下最后 一期租金到期日起 两年届满为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张凤山	2,071,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张凤山	1,935,5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张凤山	1,228,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1,183,77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张凤山	809,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

		后三年止				保,有助于提升 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张凤山	686,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后三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张凤山	228,000.00	保证期间同本公司 所负全部债务履行 期限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洪英杰、金海燕、 张凤山	72,000.00	保证期间同本公司 所负全部债务履行 期限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鹰峰实业房屋运营员工食堂

公司委托上海中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膳食品")运营总部员工食堂。由于公司总部场地内没有适合的员工食堂场地,且关联方鹰峰实业的场地毗邻鹰峰电子,因此,中膳食品租赁了鹰峰实业房屋,并在该栋房屋中运营鹰峰电子员工食堂。报告期各期,中膳食品向鹰峰实业租赁食堂产生的费用分别为 39.86 万元、54.80 万元和 41.10 万元。

2) 使用鹰峰实业房屋用于仓储及生产

报告期内,因自身场地逐渐无法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存在使用鹰峰实业房屋及土地进行仓储及生产的情形。

2022 年度, 鹰峰实业相关房屋及土地由上海海靖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靖自动化") 向鹰峰实业承租, 并由海靖自动化租赁给公司使用, 海靖自动化系公司供应商; 2023 年起, 相关房 屋及土地由中膳食品向鹰峰实业承租, 并由中膳食品租赁给公司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海靖自动化及中膳食品与鹰峰实业发生的租赁费用及水电费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	2022年
厂房、仓库租赁	123.78	165.04	54.54
水电费	127.60	117.12	52.32

公司上述租赁交易系根据所使用的场地情况,按海靖自动化及中膳食品向鹰峰实业原租赁费用 支付租金。相关租赁定价系参考周边区域市场价格确定,与周边租金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由于上

述交易最终对手方系鹰峰实业,公司将其比照关联交易处理。2025年1月2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2年至 2024年9月30日关联交易的议案》已对上述事项进行确认,相关议案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股东大会上经股东审议通过。

中膳食品与鹰峰实业的房屋土地租赁协议于 2024 年底到期后,中膳食品决定不再续租。公司与鹰峰实业于 2025 年 1 月 3 日签署《房屋使用协议》,鹰峰实业同意公司使用石湖荡工业园区唐明路 158 号 1 号厂房、2 号厂房及相关房屋,使用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使用费为 1,090,181.1 元。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u> </u>	2024年1月—9月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续:

<u> </u>	2023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续:

<u> </u>	2022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鹰创企管	35,000.00		35,000.00	-			
洪英杰	5,000.00	25,000.00	30,000.00	-			
付秀慧	29,331.20		29,331.20	-			
合计	69,331.20	25,000.00	94,331.20	-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光形士 夕粉	2024年1月—9月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	---------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张凤山	3,230,000.00	-	-3,230,000.00	-
合计	3,230,000.00	-	-3,230,000.00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就规范关联交易建立了相应的制度保障。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独立董事,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以确保董事会的独立性和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做出了详细规定。

公司在业务、机构、资产、人员、财务上均独立于各关联方,公司具备面向市场的独立运营能

力。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杜绝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预计将持续存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履行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关联方回避制度,遵守有关合同协议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其他股东的权益。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合计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203,407,572.43 元, 迪链金额为人民币 218,704,946.35 元。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质押、抵押担保事项:

1、借款担保事项

(1) 2023 年 8 月 10 日、2023 年 10 月 27 日、2023 年 11 月 21 日、年 2024 年 1 月 8 日、2024 年 4 月 22 日和 2024 年 7 月 17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对应合同编号: Z2308LN15630176、Z2311LN15692265、Z2310LN15657975,Z2401LN15686935,Z2404LN15679849,Z2404LN15679849,Z2407LN1565376700001 约定银行向公司提供借款 6,000 万元,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C170222MG3104039)与《担保变更协议》(合同编号: C170222MG3104039-1),约定该贷款以沪房地产松字(2016)第 043249 号对应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同时,洪英杰与交通银行上海松江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C211011GR3109048,担保变更合同 C170222MG3104039-1),对公司与交通

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8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 6,591.64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3,247.14 万元,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 3,246.25 万元。

- (2) 2023 年 8 月 8 日、2023 年 9 月 20 日、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3 年 11 月 7 日,2024 年 6 月 26 日和 2024 年 9 月 29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对应合同编号: 2023 年松贷字 062 号、2023 年松贷字 062-1 号、2023 年松贷字 062-2 号、2023 年松贷字 062-3 号、2024 年松贷字 066 号-1、2024 年松贷字 066 号-2),约定银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借款合计金额 3,800.00 万元。由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 2023 年 松保字 066 号)。2023 年 8 月、9 月、10 月和 11 月公司分别收到借款本金人民币 1,000 万元、8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6 计借款金额人民币 5,8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
- (3) 2023 年 9 月 4 日、 2024 年 6 月 4 日、2024 年 7 月 5 日和 2024 年 9 月 24 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JK2023090410056430,JK2024060410085577,JK2024070510090191),约定银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借款 3,000.00 万元,由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及其配偶金海燕和公司子公司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 BZ152224000155、BZ152224000156),担保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02 日至 2025 年 4 月 01 日。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
- (4) 2023 年 9 月 12 日、2023 年 10 月 23 日、2023 年 10 月 16 日、2023 年 10 月 18 日、2024 年 6 月 27 日、2024 年 8 月 7 日、2024 年 8 月 28 日和 2024 年 9 月 6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IR2309110000069,IR2310190000088,IR2310240000012,IR2310110000109,IR2406260000140,IR2408060000118,IR2408280000025,IR2409040000083),约定银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借款 7,590.00 万元,同时该贷款由实际控制人洪英杰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编号: 121XY2023000213,121XY2024013173)。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650.00 万元。
- (5)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子公司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市分行签订《小企业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0134000162230109214708),约定银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间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31 年 1 月 8 日,由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及其配偶金海燕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0734000162230109077666)。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市分行签订《小企业最高额抵押

合同》(合同编号: 0734000162230109077664),以其编号为皖(2017)宣城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0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编号为皖(2017)宣城市不动产权第 0030660 号、第 0030661 号、第 0030662 号、第 0030663 号、第 0030664 号、第 0030665 号、第 0030666 号的厂房设定抵押担保。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收到借款本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被抵押房屋账面价值 1,417.50 万元。

2、融资租赁担保事项

2022年,公司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SH-B2022A0348),售后租回设备一批,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7.30 万元,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0 日,租金支付方式为每个月支付一次。2022 年 4 月 18 日,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洪英杰及金海燕与中远海运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SH-B2022A0348-2/3/4)约定对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支付的融资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49.45 万元。

3、应付票据担保事项

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交通银行上海松江支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松江支行分别签订《质押担保合同》,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9,375.94 万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22.78 万元。

4、平台供应链支付凭证融资事项

2024年9月24日,公司子公司上海热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江苏银行供应链金融云平台"e融单"融资业务合同》,将对公司的应收账款转让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公司签发的编号为ERD202492475430641X001的 e融单,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500.00万元融资,年利率为2.85%,该业务为无追索权的保理融资服务。2024年9月24日,公司收到融资款项人民币500.00万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融资余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及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在满足公司现金支出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

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依法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①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②公司当年现金流充足,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③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④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⑤当年实现的每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1元;⑥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内部控制未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⑦未出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

在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在公司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时,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 2 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股票股利发放条件

公司主要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在履行上述现金分红之余,若公司未分配利润达到或超过股本的30%,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实施股票股利分配。

5、对公众投资者的保护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 资金。

6、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

(1)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不同的发展阶段、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提案。

独立董事在召开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前,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形成决议;如不同意, 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通过的,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公司应根据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 便利,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

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并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由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充分论证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变化导致公司不能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并说明利润留存的用途,同时制定切实可行的经营计划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盈利转强时实施公司对过往年度现金分红弥补方案确保公司股东能够持续获得现金分红。

公司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并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提出明确意见,并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如不同意, 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调整计划。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讨论并表决,利润分配政策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公司应根据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项。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 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 配股利
-	-	-	-	-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决策程序和机制如下: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的公积金可以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

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应当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规定使 用资本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 2 个 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方案时,应当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	是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	
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	
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	是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 (转贷)	否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否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2022 年,上海热拓存在通过银行贷款受托支付方式向供应商支付的当年累计金额大于同一供应 商的当年采购金额,且供应商将部分受托支付款项转回给公司的情况,构成转贷事项,涉及金额为 37.07 万元。

公司对转贷行为进行了积极整改,将所有涉及转贷行为的贷款在报告期内进行了清理,修订健全了《集团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对银行贷款事项进行明确规定,禁止在受托支付情形下通过资金接收方将资金转回,对相关财务人员进行了规范教育。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涉及转贷事项的银行贷款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均已按时、足额偿还贷款的本金及利息。经向相关银行访谈确认,相关贷款合同的履行均在正常授信范围内进行。公司未给相关银行造成损失,双方就相关贷款合同的履行不存在纠纷与潜在纠纷,银行不会针对此事项进行诉讼、仲裁等相关维权行为。2023 年以及 2024 年 1-9 月,公司未出现转贷事项。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出具的证明,上海热拓不存在受到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处罚的行为。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出具书面承诺:"报告期内,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鹰峰电子")存在转贷行为。本人承诺鹰峰电子若因转贷行为受到任何行 政主管机关、主管机构处罚或被主张其他任何赔偿或补偿责任的,本人作为鹰峰电子的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将承担该等损失或赔偿责任或给予鹰峰电子同等的经济补偿,保证鹰峰电子及其他股 东利益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保证在合法权限内督促鹰峰电子今后不再发生类似行为。"

(二) 关联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支付关联	方款项 收到关联方款项 期末余额
---------------	------------------

	2022 年度				
张凤山	-323.00	323.00	-	-	
洪英杰	0.50	2.50	-3.00	-	
付秀慧	2.93	-	-2.93	-	
鹰创企管	3.50	1	-3.50	-	

注:上表所列示金额均为资金拆借的本金收付情况,不包括资金占用费(如有)

相关资金拆借背景原因如下:

- 1、公司子公司上海热拓与张凤山之间的资金拆借:主要为上海热拓出于经营目的,向关联方张凤山拆入资金。为向上海热拓提供借款,张凤山向江苏银行借入 395.00 万元,上海热拓就此借款提供了担保。2021 年和 2022 年,上海热拓以张凤山取得银行借款所支付的利息税费为基础计算资金占用费,分别向张凤山支付资金占用费 15.21 万元、5.90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双方的资金往来已全部结清。
- 2、洪英杰出于个人资金周转需求,自公司处拆入资金并在后续归还。截至 2022 年末,洪英杰已全部归还拆借资金。为保障公司利益,洪英杰于 2023 年 3 月向公司无偿捐赠 9.20 万元,与基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费用相当。
- 3、2020年,付秀慧出于个人资金周转需求,自公司处拆入资金30万元,并在后续归还,截至2022年末,双方的资金往来已全部结清。
- 4、公司持股平台鹰创企管为支付企业经营管理中的日常开支费用,2021 年,自公司处拆入资金 1.68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上述资金拆借款项已全部清偿。

除上述事项外,上海热拓还存在与张凤山的资金往来:上海热拓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和 2020年 5 月购买车辆,由张凤山作为借款人协助上海热拓办理车辆贷款,上海热拓将车辆进行抵押,并对该贷款提供担保,相关车辆贷款由上海热拓通过张凤山账户归还。2022年,上海热拓通过张凤山账户归还车辆贷款 0.37 万元。截至 2022年末,相关车辆贷款已全部归还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主要是上海热拓向张凤山暂借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资金拆借已全部完成清偿。2023 年以及 2024 年 1-9 月,公司未出现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

(三) 使用票据不规范

1、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票据使用不规范的情形,主要是供应商票据找零。由于公司自客户处收到了较大面额的票据,在使用这些大面额票据支付供应商采购款时,票据面额超过结算金额,因此供应商以小额票据或现金进行差额找回,形成供应商票据找零。另外,报告期内还存在少量向客户票

据找零等其他票据使用不规范的情况。

报告期内,票据使用不规范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不规范的票据使用金额	8,460.40
—供应商票据找零	8,317.50
—其他情形	142.90
当期收入	148,211.71
占收入比重	5.71%

2022 年,不规范的票据使用金额占当年收入的比重为 5.71%,占比较低。2023 年以及 2024 年 1-9 月,公司未出现票据使用不规范情形。

除上述情形以外,公司报告期内的票据背书转让均是基于真实贸易背景及债权债务关系,公司与相关方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2、相关法律法规及后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规定: "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第一百零二条规定"有下列票据欺诈行为之一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伪造、变造票据的; (二)故意使用伪造、变造的票据的; (三)签发空头支票或者故意签发与其预留的本名签名式样或者印鉴不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 (四)签发无可靠资金来源的汇票、本票,骗取资金的; (五)汇票、本票的出票人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 (六)冒用他人的票据,或者故意使用过期或者作废的票据,骗取财物的; (七)付款人同出票人、持票人恶意串通,实施前六项所列行为之一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未对"票据找零"作出直接规定,未对"票据找零"设置相应的处罚条款。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宣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出具的证明,鹰峰电子、安徽鹰峰、上海热拓均不存在受到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处罚的行为。

3、公司整改情况

针对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公司进行了积极整改,修订健全了《集团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 内控管理制度,加强对经办人员的教育。为杜绝供应商找零行为,解决大额票据无法支付小额采购 的问题,公司通过商业银行积极开展票据池业务,将收到的大额汇票向银行质押,获得信用额度, 向供应商出具与结算金额相匹配的应付票据(出票人为鹰峰电子)。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洪英杰出具书面承诺: "报告期内,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鹰峰电子")存在票据使用不规范的情形。本人承诺鹰峰电子若因票

据使用不规范事项受到任何行政主管机关、主管机构处罚或被主张其他任何赔偿或补偿责任的,本人作为鹰峰电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承担该等损失或赔偿责任或给予鹰峰电子同等的经济补偿,保证鹰峰电子及其他股东利益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保证在合法权限内督促鹰峰电子今后不再发生类似行为。"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	所有	取得	备
,,,,	117 7			2777	人	权人	方式	注
1	2010105513231	一种具有复杂内腔体的铝合金	发明	2012.10.31	鹰峰	鹰峰	原始	
		工件的制造方法	专利		电子	电子	取得	
2	2011100979992	一种线性石墨电阻片及其制造	发明	2013.9.25	鹰峰	鹰峰	原始	
		方法	专利		电子	电子	取得	
3	2011103798217	一种电抗器的铝线绕制压接端	发明	2013.3.20	鹰峰	鹰峰	原始	
		子结构的制备方法	专利		电子	电子	取得	
4	2013100422206	无机绝缘漆及采用其制作电阻	发明	2015.10.28	鹰峰	鹰峰	原始	
		器的方法	专利		电子	电子	取得	
5	2013100605476	一种立绕线圈结构电抗器	发明	2015.7.15	鹰峰	鹰峰	原始	
			专利		电子	电子	取得	
6	2013100605495	一种热管导热式水冷电抗器	发明	2015.7.15	鹰峰	鹰峰	原始	
		4 光型中中 英人以中四里五	专利		电子	电子	取得	
7	2013103406046	一种新型电热管水冷电阻器及 其制备工艺	发明	2016.5.18	鹰峰	鹰峰 电子	原始	
			专利		电子		取得	
8	2013104045844	具有双回路冷却系统的功率电 阻器	发明 专利	2016.5.25	鹰峰 电子	鹰峰 电子	原始 取得	
			发明			鹰峰	原始	
9	2014103283144	一种热管导热式电容器	友明 专利	2017.2.22	海峰 电子	海峰 电子	取得	
			发明			鹰峰	原始	
10	2014103865696	一种水冷电抗器	专利	2016.6.29	鸣 电子		取得	
			发明			鹰峰	原始	
11	2014103865906	一种水冷电抗器组件	专利	2016.6.29	电子	电子	取得	
			发明		鹰峰	鹰峰	原始	
12	2017100117979	一种水冷式薄膜电容器	专利	2018.11.23	电子	电子	取得	
			发明		鹰峰	鹰峰	原始	
13	2018102769859	一种大容量薄膜电容器	专利	2024.5.28	电子	电子	取得	
			发明		鹰峰	鹰峰	原始	
14	2020105753277	一种铝壳封装能量电阻器	专利	2024.6.7	电子	电子	取得	
		一种电力电容器机械防爆结构	发明			鹰峰	原始	
15	2022111599355	及其实现方法	专利	2024.1.30	电子	电子	取得	
			实用		鹰峰	鹰峰	原始	
16	2015204155092	一种电抗器	新型	2015.11.11	电子	电子	取得	
4-	201720011101	4N 1971 24 /dg - N. L. LV, 1111	实用	201 5 7 7 7	鹰峰	鹰峰	原始	
17	2015208111801	线圈立绕式电抗器	新型	2016.3.30	电子	电子	取得	
10	2015200122505	ᄔᅔᅩᅩᄷᄊᇑᄼᅶᅪᅩᄓᄜ	实用	2015 7 27	鹰峰	鹰峰	原始	
18	2015209123793	嵌套式立绕线圈结构电抗器	新型	2016.5.25	电子	电子	取得	
10	2015200205770	.租田人人野村主任中长四	实用	2016 4 20	鹰峰	鹰峰	原始	
19	2015209205670	一种铝合金散热壳体电抗器	新型	2016.4.20	电子	电子	取得	

2015209221531		I .			1				
21 2015210502729 一种由动汽车水加热器 实田 新型 2016.6.29 鷹峰 电子 取得	20	2015209221531	一种铝合金散热风道电抗器	实用	2016.4.20	鹰峰	鹰峰	原始	
2015-10502/29			,,						
22 2016200948206 电池包加热系统 安田 安田 安田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	21	2015210502729	一种由动汽车水加热器		2016 6 29				
2016.20948.206 电压电热系统 新型 2016.6.29 电子 电子 取得 取得 2017.1.18 馬峰 原峰 原峰 原峰 原始 原华 取得 1.25 1	21	2013210302729	11 - C-21 (-1-21-21-21-21-21-21-21-21-21-21-21-21-2		2010.0.29				
23 2016206437327	22	2016200049206	由洲包加劫系统	实用	2016 6 20	鹰峰	鹰峰	原始	
2016-20643/3-2/	22	2010200948200	电他也加热系统	新型	2010.0.29	电子	电子	取得	
2016-20643/3-2/			that I. A mullipe - VII >	实用	-01-110	鹰峰	鹰峰	原始	
24 2016210590758 一种文化平面厚膜电阻器 新型 2017.3.29 鷹峰 應峰 應峰 取符 取符 取符 取符 取符 取符 配序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子 取符 取符 电子 取符 电码	23	2016206437327	專		2017.1.18	电子	电子	取得	
2016211728750									
25 2016211728750 一种EMI 滤波器 实用 新型 2017.5.17 鷹峰 鹿峰 鹿峰 東門 新型 原峰 鹿峰 東門 取得 原始 取得 26 2017215555149 一种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新型 实用 新型 2018.8.3 鷹峰 東子 東子 原峰 取得 原始 取得 28 2017215559671 一种多通道温度监测系统 实用 新型 2018.8.21 鷹峰 東子 東子 电子 原始 取得 30 201820461837X 一种大容量薄膜电容器 新型 新型 東用 电式器 2018.12.4 鷹峰 東学 原峰 取得 取得 31 2020205207023 一种在载歌为器双面冷却单元 野型 2018.11.9 鷹峰 東子 東子 电子 电子 取得 32 2020208718942 一种新能源汽车制动电阻器 新型 2020.11.24 鷹峰 电子 庫子 电子 原始 取得 33 2020211696807 一种铝壳封装能量电阻器 新型 实用 加盟器 2021.1.29 鷹峰 电子 鹿峰 电子 東分 取得 36 2020212585776 一种平面厚膜中力率至情式反向耦合 服务型 新型 2021.4.20 電峰 电子 电子 東子 取得 37 2021208067645 一种并联母排的设计结构 新型 2021.10.8 電子 电子 東子 東分 取得 电子 电子 東分 取得 电子	24	2016210590758	一种汽车半面厚膜电阻器		2017.3.29				
2016211728/50									
26 2017201030215 一种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新型 2017.10.3 應峰 电子 电子 取得	25	2016211728750	一种 EMI 滤波器		2017.5.17				
2017201030215									
27 2017215555149 一种网格垫隔离灌封式电抗器	26	2017201030215	一种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2017.10.3				
2017215555149									
28 2017215559671	27	2017215555149	一种网格垫隔离灌封式电抗器		2018.8.3				
2017/215559671			, , , , , , , , , , , , , , , , , , ,						
29 201820461837X	28	2017215559671	一种名诵诸温度监测系统		2018 8 21				
2018.2046183/X	20	2017213337071	们多超超温及温锅水光		2010.0.21				
10 2018205078951 一种车载驱动器双面冷却单元 第型 2018.11.9 應峰 應峰 原始 电子 取得 取得 取得 电子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得 取	20	201920461927W	. 抽十家县港腊山家贸	实用	2019 12 4	鹰峰	鹰峰	原始	
30 2018205078951	29	20182046183/X	一件人谷里溥牍电谷益	新型	2018.12.4	电子	电子	取得	
30 2018205078951				实用		鹰峰	鹰峰	原始	
31 2020205207023	30	2018205078951	一种车载驱动器双面冷却里兀		2018.11.9				
1			一种灌封式单相交、直流						
32 2020208718942	31	2020205207023			2020.9.18				
32 2020208/18942			-13.17.1414						
33 2020211685766	32	2020208718942	一种新能源汽车制动电阻器		2020.11.24				
33 2020211685766									
34 2020211696807	33	2020211685766	一种铝壳封装能量电阻器		2021.1.29				
34 202011696807 阻器 新型 2021.3.2 电子 电子 取得 取得 1									
Name	34	2020211696807			2021.3.2				
35 2020211696811 电阻器 新型 2021.3.2 电子 电子 取得 36 2020222585776 一种交错式反向耦合 Boost-buck 电抗器 实用 新型 2021.4.20 鹰峰 电子 电子 取得 37 2021208067645 一种并联母排的设计结构 实用 新型 2021.10.8 鹰峰 电子 电子 取得 38 2021213469588 一种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实用 新型 2021.11.16 鹰峰 电子 电子 取得 39 2021213777362 一种母排叠层翻边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 新型 2021.11.16 鹰峰 围峰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40 2021227877455 一种带电压指示灯叠层母排的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10.25 鹰峰 围峰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 新型 2022.4.19 鹰峰 围峰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结构 新型 2022.7.15 鹰峰 围峰 原始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20202110,000,			2021.6.2				
1 电阻器 新型 2021 取得 36 2020222585776 一种交错式反向耦合 Boost-buck 电抗器 实用 新型 2021.4.20 鹰峰 鹰峰 原始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37 2021208067645 一种并联母排的设计结构 实用 新型 2021.10.8 鹰峰 鹰峰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38 2021213469588 一种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实用 新型 2021.11.16 鹰峰 鹰峰 原始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39 2021213777362 一种母排叠层翻边结构的 电容器 实用 新型 2021.11.16 鹰峰 鹰峰 原始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40 2021227877455 一种带电压指示灯叠层母排的 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10.25 鹰峰 鹰峰 原始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 新型 2022.4.19 鹰峰 鹰峰 原始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 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7.15 鹰峰 鹰峰 原始 原始 电子 电子 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35	2020211696811	一种平面厚膜中功率无感		2021 3 2		鹰峰		
36 20202225857/6 Boost-buck 电抗器 新型 2021.4.20 电子 电子 取得 37 2021208067645 一种并联母排的设计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0.8 鹰峰 电子 原始 取得 38 2021213469588 一种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实用新型 2021.11.16 鹰峰 电子 电子 取得 39 2021213777362 一种母排叠层翻边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 第型 2021.11.16 鹰峰 围峰 原始 电子 原始 电子 取得 40 2021227877455 一种带电压指示灯叠层母排的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2.10.25 鹰峰 围峰 原始 电子 原始 电子 取得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2.4.19 鹰峰 围峰 原始 电子 原始 电子 取得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结构 实用新型 2022.7.15 鹰峰 鹰峰 原始 电子 原始 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实用 新型 2022.9.13 鹰峰 围峰 原始 原始 电子 原始 原始 取得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 、Y 电容 实用 2023.6.13 鹰峰 围峰 原始 原始 原始 取得		2020211070011	电阻器	新型	2021.3.2	电子	电子	取得	
Boost-buck 电抗器 新型 2021.10.8 鷹峰 原始 电子 取得 取得 取得 1021.10.8 鷹峰 東子 取得 取得 取得 1021.11.16 1021.	26	2020222595776	一种交错式反向耦合	实用	2021 4 20	鹰峰	鹰峰	原始	
37 2021208067645	30	2020222383770	Boost-buck 电抗器	新型	2021.4.20	电子	电子	取得	
37 2021208067645 一种开联母排的设计结构 新型 2021.10.8 电子 电子 取得 38 2021213469588 一种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实用新型 2021.11.16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取得 39 2021213777362 一种母排叠层翻边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1.11.16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取得 40 2021227877455 一种带电压指示灯叠层母排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0.25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取得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2.4.19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原始电子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结构 实用新型 2022.7.15 鹰峰电子电子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电抗器 实用新型 2022.9.13 鹰峰电子电子取得电子电子取得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2023.6.13 鹰峰原峰原始原始原始原始原始原始原始原始原始	27	2021200067615		实用	2021 10 0	鹰峰	鹰峰	原始	
38 2021213469588 一种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实用新型 2021.11.16 鹰峰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容器 39 2021213777362 一种母排叠层翻边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1.11.16 鹰峰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电子 取得	51	2021208067645	一种开联互排的设计结构		2021.10.8				
38 2021213469588 一种早相交、直流电抗器 新型 2021.11.16 电子 电子 取得 39 2021213777362 一种母排叠层翻边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1.11.16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取得 40 2021227877455 一种带电压指示灯叠层母排的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2.10.25 鹰峰电子 原峰电子 原始电子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2.4.19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结构 实用新型 2022.7.15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电流器 实用新型 2022.9.13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实用 定位 2023.6.13 鹰峰原始原始			71 M 1p 3 1 1 1 pp						
39 2021213777362 一种母排叠层翻边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1.11.16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40 2021227877455 一种带电压指示灯叠层母排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0.25 鹰峰电子 原峰电子 原始电子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2.4.19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结构 实用新型 2022.7.15 鹰峰电子 原峰电子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电抗器 实用新型 2022.9.13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电子 原峰电子 原始电子	38	2021213469588	一种甲相交、直流电抗器		2021.11.16				
39 2021213777362 电容器 新型 2021.11.16 电子 电子 取得 40 2021227877455 一种带电压指示灯叠层母排的 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10.25 鹰峰 电子 鹰峰 电子 原始 取得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 新型 2022.4.19 鹰峰 电子 原始 电子 取得 42 202222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 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7.15 鹰峰 电子 原始 电子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抗器 实用 新型 2022.9.13 鹰峰 电子 原始 电子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2023.6.13 鹰峰 鹰峰 原始			一种母排叠厚翻边结构的						
40 2021227877455 一种带电压指示灯叠层母排的 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10.25 鹰峰 电子 取得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 新型 2022.4.19 鹰峰 电子 取得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 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7.15 鹰峰 电子 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抗器 实用 新型 2022.9.13 鹰峰 电子 取得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实用 新型 2023.6.13 鹰峰 鹰峰 原始 原始	39	2021213777362			2021.11.16				
40 2021227877455 结构 新型 2022.10.25 电子 电子 电子 取得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2.4.19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取得 42 202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结构 实用新型 2022.7.15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电抗器 实用新型 2022.9.13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原始电子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2023.6.13 鹰峰 鹰峰原始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实用新型 2022.4.19 鹰峰电子 原始取得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结构 实用新型 2022.7.15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电抗器 实用新型 2022.9.13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实用新型 2023.6.13 鹰峰原始电子 原始电子	40	2021227877455			2022.10.25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新型 2022.4.19 电子 电子 取得 42 202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结构 实用结构 实用新型 2022.7.15 鹰峰电子 原始电子 电子 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u></u>						
42 2022200627183 一种用于电容器锡焊的母排 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7.15 鹰峰 电子 电子 取得 原始 电子 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抗器 实用 新型 2022.9.13 鹰峰 电子 取得 电子 取得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2023.6.13 鹰峰 鹰峰 原始 取得	41	2021230687494	一种母排叠层结构的电容器		2022.4.19				
42 20222200627183 结构 新型 2022.7.15 电子 电子 取得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43 2022210352613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42	2022200627183			2022.7 15				
43 2022210352613 抗器 新型 2022.9.13 电子 电子 取得 44 2022235835641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2023.6.13 鹰峰 鹰峰 原始		=02220027103			2022.7.13				
	//3	2022210352612	一种高功率密度 Boost-buck 电		2022 0 13		鹰峰	原始	
1 44 2022235835641	43	2022210332013	抗器	新型	2022.7.13	电子	电子	取得	
1/1 70177358356/11	4.4	2022225225	一种 FPC 叠层结构 X、Y 电容	实用	2022 6 12	鹰峰	鹰峰	原始	
	44	2022233833641	滤波组件		2025.6.13	电子	电子	取得	

45	2019219401897	一种电容器端子	实用	2020.6.16	鹰峰	鹰峰	原始	
			新型		电子	电子	取得	
46	2022235801217	一种带有穿墙连接端子点胶密	实用	2023.9.22	鹰峰	鹰峰	原始	
40	2022233001217	封结构的薄膜电容器	新型	2023.7.22	电子	电子	取得	
47	2023212099239	一种直流支撑电容器	实用	2023.11.17	鹰峰	鹰峰	原始	
47	2023212099239	一件且伽义择电谷命	新型	2023.11.17	电子	电子	取得	
40	2022220141604	4. 中京田京社田村	实用	2023年10	鹰峰	鹰峰	原始	
48	2023229141604	一种电容器密封机构	新型	月 30 日	电子	电子	取得	
40	2022220110111	一种金属外壳绝缘结构的	实用	2024 5 4 4	鹰峰	鹰峰	原始	
49	2023229140141	电容器	新型	2024.6.14	电子	电子	取得	
		at III. III. II Imm IN II I. dah I. dah	实用		鹰峰	鹰峰	原始	
50	2023229170895	一种带散热翅柱的车载电感	新型	2024.8.2	电子	电子	取得	
		一种电容器芯体包覆专用	实用		鹰峰	鹰峰	原始	
51	2023229145639	外包膜	新型	2024.9.27	电子	电子	取得	
			实用		鹰峰	鹰峰	原始	
52	2023230363723	一种装配式的电容器	新型	2024.7.12	电子	电子	取得	
		一种锂电池正负极复合金属箔	实用			鹰峰	原始	
53	202323285708X	集流体结构		2024.12.13	鸣 电子	海		
			新型				取得	
54	2024200565222	一种电容器卷绕机内衬膜封烫	实用	2024.8.20	鹰峰	鹰峰	原始	
		机构	新型		电子	电子	取得	
55	2024206091111	一种围堰结构电容器	实用	2024.12.20	鹰峰	鹰峰	原始	
		,, <u> </u>	新型		电子	电子	取得	
56	2024206092504	一种高效散热电容器	实用	2024.12.20	鹰峰	鹰峰	原始	
30	2024200072304	年间/久快///1/12年間	新型	2024.12.20	电子	电子	取得	
57	2024206094073	一种对地绝缘的金属壳电容器	实用	2024.12.6	鹰峰	鹰峰	原始	
37	2024200094073	作机地纪缘的並属九电台領	新型	2024.12.0	电子	电子	取得	
58	2024206216511	一种组合密封机构电容器	实用	2024.12.6	鹰峰	鹰峰	原始	
38	2024200210311	一种组合名到机构电合品	新型	2024.12.0	电子	电子	取得	
50	2024207609252	. 种液丛中容界容针从主	实用	2025.2.7	鹰峰	鹰峰	原始	
59	2024207698352	一种液冷电容器密封外壳	新型	2025.3.7	电子	电子	取得	
60	2015202011044		外观	2015 12 16	鹰峰	鹰峰	原始	
60	2015302011044	非平面式密封接头	设计	2015.12.16	电子	电子	取得	
		1#-7.ed 5#/11 >. 5 1 1) en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61	2015302013054	横向卧式散热方式电抗器	设计	2015.12.16	电子	电子	取得	
		NANT HE CONTRACTOR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62	2015304402521	滤波器(dv/dt)	设计	2016.7.6	电子	电子	取得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63	2016305297851	汽车厚膜电阻(1)	设计	2017.5.17	电子	电子	取得	
			外观			鹰峰	原始	
64	2016305309007	汽车厚膜电阻(2)	设计	2017.5.17	鸣 电子	· 鸣 · □ · □ · □ · □ · □ · □ · □ · □ · □	取得	
			外观			鹰峰	原始	
65	2017300050787	正弦滤波器	设计	2017.10.3	海峰 电子	海 車子	取得	
66	2017300050791	谐波滤波器(5)	外观	2017.7.28	鹰峰	鹰峰	原始	
			设计		电子	电子	取得	
67	2017300051421	卧式水冷电阻器	外观	2017.8.11	鹰峰	鹰峰	原始	
			设计		电子	电子	取得	
68	2017300051436	谐波滤波器(2)	外观	2017.8.15	鹰峰	鹰峰	原始	
	101.500051.00	- H WALKE WALLE VEL	设计		电子	电子	取得	
69	2017300051440	谐波滤波器(1)	外观	2017.8.11	鹰峰	鹰峰	原始	
	2017200031170		设计	2017.0.11	电子	电子	取得	

70	2017300052829	滤波器(du/dt)	外观	2017.8.11	鹰峰	鹰峰	原始	
		0 - 0 - 1 - 1	设计		电子	电子	取得	
71	2017300052833	谐波滤波器(3)	外观	2017.8.15	鹰峰	鹰峰	原始	
/ 1	2017300032033	1日 1/X 1/心 1/X 1日 (3)	设计	2017.6.13	电子	电子	取得	
70	2017200052040)	外观	2017.0.11	鹰峰	鹰峰	原始	
72	2017300052848	谐波滤波器(4)	设计	2017.8.11	电子	电子	取得	
70	2015200052052	-1- +1- 55 -1- 17 1 55	外观	2017.0.11	鹰峰	鹰峰	原始	
73	2017300052852	电热管电阻箱	设计	2017.8.11	电子	电子	取得	
7.4	2015200224402	10kV 配电网用电力电子	外观	2017.7.20	鹰峰	鹰峰	原始	
74	2017300236682	变压器	设计	2017.7.28	电子	电子	取得	
	201520552554	~ Lp~ + * * * + L^ + L D III	外观	2010 1 25	鹰峰	鹰峰	原始	
75	201730573756X	单相交、直流灌封式电抗器	设计	2018.4.27	电子	电子	取得	
		F III (400 TT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76	2018304292328	厚膜电阻(400W)	设计	2019.1.8	电子	电子	取得	
)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77	2018306767139	汽车厚膜电阻(3)	设计	2019.6.25	电子	电子	取得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78	2018306805249	直流电抗器(2)	设计	2019.6.4	电子	电子	取得	
		配电网用中高频电力电子变压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79	2018306805291	器(10kV)	设计	2019.6.4	电子	电子	取得	
		fir (TUK V)			鹰峰	鹰峰	原始	
80	2018306808389	直流电抗器(1)	外观	2019.6.4				
			设计		电子	电子	取得	
81	2018306808393	单相交直流电抗器	外观	2019.6.4	鹰峰	鹰峰	原始	
			设计		电子	电子	取得	
82	2019301189480	L 型绝缘通风条	外观	2019.11.5	鹰峰	鹰峰	原始	
			设计		电子	电子	取得	
83	2020301399532	谐波滤波器	外观	2020.9.4	鹰峰	鹰峰	原始	
	20200010//002	THE VALUE OF HE	设计	20201911	电子	电子	取得	
84	2020301406733	电抗器(单相交直流灌封式)	外观	2020.9.4	鹰峰	鹰峰	原始	
0.	2020301100733	Common Annual Co	设计	2020.5.1	电子	电子	取得	
85	2020303241453	厚膜电阻器(250W)	外观	2020.10.27	鹰峰	鹰峰	原始	
0.5	2020303211133	71 /JC - EPEC HI	设计	2020.10.27	电子	电子	取得	
86	2020303241504	厚膜电阻器(100W)	外观	2020.11.24	鹰峰	鹰峰	原始	
- 60	2020303241304		设计	2020.11.24	电子	电子	取得	
87	202030381196X	制动电阻器(用于风电斩波器	外观	2020.12.8	鹰峰	鹰峰	原始	
07	202030301170 A	3.3MW)	设计	2020.12.0	电子	电子	取得	
00	2020202011074	制动电阻器(用于风电斩波器	外观	2020 12 9	鹰峰	鹰峰	原始	
88	2020303811974	2MW)	设计	2020.12.8	电子	电子	取得	
90	2020202012040	ᅶᄼᄼᆄᆉᆉᆉᄱᄪ	外观	2020 12 0	鹰峰	鹰峰	原始	
89	2020303812040	光伏滤波电阻器	设计	2020.12.8	电子	电子	取得	
00	2020202012077	#1-1-1-17H HB / FH → F → 4-1-1-1-HB \	外观	2020 12 0	鹰峰	鹰峰	原始	
90	2020303812055	制动电阻器(用于风电斩波器)	设计	2020.12.8	电子	电子	取得	
		制动电阻器(用于风电斩波器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91	2020303812163	4MW)	设计	2020.12.8	电子	电子	取得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92	2020303816910	云轨制动电阻器(1500V)	设计	2020.12.29	电子	电子	取得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93	2020305827055	电抗器 (交错并联)	设计	2021.3.19	电子	电子	取得	
			外观		鹰峰	鹰峰	原始	
94	2021303753189	电抗器(单相交直流)	设计	2021.10.22	电子	电子	取得	
			以川		1	1	从付	

	I							
95	2021303753206	电抗器(单相交直流)	外观	2021.12.14	鹰峰	鹰峰	原始	
		Edona () Haberrole	设计		电子	电子	取得	
96	2021303754853	谐波滤波器	外观	2021.11.2	鹰峰	鹰峰	原始	
	2021303731033		设计	2021.11.2	电子	电子	取得	
97	2022304851022	风电变桨制动电阻器	外观	2023.2.7	鹰峰	鹰峰	原始	
71	2022304031022	八屯文未响勿屯西部	设计	2023.2.1	电子	电子	取得	
98	2023307040866	交错并联电抗器	外观	2024.4.19	鹰峰	鹰峰	原始	
90	2025307040800	义钼开联电机船	设计	2024.4.19	电子	电子	取得	
00	2022207041107	车载电感自动化产线回收	外观	2024 4 10	鹰峰	鹰峰	原始	
99	2023307041106	包装器	设计	2024.4.19	电子	电子	取得	
100	2017105201452	一种快速多通道温度传感器编	发明	2022.0.20	安徽	安徽	原始	
100	2017105391452	码系统及方法	专利	2023.8.29	鹰峰	鹰峰	取得	
			实用		安徽	安徽	原始	
101	2017202019533	一种 du/dt 滤波器	新型	2017.10.3	鹰峰	鹰峰	取得	
			实用		安徽	安徽	原始	
102	2017203031034	一种 IP00 结构谐波滤波器	新型	2017.10.3	鹰峰	鹰峰	取得	
			实用		安徽	安徽	原始	
103	2017203769128	一种正弦波滤波器	新型	2018.5.4	鹰峰	鹰峰	取得	
		一种非 90 Z 型产品的热压	实用		安徽	安徽	原始	
104	2017206938043		新型	2018.5.1	鹰峰	鹰峰		
		模具					取得	
105	2017208011145	一种快速多通道温度传感器编	实用	2018.2.6	安徽	安徽	原始	
		码系统	新型		鹰峰	鹰峰	取得	
106	2017208039672	双面冷却散热器	实用	2018.5.1	安徽	安徽	原始	
			新型		鹰峰	鹰峰	取得	
107	2019210285068	一种感应焊接水路水冷电抗器	实用	2020.1.31	安徽	安徽	原始	
107	2017210203000	41.60万万円3×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新型	2020.1.31	鹰峰	鹰峰	取得	
108	202120381677X	一种风电变桨制动电阻器	实用	2021.9.24	安徽	安徽	原始	
100	202120301077X		新型	2021.7.24	鹰峰	鹰峰	取得	
109	2021207716107	一种平面金属箔片大功率	实用	2021.12.7	安徽	安徽	原始	
109	2021207710107	电阻器	新型	2021.12.7	鹰峰	鹰峰	取得	
110	2021207736971	一种风电 Chopper 电阻器	实用	2021.10.8	安徽	安徽	原始	
110	2021207730971	作人电 Chopper 电阻缩	新型	2021.10.8	鹰峰	鹰峰	取得	
111	2022210252520	42E44444444	实用	2022 0 0	安徽	安徽	原始	
111	2022210352539	一种采用导热垫片散热的电感	新型	2022.8.9	鹰峰	鹰峰	取得	
440	20222102222	71. W V# 4.1 _ D 41.4# 41. F*	实用	2022.0.0	安徽	安徽	原始	
112	2022210352558	一种半灌封式共模电感	新型	2022.8.9	鹰峰	鹰峰	取得	
4.5	202251175115	7.1, 2, 446 1, N2441 11, 11 2 45 1 - N	实用	2052 2	安徽	安徽	原始	
113	2023211794199	一种自带水道散热的车载电感	新型	2023.9.22	鹰峰	鹰峰	取得	
		٠٠٠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د	实用		安徽	安徽	原始	
114	2023230809113	一种大功率制动电阻箱	新型	2024.7.12	鹰峰	鹰峰	取得	
			实用		安徽	安徽	原始	
115	2023230807743	一种低阻阻尼滤波铝壳电阻器	新型	2024.7.12	鹰峰	鹰峰	取得	
		一种功率电阻用水冷板及水冷	实用		安徽	安徽	原始	
116	2023230574029	板组件	新型	2024.7.12	鹰峰	鹰峰	取得	
		火紅丁	实用			安徽	原始	
117	2023236651635	一种高效节能型滤波电抗器	安用 新型	2024.8.27	安 腐 隆 峰	安		
							取得	
118	2023236290779	一种大功率扁线立绕空心电感	实用	2024.12.13	安徽	安徽	原始	
			新型		鹰峰	鹰峰	取得	
119	2023234162808	一种多功能热压模具	实用	2025.1.14	安徽	安徽	原始	
		1.2.74.10	新型		鹰峰	鹰峰	取得	

			外观		安徽	安徽	原始	
120	2017301195891	谐波滤波器	设计	2017.10.3	安徽 鹰峰	安徽 鹰峰	取得	
			外观		安徽	安徽	原始	
121	2021300982114	标准化输入输出电抗器	设计	2021.8.3	鹰峰	選峰	取得	
			外观		安徽	安徽	原始	
122	2021302152902	电阻器(风电 Chopper)	设计	2021.8.10	鹰峰	選峰	取得	
			外观			安徽	原始	
123	2022302556690	灌封式电抗器	设计	2022.7.22	鹰峰	鹰峰	取得	
			外观		安徽	安徽	原始	
124	2022302556741	半灌封式电抗器	设计	2022.7.22	選峰	鹰峰	取得	
			外观		安徽	安徽	原始	
125	2023302879085	车载电感器(自带水道散热)	设计	2024.1.30	鹰峰	鹰峰	取得	
			外观		安徽	安徽	原始	
126	2024303698503	水冷电阻器 (变频器制动)	设计	2025.1.14	鹰峰	鹰峰	取得	
			外观		安徽	安徽	原始	
127	2024303699563	滤波水冷电阻器	设计	2025.1.14	鹰峰	鹰峰	取得	
		风电电阻器(3.4MJ	外观		安徽	安徽	原始	
128	2024303699154	Crowbar)	设计	2025.1.14	鹰峰	鹰峰	取得	
		电池包复合超导平板热管水冷	实用		上海	上海	受让	
129	2016201018810	散热系统	新型	2016.10.5	热拓	热拓	取得	
			实用		上海	上海	原始	
130	2019214229300	一种水冷散热器	新型	2020.5.5	热拓	热拓	取得	
		71 MH 1. VA #1 41 HH	实用		上海	上海	原始	
131	2019214231122	一种铜水冷散热器	新型	2020.5.5	热拓	热拓	取得	
100	20102151205177	11.10% 시 보 는 12 14 + 구 14	实用	2020 5 4 5	上海	上海	原始	
132	201921743851X	一种搅拌摩擦焊装夹工装	新型	2020.6.16	热拓	热拓	取得	
100	2010217550726	사 나 H 그 42 W H H B	实用	2020 5 22	上海	上海	原始	
133	2019217559726	一种电机蒸发冷却装置	新型	2020.5.22	热拓	热拓	取得	
134	2020205100223	一种水冷散热器	实用	2020.10.13	上海	上海	原始	
134	2020203100223	一个个人不会自认为公司	新型	2020.10.13	热拓	热拓	取得	
135	2020225299846	一种型材散热器	实用	2021.6.18	上海	上海	原始	
133	2020223299640	竹 宝 构 flx 然 循	新型	2021.0.16	热拓	热拓	取得	
136	2020225980264	一种夹具板与弹簧结合的焊接	实用	2021.8.3	上海	上海	原始	
130	2020223760204	工装	新型	2021.6.3	热拓	热拓	取得	
137	2020226754190	一种型材搅拌摩擦焊夹具	实用	2021.9.21	上海	上海	原始	
137	2020220731170	11 = 11 3011 /3-13//1 / (//	新型	2021.9.21	热拓	热拓	取得	
138	2020226841061	一种防泄漏水冷散热器	实用	2021.6.18	上海	上海	原始	
		LI IVA (COMPANY IN TAXABLE	新型	2021.0.10	热拓	热拓	取得	
139	2021203083266	一种铜铝结合水冷散热器	实用	2021.9.7	上海	上海	原始	
	1000200	77 - 137 - 137 - 137 - 114	新型	. = / . /	热拓	热拓	取得	
140	2021203083302	一种水冷散热器	实用	2021.9.24	上海	上海	原始	
			新型		热拓	热拓	取得	
141	2021203083321	具有异型水道的水冷散热器	实用	2021.9.7	上海	上海	原始	
			新型		热拓	热拓	取得	
142	2021206100460	用于孔式接头的焊接定位装置	实用	2021.11.16	上海	上海	原始	
		田工可必数劫壮智药均润热热	新型		热拓	热拓	取得	
143	2021233952627	用于风冷散热装置的均温散热	实用	2022.7.8	上海	上海	原始	
		结构 田工中京器的立体水 <u>次</u> 数块	新型		热拓	热拓	取得	
144	2021234019196	用于电抗器的立体水冷散热	实用 新刑	2022.7.8	上海	上海	原始取得	
		结构	新型		热拓	热拓	取得	

145	2022200340041	一种绝缘相变散热器	实用 新型	2022.7.8	上海 热拓	上海 热拓	原始 取得	
146	2022206216531	一种铲齿散热器使用机床压管 机构	实用 新型	2022.7.8	上海热拓	上海热拓	原始 取得	
147	2022225484441	一种高性能分离汽液两相热交	实用	2023.3.28	上海	上海	原始	
11,	202223 10 1111	换散热器	新型	2023.3.20	热拓	热拓	取得	
148	2022225478192	一种 T 型结构的水冷板	实用 新型	2023.6.13	上海 热拓	上海 热拓	原始 取得	
			实用		上海	上海	原始	
149	2023212009783	一种免焊接水冷散热器	新型	2023.11.21	热拓	热拓	取得	
150	2022216427076		实用	2022 12 12	上海	上海	原始	
150	2023216427976	一种可调节搅拌摩擦焊夹具	新型	2023.12.12	热拓	热拓	取得	
151	2023229437406	一种均匀散热的液冷散热器	实用	2024.5.14	上海	上海	原始	
131	2023227437400	4120 27 HX M 117 HX M 167	新型	2024.3.14	热拓	热拓	取得	
152	2023229421624	一种相变散热器	实用	2024.6.28	上海	上海	原始	
			新型		热拓	热拓	取得	
153	2019205755260	一种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	实用 新型	2019.10.25	广东 优悦	广东 优悦	受让 取得	
		一种锡锌铝电容器用金属化薄	实用		广东	广东	受让	
154	2018203224686	膜蒸镀机	新型	2018.11.30	优悦	优悦	取得	
		一种铝锌铝电容器用金属化薄	实用		广东	广东	受让	
155	2020204300256	膜蒸镀机	新型	2020.10.30	优悦	优悦	取得	
156	2020221186957	一种电容器用锌铝复合金属化	实用	2021.1.15	广东	广东	受让	
130	2020221180937	薄膜蒸镀机	新型	2021.1.13	优悦	优悦	取得	
157	2023212800549	一种新型蒸发舟	实用	2023.11.15	广东	广东	原始	
137	2023212000319	11湖至黑灰州	新型	2023.11.13	优悦	优悦	取得	
158	2023207805171	一种用于电容器的金属化薄膜	实用	2024.1.9	广东	广东	原始	
		. 种써 化	新型		优悦	优悦	取得	
159	202320780461X	一种性能稳定的电容器用金属 化薄膜	实用 新型	2024.2.19	广东 优悦	广东 优悦	原始 取得	
		7 = 1 0 7 0	实用		广东	广东	原始	
160	2024201837489	一种蒸发舟同侧双送丝机构	新型	2024.8.27	优悦	优悦	取得	
1.61	2024201022060	一种电容器用三源双面金属化	实用	2024 0 12	广东	广东	原始	
161	2024201033868	薄膜镀膜机	新型	2024.9.13	优悦	优悦	取得	
162	2023232672613	一种新型蒸发舟	实用	2024.7.9	广东	广东	原始	
102	2023232072013		新型	2024.1.7	优悦	优悦	取得	
163	2023232674125	一种用于蒸镀电容器薄膜的锌	实用	2024.7.9	广东	广东	原始	
		喷嘴	新型		优悦	优悦	取得	
164	2023232670073	一种新型保障同轴度的机械胀	实用	2024.7.5	广东	广东	原始	
		紧装置	新型		优悦	优悦	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	----	-----	------	------	------	----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热拓全自动加液 系统 V1.0	2020SR0717049	2019.11.12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2	热拓超声波清洗 机控制软件 V1.0	2020SR0717056	2019.12.16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3	热拓热风循环烘 箱系统 V1.0	2020SR0719879	2019.12.10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4	热拓多路温湿度 巡检仪软件 V1.0	2020SR0717063	2019.10.28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5	热拓移动式烟尘 净化器系统 V1.0	2020SR0716873	2019.11.28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6	常压热管散热器 氧 化 处 理 软 件 V1.0	2020SR0930021	2020.1.16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7	基于物联网概念 电力设备监管系 统 V1.0	2020SR0930509	2020.4.9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8	物联网故障报警 和预测系统 V1.0	2020SR0936571	2020.3.31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9	远程监控数据采 集板软件 V1.0	2020SR0936564	2020.5.20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10	运维技术远程监 控管理系统 V1.0	2020SR0935110	2020.6.10	原始取得	上海热拓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 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EAGTOP	EAGTOP	4142703	9	2006年09月 28日至2026年 09月27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2	EAGTOP	EAGTOP	56784818	42	2021年12月 21日至2031年 12月20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3	鹰峰	鹰峰	4142704	9	2006年09月 28日至2026年 09月27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4	鹰峰	鹰峰	56794670	9	2021年12月 14日至2031年 12月13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5	鹰峰	鹰峰	56793074	42	2021年12月 21日至2031年 12月20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6	EAGTOP	EAGTOP	56789712	9	2022年03月 14日至2032 年03月13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7	EAGTOP	EAGTOP	56784812	35	2022年03月 07日至2032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 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 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年03月06日			
8	NKP	NKP	16576197	9	2016年08月 14日至2026年 08月13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9	热拓	热拓	37847504	9	2020年03月 28日至2030年 03月27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0	热拓	热拓	37846816	12	2019年12月 21日至2029年 12月20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1	HEAT TOP	НЕАТ ТОР	37848109	9	2020年04月 28日至2030年 04月27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2	热拓	热拓	37853612	7	2019年12月 21日至2029年 12月20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3	热拓	热拓	37854796	10	2019年12月 21日至2029年 12月20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4	HEAT TOP	НЕАТ ТОР	37858228	10	2020年03月 28日至2030年 03月27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5	HEAT TOP	НЕАТ ТОР	37862701	7	2019年12月 21日至2029年 12月20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6	热拓	热拓	37863675	11	2019年12月 21日至2029年 12月20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7	HEAT TOP	НЕАТ ТОР	37868741	12	2019年12月 21日至2029年 12月20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8	HEATTOP	НЕАТ ТОР	61555108	12	2022年06月 14日至2032年 06月13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19	HEATTOP	НЕАТ ТОР	61541057	10	2022年06月 14日至2032 年06月13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20	HEATTOP	НЕАТ ТОР	61527865	7	2022年06月 14日至2032年 06月13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21	HEATTOP	НЕАТ ТОР	61550998	9	2022年8月14日至2032年8月13日	原始 取得	正常使用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对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已履行、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包括: (1)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均为销售框架协议,具体销售金额及内容以订单为准。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重要销售合同; (2)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均为采购框架协议。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的重要采购合同; (3)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重要借款合同、担保合同、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抵押/质押合同; (4)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 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 情况
1	BCB 项目供应商提名 意向书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2	HCB 项目供应商提名 意向书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3	XHN PHEV 项目供应 商提名意向书	雷诺集团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4	XFK EV 项目供应商提 名意向书	田山禾四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5	HCB 项目供应商提名 意向书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6	XHN PHEV 项目供应 商提名意向书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7	PATTERN AGREEMENT	博格华纳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8	交易基本合同书	尼得科艾莱希斯电子 (浙江)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9	购销合同条款协议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 份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10	Purchase Agreement	Vestas Wind Systems A/S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11	供应商管理合约(汽车 版)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 司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12	供货框架合同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13	生产性物料采购通则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14 15	供货协议 供货协议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 司	无	框架协议,以 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 履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协议	股份有限公司金威 铜业分公司		以订单为准		
2	采购框架 协议	上海添锐金属制品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3	采购框架 协议	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 协议	苏州市吴江新宇电 工材料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5	采购框架 协议	上海五星铜业股份 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6	采购框架 协议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7	采购框架 协议	浙江一辉铜业有限 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8	采购框架 协议	芜湖正金精密铜业 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9	采购框架 协议	厦门市煜培塑胶模 具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0	采购框架 协议	安徽金池新材料有 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1	采购框架 协议	浙江东睦科达磁电 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2	采购框架 协议	德清鑫晨新材料有 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3	采购框架 协议	上海越延金属制品 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4	采购框架 协议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 料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15	采购框架 协议	厦门市松竹精密科 技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 以订单为准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号: Z2404LN15679849)	交行松江 支行	无	1,000	2024年4 月22日至 2025年4 月21日	抵押 担保、 保证 担保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号: Z2407LN15653767)	交行松江 支行	无	1,000	2024年7 月17日至 2025年4 月26日	抵押 担保、证 担保	正在履行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号: Z2443LN15631625)	交行松江 支行	无	1,000	2024年10 月23日至 2025年10 月21日	抵押 担保、 保证 担保	正在履行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号: Z2443LN15644489)	交行松江 支行	无	1,000	2024年10 月31日至 2025年10	抵押 担保、 保证	正在履行

					月 28 日	担保	
					2024年11	抵押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月15日至	担保、	
5	号: Z2446LN15682392)	支行私社	无	1,000	2025年11	保证	正在履行
	5: Z2440LN13082392)	又11					
					月15日	担保	
		->-/- Labora			2024年11	抵押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无	1,000	月29日至	担保、	正在履行
	号: Z2448LN15609074)	支行	7 -	, , , , ,	2025年11	保证	
					月 28 日	担保	
					2024年12	抵押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无	1,000	月6日至	担保、	正在履行
,	号: Z2448LN15609074)	支行		1,000	2024年12	保证	11.71.70多17
					月 5 日	担保	
					2024年12	抵押	
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1.000	月 17 日至	担保、	工大层层
8	号: Z2450LN15643430)	支行	无	1,000	2025年12	保证	正在履行
	•	22,14			月12日	担保	
					2025年1	抵押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月7日至	担保、	
9	号: Z2501LN15605903)	支行	无	1,000	2026年1	保证	正在履行
	7: Z2301LN13003903)	又们			月5日	担保	
					2025年1	抵押	
	//	六年小江			· ·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无	1,000	月8日至	担保、	正在履行
	号: Z2501LN15608102)	支行		,	2026年1	保证	
					月7日	担保	
					2025年2	抵押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无	1,000	月7日至	担保、	正在履行
11	号: Z2506LN15683987)	支行	کار	1,000	2026年2	保证	亚压/皮口
					月7日	担保	
					2025年2	抵押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工	1,000	月26日至	担保、	正在履行
12	号: Z2508LN15609439)	支行	无	1,000	2026年2	保证	上1工/2017
					月 26 日	担保	
					2025年3	抵押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交行松江			月10日至	担保、	マム見た
13	号: Z2508LN15620388)	支行	无	1,000	2026年3	保证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月9日	担保	
					2024年11	4— VI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上海银行			月6日至	保证	
14	号: 23124027202)	松江支行	无	1,000	2025年10	担保	正在履行
	5: 23124027202)	松红又们				1旦1木	
					月18日		
	// / / / / / / / / / / / / / / / / / /	>+++ 4+1 /-1			2024年6	/II >=*	
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江苏银行	无	1,000	月4日至	保证	正在履行
	号: JK2024060410085577)	上海支行	, <u> </u>		2025年6	担保	
					月 3 日		
					2024年7		
1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江苏银行	无	1,000	月5日至	保证	正在履行
10	号: JK2024070510090191)	上海支行	ノム	1,000	2025年7	担保	11474月夏刊
					月 4 日		
1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中行松江	无	1,000	2024年6	保证	正在履行

	号: 2024 年松贷字 066 号-1)	支行			月26日至2025年6月26日	担保	
1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号: 2024 年松贷字 066 号-2)	中行松江	无	1,000	2024年9 月29日至 2025年9 月29日	保证 担保	正在履行
1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号: 2024 年松贷字 066 号-3)	中行松江	无	1,000	2024年10 月10日至 2025年10 月10日	保证 担保	正在履行
2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 号: 2024 年松贷字 066 号-4)	中行松江	无	1,000	2024年11 月7日至 2025年11 月7日	保证 担保	正在履行
21	《借款合同》(编号: IR2408060000118)	招商银行 上海分行	无	1,000	2024年6 月27日至 2025年6 月26日	保证 担保	正在履行
22	《借款合同》(编号: IR2408280000025)	招商银行 上海分行	无	1,000	2024年8 月28日至 2025年8 月27日	保证 担保	正在履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 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 情况
1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 证书》(编号: BZ152224000155)	安徽	江苏银行 松江支行	8,000	自该担保书生效之 日起至主合同项下 债务到期(包括提 前到期、展期到期) 后满三年之日止	连带 责任 保证	正在履行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 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 情况
1	《保证金质押总协议》(编 号: 2024 年松质字 066 号)	中行松江支行	有效协议以答证的 有度据和 单场 人名 以 以 说 签 说 。 多 , 多 , 多 , 多 , 多 , 多 , 多 , 多 , 多 , 多	保证金账户中 保证金	/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 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 情况
			被担保人(含 反担保情形) 违约而给质权 人造成的损 失,以及其他 所有应付费用			
2	《抵押合同》(编号: C211011MG3109060) 《担保变更协议》(编号: C211011MG3109060-1) 《担保变更协议》(编号: C211011MG3109060-2)	交行松 江支行	最高限额/主 债权金额 14,000 万元	松江区石湖荡 镇唐明路 218 号厂房(不动 产权证书编 号:沪房地松 字(2016)第 043249号)	自每笔债务(2021年9月 15日至2035年2月22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 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之日后三年止	正在履行
3	《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 (编号: 0734000162240729923528)	邮储银城分行	最高限额/主 债权金额 3,750 万元	宣开以以名与(城第皖[2017]产的30664 宣权号城第皖[2017]产的30665 写证权号城图(2017]产为30665 [2017]产为30665 [2017]产为30665 [2017]产为30665 [2017]产为30665 [2017]产为30665 [2017]产为30665 [2017]产为30666 [2017]产为3066 [2017]产为3066 [2017]产为3066 [2017]产为3066 [2017]产为3066 [2017]产为3066 [2017]产为3066 [2017]产和3066 [2017]产为306 [2017]产为306 [2017]产为306 [2017]产	同邮储银行宣城分行与安 徽鹰峰签署的编号为 0134000162240729405014 的《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 借款合同》及依据该合同 已经要和将要签署的单项 协议项下的期间	正履行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鹰峰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鹰峰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或在任何鹰峰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鹰峰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增外投资、收购、兼并与鹰峰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鹰峰的控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鹰峰今后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鹰峰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存由境免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鹰峰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情况时,则或境外投资、收购、兼并与鹰峰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如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鹰峰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则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以停止经营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竞争业务纳入到鹰峰经营的方式避免同之关系的方式或者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之交通发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鹰峰的权益。多人承诺如因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鹰峰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所谓的承诺。本人自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许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系统对本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正常原行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市展行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レロロ\(\overline{\overli	「大力・ドス - 一小阪工」が同門が入門日旭

(二) 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在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目、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此期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会由公司收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鹰创企管、鹰银企管、鹰展企管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类型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本企业在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
	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
	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
承珠电话瓶 灯	和两年。在此期间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
承诺事项概况	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会由公司收购本企业持有的上述
	股份。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
	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三) 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

	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
	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等用于承
	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
	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
	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
	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
	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
	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
	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
	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
	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不适用

7. Hr. 2. 11. 12 11.	
承诺主体名称	鹰创企管、鹰银企管、鹰展企管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类型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
	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如本企业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
	或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
	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
	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
	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
	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承诺事项概况	4、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
	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 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企业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
	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
	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
	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
	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如
	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
	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
	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
	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
	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
	4%2-4 - 7074 4Well 2020/1-6871-180/X 14 - 71-687-019/X 14 - 77-01

	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 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 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不取出而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公司本次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并向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义务。 3、在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公司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资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 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己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	
承送居 征桂加	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不适用	

(四)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等资源的情形。 2、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关
	于保护挂牌公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证券
	监管机构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
	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发生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等资源,
	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不从事损害公司
	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3、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者其他股
	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
	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等资源的情形。 2、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关于保护挂牌公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证券监管机构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发生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等资源,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不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3、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五)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要求已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本人作为鹰峰电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鹰峰电子的关联交易。3、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合法、必要、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法与鹰峰签订交易协议,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鹰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审议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绝不通过与鹰峰电子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鹰峰电子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4、本人将促使本人关联主体遵守上述 2-3 项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要求已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本人作为鹰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鹰峰的关联交易。 3、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合法、必要、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法与鹰峰签订交易协议,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鹰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审议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绝不通过与鹰峰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

	害鹰峰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 4、本人将促使本人关联主体遵守上述 2-3 项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六) 其他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公司因在本次挂牌之前的经营活动中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需要承担补缴义务、民事赔偿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等法律上的不利后果,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支出,并且承诺不向公司追偿前述支出,以保证公司不会因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遭受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英杰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公司因其租赁的房产未取得相关权证或房产租赁未办理租赁备案而导致租赁合同被确认无效、撤销或被相关部门处罚或受到其他法律上的不利后果,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支出,并且承诺不向公司追偿前述支出,以保证公司不会因房屋租赁事宜遭受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小节之"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洪英杰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5年5月20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洪英杰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公子)

 洪英杰
 (公子)

 財務
 (公子)

 利期
 (公子)

 水小洋
 (公子)

 安体监事(签字):
 (公子)

 (公子):
 (公子):

 (公子):
 (公

全体高级管理从员(签字):

陈立新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签字):

刘俊哲

董月英

成-博

律师事务所授权代表 (签字):

李寿双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豁免版)与本 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 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田会中 计注 北 平 师 册 姜波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立信会证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等(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五朔

王睿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大きくくく

梅惠民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